福尔赛世家

第三部

出　租

〔英〕约翰·高尔斯华绥著

福 尔 赛 世 家

第 三 部

出 租

〔英〕约翰·高尔斯华绥著

周 煦 良 译

上 海 译 文 出 版 社

John Galsworthy

Forsyte Saga

To Let

本书根据 William Heinemann Ltd.,
London, 1951 年版本译出

福尔赛世家

第三部

出　租

〔英〕约翰·高尔斯华绥著

周煦良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 967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三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10.625　字数 229,000
1978 年 2 月新 1 版　197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原上海文艺出版社版）
书号：10188·16　定价：0.84 元

第 三 部

出　　租

这两个仇人种下的灾难的祸根

使一对舛运的情人結束掉生命。

——《罗米欧与朱丽叶》

目　次

第 一 卷

第 二 卷

第 三 卷

第　一　卷

第一章

邂逅

一九二〇年五月十二号的下午，索米斯从自己住的武士桥旅館里出来，打算上考克街附近一家画店看一批画展，顺便看看未来派的"未来"。他沒有坐車。自从大战以来，只要有办法可想，他从来不坐馬車。在他眼睛里，那些馬車夫都是一群沒有礼貌的家伙；不过現在战爭已經結束，馬車又有点供过于求起来，这班人遵照人性的习慣，又开始变得有点礼貌了。虽說如此，索米斯仍旧不痛快他們，心灵深处总把这些人和过去阴暗的記忆看成一个东西；而現在，就如他这个阶級所有的人一样，隐隐又把他們和革命看成一体了。大战期間，他曾經有一个时期相当焦急；和平后有一个时期焦急得还要厉害；这些經历都产生了一种頑强的心理后果。由于过去屡次三番在想象中看見自己破产，所以他現在已經毅然决然不相信这在实际上有可能了。一个人每年付掉四千镑的所得税和超額税，境况总不会坏到哪里去。廿五万镑的財产，又分散在几个方面，而且只負担一个老婆和一个女儿，就是有人异想天开要征起資本税来，也絲毫奈何他不得。至于把战时利潤充公，他是百分之百地贊成，因为他自己一点沒有，而那班癟三正活該这样下場！不但如此，古画的行情如果說

有什么变动的話，那就是更加俏了，而他自从大战开始以后，收藏的画却越发值錢了。还有，空襲对于一个生性謹慎的人說来，也只有好处，使一个向来頑强的性格变得更加坚强了。由于空襲使人耽心到財产的全部崩潰，那些由捐稅造成的部分損失也就不大使人害怕了；另一方面，由于对德国人的无耻痛恨惯了，他对工党的无耻也自然而然会痛恨起来；如果不是公开地痛恨，至少在自己灵魂的神庙里是如此。

索米斯一路走去。时間还早着，芙蕾跟他約好四点钟在画店碰头，而現在才不过两点半。走走路对他有好处——他的肝脏有点抽痛，而且人有点发毛。他妻子只要进城，总是不耽在旅館里，他的女儿总是到处乱闖，就象战后多数的年輕女子一样。虽說如此，在战爭期間，她总算年紀还輕，沒有眞正抛头露面过，这一点总得感謝老天。当然，这不等于說他在战爭开始时沒有全力支持国家；不过在全力支持和让妻子女儿亲自出馬之間，还是有一道鴻沟的；这由于他的性情有种地方很古板，就討厌情感过分激动。比如說，他就曾經强烈反对安耐特回法国去（在战爭的刺激下，她开始称呼它“亲爱的祖国”①）看护那些“勇敢的士兵”；那时候她非常之漂亮，而且一九一四年时人不过三十五岁。把她的健康和容貌都要毁掉！就好象她的确是个看护似的！他当时就坚决不許。还是让她留在家里給兵士做做針黹，織織絨綫吧！安耐特因此沒有去成，可是从此就变得和以前完全不一样了；漸漸养成一种嘲笑他的习惯，并不是公然嘲笑，而是在一些小地方不断地嘲弄他。至于芙蕾，战争总算替她解决了要不要

① 书中为反映安耐特和其他法国人的口气，插进一些簡单法文，譯文不再保留，只加重点以示区别；下同。

上学的复杂問題。鉴于她母亲对战争的态度，芙蕾最好离远一点，这样还可以避免空襲，也不至于一冲之兴做出逾越的事情来；有这些原因，所以他把芙蕾送进西部很远的一个学校，在他看来，地点和学校程度都算兼顾了，可是自己对这个孩子却想念得厉害。芙蕾！这个带一点外国情調的名字，是她出世时自己突然决定給她起的；虽則这个名字是对法国人的显著让步，可是他从来沒有懊悔过。芙蕾！名字漂亮；人也漂亮！可是心思总定不下来，太定不下来了；性情又那样执拗！而且滿知道挾制得了自己的父亲！索米斯时常盘算这样鍾爱女儿实在不应当。眞是老糊涂了！六十五岁了！年紀不算小，可是自己并不觉得，原因是，尽管安耐特那样年輕貌美，他的第二次結婚却只是淡墨山水。也許这倒是运气。他一生只有一次眞正热爱过，那就是对他的头一个妻子伊琳。对了，而且他的堂兄乔里恩，那个娶伊琳的家伙，听說已經是老态龙鍾了。七十二岁的人，从他第三次結婚起又过了二十个年头，难怪乎如此。

索米斯中途停了下来，靠着海德公园騎道的闌干憩一下。这地方从他出生和他父母去世的那所公园巷房子，到他三十五年前享受初版婚姻生活蒙特貝里亚方場的小房子，剛好是中点；所以是一个很适合的怀旧場所。現在他的再版結婚生活又过了二十年了，那出古老的悲劇就象是隔世一样——可以說，自从芙蕾代替他盼望的儿子出世时就結束了。多年来，他已經不再懊恨沒有生儿子，連隐隐約約的恨意都沒有了；芙蕾已經把他的心填滿了。反正，她姓的是他的姓，而且到什么时候会改姓，他根本就不去想它。眞的，他模模糊糊觉得，好象只要賠奩相当闊气，說不定就可以把那个娶芙蕾的家伙买了过来，再叫他改姓；这有什么不可以，現在說起来不是男女平等嗎？所以，只要想起这場

灾难，这种模糊的感觉就会使他宽慰一下。可是暗地里他仍旧认为女人和男人并不是平等的；一想到这里，索米斯一只弯曲的手便使劲地擦起脸来，終于摸到自己的下巴，那只使他感到安慰的下巴。多亏了平日飲食有节，这張臉并沒有变得痴肥；鼻子很削，而且一点不紅，花白的上須剪得很短，目力始終未衰。花白头发秃上去一点，使前額显得高了起来，可是由于身体微微有那么一点傴，正好弥补这里的变化，所以一張臉看上去并不太长。現在老一輩的福尔賽里只剩下一个悌摩西了（現在是一百零一岁）；悌摩西如果看見他的話，就会象往常一样，說时間并沒有在这个最闊气的小輩福尔賽身上引起任何变化。

篠懸木的綠蔭剛罩在他修整的軟呢帽上；大礼帽他是早已不戴了；在这种日子里，引人家注意到自己的富有是毫无道理的。篠懸木啊！他的思緒一下子就飞往馬德里。那是大战爆发前的那个复活节，当时为了决定不下买不买那張戈雅的画，他就象航海家为了发現陆地一样，特地跑到这位画家的故乡去研究一番。他的印象是，这家伙很了不起，确是个大手笔，眞正的天才！尽管那班人把他抬得这样高，在他們兴头下去之前，他要把他抬得更高。第二次的戈雅狂热将要比第一次还要厉害；是啊！他于是收进。那次上馬德里去，他还請人摹了一張叫“摘葡萄”的壁画；这在他还是第一次；画的是一个一只手撑着腰的女子，他看了觉得很象自己女儿。这張画現在挂在买波杜倫的画廊里，可不大上眼——戈雅是模仿不了的。可是碰到女儿不在場时，他还会看看这張画，原因是画中人那种輕盈剛健的腰肢，弯弯的开闊的眉毛，黑眼珠里蘊含的焦切梦想，都使他不由得想起自己的女儿。他自己的眼珠是灰色；眞正的福尔賽家人沒有一个是褐色眼珠的；她母亲的眼珠是藍色，然而芙蕾偏偏生了一双黑眼

睛，可不怪嗎！不过她外祖母的眼睛却是黑得象糖浆一样！

索米斯又开始向海德公园三角場走去。在全英国更沒有比这儿馳道的变化更大了！由于他的出生地点离这里只有一箭之路，一八六〇年以来的事情他全都記得。在孩提时他便被大人带到这里来，瞠目望着那些穿紧身褲、留腮須的花花公子以騎兵的姿势在馬上馳騁；看戴着白荷叶边大禮帽的人举帽为禮，神情最为閑散；还有那个罗圈腿的矮子，穿一件长长的紅背心，总是夹在时髦人中間走来，手里牵上几条狗，想要卖一条給他母亲：查理卷毛犬[1]，意大利跑犬，就爱挨他母亲的襜裙——这些人現在全都見不到了。眞的，現在什么上等人士都看不見了，只看見許多工人一排排枯坐在那里，除掉几个跳跳蹦蹦的年輕女子，戴着圓頂帽，跨騎在鞍子上馳过[2]，或者一些不懂騎术的殖民地的人，坐在雇来的寒傖相的馬上，来回奔馳，什么都沒有得看的；偶然看見些騎幼駒的小女孩子，或者借騎馬舒散一下肝脏的老头儿，或者一个勤务兵試騎着一匹高大的"冲鋒陷陣"的战馬；純种馬看不見，馬夫也看不見，禮貌、风度、談笑——全看不見；只有这些树还是一样——只有这些树对人事的变迁毫不动心。一个民主的英国——又紛乱，又匆促，又噪杂，而且好象沒有一个完似的。索米斯灵魂里那一点乖僻的脾气激动起来了。那个高貴文雅的上流社会永不再来了！錢是有的——是啊！錢是有的——他父亲就从来沒有象他这样有錢过；可是禮貌、情趣、风度全不見了，失陷在一片广漠的、丑陋的、摩肩接踵的、聞見汽油味的粗

---

① 一种曾为英皇查理二世喜爱过的卷毛犬。

② 以前英国女子騎馬只是横坐在鞍子上，象男子一样分跨在鞍上的还是第一次大战后才看見。

部寒暄中。这里那里潜匿着一些中落的阶层，代表风雅和高貴的习气．可是零零落落的，正如安耐特常說的，非常寒倫；要指望再看見什么坚定而合理的风气出現可別想。而他的女儿——他生命中的花朵——就是扔在这片礼貌全无、道德敗坏、乱嘈嘈的新世界里！等到工党的那些家伙掌握政权以后——如果他們有朝一日掌权的話——那就还要更糟。

他从三角場的穹門走了出去；謝謝老天爷，这座穹門总算不再被探照灯的鉛灰色照得奇形怪状了。“他們最好在大伙儿都去的地方装上探照灯，”他想，“把他們宝貴的民主照得通亮！”他沿着毕卡第里大街那些俱乐部的門前走去。乔治·福尔賽当然已經在伊昔姆俱乐部的拱窗前面坐着。这家伙現在長得更胖了，簡直成天坐在那里，就象一只一动不动的、諷刺而幽默的眼睛注視着人世的衰謝。索米斯加紧了步伐，他在自己堂弟的視綫下总是从心里感到不自在。从前听見人說，乔治在大战期間写过一封署名“爱国者”的信，抱怨政府限制跑駒吃的雀麦。瞧，他不是坐在那儿！又高大、又魁偉、又整洁，胡子剃得光光的，头发梳得亮亮的，一点儿不稀，涂的当然是最好的生发油，手里拿一張粉紅报紙①。哼，他可沒有变！索米斯心里——这在他有生以来可能是第一次——忽然对这个促狹的亲人从心里感到一种同情。这样大的块头，分开的头发梳得这样整洁，一双眼睛就象叭喇狗那样凶，他这个人如果代表旧秩序的話，倒还不容易搬得动呢。他望見乔治把粉紅报紙摆动一下，好象招呼他上去。这家伙想必是要問問自己財产的事情。这些財产現在还是由索米斯代管；原来二十年前——那个痛苦的时期——他和伊琳离婚时，

---

① 专登賽馬新聞的报紙。

索米斯虽則只在律师事务所里挂一个名，但是不知不覺地把所有純属福尔賽家的业务全攬过来了。

他只迟疑了一下，就点点头走进俱乐部。自从他的妹夫蒙达古·达尔第在巴黎去世以后——誰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不过肯定不是自杀——这所伊修姆俱乐部在索米斯眼中好象变得上流些了。乔治，他知道，也已經不再干那些荒唐事儿，現在一心一意只放在飲食享受上，吃起来总拣最好的吃，使自己不至更胖下去；至于賽馬的玩意儿，照他自己的說法，"只养一两头老廢物保持一点生活兴趣而已"。有这些緣故，所以索米斯在拱窗前面找到自己堂弟时，并不感到过去上这儿来时常感到的尴尬心情，好象做了一件冒失事儿。

乔治伸出一只保养得很好的手来。

"战后还沒看見过你，"他說，"嫂子好嗎？"

"多謝，"索米斯冷冷地說，"还不錯。"

乔治臉上的肥肉有这么一刹那挤出隐隐的揶揄，眼睛里也显露出来。

"那个比利时家伙，普罗芳，"他說，"現在是这儿的会員了。一个怪人儿。"

"很对！"索米斯說，"你找我有什么事儿？"

"老悌摩西；他說不定随时都会咽气的。想来他的遺囑已經做好了吧？"

"做好了。"

"你应当去看望他，或者随便哪一个去一下——老一輩子里最后的一个了；他現在是一百岁，你知道。他們說他就象个木乃伊。你預备把他葬在哪里？按道理应当給他砌一座金字塔才是。"

索米斯搖搖头。"葬在高門山祖坟那边。"

"哼，我想如果葬在别处的話，那几个老姑太会要想他的。他們說他对飲食还感兴趣。你知道，他說不定还会活下去。这些老一輩的福尔賽可真有他們的。十个人——平均年龄八十八岁——我算了一下。这应当和三胞胎一样少見。"

"就是这些事嗎?"索米斯說，"我得走了。"

"你这个不通人情的渾蛋，"乔治的眼睛好象在回答。"对了，就是这些。你去看望看望他——老家伙住在古墓里說不定要显圣呢。"乔治臉上肥綫条形成的笑容消失了，他接着又說："你們做律师的可曾想出什么办法逃避这个狗所得税呢？固定的遺产收入受到打击最厉害。我往常每年总有两千五百鎊；現在弄得仅仅拿到一千五百鎊，生活費用倒拍了个双。"

"啊，"索米斯低声說，"賽馬受到威胁了。"

乔治的臉上显出一絲勉强的自卫神情。

"哼，"乔治說，"我从小受到的教养就是游手好閑，現在人老力衰，却一天天穷下去。这些工党家伙非全部拿到手决不干休。到那个时候，你打算怎样来謀生呢？我預备每天工作六小时，教那些政客懂点风趣。你听我的忠告，索米斯；去竞选議会議員，先把每年四百鎊拿到手——还可以雇用我。"

索米斯走后，他又回到拱窗前自己座位上去了。

索米斯沿着毕卡第里大街一面走，一面深深玩味着他堂弟适才的一番話。他自己一直是克勤克儉，乔治則一直是又懶惰，又会花錢；然而，如果一旦把财产充公，受到剝夺的倒反而是他这个克勤克儉的人！这把所有的德性都否定了，把所有福尔賽的原則都推翻了。离开了这些，試問还能建立什么文明社会呢？他认为不能。他那些藏画总还不会充公，因为他們不懂得这些

画值多少錢。可是，一旦这些瘋子榨取資本起来，这些画又能値多少錢呢？全成了落脚貨了。“我自己倒不在乎，”他想，“在我这样的年紀，我可以一年靠五百鎊錢过活，然而完全不感到什么不便。”可是芙蕾！这笔財产，在投資上分布得这样明智，还有这些謹愼挑选和收集来的宝物，不都是为了她！如果弄到后来都不能交給她或者遺留給她，那——人生还有什么意义，而且現在跑去看那些无聊的未来派作品，弄明白它們有沒有前途，又有什么用呢？

虽說如此，他抵达考克街附近那家画店时，仍旧付了一先令，拿起一份目录走了进去。大約有十个人正在东張西望。索米斯走前几步，迎面看見一座象是被公共汽車撞弯的电灯杆子。这东西就陈列在离墙三四呎远的地方，在他那份目录上写的是“朱庇特”[1]。他带着好奇心細看这座石象，因为他新近对雕刻也稍稍留意起来。“这如果是朱庇特，”他想，“不知朱諾[2]又是什么样子呢。”突然間，他看見朱諾了，就在对面。在他看来，朱諾簡直象一只水泵带两只柄子，穿一件雪白的薄衣裳。当他还在凝望这座象时，两个东張西望的人走到他左边停下来。“太妙了！”他听見其中一个說了一句法文。

“狗屁！”索米斯一个人暗罵。

另外一个的年輕声音回答：“你错了，老兄；他在捉弄你呢。当他象上帝那样創造了朱庇特和朱諾时，他在說：我看那些傻瓜可吃得了这一个。他們果然全吃下去了。”

“你这个小渾蛋！伏斯波維基是一个創新派。你难道看不出

[1] 罗馬神話中的天帝。

[2] 朱庇特的妻子。

他已經把諷刺带到雕刻里来了？造型艺术、音乐、繪画，甚至建筑的前途就决定在諷刺上面。非如此不可。人都膩味了——情感的玩意儿誰都不喜欢。”

“哼，我还能够对美感到一点兴趣呢。我是經过大战的。你的手絹掉了，先生。”

索米斯看見一块手絹递到自己面前。他接过来，但是天然有点疑惑，就凑近鼻子聞聞。气味对的——是陈花露水的香味——而且角上有自己名字的縮写。他稍微放心一点，就抬起眼睛望望那个青年人的脸。两只耳朵有点招风，一張带笑的嘴，一边留一撇小胡子，就象半截牙刷，骨碌碌一对小眼睛。

“謝謝你，”索米斯說；然后有点气憤地又接上一句：“很高兴听見你喜欢美；这种事在目前是不大見到的。”

“我簡直着迷，”年輕人說；“可是你跟我是碩果仅存的了，先生。”

索米斯笑了。

“你要是眞的喜欢画的話——”他說，“这是我的名片。随便哪一个星期天，如果你到河上去并且愿意光顾的話，我可以拿点眞正的好画給你看。”

“多謝多謝，先生。我非常之愿意到府。我叫孟特——馬吉尔。”他把帽子除下来。

索米斯这时已經懊恼有点冒失，所以只抬一下帽子还礼，同时不屑地看看年輕人的同伴，那人打了一根紫領带，蛞蝓似的难看的腮須，鄙薄的神情——就好象自命是个詩人！

他好久沒有作过这类冒失的事情了，所以就找了一处凹进的小間坐了下来。他怎么糊里糊涂把名片送給这样一个飞揚浮躁的青年？而跟他在一起的又是那样一个家伙。这时，一直藏

在他思想深处的芙蕾就象自鳴钟报时的金絲人儿突然跃了出来。小間对面屏风上是一块大画布，上面涂了許多番茄色的方块块，此外什么都沒有，至少从索米斯坐的地方看起来是如此。他看一下目录："32号——未来的城市——保尔·波斯特。""我猜这也是諷刺画，"他想。"什么样子！"可是这第二个冲动来得比較謹愼。匆促的否定是不妥的。过去蒙耐[1]的那些条条道道的作品后来竟成了那样的名件；还有点点派和高根[2]。是啊，便是后期印象派之后，也还有一两个画家不容輕視呢。說实在話，在他三十八年的鉴賞家生活中，他已經目睹了許多"运动"了，嗜好和技巧的浪潮是那样的大起大落，弄得人什么名堂也摸不清，只知道每次风气改变，总是有利可图罢了。眼前这个玩意儿說不定正是一个应当克服自己原始厌恶的例子，否則就会错过机会。他站起来走到那張画前面，拚命用别人的眼光来看它。在那些番茄方块块上面，在他看来好象是一片夕照，后来却有个人走过时說："他这些飞机画得多妙，可不是！"番茄块块下面是一条白带子，加上些垂直的黑条条；他簡直看不出有任何意义，后来另外一个人走过来，低声說："他这前景表現得多好！"表現？表現什么呢？索米斯又回到座位上。这个东西"太出格了"，他父亲在世时就会这样說，所以他看簡直狗屁不值。表現！啊！听說大陆上現在全是表現派了。現在流傳到这儿来了，可不是？他記得一八八七——也許八八——来过第一次流行性感冒的浪潮，人們說是从中国开始的。这个表現派——不知道又是从哪儿开始的。这东西簡直是十足的禍害！

① 蒙耐（一八四〇——一九二六），法国画家，印象派的創始者。

② 高根（一八四八——一九〇三），法国画家。

他一直觉察到一个妇人和一个青年站在自己和那張"未来城市"之間。两个人轉过身来;突然間索米斯用目录遮着自己的脸,而且把帽子向前拉下来一点,只从縫隙間望出去。那个背影一点沒有错,和从前一样婀娜,虽則上面的头发已經花白了。伊琳!他的离婚妻伊琳啊!这一个,无疑是她的儿子——和乔里恩·福尔賽那个家伙生的——他們的儿子,比自己的女儿大六个月!他一面在脑子里喃喃叙說着自己离婚的那些可恨日子,一面站起身来打算避开,可是很快又坐了下来。她这时已經掉过头来跟儿子談話;那个側影仍旧非常年輕,使她的花白头发看去就象在化装跳舞会里洒了粉一样;她的樱唇笑得非常之美,索米斯这个第一个占有者就从来沒有看見她这样笑过。他恨恨地承认她仍旧很美,而且身材和已往一样輕盈。那个孩子向她笑得又多么亲热呀!索米斯心里百感交集。母子两个这副亲热样子使他甚感不平。他恨这孩子对她笑成那样子——比芙蕾对自己还要亲热;她不配。她和乔里恩的这个儿子很可以是他的儿子;芙蕾很可以是她的女儿,如果她克守妇道的話!他把目录放低一点,如果她看見自己,那就更好!她的儿子可能一点也不知道她过去的行为,当着他的面提醒她一下,这将是尼米西司女神[①]的有益指点,因为报应肯定迟早要找上她的!后来有点感到这对于他这样年紀的福尔賽人說来,未免太过分了,所以他掏出表来。四点钟过了!芙蕾又晚了!她是上自己外甥女伊摩根·卡狄干家里去的,总是被他們留在那儿抽香烟、聊天等等。他听見那个男孩子笑了,而且急切地說,"我說,媽,这是不是琼姑的一个可怜虫画的?"

---

① 希腊神話中的复仇女神。

"保尔·波斯特——想来是的，乖乖。"

这两个字使索米斯心里微微震动了一下；他从沒有听見她說过这两个字[1]。接着她望見他了。他自己的眼光一定带有乔治·福尔赛的諷刺神情；因为她一只戴着手套的手把衣褶抓得縐起，眉毛抬起，脸板了下来。她走开了。

"的确非同小可，"男孩子說，又挽起她的胳臂。

索米斯在后面瞪眼望着。那孩子很漂亮，福尔賽家的下巴，眼睛是深灰色，很深；可是脸上带有一种朝气，就象潑上一杯陈雪利酒似的；也許是他的微笑，他的头发使然。他們不配有这样的儿子——那两个人！母子两个走进隔壁房間去了，索米斯于是继續端詳那張"未来的城市"，可是視而不見。他唇边浮起一点微笑。經过这么多年，情緒还这样激动，可說是无聊之至。梦影啊！然而一个人上了年紀，除了一点梦影似的东西，还剩下什么呢？固然，他还有芙蕾！他眼睛盯着門口望。她应該来了；可是当然还要让他等着！忽然間他好象感到一陣风似的——一个矮小的女人身材，穿一件伊斯兰教徒穿的海綠色长袍，系一条金属腰带，发际扎一根緞带，頑强的金紅色头发已經一半花白了。她正在和画室招待員說話，索米斯觉得非常眼熟——眼睛、下巴、头发和神情都使他联想到一头就食前的斯开种瘦狸犬。准是琼·福尔賽！他的侄女琼啊——而且一直朝他的凹間走来。她在他身边坐下，神情专注，掏出个小本子来，用鉛笔記下一点。索米斯坐着不动。亲戚眞是可恨！"气死人！"他听她喃喃說，接着象不高兴有生人在旁窃听似的，她把他看看。糟糕透頂了！

---

[1] 乖乖原文为 darling，英国女子平时亦用这个詞儿称呼自己的丈夫，但是伊琳和索米斯結婚期間，从沒有这样称呼过他，所以听到时心动。

"索米斯!"

索米斯微微偏过头来。

"你好嗎?"他說。"有二十年不見了。"

"对了。你怎么想得到上这儿来的?"

"积习难除,"索米斯說。"这些算什么东西!"

"东西?噢,对了——当然罗;这些还沒有入时呢。"

"永远不会,"索米斯說;"一定亏得厉害。"

"当然亏本。"

"你怎么知道?"

"这是我的画店。"

索米斯完全出于詫异地嗤了一声。

"你的画店?你怎么想到来这样一个画展?"

"我又不把艺术当做杂貨店。"

索米斯指指那張"未来的城市"。"你看这个!誰会生活在这样的城市里,或者把来挂在墙壁上,和它生活在一起?"

琼端詳一下这張画。"这是写一种意境,"她說。

"他媽的!"

双方再沒有說話,后来是琼站起来。"眞穿得不象样子!"他心里想。

他說,"你的异母弟和我往日认識的一个女子都在这里。你如果听我劝告的話,就把这画展收掉。"

琼掉头望望他。"咳!你这个福尔賽!"她說着就走开了。在她飄然而去时,那个輕盈的、寬袍大袖的身材望去非常坚决,而且可怕。福尔賽!当然他是个福尔賽!她也是的!可是她还是个女孩子时,就把波辛尼带进他家庭生活中来,并且破坏了那个家庭;从那个时候起,他一直就和琼合不来,而且永远不会合得来!

你看她，到今天还沒有結婚，而且开了一爿画店！……索米斯頓然觉得，他現在对自己家里人知道得太少了。悌摩西家里那两位老姑太已經去世多年；現在再沒有什么新聞交易所了。他們在大战时期全干了些什么呢？小罗杰的儿子受了伤，圣約翰·海曼的第二个儿子陣亡了；小尼古拉的大儿子获得帝国勛章或者什么——总之是他們給的。敢說，他們全都入伍了。乔里恩和伊琳的这个孩子恐怕还不到成年：他自己这一代人当然太老了，不过加尔斯·海曼曾經替紅十字会开过車子，吉賽·海曼也当过临时警察——这两个德罗米欧哥儿一直是那种見义勇为的人！至于他自己，也曾捐助过一部救护汽車，也曾把报紙讀得不想再讀，也曾煩了許多神，担了許多惊，不做新衣服，而且体重减輕了七磅；在他这样年紀，不知道还能效忠些什么。当初的波尔战爭据說把国內所有的人力、物力、財力都用上了，可是現在回顾一下，他觉得自己和自己这一家人对待这次战爭和对待波尔战爭迥然不同。当然在往昔那个战爭里，他的外甥法尔·达尔第受过伤，乔里恩那个家伙的大儿子生腸炎死了，"德罗米欧哥儿俩"参加了騎兵队，琼也当过看护；但这一切好象都属于非常事件，而在这次战爭中，人人都尽了自己的責任，而且視为当然，至少在他看来是如此。这好象显示什么新事情的出現似的——不然就是别的什么事情的衰退。是福尔賽家人变得不大个人主义了呢，还是变得更加帝国气，还是不大地方气了呢？还是仅仅因为大家都恨德国人呢？……芙蕾怎么还不来？自己要走又不能走。他望見伊琳母子和琼从隔壁房間回来，沿着屏风的那一头过来。現在那个男孩子站在朱諾面前了。忽然間，索米斯望見朱諾的这一边站着自己的女儿，眉毛抬了起来，当然会这样。他能望見芙蕾的眼睛斜睨着那个男孩子，男孩子也回看

她。接着伊琳用手挽着男孩子的胳臂，把他拉走了。索米斯看見他向四下張望，芙蕾則在后面望着这三个人走了出去。

一个愉快的声音說："叫人有点吃不消，可不是?"

那个遞給他手絹的青年又走了过来。索米斯点点头。

"不知道我們下面还会碰到什么。"

"哦！这不要紧的，先生，"年輕人愉快地回答；"他們也不知道。"

芙蕾的声音："呀，爹！你来了！"簡直倒象是索米斯使她久等似的。

年輕人赶快除一下帽子，走开了。

"哼，你眞是个守时刻的小姐！"索米斯說，一面上上下下地打量她。

他这个生命中的宝貴財产是中等身材，淡黄肤色，深栗色短发；一双开闊的秀目，褐色眼珠，眼白是那样清徹，使眼睛轉动时就象閃光一样，然而停止不动时，被两片黑睫毛的白眼皮一罩，望去簡直带有梦意，使人摸不透一样。旁相长得极美，除掉一只坚定的下巴，臉上哪儿也找不出她的父亲来。索米斯望着望着，知道自己的神色緩和了下来，又皺起双眉以保持福尔賽的矜持派头。他知道她巴不得能利用一下自己的弱点。

芙蕾用手把他的胳臂一托，說道：

"那是誰?"

"剛才給我拾起手絹的，我們談了談画。"

"你总不能买这个，爹?"

"不买，"索米斯恶狠狠地說，"尤其是你剛才看的那座朱諾。"

芙蕾拉一下他的胳臂。"唉！我們走吧！这个画展难看死

了。”

两个人走到門口，从那个叫孟特的青年和他的同伴跟前掠过。可是索米斯脸上已經挂出一块“閑人免进”的牌子，年輕人行礼时他只勉强点一下头。

到了街上，索米斯說，“你在伊摩根家里碰見些誰？”

“維妮佛梨德姑姑，和那个普罗芳先生。”

“噢！”索米斯咕嚕說；“那个家伙！你姑姑怎么会看中这种人？”

“不知道。他看上去很深沉。媽說她喜欢他。”

索米斯哼了一声。

“法尔表哥跟他的妻子也在。”

“怎么！”索米斯說。“我还当作他們耽在南非洲呢。”

“回来了！他們把那边的农場卖了。法尔表哥打算在南撒州高原訓练賽馬；他們已經在那边有了一幢有趣的老式宅子，还請我去玩呢。”

索米斯咳了一声；这个消息他听来很不好受。“他妻子現在什么样子？”

“不大讲話，不过人很好，我觉得。”

索米斯又咳了一声。“你的表哥法尔是个靠不住的家伙。”

“哦！不是的，爹；他們两个很要好呢。我答应去玩——从星期六住到下星期三。”

“訓练賽馬嗎？”索米斯說。这事很荒唐，可是他不好受却不是为了这个。这个外甥为什么不耽在南非洲呢？沒有自己外甥娶那个第二答辯人的女儿的事，他自己的离婚事件，已經够糟糕的了；她而且是琼的异母妹，也是适才芙蕾在水泵柄子下面打量的那个男孩子的异母姊。他如果不当心的話，芙蕾就会知道

往日那件丑事的全部底細！一大堆恼人的事情！今天下午就象一群蜜蜂把他团团圍住！

"我不喜欢这件事情！"他說。

"我想看那些馬，"芙蕾說，"他們而且答应让我騎呢。法尔表哥走动不方便，你知道；可是騎馬騎得頂好。他打算让我看他的那些快馬呢。"

"跑馬！"索米斯說。"可惜大战沒有把这件事情結果掉。他恐怕在学他父亲的样子。"

"我一点不知道他父亲的事情。"

"当然，"索米斯板着臉說。"他就喜欢跑馬，后来在巴黎下楼梯时，把头頸骨跌断了。对你的姑母倒是大幸。"他皺起眉头，回忆着六年前自己在巴黎調查那座楼梯的情形，因为蒙达古·达尔第自己已經調查不了——規規距距的楼梯，就在一家打巴卡拉紙牌的房子里。可能是贏得太多了，不然就是贏得兴高彩烈，使他妹夫完全忘其所以了。法国的审訊手續很不严密；这件事弄得他很棘手。

芙蕾的声音分散了他的心思。"你看！我們在画店里碰見的那几个人。"

"什么人？"索米斯咕嚕說，其实他完全明白。

"我觉得那个妇人很美。"

"我們上这儿坐坐，"索米斯猛然說；他一把抓着女儿的胳臂轉身进了一家糖果店[1]。对他来說，这事做得有点突兀，所以他

---

[1] 这并不是什么正式茶室，而是糖果店兼設有茶座，以索米斯这样身份的人一般是不进去的。下面乔恩說"这地方不錯"也是回答他母亲不贊成这个地方。茶座地方很小，所以双方就弄得面对面了。

相当急切地說："你吃什么？"

"我不要吃。我喝了一杯鸡尾酒，午飯吃得很飽。"

"現在既然来了，总得吃一点，"索米斯說，仍旧抓着她的胳臂。

"两客茶，"他說："来两块那种果仁糖。"

可是他的身体才坐下来，灵魂立刻惊得跳了起来。那三个人——那三个人正走进来！他听見伊琳跟她的儿子讲了句什么，儿子回答說：

"不要走，媽；这地方不錯，我請客。"三个人坐下来。

索米斯这时候可說是一生中从沒有这样窘过，脑子里充滿过去的影子；当着这两个他一生唯一爱过的两个女子——他的离婚妻和继妻的女儿——索米斯倒幷不感觉害怕，害怕的倒是这个侄女儿琼。她說不定会不知輕重——說不定給这两个孩子介紹——她什么事都做得出来。那块糖吃得太急了，粘着他的假牙托子。他一面用指头挖那块糖，一面瞄自己女儿。芙蕾神情恍惚地嚼着，可是眼睛却盯着那个男孩子看。他的福尔賽頑强性格在心里說："只要露一点声色，你就完蛋了！"他死命用手指去挖。假牙托子！乔里恩不知道可用这个？这个女人不知道可用这个！可是过去他連她不穿衣服也見过。这件事情至少是他們剝夺不掉的。而且她也知道，尽管她可以那样恬靜，那样神态自若地坐在那里，好象从沒有做过他妻子似的。他的福尔賽血液里生出一种酸溜溜的感觉；一种和快感只有一发之差的微妙痛苦。只要琼不突如其来地大煞风景！那个男孩子正在讲話。

"当然，琼姑，"——原来他称呼自己的异母姊"姑姑"，眞的嗎？哼，她足足准有五十岁！——"琼姑，你鼓励他們是很好的。不过——糟糕透了！"索米斯偷瞥了一眼。伊琳的惊异的眼睛正

凝望着自己的孩子。她——她对波辛尼——对这孩子的父亲——对这个孩子——都有这种情意呢！他碰一下芙蕾的胳臂，說道：

“你吃完了沒有？”

“等等，爹，我还要吃一块。”

她要吃伤呢！他上柜台那边去付賬，当他重新轉过身时，他看見芙蕾靠近門口站着，拿着一块显然剛由那个男孩子遞給她的手絹。

“F. F.，”他听見自己女儿說。“芙蕾·福尔賽——正是我的。多謝多謝。”

天哪！剛才在画店里告訴她的把戏，她已經学会了——小鬼！

“福尔賽嗎？怎么——我也姓这个。也許我們是一家呢。”

“是嗎！一定是一家。再沒有別家姓福尔賽的。我住在买波杜倫；你呢？”

“我住罗宾山。”

两个人一問一答非常之快，索米斯还沒有来得及干涉时，談話已經結束了。他看見伊琳臉上充滿惊訝的神情，便微微搖一下头，挽起芙蕾的胳臂。

“走吧！”他說。

芙蕾沒有动。

“你听見嗎，爹？我們是同姓——奇怪不奇怪？难道我們是堂房姊妹嗎？”

“什么？”他說。“福尔賽？也許是远房本家。”

“我叫乔里恩，先生。簡称乔恩。”

“哦！哦！”索米斯說。“是的，远房本家。好嗎！你很不錯。再見！”

他走了。

"謝謝你,"芙蕾說。"再見!"

"再見!" 他听見那个男孩子也回了一句法文。

第 二 章

精細的芙蕾·福尔賽

索米斯从糖果店里出来，第一个冲动是向女儿发脾气："把手絹丢在地下！"而她的回答很可能是："从你那里听来的！"所以他的第二个冲动是不必打草惊蛇。可是她是准会問他的。索米斯睨了女儿一眼，发現她也同样斜睨着自己。她輕声說：

"为什么你不喜欢那些亲戚，爹？"

索米斯的嘴角一翹。

"你怎么会有这样想法？"

"显而易見，"她說了一句法文。

"显而易見！"这是什么話！

索米斯虽然討了一个法国老婆已有二十年，但是对于法国語言仍旧很少好感；太戏剧性，而且总使他脑子里联想起家庭中那許多微妙的嘲諷。

"怎么显而易見？"他問。

"你一定认識她們；然而你一点不露出来。我看見她們看你呢。"

"那个男孩子我从来沒有見过，"索米斯說了一句实話。

"是的；可是别的人你却見过的，亲爱的。"

索米斯又看她一眼。她耳朵里刮到些什么呢？还是她姑姑維妮佛梨德，还是伊摩根，还是法尔·达尔第跟他的妻子在談論嗎？在家里，这件往日的丑事一直小心瞞着她，維妮佛梨德还警告他好多次，說无論如何不能有一点风声傳到她耳朵里。到現在为止，她只知道，而且只应当知道，他从前并沒有結过婚。她的褐色眼珠里那种南方的犀利眼光常使他見了害怕，現在又和他的眼睛碰上，可是却显出十足的无知。

"是这样，"他說，"你祖父和他的哥哥不和。所以两家不来往。"

"多浪漫呀！"

"她这句話什么意思，"索米斯想。这話在他听来旣放肆又可怕——就好象她說的是"多有趣呀！"

"而且两家以后也仍旧不来往，"他又接上一句，可是立刻懊悔起来；这話說得带有挑战的意味。芙蕾在微笑。在这种年代，年輕人都以一意孤行引为得意，对任何正正經經的成見都不理会，他的話恰恰会激起她的牛性子。接着，他想起伊琳臉上的神情，又放下心来。

"为什么不和？"他听見芙蕾問。

"为了一幢房子。对你說来是古話了。你祖父就在你出生的那一天死的。他活到九十岁。"

"九十岁？除掉縉紳录，难道还有許多福尔賽家人嗎？"

"我不知道，"索米斯說。"他們現在全都住开了。老一輩子全死光了，只剩下悌摩西。"

芙蕾拍起手来。

"悌摩西嗎？多有意思啊！"

"有什么意思？"索米斯說。他很不高兴芙蕾会觉得悌摩西

有意思——对他的族人是一种侮辱。这个新一代对任何坚固頑强的事物都要嘲笑。"你去看看他——老家伙說不定要显圣呢。"哼！悌摩西要是能看見自己侄孙男、侄孙女这种鬧吵吵的英国，他准会駡出来。索米斯不由而然地向伊昔姆俱乐部望了一眼；对了——乔治仍旧在拱窗里，手里仍旧拿着那張粉紅报紙。

"罗宾山在哪儿，爹？"

罗宾山！罗宾山！当初那出悲剧发生的中心！她要知道罗宾山做什么？

"在塞萊，"他說；"离里希蒙不远。怎么？"

"那幢房子在那边嗎？"

"什么房子？"

"引起他們鬧得不和的那一幢。"

"对的。可是这一切跟你有什么关系？我們明天回家了——你还是想想你做衣服的事情吧。"

"放心！全都想过了。家族仇恨，是嗎？就象《圣經》或者馬克吐溫小說里写的——眞有意思。你在这場爭吵中怎么办的，爹？"

"你不要管。"

"不要管！可是如果要我继續下去的話？"

"哪个說要你继續下去？"

"你，亲爱的。"

"我？我說这事情跟你毫不相干。"

"我也正是这样想，你知道；那就行了。"

她眞是利嘴，他对付不了；安耐特有时候說她精細，正是如此。現在只有跟她打岔的一法。

"这一家有一块薔薇花針織，"他說，在一家商店前面站住，

"我想你也許会喜欢。"

索米斯替她付錢买下針織，两个人又向前走去；芙蕾說：

"你可觉得，那个男孩子的母亲是她这样年紀的女子里最美的了？"

索米斯打了个寒战。簡直老臉，这样死缠着不放。

"我好象沒有注意到她。"

"亲爱的，我看見你的眼角在瞄她呢。"

"你什么都看見——而且好象看見的还不止这些。"

"她丈夫是什么样子？如果你們的父亲是弟兄，你們应是嫡堂弟兄了。"

"死了，我听說是。"索米斯說，忽然气憤起来。"我有二十年沒有見到他了。"

"他是做什么的？"

"画家。"

"这太妙了。"

"你如果不想惹我生气的話，最好把这些人忘掉，"这样一句話已經到了索米斯嘴边，可是又被他咽下去——千万不能让她看出自己的心情。

"他曾經侮辱过我，"他說。

芙蕾一双骨碌碌的眼睛盯着他的臉望。

"我懂了！你还沒有回敬他，所以現在还耿耿在心。可怜的老爹！你让我来試一下！"

这簡直象睡在黑暗里，有一个蚊子在臉上飞来飞去一样。芙蕾这样的执拗，在他还是第一次看見，所以两个人到达旅館时，他就恶声恶气說：

"我总是尽量容忍。不要再讲这些人了。我上楼去，到晚飯

时才下来。”

“我在这里坐坐。”

索米斯临走前把躺在椅子上的芙蕾看了一眼——眼睛里又是恨，又是喜欢——就走进电梯，上了五楼和安耐特住的双套間。他站在起坐間的窗子前面——窗子正俯視海德公园——用一只指头敲着玻璃。他的心情又煩乱、又毛躁。岁月和新兴趣为他敷治好的旧日創伤現在又在痛楚了，中間夹着不快和焦慮，还有那块不消化的果仁糖也在胸口微微作痛。安耐特回来沒有呢？这并不是說在这种为难的时候她对自己有什么帮助。过去只要她問起自己第一次結婚的事情，他总是叫她不要噜苏；她只知道这是他一生中最热情的一次，而他和自己結婚不过是为了有一个家庭，勉强做的。她对这件事好象一直怀恨在心，而且时常用来挾制他。他傾听一下。門內傳来一点声响，一个女人走动时的輕微簌簌声。她在里面。他敲一敲門。

“誰？”

“我，”索米斯說。

她剛在換衣服，現在还沒有完全換好；鏡子前面是一个惊人的美丽身体。她的胳臂、肩膀、头发——顏色比他第一次看見她时已經深得多了——頸子的綫条、衣服的光采、烏睫毛的灰青眼睛，看上去都有一种华貴派头——敢說她四十岁还是和过去一样漂亮。她是一笔很不錯的財产，一个頂好的管家婆，一个相当懂事和慈爱的母亲。只要她对他們之間的关系不要总是那么酸溜溜的，那么直言无忌就好了！她对他沒有眞感情，他对她也同样沒有；可是索米斯有一种英国人的通病，总是不痛快她对他們的結合从不虛情假义地粉飾一下。他和她这个国家的无数男女一样，主張結婚应当建筑在互爱的基础上，但是如果結婚后发

現双方并沒有爱情，或者从来沒有眞正爱过，——因而显然不是建筑在爱情的基础上——那也不能說穿。事实就是如此，爱情是不存在的——但是事实既然如此，你就只能这样下去！这样，你就两面都讲得过去，而且不会象法国人那样变得满腹牢騷，只图眼前，做出伤风敗俗的事来。还有，为了財产着想，也必須如此。两个人之間沒有爱情，这件事他知道，她也知道，而且双方都心照不宣，可是他仍旧指望她不要在談話或者行动中承认有这种情况存在，他而且永远不能理解她罵英国人假道学是什么意思。他說：

“下星期你請些什么客人上家里去？”

安耐特照样用口紅細細涂着嘴唇——他总是不愿意她搽口紅。

“你妹妹維妮佛梨德，和卡狄干一家，”她拿起一支細睫毛笔，“还有普罗斯伯·普罗芳。”

“那个比利时家伙？請他做什么？”

安耐特懶洋洋地掉过头来，在一边睫毛上点一下，說道：

“他逗得維妮佛梨德很高兴。”

“我倒想有个人能逗逗芙蕾；她太乱了。”

“乱？”安耐特重复一下。“你难道第一次看見她这样嗎，朋友[①]？她生来就乱，正如你說的。”

她难道永远不能去掉她这种故意做作的卷舌音嗎？[②]

他碰一碰她脫下来的衣服，問道：

“你下午哪儿去的？”

---

① 法文 mon ami 的直譯，而法文这句話的意思是“亲爱的”。

② “乱”，英文为 restive，安耐特把 r 讀得特别重。

安耐特看看鏡子里的他。剛才涂得鮮紅的嘴唇笑了，又丰满，又带有諷刺。

"自得其乐，"她說。

"哦，"索米斯抑郁地說。"大約做馬路巡閱使。"

这句話是他用来形容女子那样莫名其妙地进进出出商店的情形。"芙蕾的夏裝置了沒有？"

"你倒沒有問我置了沒有。"

"我問不問反正对你都无所謂。"

"很对。她置了；我也置了——可是貴得厉害。"

"哼！"索米斯說。"那个普罗芳在英国干嗎？"

安耐特抬起她才画过的眉毛。

"他欢喜賽船。"

"哼！他是个乏味的人，"索米斯說。

"有时候，"安耐特回答，从她的臉色看出她在暗笑。"不过有时候也很有意思。"

"他有一点黑人的血液。"

安耐特直起身子。

"黑人血液？"她說。"这是什么意思？他母亲是亚美尼亚人。"

"那么，就这样吧，"索米斯說。"他懂画不懂呢？"

"他什么都懂——他是見过世面的。"

"你給芙蕾找个客人。我要让她散散心。她星期六又要上达尔第家去；我不贊成。"

"为什么？"

要讲清楚为什么，非得牵涉到家族历史不可，所以索米斯只說：

"吊儿郎当的。太不象話了。"

"我喜欢那个小达尔第太太，又安靜，又聪明。"

"我对她一点不了解，只是……这件衣服很新呢。"索米斯从床上拿起一件时装。

安耐特从他手里拿过来。

"你替我扣上，好嗎？" 她說。

索米斯給她扣上。他从她身后望見鏡子里安耐特臉上的表情，有点好笑，又有点鄙薄，那意思等于說："謝謝！这种事情你永远做不好的！" 不錯，他幸而并不是法国人！他給她扣好衣服后摔一下手，同时說："这儿开得太低了，"說完就走到門口，打算避开她到楼下去找芙蕾。

安耐特停一下手里的粉扑，意想不到地突然說：

"你眞粗鄙！"

这話他懂得——他有他的緣故。她第一次用这句話时，他还当作她是說"你眞是个开小店的"①！后来弄清楚以后，簡直有点啼笑皆非。他对这句話很气憤——他并不粗鄙！他如果粗鄙的話，隔壁房間那个家伙，早上漱口的时候声音总是那么难听，又怎么說呢？还有楼下大厅里那些人，一开口总是鼓足嗓子使全世界都听得見，认为这就是教养，这又怎么說呢？满口的胡說八道！說她的后頸开得太低了，就是粗鄙！本来是粗鄙！他話也不答就走了出去。

他从另外一头走进楼下大厅，一眼就看見芙蕾还是坐在原来地方；腿蹺着，一只穿着絲袜和灰色鞋子的脚綏綏蕩着，足見她正在遐想。一双眼睛也看得出来——她的眼睛有时候就显出

① 法文粗鄙(grossier)和英文开小店的(grocer)讀音相近。

这种迷惘的神情。后来，忽然間她又会如梦方醒，重又象猴子一样活潑，一样乱起来。她而且懂得那样多，那样有主意，而年紀还不到十九岁。那个可恶的新名辞怎么讲的？瘋姐儿！吱吱喳喳的，腿子也露出来——不成話說的年輕女人！糟的簡直是魔鬼，頂好的也只是泥塑的天使。芙蕾决不是瘋姐儿，决不是那种满嘴俚語、沒有教养的女子。然而她执拗得眞可以，而且那样豪兴，就是要享受一下生活。享受一下？这句話幷不使索米斯产生淸教徒的忧虑；但却产生和他自己气质相近的忧虑。他一直耽心明天会享受不了这么多，以致今天不敢享受。現在看見女儿这样今日不知明日事，他觉得簡直可怕。她坐在椅子上那个派头就說明这一点——她象在做梦。他自己从来不做梦——做梦是做不出名堂来的；不知道她这是遺傳的哪一个！肯定不是遺傳的安耐特！不过安耐特做女孩子时，在他纏着她的那些日子里，也曾有过一种花枝招展的神气。現在可沒有了！

芙蕾从椅子上站起来——举动又快又乱，一屁股坐到一張书桌前面，急急忙忙拿起信紙和笔就写，好象信沒有写好以前連呼吸都来不及似的。忽然間她看見了索米斯，脸上急切的失魂落魄神情消失了。她微笑地向索米斯飞一个吻，做出一副好看的样子，仿佛有点迷惑，又有点厌煩。

哼！她眞“精細”——“精細！”

第 三 章

罗 宾 山

乔里恩·福尔賽在罗宾山度过自己孩子的十九岁生日，靜靜地在做着事情。他因为心脏不好，現在做什么事情都是靜靜地做；他跟他家所有的人一样，就是不喜欢听到死。这种心理，他一直到两年前才知道。那一天他上医生那里去檢查某些症状时，医生告訴他的話是：

"随时随地，而且只要人吃力了就会……"

他听到只是付之一笑——福尔賽家人对一件不愉快事实的反应向来就是如此。可是在归途火車中那些症状变得更厉害了，他这才充分領会到那句死刑判决的严重意义。丢下伊琳、自己的孩子、自己的家、自己的工作——虽则他現在已經不大作画了——这是什么滋味！丢下这一切去进入无以名状的黑暗，进入不可想象的状态，进入那种連坟上风吹草动都不觉得，連泥土和青草的香味都聞不出的空虛里！这种空虛尽管他竭力揣摹，但永远揣摹不出，而且仍旧抱着一綫希望，企图能够重見自己的所亲！理解到这一点使他感到极其尖銳的精神痛苦。那一天他在抵家之前就决定不告訴伊琳。他得比任何人都更加謹愼，因为稍不小心就会泄露出来，而且使伊琳和自己一样痛苦，几乎

是一样痛苦。医生說他在别的方面都沒有毛病，而且七十岁一点不能算老——所以他还会活一个很长的时候，只要他能够！

这样一个結論，奉行了将近两年之后，把乔里恩性格里精細的一面充分发揮了出来。他除掉心神不宁的时候，天生就不孟浪，現在簡直成了节制的模范。不能过分吃力的老年人，总是那副耐心耐气的可怜相，他却用微笑遮盖起来，即便是一个人独处时，嘴边也还挂着微笑。他不断地想出各种方式掩飾自己不能吃力，不让人看出他的苦衷。

他一面暗笑自己这样做作，一面还装模做样过起淡泊生活来；酒和雪茄全戒掉，只喝一种沒有咖啡的特制咖啡。总之，他在自己温和諷刺的隐蔽下，就象在这种处境下的一个福尔賽所能做到的那样，尽量照顾到自己的安全。自从伊琳母子进城以后，他觉得不需要避人耳目，就在这个晴朗的五月天悄悄地整理文件，这样即使他明天就死，也不会使任何人感到不便；事实上，他是将自己的尘世財产情况最后料理一下。他把財产清单录好，鎖在自己父亲的一口古老的中国橱柜里，把钥匙装进一个信封，上面写好："中国橱柜钥匙，內有我的財产确实情况，乔·福"，放在貼胸口袋里，如果碰到意外，这个信封总会在他身边找到。这样做了以后，他按一下鈴子喚茶，就走到外面那棵老橡树下面等茶吃。

人都要受死刑判决的；乔里恩的判决不过稍微确定一点、迫切一点，所以他已經安之若素，也象别人一样經常想些其他事情。他这时想的是自己儿子。

乔恩今天正满十九岁。而乔恩最近已經决定自己的职业了。他既不象他父亲进的是伊頓中学，也不象他的亡兄进的是哈罗中学，而是进的那些新型中学之一；这类中学的办学宗旨在于避

免公立中学教育的流弊，而保存其优点，可是說不定保存了流弊，而避免了优点，因此乔恩本年四月間毕业时，对自己将来学哪一行簡直毫无所知。那个原来看上去永远不会完的大战，却在乔恩正要入伍之前突然結束了，而他还要等六个月才能及龄。从那时候起，乔恩一直都这样想，认为現在可以决定学哪一种行业了。他跟他父亲討論了好几次，表面看来好象什么行业他都高兴学——不过教会、軍事、法律、戏剧、証券交易所、医科、商业和工程，当然不在考虑之列；从这些討論里，乔里恩清楚看出儿子其实什么都不想学。他自己象他这么大时，也完全是这种心思。不过对他来說，这种愉快的空虛不久就被他的早婚結束掉，而且带来不幸的后果。他逼得只好进劳爱輪船公司当一名保險員，而在他的艺术才能露头角之前，他已經重又过着富裕的日子了。他也教过乔恩画过小猪和其他动物，可是发現他永远做不了一个画家时，便认为他这样什么事情都不愿意干，可能表明他将成为一个作家。不过乔里恩认为做一个作家一定要有生活經驗，因此乔恩目前除掉上上大学、旅行旅行、以及可能准备进法律界而外，好象沒有事情可做。以后的事情以后再看，很可能以后也看不出。但是尽管他提出这許多撩人的建議，乔恩仍旧决定不了。

乔里恩一向怀疑世界究竟眞正变了沒有，他和儿子的几次討論也証实这一想法。有人說，这是个新时代。他自己的时代虽則不算太长，但也閱世不少了；他觉得除掉表面上有点些微差别外，这个时代和已往的时代还是一样。人类仍旧分为两种：一种人灵魂里有玄想的，是少数，一种沒有玄想的，是多数，另外还夹有他这样的混合种，形成一个中間地带。乔恩好象是有玄想的；这在他看来是坏事。

所以两星期前，当他听見儿子說起想要搞农場时，他臉上的微笑就显得比平时还要带有深意。儿子一段話是这样說的："爹，我很想搞一个农場試試，如果不使你花錢太多的話。我看这大約是唯一不伤害别人的生活方式；此外还有艺术，不过这对我是談不上。"

乔里恩抑制住自己的微笑，回答說：

"好的；你又要回到我們家第一代乔里恩在一七六〇年那种情况去了，他就是种田的。这将証实周期論，而且我有把握，你碰巧还会种出更大的蘿卜来呢。"

乔恩有点扫兴，当时就这样說：

"可是，爹，这个打算你认为好不好呢？"

"亲爱的，行；只要你认眞去搞，你做的好事将比多数人做的都要多，好事委实太少了。"

可是他跟自己却这样說："不过他不会喜欢的。我給他四年时間考虑。反正，对他的身体只有好处，沒有害处。"

他把这事告訴了伊琳；跟她商量以后，他就写信給女儿达尔第太太，問他們南撒州高原附近可有什么农場愿意收乔恩做学徒的。好丽的回信表示非常热心。在他們邻近有一家非常之好；她跟法尔都欢迎乔恩到他們家去住。

明天乔恩就要走了。

乔里恩一面呷着放了檸檬的淡茶，一面从老橡树的枝叶間凝望着外面的景色；三十二年来，这片景色在他眼中一直都很幽美。他坐在下面的这棵橡树好象一天都沒有老！暗金色的嫩叶子，那样的年青；介乎灰白与淡綠的粗大而糾結的树身，又那样蒼老。这是一棵充滿回忆的树，它还会几百年活下去——除非有什么野蛮人把它砍掉——它将会看見旧英国随着人事的变迁

迅速消逝。他記得三年前一个晚上，那时他站在窗口，摟着伊琳，望見一架德国飞机在天上盘旋，看去就象在老橡树头上似的。第二天他們在盖基农場那边田里发現一个炸彈坑。那还是他受到医生死刑判决之前。否則的話，他就会巴不得那顆炸彈把自己結果掉。那就可以省掉他許多徬徨不安，省掉无数次內心里那种凛凛恐惧。他原来指望可以象福尔賽家的人一样，正常地活到八十五岁，那时伊琳将是七十岁。照現在这样，他可不能和她偕老了。不过总算还有乔恩，乔恩在她的生命里比他还要重要；乔恩是爱自己母亲的。

当年在这棵橡树下面，老乔里恩就是等待着伊琳从草地那边走来时溘然长逝的；現在乔里恩坐在树下忽发奇想，觉得現在把一切都安排停当，还不如閉上眼睛，就此消逝。象这样寄生虫似地粘附着生命的有气无力的結尾，簡直有点不体面。他这一生只有两件遺憾：一件是年輕时和他父亲分开得太久了，一件是和伊琳結婚太迟。

他从自己坐的地方可以望見一丛苹果树正在开花。自然界更沒有比果树开花更使他感动的了；他忽然一陣心酸，觉得自己說不定不会再看見果树开花了。是春天啊！肯定說，当一个人的心还很年輕，还爱看美的东西时，他是不应当死的！灌木丛中山鳥尽情地叫着，燕子高飞，头上的树叶子閃閃发光；田野那边嫩叶子的顏色深深淺淺，眞是应有尽有，又被地平綫上的夕阳加上一层光采，一直伸延到远处沿天边的一抹蒼茫烟树里。狭花床上伊琳种的那些花今天傍晚显示出一种惊人的个性，象許多小精灵从心里道出生命的欢乐。只有中国和日本画家，也許还有达芬奇，在画每一朵花或者每一只鳥兽时懂得抓着这种惊人的小我——是小我，然而又是大我，又是普遍的生命。这些人才

是画家呢！"我画的东西是不会流傳的！"乔里恩暗想；"我一直是个业余画家——仅仅是个爱好者，不是創造者。不过，我死了还会留下乔恩呢。"这个孩子总算沒有被那个鬼战爭攫去，眞是大幸！他如果从軍的話，說不定很快就送掉小命，就象可怜的乔里二十年前在特兰斯法尔流域那样。乔恩有一天将会有所成就——只要不受到这个时代的坏影响——他是个有想象力的家伙！他想到要搞农場，不过是一时高兴，再过一个时候兴头就会过去。就在这时候，他望見他們从田野上走来，母子两个挽着胳臂，是从車站走回来的。他起身漫步穿过玫瑰花圃去迎上他們。……

那天晚上，伊琳走到他房間里，靠着窗口坐下，一言不发，后来还是乔里恩問她："亲爱的，有什么事情？"

"我們今天碰見一个人。"

"碰見誰？"

"索米斯。"

索米斯！最近这两年来，他脑子里从来不去想这个人；深知对他沒有好处。現在听見了，他的心跳得就有点別扭，好象心脏在胸口滑了一跤似的。

伊琳靜靜地說下去：

"他跟他女儿也在画店里，后来又到了我們吃茶的糖果店里。"

乔里恩走过去，手擱在伊琳肩上。

"他是什么样子呢？"

"头发花白了；其余的和从前差不多。"

"那个女儿呢？"

“很美。至少，乔恩觉得很美。”

乔里恩的心脏又滑了一跤。他妻子的脸上有一种紧張和迷惘的神情。

“你沒有問……？”他开始說。

“沒有，不过乔恩知道他們的名字。那个女孩子落下一块手絹，他拾了起来。”

乔里恩在床边上坐下来。眞是倒楣！

“琼跟你在一起的。她多事沒有？”

“沒有；可是当时的情形很別扭，也很紧張，乔恩是看得出的。”

乔里恩叹了一口长气，說道：

“我时常盘算，这样瞞着他是不是对头。他总有一天会发現的。”

“发現得越迟越好，乔里恩；年輕人的看法总是那样的淺薄而且不近情理。你十九岁时，你的母亲如果象我过去那样子，你将是什么一个想法？”

对啊！就是这个道理！乔恩簡直崇拜自己的母亲；而且对人生的那些悲剧，那些殘忍的要求一点不知道，对不幸福婚姻的內心苦痛一点不知道，对妒忌或者情爱也一点不知道——到現在还是什么都不知道！

“你告訴了他什么呢？”他終于問。

“說他們是亲戚，不过我們和他們并不认識；說你向来不大喜欢你的家里人，他們也不喜欢你。我想他会向你問起的。”

乔里恩笑了。“这看上去倒有点象空襲了，”他說。“反正，这些时本来有点寂寞。”

伊琳抬头看看他。

“我們早知道有一天会这样。”

他忽然激动起来，回答她說：

“我絕对不能容忍乔恩責备你，連脑子里都不許有这种念头。他是有想象的；只要好好告訴他，他就会懂得。我看我还是趁早告訴他，免得他从旁人那里打听到。”

“等一等，乔里恩。”

就象她的为人——既沒有远見，又从来不肯迎上前去。可是——誰知道呢——說不定她是对的。違反母亲天性的做法总不大好。說不定还是由这孩子去——只要可能的話——等到他經驗有了，能够有一个标准来衡量这出老悲剧的是非所在，等到爱、妒忌和思慕使他的心腸变得更軟了，再說。不管怎样，非要小心不可——尽量小心！伊琳出去以后很久，他还醒在床上盘算怎样一个小心法。他得写信給好丽，告訴她，乔恩到現在还不知道家里过去的事情。好丽是謹愼的，她得跟她丈夫說好，一定要說好！乔恩明天走时可以把信带去。

随着馬厩上丁鐺的钟声，乔里恩用来整理他財产情況的一天就这样消逝了；他的另外一天正在心情杂乱的阴影中开始，而这种心情却是他沒法对付和整理的。……

可是乔恩在他儿时用作游息室的房間里，也醒在床上；沒有亲身經历的人总不相信有所謂“一見鍾情”的事，但是乔恩这时苦恼着的恰恰就是这件事。自从那双烏溜溜的眼睛横扫过朱諾向他的眼睛閃射一下之后，他的心里就开始感觉到——深信这就是他的“意中人”；因此下面的事情在他看来既很自然，也很象奇迹。芙蕾！对于一个极其容易感受語言魅力的人說来，单单这个名字就足够使他着迷了。在一个顺势疗法的时

代[①]，学校里实行男女同学，男孩子和女孩子从小就混在一起，所以大起来也不觉得男女有别；可是乔恩却不属于这个时代。他的新型中学只收男生，他的假期也是跟些男朋友或者单独和他父母在罗宾山度过的。他从来沒有注射过小量毒剂，所以对爱情的細菌也沒有免疫性。現在他躺在黑暗里，体温升得非常之快。他醒在床上，脑子里映着芙蕾的容貌，同时回忆着她讲的話，尤其是那句法文的"再見！"多么的温柔輕盈啊！

天亮时，他仍旧千醒百醒，所以他爬了起来，匆匆穿上网球鞋、长褲和毛綫衫，不声不响下了楼，从书房落地窗走到外面。天剛亮；聞得見一股青草香。"芙蕾！"他在想；"芙蕾！"屋子外面白茫茫的一片，看去非常神秘，除掉小鳥才开始啁啾外，什么都好象还沒有睡醒似的。"我要上小树林那边去，"他心里說，就跑过田野；到达小池边上时，太阳正升起来，从这里进了小树林。林中风信子开得一地，象一片地毯；落叶松中間象有一种神秘——那边的空气聞上去有一种浪漫气息。乔恩嗅着新鮮的空气，望着阳光中的风信子，这时光綫已經逐漸强烈起来。芙蕾！跟"美"正好押韵！她住在买波杜倫——这也是个好听的名字，就在泰晤士河上一个什么地方。他待会儿就能在地图上找到。他要写信給她。不过她会回信嗎？唉！她非回信不可。她不是說的"再見"嗎！她落下手絹眞是运气！要不然他就永远不会认識她。他越想起那块手絹，越觉得自己运气不小。芙蕾！的确跟"美"正好押韵！他脑子里洋溢着音韵；很多辞藻爭着要联在一起；他簡直要做詩了。

---

① 顺势疗法：以一种在健康人身上产生同样病症的药物进行治疗，如用健康人吃了会生痢疾的药以治疗痢疾患者。

乔恩这个样子耽了半个多钟点，然后回到房子那边，由于太高兴的緣故，便搬了一張梯子，从窗子里爬进卧室。后来想起书房内落地窗还开着，就下楼先把梯子搬走，再关上窗子，这样可以灭迹，免得家人看出他的心情。这件事情太秘密了，不能让任何人知道，連他母亲也不能知道。

第四章

古墓

有些人家，里面的灵魂已經进入时間的监獄，而把遺下的軀亮留在倫敦的监獄里。但是灣水路的悌摩西家却不完全如此，因为悌摩西的灵魂还有一只脚跨在悌摩西的身体里面，还有史密賽儿保持着屋內的气氛不变；屋子一天只开两次窗子透空气，經常仍旧是樟脑和波得酒的气味。

在福尔賽家人的想象中，这所房子現在頗有点象中国丸药盒子，层层迭迭装着丸药，而最下面的一层就是悌摩西。現在人都見不到他了——至少家族中有些人是这样說；那些人都是由于旧日的习惯或者心不在焉时，偶尔有一次把車子开到門口，来看这位在世的叔父。这些人里面有佛兰茜——她現在已經完全从上帝手下解放出来（她坦白地自称信仰无神論）；有尤菲米雅，——从老尼古拉手下解放出来；有維妮佛梨德·达尔第——从那位"名流"手下解放出来。不过話又說回来，現在人人都解放了，或者自称如此——他們說的解放，恐怕幷不完全是一样东西。

有这个緣故，所以索米斯在"画店巧遇"后的第二天早上向巴丁登車站走去时，根本就沒有打算見到悌摩西的肉身。当他

站在那座小房子前面新刷白了的阶台上，全身被正南的阳光晒着时，他的心微微动了一下：这座房子过去曾經住过四个福尔賽，而現在只有一个象冻蝇一样仍旧住着；这所房子过去索米斯曾經走进来无数次，走出去无数次，把一捆捆的家族閑話或者卸掉，或者背走；这是一所"老年人"的房子，属于另一个世紀、另一个时代。

史密賽儿的出現使索米斯嘴边浮出一点淡淡的友情；他看見史密賽儿仍旧穿着一件高到腋下的束胸，原因是一九〇三年前后她們出外看見的时新装束，一直被裘丽姑太和海絲特姑太认为不象样子，所以現在史密賽儿还是穿得和往日一模一样；史密賽儿——在佣人里面眞是个宝，現在再看不見这种人了。她这时一面向索米斯回笑，一面說："怎么！是索米斯先生，好久沒看見您了！您好嗎？悌摩西先生知道您来，一定非常高兴。"

"他怎么样了？"

"在他这样年紀，也算得相当的精神了；不过，当然啊，他是个了不起的人呢。上次达尔第太太来的时候我还跟她說过：福尔賽小姐[①]、裘丽太太和海絲特小姐要是看見他吃烤苹果时仍旧那样馋法，一定喜欢。可是他耳朵很聾。我总觉得，这是上帝保佑。否則在那些空襲的日子里，我眞不知道把他怎么办呢。"

"哦！"索米斯說。"你們当时把他怎么办的呢？"

"我們就把他丢在床上，把电鈴通到酒窖里，这样只要他一按鈴，厨娘和我就能够听見。千万可不能让他知道外面在打仗啊。当时我就跟厨娘說，'要是悌摩西先生打鈴，不管他們炸成什么样子，我总要上去。我那些女主人要是看見他尽是打鈴，沒有

① 这是安姑太在世时的正式称呼，因为她是长女。

人来，准会暈了过去。' 可是他在空襲的时候睡得非常之稳。那一次白天的空襲，他又正在洗澡。眞是上帝保佑，否則的話，他說不定会看出街上的人都朝天上望呢——他是时常看窗子外面的。"

"对啊！"索米斯咕嚕了一句。史密賽儿变得有点貧嘴了。"我只是过来看看有什么事情要照应。"

"是啊。别的事情倒沒有，只是餐厅里有点老鼠味道，弄得我們沒法想。奇怪，餐厅里一点吃的沒有，怎么会有老鼠，悌摩西先生在大战前不久就不下楼吃飯了。老鼠眞是可恶的东西；誰也不知道它們下次从哪儿鉆出来。"

"他起床不起床呢？"

"起床；他早上总要在他那張床和窗子中間活动一下，并不是为了換換空气，这是危險的。他而且一个人很舒服；天天要把遺囑拿出来看。这在他是最大的安慰——那个遺囑。"

"史密賽儿，我要看看他，如果不碍事的話；他說不定有話要跟我說呢。"

史密賽儿束胸上面的一張臉紅了起来。

"这眞是太难得了！"她說。"要不要我陪您在屋子里轉一轉，先派厨娘上去告訴他？"

"不用，你上去告訴他，"索米斯說。"我可以一个人在屋子里轉轉。"

人不好在别人面前显出伤感，而索米斯現在就觉得在那些充滿旧日回忆的屋子里走一轉，准会有感触。史密賽儿兴孜孜离开之后，索米斯就走进餐厅，用鼻子嗅一下。在他看来，并不是什么老鼠，而是木头开始腐烂的味道，所以他把护壁板察看一下。在悌摩西这么大的年紀，值得不值得把壁板漆一下，他可

沒有把握。这間餐厅一向是全幢房子最时髦的一間；索米斯唇边只浮起一点隐約的微笑。橡木的半截护壁板，上面是深綠色的墙壁；天花板上一道道仿制的梁柱，从上面用鏈子垂挂着一張沉重的架灯。那些画都是悌摩西六十年前有一天在乔布生拍卖行买来的，眞是便宜貨——三張斯尼德[1]的靜物，两張淡着色的鋼笔画，画的是一个男孩、一个女孩，相当漂亮，上面的签名是"J. R."——悌摩西一直认为这两个字母說不定会查出是"約舒亚·雷諾兹"[2]的縮写，可是索米斯尽管欣賞这两張画，却发現只是約翰·罗宾生的手笔；还有一張靠不大住的摩兰德[3]，画的一匹白馬在釘上蹄鉄。深紅天鵝絨的窗帘、十張深色桃花心木的高背椅子、深紅色天鵝絨垫子、土耳其地毯、一張大桃花心木的桌子，和这間小屋子很不相称：这就是索米斯从四岁时候所能記得的屋子，到現在不論身体或者灵魂都一点沒有变。他特地看看那两張鋼笔画，心里想："拍卖时我要买这两張。"

他从餐厅走进悌摩西的书房。連过去进来过沒有他都不記得了。室內从地板到天花板都是排列的书，索米斯带着好奇看着。一边墙上好象全是教育用书，都是悌摩西的出版社在四十年前出版的——有时候一种书留了二十部之多。索米斯看了看书名，打了一个寒噤。中間的墙壁和他父亲在公园巷书房里放的那些书簡直一模一样，从这些他忽然有了个幻想，好象詹姆士和自己頂小的兄弟有一天一同出門，买了人家的两套旧书似的。第三面墙他走近时比較兴奋。敢說这些书該是悌摩西自己喜爱

---

① F. 斯尼德（一五七九——一六五七），法兰德斯画家，早期多画靜物。

② 約·雷諾兹（一七二三——一七九二），英国人象画家，英国画派領袖。

③ 乔治·摩兰德（一七六三——一八〇四），英国乡村景物画家。

的了。不錯，那些书全是做样子的。第四面墙全是挂着厚帘幕的窗子。一張附有桃花心木讀书架的大椅迎着窗口放着，讀书架上面一份折好的《泰晤士报》，顏色已經有点黃了。报紙的日期是一九一四年七月六日，悌摩西就是从这一天起开始不下楼，好象預备大战到来似的；現在这份报紙仿佛还在等他。屋角上是一架大地球仪；这是一个悌摩西从沒有見过的世界，原因是他一直认为除掉英国之外，任何地方都靠不住，而且他对海洋总是厌恶；他在一八三六年一个星期天下午，曾經同裘丽、海絲特、斯悅辛和海蒂·却斯曼一同在白里登碼头搭上一条游船，在海上暈得非常厉害；这全怪斯悅辛，他总是异想天开的玩，不过总算他也暈船了。这件事情索米斯全部清楚，过去分别从这些人嘴里听到至少有五十遍。他走到地球仪面前，用手轉了一下；地球仪发出隐隐的吱吱声，轉动了有一寸光景，一只死去的"长脚爹爹"[①]跃进他的眼帘，就在緯度四十四度上。

"乔治說得对，眞是古墓啊！"索米斯想。他从书房里出来，上了楼。在楼梯轉角地方，他站下来看看那只放蜂鳥标本的盒子。这是他童年最喜欢的，現在看上去还是一点不旧，用几根鉛絲吊在潘巴草上面。他想，要是把盒子打开，恐怕这些蜂鳥不但不会唱歌，而且整个儿都会垮掉呢。这东西不值得拿去拍卖。他忽然想起安姑太来——亲爱的老安姑太搀着他的手站在盒子前面，說："你看，小索米！这些蜂鳥多漂亮、多美丽啊！"索米斯記得自己当时回答："它們不会叫啊，姑姑！"那时他只有六岁，穿一身假黑絲絨的衣服，淡青的領子——这套衣服他記得很清楚！安姑太！鬈鬈的头发，瘦瘠的、和善的手，尖尖的鼻子，严肃的、衰

---

① 英語盲蜘蛛的俗称。

老的笑容——一位了不起的老太太，安姑太啊！他上楼走到客厅門口。門外两側挂的是那些小肖象。这些，他一定要买回来！画的是他的四位姑母，他三叔斯悦辛青年时候和他五叔尼古拉童年时候的小象。这些全是一位常和他家来往的年輕女子画的，时間約在一八三〇年前后，那时候小肖象很时髦，而且很耐久，就象是画在象牙上似的。他常听到家中人談起那位女子："亲爱的，眞有才气；她对斯悦辛很不錯，可是沒有多久就害痨病死了；我們常常談起——她就象济慈[①]。"

对了，就在这儿！安、裘丽、海絲特、苏珊——簡直是个孩子；斯悦辛，天藍的眼睛，紅紅的两頰，黃头发，白背心——跟眞人一模一样；还有尼古拉，一只眼睛朝天，就象爱神。現在想起来，尼古拉叔叔始終都有点这种派头——一直到死都很了不起。是啊，这个女子当初一定有些才气，而且小肖象总有它自己的一块冷清园地，不大受到艺术变迁的竞爭大流影响。索米斯打开客厅的門。屋子有人打扫过，家具也沒有盖上[②]，窗帘拉开，好象他那些姑母仍旧住在这里耐心等待着似的。他脑子里忽然有了一个想法：等悌摩西死了——为什么不能說？等他死了，把这座房子象卡萊尔[③]的故居一样保存起来，放上一块牌子，对外开放，可不正是下一代的責任嗎？"維多利亚中期住宅——門票一先令，附送目录。"說道地話，这应是最完备的了，而且在今天的倫敦可能是最古老的了。它十足代表那个时代的趣味和文化，

---

① 英国浪漫派詩人济慈也是在二十六岁时以肺病夭折，故云。

② 西俗主人不在家时要将家具盖上，悌摩西久不下楼，所以索米斯也指望佣人会将家具盖上。

③ 卡萊尔（一七九五——一八八一），英国文人，故居在倫敦采尔西区采因街二十四号。

这就是說——只要他把自己送給他們的这四張巴比松派油画带回去，收进自己的藏画里就行了。沉靜的天藍色墙壁；紅花和凤尾草图案的綠窗帘；生鉄炉架子前面的針織屏风；桃花心木的古玩柜，玻璃后面放满了各种小玩意儿；玻璃珠的脚垫；书架上有一排放的是济慈、雪萊、騷塞、庫柏、柯勒律治的詩集，拜倫的《海盜》(但是拜倫别的詩都沒有)，以及維多利亚时代的詩人作品；暗紅天鵝絨鑲宝橱，放滿了家族的遺物：海絲特用的第一把扇子①，他們外祖父的鞋扣子，三瓶浸制的蝎子；一根顏色很黄的象牙，是他的叔祖爱德加·福尔賽做販麻生意时从印度寄回来的；一張黄色的紙条竪在那里，上面全是春蚓秋蛇，天曉得写的什么！还有墙上挂满的这些画——一律都是水彩，只有那四張巴比松油画是例外，所以看上去仍是外国人派头，而且眞假很难說——許多鮮明的、插图性质的繪画，"数蜜蜂"、"搭渡船去呀"，两張佛里西②风格的画，全是些指套戏法和箍裙的題材，是斯悅辛送的。許許多多的画，都是索米斯过去带着傲慢的兴趣看了无数次的；一批油光刷亮的金框子倒很难得。

还有这座小三角式鋼琴，收拾得洁无纤尘，照旧严封固扃；还有裘丽姑太的貼滿干海藻的簿子。这些金脚椅子，比外表結实得多。壁炉的一边是那張大紅緞子的长沙发，过去总是安姑太坐在这儿，后来是裘丽姑太，都是迎着光坐着，身子挺得笔直。壁炉的另一边是室內唯一的一張眞正舒服的椅子，背光放着，这是海絲特姑太坐的。索米斯把眼睛眯起来；他好象看見她們仍旧坐在这里。啊！連那股气息也还沒有变，各式各样的料子，洗

---

① 这把扇子当是海絲特第一次出来交际用的，所以生前甚为珍視。

② W.P.佛里西(一八一九——一九〇九)，英国画家。

过的花边窗帘、紫薄荷袋子、干制过的蜜蜂翅膀。"对啊，"他想，"再沒有这样一个人家了；应当把它保存起来。"他們看了准会好笑，可是要找一个始終不走样的上流生活标准，要談起居生活上的讲究，这要超过今天不可以道里計——今天这些地道車和汽車，这样永远冒着烟气，这些臁着大腿、光着脖子的女孩子，腿子一直露到膝盖，后心一直露到腰(如果你肯留意的話；这很投合每一个福尔賽的鬼心眼，可是完全不合他們的上流女子标准)，还有吃飯时两只脚鈎着椅子脚，开口就是那些俚俗的話和狂笑——一想到芙蕾和这些女子交往，他就不禁胆寒；还有那些眼带凶光、能干的、年长一点的妇女，她們很能安排生活，但也使他看了胆寒。对啊！他的这些老姑母，尽管脑筋閉塞，眼界不寬，連窗子也不大开，至少还保持着风度和典型，至少对过去和未来是尊重的。

他带着相当抑郁的心情关上門，輕脚悄板上了楼。上楼梯时，他把一个地方張了一下：哼！东西放得齐齐整整，还和上世紀八十年代时一样，墙壁上糊的是一种黃色的油漆紙。上了楼之后，他望着四扇門踟蹰起来。悌摩西住的哪一間房呢？他倾听一下，耳朵里听到一种象是小孩子在緩緩拖着竹馬的声音。这一定是悌摩西的房間了！他敲一下門，史密賽儿开門出来，臉上通紅。

悌摩西先生正在散步，她沒法子引起他的注意。索米斯先生如果到后房間来，就可以从門里望見他。

索米斯走进后房，站在那里观看。

这位碩果仅存的老一輩福尔賽已經起床，走路慢得眞可以，精神完全集中在散步上，在床脚和窗子中間約有十二呎的一段距离之間来回走着。方方的臉，下半部由于不再光臉的緣故，已

經长满了白胡子，不过尽量剪得很短，下巴和額头望上去一样宽，头发也和胡子一样白，鼻子、两腮和額头則是蒼黃。一只手拿着一根长手杖，另一只手提着純毛睡袍的边，袍脚下能看得見他臥床很久的脚踝和套着純毛拖鞋的脚。他的神情就象生气的小孩子，全神貫注在自己沒有到手的东西上。每次轉身时，他总要拄一下手杖，然后順手一拖，就好象表示自己还能不倚靠手杖似的。

"他看去还很强健，"索米斯小声气說。

"是啊，先生。您該看看他洗澡的样子——眞是有意思；他的确洗得很开心呢。"

这几句話声音說得相当大，使索米斯頓有所悟。悌摩西已經回返童年了。

"他对事情一般还有兴趣嗎？"索米斯問，声音也高起来。

"当然；吃飯和翻他的遺囑。看他把遺囑翻来翻去，眞是有趣，当然并不看它；有时候他会問起公債的价錢，我就写在石板上給他看，写得很大。当然，写的总是一样的价錢，就是一九一四年他最后看到的价錢。医生在大战爆发时关照我們不要让他看报紙。开头他可眞鬧得厉害；不过不久也就习惯了，因为他也知道看报很費神；几位姑太太——愿上天保佑——在世时，他常說自己最善于保养精神，的确如此。他在这件事情上，常拿几位姑太太开心；您还記得，索米斯先生，她們总是那样的活絡。"

"我要是进去，会是怎样情形？"索米斯問。"他会不会記得我呢？你知道，我是在海絲特小姐一九〇七年去世后，替他立遺囑的。"

"哦！是嗎，"史密賽儿半信不信地回答，"我可說不准。我想他說不定会記得；这大的年紀还有这样精神，眞不容易。"

索米斯走进門框里，等悌摩西轉过身来，高声説道："悌摩西叔叔！"

悌摩西回身走了一半路，停下来。

"呃？"他說。

"索米斯！"索米斯鼓足喉嚨喊，手伸了出来，"索米斯·福尔賽！"

"不是的！"① 悌摩西說，把手杖在地板上重重搗一下，照样散步。

"好象沒有用处，"索米斯說。

"是啊，先生，"史密賽儿回答，有点沮丧；"您看，他还沒有散完步呢。他永远是一次只做一件事。我猜他今天下午会問我您来看了煤气沒有，跟他讲清楚可着实費事呢。"

"你想要不要弄个男人来照顾他？"

史密賽儿双手举了起来，"男人！不行，不行。厨娘跟我完全照顾得了。屋子里来了一个生人，他会立刻发神經的。姑太太們向来就不喜欢家里用男人。而且，我們都把他看得很了不起呢。"

"我想医生总来吧？"

"天天早上来。診金是特約的价錢，因为經常要来；悌摩西先生已經很习惯了，根本不理会他，只把舌头伸出来一下。"

"看見这个样子使我很难受，很伤心，"索米斯說，轉身要走。

"唉！先生，"史密賽儿焦急地說，"您不能这样看。他現在不能煩神，就可以过得非常快活，的确快活。就象我跟厨娘說

① 这是悌摩西自問自答，不是回答索米斯。

的，悌摩西先生比从前更象个男子汉了。您知道，他不散步洗澡时，就是吃飯，不吃飯时，就睡觉；就是这样。身上沒有一个地方痛，心里沒有一点記挂，什么都沒有。”

“嗯，”索米斯說，“这話有点道理。我要下去了。噢，我要看看他的遺囑。”

“我要等到一个时候才能取出来，先生；他把它放在枕头下面，醒着的时候会看見我的。”

“我只想知道是不是我替他立的那一張，”索米斯說；“你哪一天張一下上面的日期，告訴我知道。”

“好的，先生；不过我敢說就是那一張，因为您記得，我和厨娘都做了見証，上面还有我們的签名呢，我們就做了这一次。”

“对，”索米斯說。他也記得。史密賽儿和厨娘劍痕都是正式見証，但是遺囑上并沒有給她們留下什么，为了使她們对悌摩西的死无所希企。他完全承认这件事情做得簡直小心过头，但是悌摩西要这样做，而且說到底話，海絲特姑太已經給了她們不少啦。

“好吧，”他說；“再見，史密賽儿。好好招呼他，哪个时候他留下什么話，你把它記下来，告訴我。”

“好的，索米斯先生；我一定照做。今天碰見您来，眞是新鮮。厨娘听到准会高兴得跳起来。”

索米斯跟她握握手走下楼。在那只帽架跟前足足站了有两分钟之久，过去把帽子挂在上面不知有多少次呢。“就这样子整个儿完了，”他想着，“完了又重新开头。可怜的老头儿！”他側耳細听，盼望悌摩西拖竹馬的声音說不定会从楼梯間傳下来；或者說不定会有什么鬼魂从楼梯闌干上面露出一張衰老的臉，同时一个蒼老的声音說：“怎么，亲爱的索米斯嗎！我們剛才还說有

一个星期沒有看見他呢!”

沒有——一点沒有！只有一股樟脑味，和門上面透进扇形窗格的日光照出的灰尘。这所古老的小房子！眞是一座古墓！他轉过身来，走出大門，赶火車去了。

第五章

家乡的原野

他的脚踏着家乡的原野，
他的名字是——法尔·达尔第。①

就在这同一个星期四的清晨，法尔·达尔第（他今年是四十岁了）从自己在南撒州高原北部租下的大宅子里走出来，而他的心情正有点象上面两句詩里的那种心情。他的目的地是紐馬开；自从一八九九年秋天，他从牛津溜了出来去看劍桥州的让点賽之后，这地方他到今天还沒有光顾过。他在門口停下来，跟妻子亲一个吻，同时把一小瓶波得酒塞进口袋。

“不要过分走累了，法尔，而且不要賭得太多。”

有她的胸口抵着自己胸口，眼睛望着自己的眼睛，法尔对自己殘廢的腿和錢袋都放心了。他应当有点节制；好丽的話永远是对的——她有一种天生的才干。她的脑子总是那样快，总是那样机灵地及早看出他的心情；自从波尔战爭时在南非那边成全了他們的浪漫婚姻之后，这二十年来他竟而对自己这位年輕的表妹极端忠实，不但忠实，而且一点不觉得是牺牲，一点不感到厌倦，这在他自己看来也許不算什么，可是在别人眼中那簡直是

奇事，——他究竟有一半达尔第的血液啊！她总是那样的敏捷，总是比他机灵，善体人意。由于两人是表亲結婚，他决定，或者毋宁說好丽决定，不生孩子；虽則臉色黃一点，她却保持了美观和苗条身材，以及头发的濃郁顏色。法尔特别佩服她在照顾自己的生活外，还能够騎术一年年嫻熟，并能有她自己的生活。她始終不放弃练琴，而且看书看得很多——小說、詩歌，什么都看。他們在哥罗尼角[2]那边办农場时，她把农場上所有的黑人妇孺照顾得都非常之好。說实在話，她眞是聪明；然而一点不托大，一点不自命不凡。法尔为人虽不怎样謙虛，却逐漸承认她比自己强，而且并不妒忌——这眞是对好丽的最大恭維。人們說不定会注意到，他看好丽时，好丽从沒有不觉察，而好丽看他时，他却有时候不知道。

他在門洞里吻了她，因为在車站月台上不打算这样做，虽則她要陪他上車站并把車子开回来。非洲的天气和养馬的辛勤使他的臉色黑了一点，而且皺紋多了，那只在波尔战爭受伤的腿又使他行动不大方便，——不过可能在剛結束的这次大战中却救了他的命[3]——但是除此以外，他看上去还和当年向好丽求爱时差不多；笑起来仍旧是嘴咧得多大的，仍旧那样迷人，睫毛只有变得更濃、更深了，睫毛下面的眼睛眯起来仍旧是那种鮮明的淡灰色，雀斑深了些，两鬢微微花白。他給人家的印象是一个

---

① 借用司各特小說《罗伯·罗伊》第三十四章中的两句詩：
“我的脚踏着家乡的原野，
我的名字是馬格雷高。”

② 即好望角的别称。

③ 指因殘廢而不能入伍。

在阳光充足的气候下和馬在一起勤奋生活过的人。

他在大門口把車子猛然轉一个弯，問道：

“小乔恩几时来？”

“今天。”

“你要給他买什么东西嗎？我可以星期六带下来。”

“沒有；不过你可以搭芙蕾的那班車一同回来——一点四十。”

法尔把福特汽車开得飞快；他开車子仍旧象男人在一个新国家[①]的坏路上开車子一样，决不放慢，而且准备碰上凹坑时就送老命。

“她是个头脑清楚的女孩子，”法尔說，“你觉得不觉得？”

“是啊，”好丽說。

“索米斯舅舅跟你爸爸——关系不是不大好嗎？”

“不能让芙蕾知道，也不能让乔恩知道，当然，什么都不能提。只有五天，法尔。”

“場內秘密[②]！行！”只要好丽說不碍事，那就不碍事了。好丽狡黠地打量他一下，說道：“你可看出她要我們請她时說得多漂亮啊？”

“沒有看出！”

“就是这样。你认为她怎么样？”

“漂亮，聪明；可是我敢說，她的牛性子上来时，什么时候都可以鬧别扭。”

“我弄不懂，”好丽咕噜說，“她是不是就是那种时下女子。回

① 指英国于波尔战爭胜利后成立的南非联邦。

② 用賽馬的行話。

国碰上这一大堆情形，眞把人攪糊涂了。”

“你？你很快就摸熟行情了。”

好丽一只手插进他的大衣口袋[①]。

“你使人心中有数，”法尔說，鼓舞起来。“那个比国佬普罗芳你觉得怎么样？”

“我觉得他有点象个‘好魔鬼’。”

法尔笑了。

“他在我們家的客人里眞是个怪人。老实說，我們族里已經鬧得很不体面了，索米斯舅舅娶了个法国老婆，你爹爹又娶了索米斯的第一个妻子。我們的祖父輩看到这种情形，准要暈倒！”

“哪一家的老一輩子都会这样，亲爱的。”

“这个車子，”法尔忽然說，“要踢两脚才行[②]；它的后足上坡时簡直不得劲。下坡时我得放一下手才能赶上火車呢。”

由于爱馬的緣故，他对汽車总是沒法子从心里喜欢，所以这部福特，他开起来总和好丽开起来看去有点两样。火車总算赶上了。

“回去当心些；不然它就会把你摔下来。再見，亲爱的。”

“再見，”好丽喊，向他飞一个吻。

在火車里，他有一刻钟徘徊在好丽、早报、晴朗的天色和紐馬开的模糊回忆之間，后来就钻进一本方方的小书[③]里去；书里全是馬名、亲系、主支以及关于馬的外表形状的注釋。他的福尔賽血統使他一心要弄到一匹名种，可是他現在仍旧坚决压制达

---

① 亲热的表示，借此回答法尔的恭維。

② 法尔是个跑馬迷，因此把車子当作馬对待。

③ 即《罗夫賽馬指南》。

尔第家性格里那个发一笔大財的念头。他自从把南非那边的农場和养馬卖掉，賺了一笔錢回到英国来，就看出这儿很少出太阳；他跟自己說："我非得有点消遣不可，不然这个国家就会使我消沉下去。打猎还不够，我得养馬和訓练跑馬。"由于在一个新国家里居住了多年，比别人特别精明一点、决断一点，法尔看出近代养馬术有它的弱点。那些人全迷在时尚和高价錢上面。他要买筋骨好的馬，家世滚他媽的！然而这时候他已經对某一血統着了迷了！他半意識地想着："这个渾蛋气候眞有点鬼，弄得人团团轉。沒有关系，我一定要买一匹有梅弗萊血液的。"

他怀着这样心情到达了自己梦想的地点。这是一次比較清靜的賽馬，最投合那些喜欢看馬而不喜欢看賭棍面孔的人的口味；法尔始終都盯着溜馬的場子轉。二十年的殖民地生活使他摆脫掉从小养成的紈袴习气，只剩下爱馬者的那种十足整洁的派头，对他称做的某些英国男子的"嘻嘻哈哈"派头，和某些英国女子的"濃装艳抹"打扮，全看不入眼，觉得又特别又可厌——好丽一点不是这个样子，而好丽就是他的理想。他眼明手快，人又机智，一上来就考虑着怎样做一笔交易，挑一匹馬，再喝它一杯酒；当他眼望着一匹梅弗萊牝駒走去时，靠近他身边有人慢呑呑地說：

"法尔·达尔第先生嗎？达尔第太太怎样？很好吧，我希望。"他看出原来就是他在自己妹子伊摩根家里碰見的那个比利时家伙。

"普罗斯伯·普罗芳——我們在一起吃过午飯，"那声音說。

"你好？"法尔咕嚕一声。

"我很好，"普罗芳先生回答，他笑得那样慢呑呑的，簡直沒

有人学得了。好丽称他是个"好魔鬼"。哼！这两撇濃濃的、剪得很尖的上須，倒有点魔鬼派头；不过懶洋洋的，而且脾气不坏，眼睛长得很秀，有一种意想不到的神采。

"这儿有一位先生想认識你——你的一位舅父——乔治·福尔西[1]先生。"

法尔看見一个大块头，胡子剃得光光的，就象一头公牛，双眉微皺，一只深灰色的眼睛里蘊含着諷刺的幽默。他隐隐記得旧时跟他父亲在伊昔姆俱乐部吃飯时曾經見过这个人。

"我过去常跟你父亲一起看賽馬，"乔治說；"你的馬养得怎么样？要不要买一匹我的馬？"

法尔笑起来，借此掩飾一种突如其来的感觉：养馬已經不时新了。他們这儿什么都不当作一回事，連养馬也不当一回事。乔治·福尔賽，普罗斯伯·普罗芳！連魔鬼本人都不見得比这两个人更加看透一切呢。

"我还不知道你喜欢跑馬，"他对普罗芳先生說。

"我幷不。我不喜欢跑馬。我是个游艇手，却不喜欢駕游艇，不过我喜欢看見我的朋友。法尔·达尔第先生，我备了一点午飯，就是一点点，你可愿意吃一点；不多——就是一点午飯——在我的車子里。"

"謝謝，"法尔說；"承情之至。我大約一刻钟后就来。"

"就在那边。福尔西先生也来的，"普罗芳先生用一只戴了黃手套的指头指了一下；"小小汽車里吃頓小小的午飯；"他向前走去，穿得一身笔挺，懶洋洋的，神情淡漠。乔治·福尔賽跟在

[1] 原文是把 Forsyte 讀成 Forsyde，譯文因在譯名中省去 t 音，只好把"賽"的音改为"西"的音，以示普罗芳的外国口音。

后面，又整洁，又魁梧，一臉的滑稽样子。

法尔仍旧站在那里望那头梅弗莱牝駒。乔治·福尔賽当然上了年紀了，不过这个普罗芳說不定和自己一样大；法尔好象觉得自己年紀特别小，好象这匹梅弗莱牝駒是这两个人嘲笑的玩具似的。那馬已經变得不眞实了。

"这匹'小'雌儿，"他好象听見普罗芳的声音說，"你看中它什么地方？我們全得死啊！"

然而乔治·福尔賽，他父亲的好朋友，却还在跑馬！梅弗莱血統——这比别的血統究竟好多少呢？还不如把他的錢賭一下的好。

"不行，不行！"他忽然喃喃自語起来。"要是养馬都沒有意思，那么做什么事情也沒有意思！我来做什么的？我要买下它。"

他退后两步，看那些到草場上来的客人向看台涌去。服飾讲究的老头子，精明而壯碩的汉子，犹太人，天眞得就象是一生从来沒有見过馬的教练員；輕佻而懶散的高个子女人，或者步履輕快、大声說話的女人；神情装得很严肃的年輕人——有两三个都只有一条胳臂！

"人生在世界上就是賭博！"法尔心里想。"鈴声一起，馬跑起来，鈔票就换手；鈴声再起，馬又跑起来，鈔票又回来了。"

他对自己竟而有这种哲学見解頗为駭然，就走到草場門口去看梅弗莱牝駒溜腿。它的动作不坏；所以他就向那部"小小"車子走去。那頓"小小"午飯是許多男子梦想到而很少吃得到的；吃完午飯，普罗芳陪他回到草場那边去。

"你妻子是个漂亮女子，"他出其不意說了一句。

"我认为最漂亮的，"法尔冷冷地回答。

"是啊，"普罗芳先生說；"她的臉生得很漂亮。我就喜欢漂

亮女子。”

法尔望望他，有点疑心，可是这个同伴的濃厚魔鬼气息中夹有一种好意和直率气味，使他暂时放下心来。

“哪个时候你們高兴来坐游艇，我愿意带她海上去游覽一下。”

“謝謝，”法尔說，重又不放心起来，“她不喜欢航海。”

“我也不喜欢，”普罗芳先生說。

“那么你为什么要駕游艇呢？”

比利时人的眼睛显出微笑。“啊！我也不知道。我什么事情都做过了；这是我做的最后一件事情。”

“一定他媽的很花錢呢。我觉得你的理由不够。”

普罗斯伯·普罗芳先生的眉毛抬了起来，撅出厚厚的下唇。

“我是个很随便的人，”他說。

“你参加了大战嗎？”法尔問。

“对——啊，这个我也做了。我中了氯气；有点小小不好受。”他带着一种深厚而懶洋洋的富貴神气微笑着。他不說“稍微”，而說“小小”，是眞正弄错还是做作，法尔可拿不准；这个家伙显然什么事都做得出来。这时那匹梅弗莱牝駒已經跑赢了，一群买主正圍成一个圈子；普罗芳先生站在人群当中問道：“你打算叫嗎？”

法尔点点头。有这样一个懶洋洋的撒旦站在身边，他得有个坚定的信念才行。虽則他外祖父事先見到，遺留給他每年一千鎊的定息收入，再加上好丽的祖父遺留給好丽的每年一千鎊定息收入，使他能免于破产的威胁，他能动用的資本并不太多；卖掉南非农場的那笔錢大部分已經用在南撒州的产业上了。所以叫了沒有多久，他就盘算：“他媽的！这已經超出我的价錢了！”

他的限价——六百基尼——已經超出，只好不叫。那匹梅弗莱牝駒在七百五十基尼的叫价下拍了板。他正在着恼地轉身要走，耳朵里却听見普罗芳先生慢吞吞的声音說：

"哦，那匹小小牝駒是我买下了，不过我不要；你拿去送給你的妻子。"

法尔看看这个家伙，重又不放心起来，可是他眼睛里的善意却使他实在沒法生气。

"我在大战时发了一笔小小的財，"普罗芳先生說，看出法尔臉上的狐疑。"我买了軍火股票。我要把錢花掉。我一直都在賺錢。自已的需要很小。我愿意我的朋友拿去用。"

"我照你的价錢向你买，"法尔突然拿下主意。

"不，"普罗芳先生說。"你拿去。我不要它。"

"不象話。一个人不能——"

"为什么不能？"普罗芳先生微笑說。"我是你們家的朋友。"

"七百五十基尼又不是一盒雪茄，"法尔忍不住說。

"好吧；你就替我养着，等我要的时候再說，你爱把它怎么样就怎么样。"

"只要仍旧是你的，"法尔說。"我倒也无所謂。"

"那就这样吧，"普罗芳先生咕嚕了一声，走开了。

法尔在后面望着；他也許是个"好魔鬼"，可是也說不定不是。他望見他和乔治·福尔賽又走在一起，这以后就不再看見了。

看賽馬的那两天晚上，他都在他母亲格林街的家里过夜。

維妮佛梨德·达尔第已經六十二岁，但仍旧保养得很后生，尽管被蒙达古·达尔第折磨了三十三年，最后几乎是幸运地被一座法国楼梯把她解放了。对她說来，自已最喜欢的大儿子經

过这許多年后忽然从南非回来，而且簡直沒有什么变，媳妇也很討人喜欢，实在是天大的喜事。在上世紀七十年代自己还沒有結婚时，維妮佛梨德原是自由、享乐和时髦的先鋒，現在却承认今天这些“女士”們是她年輕时代所望尘莫及的。比如說，她們把結婚离婚就看得很随便，而維妮佛梨德有时就懊悔自己沒有那样做；两次、三次、四次随便之后，說不定会給她找到一个不是那样烂醉如泥的伴侣，那岂不很好；不过，他总算給自己生了法尔、伊摩根、毛第和班尼狄特（現在已經快升到上校了，而且在大战中一点沒有受伤）——这些孩子到現在一个还沒有离婚呢。那些記得他們父亲的为人的，看見孩子們个个用情专一，时常感到詫异；不过，維妮佛梨德总喜欢这样想，他們其实全是福尔賽家人，都象她而不象他們父亲，只有伊摩根也許是例外。她哥哥的“小女儿”芙蕾使她有点摸不着头脑，这孩子和那些摩登年輕女子一样的好动——“她是风里的一朵小小火焰”，普罗斯伯·普罗芳有一天晚飯后这样說过——可是她幷不輕佻，也不大声說話。維妮佛梨德自己持重的福尔賽性格天然使她不喜欢这种时下风气，不喜欢这些摩登女子的习慣和那句口头禪：“反正什么都是一样！花吧，因为明天就要穷了！”① 她觉得芙蕾总算有这样一个特点，她想要得到一样东西，非弄到手决不改变心思——至于后果如何，由于年紀太輕，她当然不会看出来。这孩子而且长得很不錯，有她母亲的那种法国人的装飾天性，带她出去很掙面子；人人都轉过头来看她，这对維妮佛梨德說来非常重要，因为維妮佛梨德自己就爱讲究和出风头；也就是在这上面使她在

① 仿自《旧約》《以賽亚书》第二十二章十三节：“我們吃喝吧，因为明天就要死了。”

蒙达古·达尔第身上上了那样的大当。

星期六早飯时，她和法尔談着芙蕾，連带談到了那个家族秘密。

“法尔，你岳父和你舅母[1]伊琳的那段小小經过——当然是旧話了；不过不必让芙蕾知道——反而多出事情。你舅舅索米斯对这一点很认眞。所以你要当心点。”

“好的！可是事情非常碍手——好丽的小兄弟要下去跟我們住一个时候学农場。已經来了。”

“唉！”維妮佛梨德說。“这眞糟糕！他是什么样子？”

“我过去只見过一次——在罗宾山，那时我們回去看看，是在一九〇九年；身子光着，画上許多藍条子、紅条子——小家伙很好玩。”

維妮佛梨德觉得这还“不錯”，也不再煩心了。“反正，”她說，“好丽是懂事的；她会知道怎样应付。我不預备告訴你舅舅。只会使他煩神。你回来眞是一件好事，現在我这样上了年紀。”

“上了年紀！怎么！你还是和过去一样年輕呢。那个普罗芳，媽，人靠得住嗎？”

“普罗斯伯·普罗芳嗎？哦！人挺有意思。”

法尔哼了一声，就把梅弗萊牝駒的那段事情重又叙述一遍。

“他就是这个派头，”維妮佛梨德說。“他什么怪事都做得出来。”

“哼，”法尔尖刻地說，“我們家里跟这种家伙来往可不大行；他們太不在乎了，和我們不对头。”

这話倒是眞的；維妮佛梨德足足有一分钟默然无語，然后才

[1] 好丽不是伊琳所生，故不称岳母。

說：

“是啊！反正他是外国人，法尔；我們得担待些儿。”

“好吧，我先收下他的馬，再想法子补他的情。”

不一会他就和母亲告别，受了她一吻，去馬票行，去伊昔姆俱乐部，再去維多利亚車站。

第 六 章

乔 恩

法尔·达尔第太太，在南非耽了二十年之后，忽然堕入爱的深渊了，幸而她爱上的是自己的东西，因为她的对象是窗前的那片景色，那片綠油油高原上面的幽靜而清徹的春光。总算又看見英国了！比她梦寐以求的英国还要美。事实上这也是机緣凑巧，这对夫妇碰巧找到的这带南部高原，在晴朗日子的确可爱。好丽有她父亲的一双眼睛，很能够欣賞这里丘陵的起伏和石灰岩的光采，认为非常难得；对她說来，一个人从那条近似峽谷的小徑走上去，然后一路漫步向桑克登堡或者安柏莱走去，仍旧是一种乐事，使她一点不想給法尔分享，因为法尔对自然的爱总杂有一点福尔賽天性，想从自然捞点好处，比如这里的草地情况适合不适合他那些馬試腿等等。

她順着那部福特汽車的性子，很平稳地开着回家，心里盘算着她使喚乔恩的第一件事，便是把他带到高原那边去，让他看看这个五月天空下面的景色。

她以一种沒有被法尔耗尽的母爱，期待着自己这位异母兄弟。返国后不久，这对夫妇就去罗宾山住了三天，但是沒有見到乔恩——那时他还在上学；她的記忆中的乔恩因此也和法尔的

一样，是一个蹲在池边的金黄头发的小孩，身上涂了許多藍条子、黃条子。

在罗宾山耽的三天使人又兴奋，又感慨，又窘。她想到死去的乔里，想到法尔的求爱；二十年不見，父亲老了，他那种带有諷刺的溫和派头使人觉得戚然，以好丽天生的那样心細如发，自然不难看出；尤其是和她的继母見面，使她仍旧隐隐約約記得这就是当年的那位"淺灰衣服的太太"，那时她还很小，爷爷还在，还有布斯小姐因为这位不速之客教她鋼琴，非常生气——这一切，都弄得好丽心緒很乱，很苦恼，而她一直指望罗宾山的生活是非常平静的。不过好丽素来能够不露声色，所以表面上一切还是处得很好。

临别的时候，她父亲吻了她一下，敢說他的嘴唇那时有点儿抖。

"亲爱的，"他說，"战争后的罗宾山并沒有变吧，是不是？你要是能够把乔里带回来，就好了！我說，这些灵魂学玩意儿你受得了受不了？在我看，当这棵橡树死掉时，它就是死掉了。"

从她的热烈拥抱中，他大約觉察到自己有点泄露心事，所以立刻换了諷刺口吻。

"灵魂学——怪字眼，他們越是想法子証明，越是看出他們掌握了物质。"

"怎么讲？"好丽問。

"怎么！你看看他們那些显灵的照片。你一定要有点物质的东西，才能显出光影来，才能拍照。这哪里行，所以弄到后来，我們会把一切物质都叫做精神，或者一切精神都叫做物质——究竟怎样叫，我也不曉得。"

"可是你难道不相信灵魂存在嗎，爸？"

乔里恩原在望着她，他臉上显出一种頑皮的神气，給她的印象很深。

“啊，亲爱的，我很愿意从死里面撈到一点东西。我曾經探索过一陣。可是天哪！我发現凡是灵魂学能够解釋的，沒有不可以用精神感应、潜意識和尘世解脫来解釋的。我眞愿意能够相信灵魂存在。愿望是思想之母，但是产生不了証据。”

好丽当时在他的前額上重重吻了一下，同时感到这正証明乔里恩的物质全要变成精神的理論——他的前額碰上去就象沒有东西似的。

但是那次短短的归宁給她印象最深的，是看見她继母一个人在看乔恩写来的一封信，她这样看她当时并沒有为人觉察。她认为这是她見到的最美的形象。伊琳就好象迷在儿子的来信里，站在一扇窗子面前，光綫落在她的臉上，落在秀发上；她的嘴唇动着，浮着微笑，深褐色的眼珠显出喜悅和生气，一只沒有拿信的手按着自己胸口。好丽就象看見一幅神圣的母爱图画似的，悄悄走开了，深信乔恩一定很不錯。

当好丽看見乔恩一手拎了一只皮包从車站上走出来时，她就証实了自己的預見。他有点象乔里，那个她早已遺失了的童年偶象，但是神情急切，而且不大拘束，眼珠的顏色深一点，头发的顏色鮮明一点——因为他沒有戴帽子；整个說来是个很有意思的“小”弟弟！

他的試探性的客气使一向习于年輕人老臉皮厚一套的好丽，觉得有趣；他看見要由好丽开汽車回家，而不是由他来开，觉得不安。他要不要試一下？当然，战后他們在罗宾山还沒有买过車子，他只开过一次，开到一个坡子上去，所以她还是不让他开为妙。他笑起来又溫柔又动人，很有吸引力，不过这个字眼，

她听說，現在已經完全过时了，汽車开到房子門口时，他掏出一封弄縐的信給她，她就在他洗臉时拆开一看——信很短，可是她父亲写时一定煞費躊躇。

亲爱的好丽：

你和法尔切記着乔恩并不知道家里的历史。他母亲和我覺得他現在年紀还小，这孩子很宝貝，是她的命。善体余意。

父字

就是这样几句話；可是想到芙蕾要下来，好丽重又感到不安和懊恨起来。

吃完了茶，她就执行向自己許下的諾言，带了乔恩去爬山。两个人坐在一处长滿了荆棘和藜藿的廢石灰矿边上，談了很久。綠草坡上的望志草和地錢苔星星点点开着花，云雀在唱，矮树丛里的画眉鳥也在唱，不时看見一只向陆地飞来的海鷗在暗淡的天空里盘旋，顏色雪白，天上淡淡的月亮已經升起来。时而聞到一股幽香，就象有許多目不能見的小人在草地上奔跑，把青草的香气踩了出来似的。

乔恩本来沉默着，忽然說道：

"哎，这太美了！一点沒有尘俗气息。海鷗飞翔，羊群的鈴声——"

"'海鷗飞翔，羊群的鈴声！'你是个詩人，亲爱的！"

乔恩叹口气。

"唉，老天！不行呢！"

"試試看！我在你这样大时就試写过。"

“是嗎？媽也說‘試試看’；不过我眞不行。你写的有什么可以給我看看呢？”

“亲爱的，”好丽輕声說，“我已經結婚十九年了。我只在想結婚时才写詩的。”

“哦！”乔恩說，轉过身去用手蒙着臉；她能看見的一边面頰有点儿紅起来。难道他眞如法尔說的，“中了花邪风”么？这样的早？可是这样只有更好，他对小芙蕾就不会去注意了，而且星期一他就要开始去种田了。她微微笑了。那个跟在耕犁后面的是彭斯呢，还仅仅是农民皮亚斯[1]呢？現在任何一个年輕男子，和多数的年輕女子，好象都是詩人了；她在南非洲讀了不少这类詩集，都是哈契司-本发兹书店进口的，从这些上面也可以看出；而且那些詩写得相当不錯——很不錯；比她当初写的好得多！不过話又說回来，詩歌其实是从她年輕的时期时新起来的——就和汽車一样。晚飯后，在矮客厅里用木柴生了个火，靠着火两人又談上半天，好象除掉什么眞正重要的事情外，也沒有什么可以从乔恩嘴里了解的了。好丽把他的臥房查了两遍，看見什么都有了，就在門口和他分手，深信自己将会爱这个兄弟，而且法尔也会喜欢他。他很热情，可是并不嚕苏；能够耐心听别人談話，能够体貼，而且不大談自己。他显然很爱父亲，而且崇拜自己的母亲。他喜欢騎馬、划船、击劍，不喜欢球戏。他把扑蜡烛的蛾子救下来，不喜欢蜘蛛，但不去弄死它們，只用紙捻起来扔到門外。总之，他很和藹可亲。好丽去睡觉时，心里想，如果有人伤了他的心，他一定会非常难受；可是又有誰会伤他

---

[1] 彭斯是苏格兰农民詩人，《农民皮亚斯》是英国中世紀詩人郎兰的长詩，好丽是在这里想乔恩会不会成为詩人，因为比喻确切，故而自己好笑起来。

的心呢？

这一边乔恩还没有睡，正坐在窗子口就着烛光，用一支鉛笔一張紙写他的第一首“眞正的詩”，因为月光不亮，写字看不大見，只使夜色看上去有点浮动，就象用銀子鏤出来似的。这样一个夜里正好給芙蕾散步，留連夜色，并且向前走去——翻山越岭到远方[1]。乔恩开闊的額头蹙成許多皺紋，在紙上写了又擦，擦了又写，把完成一件艺术作品的一切手續都做了；他的心情好比春风在含苞的花朵中間初試歌声那样。有些孩子虽然进了学校，但是由于在家里受的熏陶，对美的爱好却还未泯灭，乔恩就是这些（少数）孩子里面的一个。当然，他得把这种爱好藏起来，連图画教师都不給知道；可是爱好却保持着，保持得又严峻又純洁。而他这首詩在他看来却和外面月夜恰恰相反，夜象长了翅膀，他的詩則象跛了脚。可是他仍旧要留着。不象样子，只是用来表現自己无法表現的心情，总比沒有的好。他带点迷惘想着：“这首詩可不能給媽看了。”入睡之后，他睡得非常之甜，人完全被新奇的事情打垮了。

---

[1] 英國詩人約翰蓋（一六八五——一七三二）的《乞丐的歌剧》中的歌詞。

第七章

芙蕾

为了避免使乔恩問些沒法回答的問题，弄得人很窘，好丽告訴乔恩的只是：

“有一个女孩子要跟法尔下来度周末。”

为了同样的理由，法尔告訴芙蕾的也只是：

“我們有个年輕人跟我們住在一起。”

所以这两个周岁小駒——法尔心里就这样称呼他們——見面时全都意想不到，最最滿意地意想不到。好丽是这样給他們介紹的：

“这是乔恩，我的兄弟；芙蕾是我們的表妹，乔恩。”

乔恩当时正从大太阳里穿过落地窗走进来，被这件天降奇迹弄得簡直摸不着头脑，仅仅来得及听見芙蕾泰然地說了一句：“你好？”好象乔恩从来沒有見过她似的；同时看見她的头微微动了一下，快得不能再快地那么动了一下，他隐約理解到自己是沒有見过她。所以他迷迷糊糊地执着她的手鞠了一躬，变得比坟墓还要沉寂。他懂得不說話最是上策。童年时，他就着一盞油灯看书，被他母亲捉到，他愚蠢地說，“媽，我不过在这里翻翻。”那时他母亲回答說：“乔恩，不要說謊，因为你的臉色看得

出——誰也不会相信你。"

这句話他一直記得，因此总缺乏說謊所必备的那种信心。芙蕾的談話又快又一門心思，談到什么事情都很快活，他只是听着，或者把松餅和果醬遞給她，而且慌不及地就走开了。有人說，在患了战栗性譫妄症时，你只看見一个固定的东西，相当的黑，可是会突然改变形状和地位。乔恩現在看見这个固定的东西，眼睛烏黑的，头发也相当的黑，改变着地位，但是从不改变形状。他知道自己和这个东西之間已經有一种秘密的了解（尽管沒法了解），这使他很兴奋，所以热烈地期待着，把自己那首詩也动手抄出来——当然决不敢拿給她看——后来还是馬蹄的得得声把他惊醒，从窗口伸出头去看，这才望見她跟法尔騎馬走了。她一点沒有浪費时間，可是看見这种光景，使他很难受。他自己的时間显然浪費了。如果他沒有在那一陣可怕的狂喜之下，拉起脚来溜掉，他們說不定也会約他去的。他坐在窗子口望着他們消失，后来又在路埂上出現，又消失了，最后重又在高原边上清清楚楚地現出来有一分钟光景。"蠢貨!"他想；"我总是錯过机会。"

为什么他不能够那样泰然自若呢？他两手撑着下巴，想象自己如果能和她一同騎馬出游的情景。一个周末仅仅是一个周末啊，而他已經錯过了三小时。除了他自己外，可曾見过有什么人显得这样蠢呢？沒有見过。

他很早就換上晚餐服，第一个下楼。再不能錯过机会了。可是他沒有能碰上芙蕾，因为她是最后一个下楼。晚飯时他坐在她的对面，眞是糟糕——就是說不出話来，因为怕把話說錯了；就是沒法按照那唯一的自自然然的派头望她；总之，他就是沒法正常对待这个他在幻想中已經一同翻山越岭到远方的人；同时

他自始至終还感到自己在她的眼中，以及在所有在座人的眼中，一定是个傻瓜。对啊，糟糕透了！而她却是那样健談——一下談到东，一下談到西。奇怪的是，他觉得这种艺术旣困难，又可恨，而她却学得这样好。她一定认为他沒出息。

他姊姊的眼睛带着一种惊异的神情盯着他，逼得他到后来只好望着芙蕾；可是她的眼睛立刻睁得又大又急，好象在說，“唉！你千万不要——”于是逼得他只好望着法尔；法尔对他一笑，逼得他只好望着盆子里的肉片——肉片至少还沒有眼睛，也不会笑，所以他匆匆忙忙吃完了。

“乔恩預备做个农夫，”他听見好丽說；“做个农夫和詩人。”

他带着責备的神气抬起眼睛，看見好丽的双眉就象他父亲一样抬了起来，自己哈哈一笑，觉得好了一点。

法尔把普罗斯伯·普罗芳先生的事情重又說了一遍；这是再妙沒有了。因为法尔讲着时眼睛望着好丽，好丽的眼睛也望着法尔，而芙蕾則好象微蹙着眉头想着自己的一些心事，这样乔恩总算眞正能随意望她了。她穿了一件白衣服，很簡单，而且式样很好；胳臂光着，发际别一朵白玫瑰花。經过那样强烈的不自在之后，就在那迅速随便看她一眼的刹那間，他看見她变了，就象人們在黑暗中看見的一棵娉婷的白色果树一样；他看見她象一首詩在他心灵的眼睛前面一亮，或者一首歌曲漸飄漸远，終于消失掉。

他一面暗笑，一面盘算她有多大年紀——她好象比自己鎮靜得多，老练得多。为什么不能說他們从前見过呢？他忽然想起当时母亲脸上那种又迷惑，又痛苦的样子；那时她回答他說：“对了，是亲戚，不过我們不认識他們。”他母亲是爱美成性的，如果她眞的认識芙蕾，决不会不欢喜她！

晚飯后和法尔单独在一起时，他一面恭順地呷着波得酒，一面回答这位新发現的姊夫的亲密表示。至于騎馬（这在法尔总是最要紧的事），他可以用那匹小栗色馬，自己上鞍子，自己卸鞍子，騎了回来之后，大致地照料一下。乔恩說，他在家里这一套全做慣的，同时觉得主人对自己的估价已經提高了一步。

“芙蕾，”法尔說，“还不能騎得怎么好，不过很起劲。当然，她父亲連馬和小車子都分别不出的。岳父騎馬嗎？”

“过去常騎；不过現在他——你知道，他——”他停下来，很不愿意說出“老”字。他父亲是老了，然而又不老；不老——永远不老！

“很对，”法尔說。“多年前我在牛津跟你哥哥也认識，就是那个在波尔战爭中病故的。我們在新学院花园里打过一場架。那眞是稀奇，”他接上一句，遐想着，“从这里就生出多少事情来。”

乔恩的眼睛睁得多大的；一切都在把他向历史考据上推，可就在这时，門口来了好丽的温柔声音：

“你們两个来。”他于是站起身来，可是他的心把他推向一个比好丽摩登得多的人儿。

原来芙蕾說，“夜景太美了，不能耽在屋子里，”所以他們全走到外面来。月光把露水照得雪白，一座旧日規投出一条长长的影子。两道黄楊篱笆形成一个直角，望去又黑又高，将果园隔开。芙蕾从篱角开口处轉过身来。

“你們两个过来！”她叫。乔恩瞄一下法尔和好丽，跟上前去，芙蕾就象阴魂一样在果树中間跑着。在她上面，花儿开得那样幽美，那样象浪花一般，而且有一股老树干的气息和蕁麻香。她忽然不見了。他以为自己和她失散，接着就几乎撞到她身上，

原来她站着并沒有动。

“好玩嗎?”她叫。乔恩回答說:,

“自然!”

她伸手摘下一朵花,用指头轉着,并且說:

“我想我可以叫你乔恩吧?”

“我想完全可以。”

“好吧! 可是你知道我們两家有仇嗎?”

乔恩呐呐地說:“有仇?为什么?”

“眞象故事里的, 可也眞无聊。所以我要装着我們沒有見过。我們明天早点起来,在早飯前出去散步,暢談一下怎么样?我就恨做事情做得慢,你呢?”

乔恩快活得只能低低答应一声。

“那么六点钟碰头。我觉得你母亲很美。”

乔恩热情地說:

“对啊,她是美。”

“我喜欢各种样子的美,”她說,“只要令人兴奋。我一点不喜欢希腊的那些艺术。”

“怎么!你不喜欢欧里庇底斯[1]嗎?”

“欧里庇底斯嗎? 不喜欢,我就吃不消希腊剧本;太长了。我觉得美总是快的。我喜欢看一張画,看完就跑开。我就受不了一大堆东西放在一块。你看!”她把那朵花在月光下举起来。“这比整个果园都美,我觉得。”

忽然間,她用另一只手抓着乔恩的手。

“世界上所有的事情,謹愼是最糟糕的,你觉得不觉得? 你

---

[1] 欧里庇底斯(公元前四八〇——四〇六),雅典悲剧作家。

嗅嗅月光看!”

她拿那朵花抵着乔恩的脸;乔恩昏昏然同意說,世界上所有的事情,謹慎是最坏的坏事,于是弯下身子吻了一下那只抓着他的手。

“这不錯,可是太老式,”芙蕾靜靜地說。“乔恩,你太沉默了。可是沉默如果快,我还是喜欢。”她放掉他的手。“你想我丟掉手絹是故意的嗎?”

“不会!”乔恩叫出来,觉得非常駭异。

“当然是故意的。回去吧,否則他們会觉得这件事情也是故意的了。”她又象一个阴魂在果树中間跑起来。乔恩在后面追,心里装满了爱,装满了春天,脚下踏着白色的花片,月光照得簡直不象人間。两个人从进园的地方走出来,芙蕾故作庄重地走着。

“里面眞美,”她神情恍惚地向好丽說。

乔恩緘口不言,带着万一的希望,想她說不定会认为这种沉默也是快的。

她随便向他道了晚安,做得很端庄,使他觉得适才就象做梦。

回到自己房間里,芙蕾脫下长服,裹上一件寬大的睡衣,发上仍旧别着那朵白花,样子就象个日本少女;她蹺腿坐在床边上,就着烛光写道:

亲爱的齐丽:

我相信我在恋爱。这事弄得我很苦,可是却甜在心里。他是我的一个远房堂兄——眞是个孩子,比我大約大六个月,可是要小上十年。男孩子总是爱上比自己年长的人,女

孩子則是爱上比自己年輕的，不然就是爱上四十岁的老头子。你不要笑，他的眼睛是我看見的最最眞实的东西；他而且沉默得非常純洁！我們第一次碰面是在倫敦一起看伏斯波維基那座朱諾，这事非常有浪漫气息。現在他就睡在隔壁房間，月光正照着树上的花；明天清早，在他們醒来以前，我們要一同去散步，到高原仙境去。我們两家有仇，这的确叫人听起来很兴奋。是啊！所以我可能要耍点花样，說你請我到你家来住——那时候你要心里有数！我父亲不愿意我們認識，可是我办不到。生命太短促了。他有一个非常美丽的母亲，漂亮的銀灰头发，年輕的臉，深褐色的眼睛。我現在住在他姊姊家里——她嫁給我的表哥；这把人都攪昏了，可是我明天一定要从她嘴里套出一点話来。我們常說爱情是掠夺的竞賽；这全是胡說，爱情是竞賽的开始，而且你愈早認識到这一点，亲爱的，就对于你愈好。

乔恩（不是簡写，而是乔里恩的短称，他們說这是我們家祖傳的一个名字）是那种来得快、去得快的性格；五呎十吋来高，还在长个子，而且我相信他会成为一个詩人。你假如笑我，我就永远不睬你了。我看出前途困难重重，可是你知道，我眞正喜欢一样东西时，一定会弄到手。爱情的主要作用之一就是使你看見空中仿佛有人似的，就象月亮里出現一張人臉似的；而且觉得自己同时又活跃、又温柔，心里有一种怪滋味——象第一次深深呼吸到橘子花的香气——就在你胸罩上面。这是我的初恋，可是我觉得这也会是我的最后一次恋爱，这当然荒唐，因为自然的規律和道德的規律都不是如此。你如果笑我，我就打你，你假如告訴別的人，我就永远不饒恕你。讲了这么多，我簡直不想发这封信了。

反正，今天晚上睡过再說。晚安，我的齐雨！

芙蕾

第八章

草原牧歌

两个年輕的福尔賽从那条小徑埂子上鉆出来，面向着东方望着太阳时，天空一点云彩都沒有，高原上还滿是露水。他們上坡时走了好一段路，現在还有点喘息；两人肚子里有些什么話无从知道，总之并沒有說；但是大清早上肚子里沒有装进早点，則是件尷尬事情；而他們就这样在云雀歌声中向前走去。溜出来很好玩，可是一感到高原上的自由，那种阴謀感也消失了，两个人全沉默下来。

走了半哩路光景，芙蕾开口說，"我們做了一件大錯事。我餓了。"

乔恩掏出一根巧克力糖来。两个人分吃掉，話匣子也就打开了。他們討論了各人家庭的性质，以及他們出生前的情形，在这个荒凉的高原上听来很不眞实，然而又很动人。在乔恩的历史上，只有一样东西始終是实在的，那就是他的母亲；在芙蕾历史上，唯一实在的东西是她的父亲；关于这两个人，他們都談得很少，就好象远远望見他們不以为然的臉色似的。

高原低了下去，然后又朝着桑克登堡圍子①的方向逐漸升了起来；晶瑩的一片远海映入眼帘，一只鷂子在迎着太阳迴翔，

两扇茹毛飲血的褐色翅膀几乎照得通紅。乔恩最喜欢鳥儿，而且能够一动不动地坐着了望它們；他眼睛尖，而且对自己喜欢的东西記性很好，所以談起鳥儿来很能娓娓动听。可是桑克登堡園子里一只鳥也沒有——在那座山欅树的偉大神庙里，生意全无，这样的大清早上簡直給人以悚然的感觉；两个人很高兴地从園子那一边出来，到了阳光下面。現在是輪到芙蕾开口了。她談到狗，以及人們怎样对待它們。用鏈子把狗拴起来頂坏了！这种人她眞想給他們吃鞭子。乔恩很詫异她有这样的人道主义精神。听来好象她家附近有一条狗，被什么农人拿来拴在鸡圈尽头，不管阴晴寒燠都这样拴着，連声音都叫哑了！

"糟糕的是，"她憤然說，"那个可怜的东西看見过路的人就要吠，否則也不会拴在那儿。我眞觉得人是頂狡獪的畜生。我有两次偸偸地把它放掉；两次它几乎咬了我，后来它就欢喜得象发了瘋似的；可是它最后总要溜回家去，他們于是又把它拴起来。我有办法的話，就把那个男人拴起来。"乔恩看見她咬牙切齿讲着，眼睛里閃出凶光。"我要在他前額上貼一張条子，'畜生'；給他一点教訓！"

乔恩同意这是好办法。

"这些人要把东西拴着，"他說，"是出于他們的財产意識。我們的上一代脑子里只有財产；所以就有了上次大战。"

"哦！"芙蕾說，"我从来沒有想到这上面过。你家里人跟我家里人就是为了財产吵架的。反正我們全都有財产——至少，你家里人我想是有的。"

"是啊，幸亏如此；我想我賺錢是不行的。"

---

① 南撒州高原上一处古壕沟，长了一丛山欅树，当地人視为古迹之一。

“你假如行，我想我也就不会喜欢你了。”

乔恩一只手顫巍巍地伸到她胳臂下面。

芙蕾的眼睛看也不看，唱了起来：

乔恩，乔恩，农人的儿子，
偷了一头猪，一縷烟跑掉！

乔恩的胳臂悄悄摟着她的腰。

“这有一点突然啊，”芙蕾泰然說；“你时常这样嗎？”

乔恩的胳臂拿开了。可是一看見她笑，他又把胳臂摟上；芙蕾又唱了起来：

哪一个愿意到高原上去散心啊，
哪一个愿意跟我去騎馬？
哪一个愿意起来跟我去啊——[1]

“你唱，乔恩！”

乔恩唱起来。云雀儿，羊鈴儿，和远远在斯太宁[2]那边晨禱的钟声，也一起唱起来。两个人唱了一只，又唱一只，后来是芙蕾說：

“天哪！我肚子餓了！”

“哎呀！眞对不起！”

她把乔恩的臉仔細張一下。

[1] 大約是一只流行的歌曲，所以乔恩也会唱。

[2] 南撒州一个幽美的村落，村中有一座十二世紀的教堂。

"乔恩，你眞是个宝。"

她拿他的手托一托自己的腰。乔恩快活得簡直要暈过去。一条黃白相間的狗追着一只野兎从他們身边掠过。他們望見狗和兎子順着坡子跑得望不見了，后来芙蕾叹口气說："謝天謝地，它决不会捉到的！什么时候了？我的表停了，我从来不开。"

乔恩看看自己的表。"天哪！"他說。"我的表也停了。"

两个人又向前走，可只是手挽着手。

"草要是干的，"芙蕾說，"我們就坐上半分钟。"

乔恩脫下大衣，两个人一同坐在大衣上面。

"你聞！眞正的野茴香啊！"

他的胳臂重又摟着她的腰，两个人默默地坐了有几分钟。

"我們眞是傻子！"芙蕾叫着，跳了起来；"我們要晚得不象話了，而且神气那样的可笑，他們准会防备我們起来。你記着，乔恩！我們不过是出来散散步，开开胃口，可是把路迷了。懂嗎？"

"懂，"乔恩說。

"这不是玩的；他們会禁止我們的。你会說謊嗎？"

"恐怕不大行；不过可以試試。"

芙蕾眉头皺起来。

"你知道，"她說，"我看出他們不愿意我們做朋友。"

"为什么不？"

"我告訴过你了。"

"可是这太无聊了。"

"是啊；可是你不曉得我父亲的为人啊！"

"我想他非常之欢喜你的。"

"你知道，我是独养女儿。你也是独养儿子——你母亲的。这麻煩不麻煩？要求于我們的太多了。等到他們要求完結时，

人也就跟死掉一样了。”

“是啊，”乔恩低声説，“人生太短促了。我要永久活下去，而且什么都尝一下。”

“而且什么人都爱一下？”

“不，”乔恩説；“我只想爱一次——你。”

“眞的嗎！你慢慢来了。看！那不是石灰矿？現在沒有多远了。跑吧。”

乔恩跟在后面，耽心会不会惹她生气。

石灰矿里滿是阳光和蜜蜂的嗡嗡声。芙蕾把头发向后一甩。

“为了預防不測，”她説，“你可以吻我一下，乔恩，”説时把面頰向着他。乔恩狂喜地吻了那个滚烫的、柔軟的秀靨。

“現在，你記着！我們迷了路；下面只管让我去讲。我預备对你相当不好；这样把穩些；你也要試行对我不好！”

乔恩搖搖头。“这个不成。”

“看在我的面上，好不好；至少等到下午五点钟。”

“誰都会看出来的，”乔恩垂头丧气地説。

“你尽量的办吧。你看！他們来了！用你帽子招招！呀！你沒有戴帽子。我来招呼一声！离开我一点，装作不高兴的样子。”

五分钟后，乔恩随着大家进了屋子，而且竭力摆出不高兴的神气，听見芙蕾在餐厅里的声音説：

“呀！我簡直要吃人了！他要做个农人——可是走迷了路！这孩子眞是个笨蛋！”

第九章

戈雅

午飯过后，索米斯上楼进了自己买波杜倫附近的房子的画廊。正如安耐特說的，他心里有“气”。芙蕾还沒有回家。家里指望她星期三回来；打来一个电报說要星期五回来，到了星期五又改为星期天下午；这里她姑姑、她的表姊卡狄干一家和普罗芳那个家伙都来了，就因为缺少了她，弄得什么事都沒有劲。他站在那張高根前面——这是他收藏中最怕痛的一張。战前他把这張丑陋的大东西連同两張早年的馬蒂斯①买下，因为这些后期印象派画家当时鬧得很厉害。他正在盘算普罗芳会不会要，那他就可以脫手——这家伙好象有錢不知道怎样花——就听見他妹妹的声音說：“我看这張画可不象話，索米斯。”他这才看見維妮佛梨德已跟着他上了楼。

“你这样看嗎？”他冷冷地說；“我花了五百鎊买来的。”

“可想得到的！就算是黑人女人，也不是生得这副模样。”

索米斯发出一声怒笑。“你上来又不是和我談这个的。”

“是啊。你知道乔里恩的孩子住在法尔夫妇那儿嗎？”

索米斯猛然轉过身来。

“什么？”

"就是这样，"維妮佛梨德懶洋洋地說；"他要学农場，这个时期都住在他們那里。"

索米斯轉过身去，可是在他来回走着时，維妮佛梨德的声音仍旧追着他。"我打了法尔招呼，叫他們切切不要对这两个人提起从前的事情。"

"你早先为什么不告訴我？"

維妮佛梨德聳一下她的肥闊肩膀。

"芙蕾想到什么就做什么。你总是慣坏她。还有，老兄，这有什么害处呢？"

"害处！"索米斯喃喃地說。"怎么，她——"他止住不說下去。朱諾，丢掉手絹，芙蕾的眼睛，她問的那些問題，現在又这样迟迟不回家——这些在他看来都是不祥之兆，但是出于本性，他却不能把这些告訴别人。

"我觉得你太小心了，"維妮佛梨德說。"我要是你，就把从前的事情讲給她听。把女孩子看作还是和从前一样，是不成的。她們从哪儿来的那么多知識，我也說不来，不过她們好象什么都懂。"

索米斯那張眼睛鼻子挤在一起的臉上掠过一陣痛苦的痙攣，維妮佛梨德赶快又說：

"你假如不愿意談的話，我可以替你談。"

索米斯搖搖头。想到自己的爱女获悉那件旧日的丑事，臉上太难堪了，除非碰到絕对必要时。

"不要，"他說，"还沒有到时候。能够不讲我絕对不讲。"

"这眞沒有道理，亲爱的。你想想那些人怎么会不讲呢！"

---

① 亨利·馬蒂斯（一八六九——一九五四），法国后期印象派画家。

“二十年的时間很长了，”索米斯低声說。“除掉我們家里人以外，哪个还会記得？”

維妮佛梨德被他堵得沒有話說。近来她变得愈来愈喜欢安静了，因为蒙达古·达尔第在她年輕时总鬧得她心緒不宁。由于油画总使她感到抑郁，所以她不久就下楼去了。

索米斯走到屋角上挂着的那張戈雅眞迹面前，那張“摘葡萄”的壁画摹本也并排挂着。他买到这張戈雅眞迹很能說明人們的旣得利益和欲望是多么的牢固；这些就象蛛网一样把生命的美丽翅膀束縛在上面。这張眞戈雅的高貴主人的祖先是在一次西班牙战爭[①]中弄到手的——換句話說，是搶来的。那位高貴的主人始終不懂得这張画的价値，一直到九十年代才由一位有胆識的批評家发現一位名叫戈雅的西班牙画家是个天才。在戈雅的作品中，这只能算是平平，可是在英国差不多是一时无两了，因此那位高貴的主人便成了众目睽睽的人物。他本来收藏宏富，而且具有貴族的高雅修养；这使他除掉感官的享受外，还坚持一种更健全的原則，认为一个人必須什么都懂，而且必須对生活极端感觉兴趣；有这些原因，所以他满心要一輩子守着这張增加他名气的名画，而在死后把它捐給国家。也是索米斯的运气来了，一九〇九那一年英国上議院受到了猛烈的攻击[②]，弄得那位高貴的主人又惊又恨。他私下跟自己說，“如果他們认为二者可以得兼，那他們就是完全轉错了念头。只要他們能让我安

① 指半島之战（一八〇八——一八一四），当时英国和西班牙、葡萄牙联合对法国作战。

② 这一年，英国上議院否决了財政大臣劳合·乔治提出的国家預算，因为預算建議征收地价税、煤矿租用税和超額税，結果不得不举行普选。

静地享受，那么我死后就可以把一些画捐給国家。可是，如果国家要恐吓我，而且这样子掠夺我，我不把全部收藏卖掉才是——呢。他們不能又要我的財产，又要我热心公益——不能都要。”他这样考虑了几个月之久，后来一天早上，他在报紙上看到一位政治家的演說[①]，就打电报給他的代理人到他的乡間别墅来，并且把波得金[②]带来。当时波得金对于古物的市价是再内行不过的了；他把那批藏画看了之后，就說，如果让他在美国、德国和别的爱好艺术国家全权处理的話，这些画要比在英国卖的錢多得多。主人热心公益——他說——是尽人皆知的，但是这些画的确一时无两。那位高貴的主人把他的意見放在自己烟斗里，抽上了一年。一年之后，他又看到那位政治家的另一篇演說，就打电报給他的代理人：“让波得金全权处理。”就在这个当儿，波得金想出一个办法，把那張戈雅和另外两張难得的画給这位高貴主人的祖国留了下来。他一只手把这些画送到外国市場上，另一只手拟了一張英国私人收藏家的名单。他先从国外获得了他所认为的最高出价，然后把这些画和价錢交給英国私人收藏家去考虑，要他們超过那些价錢，以显出他們热心公益。二十一張画里，有三張画算是达到了目的，包括那張戈雅在内。为什么会这样呢？原来这里面的一位私人收藏家是鈕扣制造商——他因为造了无限若干的鈕扣，总想使自己的妻子得到“鈕扣夫人”的称号。因此他就买了一張一时无两的画送給国家。他那些朋友都說，“这是他的总打算的一部分。”第二位私人收藏家是一位反

---

① 劳合·乔治当时坚持自己的征税主張，到处作煽动性的演說，終于在一九一一年英国下議院通过了法案，取消上議院对財政預算的否决权。

② 波得金无考，当是当时的一个出名的画商。

美派，他买了一張一时无两的画"給那些美国鬼子一点顏色看"。第三位私人收藏家就是索米斯，比前面两位收藏家头脑要冷静些；他亲自上馬德里跑了一趟，认为戈雅的价錢还要看漲，于是买了下来。目前戈雅并沒有漲价，不过他总会上来的；索米斯这时望着这張肖象——又象賀加斯[①]，又有点馬奈[②]的毫不做作派头，但是在使用油彩上却有种独特的、生辣的美——仍旧觉得十分滿意，自命沒有走眼，虽则买进的价錢是那样的大——他从来就沒有出到过这样大的价錢。肖象旁边就挂着那張"摘葡萄"的摹本，你看她——这个小鬼头[③]——神情恍惚地回望着他：索米斯最喜欢芙蕾的这种神情，因为这样子使他放心得多。

他正在继續端詳这張画时，鼻子里忽然透进一股雪茄烟的味道，同时听到一个声音說：

"我說，福尔西先生，你打算把这小小一批画怎么办？"

就是那个比国佬——他母亲是亚美尼亚人，就好象荷、比血統还不够似的！他从心里感到冒火，可是勉强說：

"你也是法眼嗎？"

"唉，我自己也藏了几張。"

"后期印象派有嗎？"

"有，有，我比較喜欢他們。"

"你看这一張怎么样？"索米斯說，指指那張高根。

普罗芳先生的下唇和两撇又短又尖的小胡子鼓了出来。

"倒还不錯，我觉得，"他說；"你打算卖嗎？"

---

① 威廉·賀加斯（一六九七——一七六四），英国油画家和諷刺画家。

② 爱德华—馬奈（一八二三——一八八三），法国画家，印象派的先驅者，对蒙耐最有影响。

③ 这話不是指画中人，而是指索米斯脑子里联想起的芙蕾。

索米斯抑制着那句"无所謂"的口头禪沒有說——跟这个外国家伙犯不着嚕苏。

"对啊，"他說。

"你預备卖多少錢?"

"照原价。"

"好的，"普罗芳先生說。"我很愿意买这張画。后期印象派——这些人已經完全过时了，不过很有趣。我对藏画不大感觉兴趣，不过也有几張，就那么小小一点。"

"你感觉兴趣的是什么呢?"

普罗芳先生聳一下肩膀。

"人生非常之象一群猴子在搶空果壳。"

"你年紀还輕，"索米斯說。这个家伙如果一定要发什么議論，也用不着暗示财产不牢靠。

"我也不愁，"普罗芳先生說，微笑着；"我們生，我們死。半个世界在餓着肚子。我在自己本国养了一小撮小孩子；可是这有什么用?等于把我的錢扔在河里。"

索米斯望望他，轉身去看自己的戈雅。他不懂得这个家伙要的什么。

"我的支票上开多少錢呢?"普罗芳先生追着問。

"五百鎊，"索米斯簡短地說；"不过你假如并不怎么感觉兴趣的話，我看你还是不要买吧。"

"沒有关系，"普罗芳先生說；"我很高兴买下这張画。"

他用一枝鑲了很多金子的自来水笔签了一張支票。索米斯望着他写支票，心里很不舒服。这个家伙怎么知道他想卖掉这張画呢?普罗芳先生把支票递給他。

"英国人在画上眞好玩，"他說。"法国人也是这样，我的国家

的人也是这样。他們全都很好玩。”

“我不懂得你的話，”索米斯説得口气很硬。

“就象帽子一样，”普罗芳先生迷离惝恍地説，“一下大，一下小，一下翻上去，一下翻下来——这就是风气。眞好玩。”他微笑着，重又飄然走出画廊去了，和他抽的上等雪茄的烟一样淡，一样不实在。

索米斯已經把支票拿在手里，他的心情就好象占有权的固有价值受到质問一样。“他是个不拘国界的人，”索米斯心里説，同时看見普罗芳和安耐特从走廊下面钻出来，漫步穿过草地向河边走去。他妻子看中这个家伙什么地方，他可不知道，要么是他能够讲她的祖国語言；就在这时，他心里掠过一点普罗芳先生会叫做的“小小疑虑”：安耐特太漂亮了，跟这样一个“不拘国界”的人一起走，是不是合适。便是这样远，他还能望見靜靜阳光中普罗芳的雪茄裊出的一縷縷青烟；望見他的灰色鹿皮鞋、灰色帽子——这家伙是个紈袴！他还能够望見自己妻子的头迅速地轉动一下，在她可爱的頸子和肩膀上竪得那样笔直。她頸子的这种姿势总使他觉得太有点卖弄，有种目空一切的派头——并不很神气。他望見他們沿着花园尽头的小徑走去。一个穿法兰絨褲子的年輕人在那里和他們搭上——一定是星期天来的客人，河那边来的。他又回过头去看自己的戈雅，眼睛瞪着那个芙蕾的替身，心里煩着維妮佛梨德带来的消息，忽然听見他妻子的声音説：

“馬吉尔·孟特先生，索米斯。你約他来看你的藏画的。”

就是他在考克街附近画店里碰見的那个兴高采烈的年輕人！

“你看，我来了，先生；我住的地方离龐本只有四哩路。天气

眞好啊！”

他看出这就是他一时大方的結果；現在他把这位客人打量一下。年輕人的嘴长得非常之大，又大又弯——他好象总咧着嘴笑。他为什么不把上須全留起来？就留这么愚蠢的一小撮，看上去就象个音乐剧院的小丑。时下的这些年輕人眞是胡鬧，留这点牙刷的胡子或者蛞蝓的腮須，簡直是故意要降低自己的身份。哼！浮而不实的家伙！别的方面还象样子，法兰絨褲子很干淨。

“很高兴看見你！”索米斯說。

年輕人本在四下張望，这时忽然变得呆着了。“呀！”他說，“好画！”

索米斯看出这一句話是指的那張戈雅摹本，心情有点說不出来。

“是啊，”他淡淡地說，“这不是戈雅。是个摹本。我因为有点象我女儿，找人临下的。”

“怪不道的！我觉得这个臉好象見过。她在家嗎？”

这样坦率地感到兴趣簡直使索米斯招架不住。

“她傍晚就回来，”他回答。“我們看看画怎样？”

索米斯和他就这样看起来，这是他从来不感到厌倦的。他想一个人把摹本当做眞迹，就是懂画也就很有限了，可是两个人一段接一段，一个时代接一个时代看了过去，年輕人的一些坦率而恰当的話却使索米斯有点惊异起来。他生来就很精明，而且表面虽然看不出，內心却能够感受；三十八年的时間花在这唯一的嗜好上，并不仅仅使他只懂得这些画的市价，而不懂得一些别的。他可以說是画家和画商之間不可少的一环。为艺术而艺术，以及一切类似的話，当然是狗屁。可是艺术眼光和鉴賞力却是

要紧的。一件艺术品能得到相当多的有鉴賞力的人称賞，就决定了这張画的市場价值，换句話說，就使这件艺术品眞成为"艺术品"。这里并沒有眞正的分歧。他而且对那些綿羊似的哑巴客人，睁着一双大白眼的客人，相当的熟悉；所以听見孟特看見一張毛甫随口就說："挺不錯的草堆子！"看見一張詹姆士·馬里斯就說："他不过随便画了就裱！馬休[1]才眞正了不起，先生；你能够鉆得很深，"索米斯并不觉得稀奇。一直等到年輕人站在一張惠司勒[2]面前，吹了一声口哨說道，"先生，你觉得他眞正看見过裸体女人嗎。"索米斯才忍不住問：

"孟特先生，恕我冒昧，你是干什么的？"

"我嗎？先生，我本来打算做个画家，但是被大战搗掉了。后来你知道，我在战壕里，时常梦想着做証券交易所，觉得交易所里又舒服，又暖和，而且声音鬧得不大不小。可是和平又把这个搗掉了，股票現在好象完結了，可不是。我复員不过一年光景。先生，你看我干哪一行好？"

"你有錢嗎？"

"啊，"年輕人回答，"我有个父亲；我在大战期間养活了他，所以現在他非养活我不可。不过应不应当容他抱着財产不放，当然还是个問題。你对这个問題有什么意見，先生？"

索米斯微笑一下，臉色蒼白而且戒备起来。

"我告訴老头子，他还得工作，他几乎气昏了。你知道，他有田地；这是他的心腹之患。"

"这是我的眞正的戈雅，"索米斯淡淡地說。

---

[1] 馬休和詹姆士是弟兄，証明这位客人是內行。

[2] 惠司勒（一八三四——一九〇三），美国印象派画家。

“老天！他眞行啊！我有一次在慕尼黑看到一張戈雅[①]，一下子就打中我的中柱[②]。一个面貌极端凶恶的老太婆穿着一件最华貴的花边衣服。他就是不迁就公众趣味。这位老兄簡直是个炸彈；在世时一定打破了不少旧习气。他还不会画画？他使委拉斯开兹[③]都显得板滞了，你說对不对？”

“我沒有委拉斯开兹，”索米斯說。

年輕人眼睛睜得多大。“沒有，”他說；“只有国家和暴发戶买得起他，恐怕。唉，那些財政破产的国家为什么不把它們的委拉斯开兹和提香和别的名件全强迫那些暴发戶买下来，然后通过一条法律，勒令凡是藏有大名家作品的——根据名单——都必須拿来挂在公共美术館里。这好象是个办法。”

“我們下去吃茶好嗎？”索米斯說。

年輕人有点垂头丧气的样子。“他不傻啊，”索米斯想，跟在他后面离开画廊。

楼下一群客人正圍着安耐特的茶盘聚集在客厅靠壁炉的角上；以戈雅的諷刺和卓越的笔力，戈雅的独特而新穎的“綫条”，戈雅的大胆的光影处理，他一定能把这一群人画得很动人。藤蘿里透进来的阳光、銅器的可爱白色、古老的划边玻璃、淡琥珀色紅茶里的薄薄的檸檬片，恐怕画家里面只有他能够画得好；也只有他能够画得好穿着黑花边衣服的安耐特；安耐特带有一点金发西班牙女子的美，不过缺少这种稀有女性的灵魂气息。你看，維妮佛梨德虽則头发花白了，可是她穿着紧身的身子仍旧很

---

① 慕尼黑美术館所藏的戈雅作品《西班牙馬丽亚·路伊莎皇后》。

② 孟特爱打板球，讲話常引用板球場上的話作比喻，就如法尔喜欢引用賽馬术語一样。此处中柱喻心門或心窩。

③ 委拉斯开兹（一五九九——一六六〇），西班牙人画家。

挺；索米斯花白头发，两颧瘦削，相当出众；馬吉尔·孟特輕松活潑，正在全神注意；伊摩根黑黑的头发，眉目傳情，身体有点胖了起来；普罗斯伯·普罗芳，臉上的那种神情好象在說，"怎么，戈雅先生，你画这一小撮人有什么用？"最后还有杰克·卡狄干，眼神奕奕的，肤色紅紅的，一臉孔的生活規律："我是英国人，我要保养得很好。"这一切，也只有他画得了！

奇怪的是——这里得順带說一下——伊摩根当初做閨女时，有一天在悌摩西家里曾經說她决不嫁好男人——好男人都乏味——却偏偏会嫁給杰克·卡狄干；这人的健康实在太好了，你在他身上簡直找不到一点原始罪恶的痕迹，而伊摩根晚上睡觉时很可以和千千万万的其他英国人睡在一起，然而分别不出这些人和她选擇的同床共枕人有什么分别①。她有时談到他，总是那种"有意思的"派头，"唉！杰克把身体保养得簡直太好了；他一生从来沒有生过一天病。大战时从头到尾連指头都沒有痛过一下。你实在想象不出他多么的健康呢！"的确，他实在太健康了，連伊摩根跟人家調情他也看不出，这对她說来倒也慰情聊胜于无。可是她照样非常喜欢他，只要他是个运动机器和两个和他一模一样的小卡狄干的父亲就行了。她的眼睛这时正带着恶意把他和普罗芳先生对比。普罗芳先生好象什么"小"运动和游戏都玩过，从九柱球到海上捕魚，但是每一个运动，每一种游戏，他都玩膩了。伊摩根有时也希望杰克能够玩膩一下，可是他仍旧象女学生玩弯棍球似的一門心思继續玩着，而且继續談着；她有把握，杰克到了悌摩西外叔祖那样的年紀一定会在臥房內地毯上打室內高尔夫，而且赢得了人家。

① 这是指卡狄干身体太好了，一上床就呼呼大睡起来。

这时他正在告訴人家今天早晨打高尔夫球打到最后一个洞时，怎样“赢了一个职业球員——人很有意思，球也打得不錯”；还談他午飯后怎样划船一直划到开弗山姆[1]，并且想鼓动普罗芳先生吃茶后和他打一回网球——对他的身体好——“可以保持健康”。

“可是健康有什么用处?”普罗芳先生說。

“是啊，先生，你保持健康为了什么呢?”馬吉尔·孟特輕声說。

“杰克，”伊摩根也說，就象受了傳染似的，“你保持健康究竟为了什么呢?”

杰克·卡狄干拿出全副健康的样子，張着大眼睛望。这些問題就象蚊子哼，他举起手来揮开。在大战期間，当然，他保持健康是为了杀德国人；現在大战結束了，他或者不知道，或者为了体貼别人的情緒，不愿意讲出自己的生活規律。

“可是他对的，”普罗芳先生出其不意地說，“現在除掉保持健康，更沒有别的事情可做。”

这句話在星期天下午讲未免太深奥了，所以原可以不了了之，但是小孟特的活跃性情偏偏不放过。

“对啊!”他叫。“这是大战的偉大发現。我們全当作我們在进步——現在才懂得我們不过在变。”

“变得更糟，”普罗芳先生藹然說。

“你多高兴啊，普罗芳!”安耐特輕声說。

“你来打网球吧!”杰克·卡狄干說；“你胸口有个瘤。我們很快就可以把它消掉。你打嗎，孟特先生?”

---

① 雷丁近郊一个住宅区，在泰晤士河左岸。

“我乱打一气，先生。”

索米斯趁这当儿站起身来，他一向靠来指导自己生活的是一种预防未来的深固本能，現在这个本能却被攪乱了。

“等芙蕾来的时候——”他听見杰克·卡狄干說。

啊！为什么她沒有来？他穿过客厅、穿堂和門洞，到了騎道上面，站在那里傾听有沒有汽車声音。一切都是靜靜的，一派星期天景象；盛开的紫丁香在空气中散发着香气。天上有些白云，就象鴨茸被日光染上一层黃金。他猛然想起芙蕾出生的那一天，自己痛苦地等着，一只手拿着芙蕾的生命，一只手拿着她母亲的生命，在那里权衡不下来。他那时救下了她，成了他生命中的花朵。而現在呢！現在她会不会給他带来煩恼——带来痛苦——带来煩恼呢？眼前的情形使他很不放心。一只山鳥的晚歌打断了他的遐想——一个大家伙，就歇在那棵刺球花上。索米斯近年来对园中鳥雀頗为留意，常和芙蕾在园中躈躂，观察这些鳥儿；芙蕾的眼睛就象針一样尖，随便哪个鳥巢她都識得。他看見芙蕾养的那只銜猎物的狗，躺在馳道上一处阳光里，就向狗叫道：“喂，老东西——你也等她嗎！”那狗拖着一条不乐意的尾巴慢慢走来，索米斯机械地在它头上拍一下。狗、山鳥、刺球花，在他看来全都是芙蕾的一部分；恰恰就是这样。“我太疼她了！”他想，“太疼她！”他就象一个人有条船舶在海里开着，但沒有保險。又是这种沒有保險的情况——就象多久以前的那一次，他在倫敦的茫茫大海里酸溜溜地、默默无言地到处乱闖，渴想着那个女人——她的前妻，也就是那个可恨的男孩子的母亲。啊！汽車总算来了！停了下来。車上有行李，可是沒有芙蕾。

“芙蕾小姐沿那条拉縴的小路走过来。”

走这么长的路嗎？索米斯瞪着一双眼睛，車夫的臉上露出

一絲笑容。他笑什么？他很快轉过身去，說了一句，“好吧，席姆斯！”就走进屋子，重又上楼到了画廊。这里可以望得見河边，他站在那里盯着那边望，完全沒有想到要看見芙蕾的影子至少还得一小时。走过来！还有那个家伙的笑！那个男孩子——！他突然离开了窗子。他不能偷看她。她如果有事情要瞞着他的話——她一定会瞞着；他不能偷看。索米斯觉得心里空空的，从心里发出的一陣苦味一直升到嘴里。杰克·卡狄干赶球的連珠叫喊，小孟特的笑声，在寂靜中升起，傳到室內。他希望他們使普罗芳那个家伙多跑跑。那張“摘葡萄”上面的女孩子一只手撑着腰站在那里，带着焦切梦想的眼睛朝他望去。“我从你沒有我膝盖高的时候起，”他想，“就为你用尽了心思。你总不会伤我的心吧？”

可是那張戈雅摹本幷不答腔，鮮明的色調正开始变得柔和下来。“这里面沒有眞正的生命，”索米斯想。“她为什么不来呢？”

第 十 章

三 人 行

在高原下面的旺斯頓地方，那四个第三代中間——也不妨說第四代的福尔賽中間——周末假期延长到第九天上，把那些坚韌的經緯拉得都要断了。从来沒有看見芙蕾这样“精細”过，好丽这样警戒过，法尔这样一副場内秘密的面孔过，乔恩这样不开口，这样煩恼过。他在这个星期学到的农业知識很可以插在一把小刀尖子上，一口气拿来吹掉。他生性本来极不喜欢欺騙，他对芙蕾的爱慕使他总认为隐瞞不但毫无必要，而且簡直荒唐；他憤恨、恼怒，然而遵守着，只在两个人单独在一起的片刻間尽量找点調剂。星期四那天，两个人站在拱窗前面，穿好衣服等待时，芙蕾向他說道：

“乔恩，我星期天要从巴丁登車站坐三点四十分的火車回家了；你如果星期六回家去，就可以在星期天进城带我下去，事后正来得及搭最后一班車回到这里。你反正是要回去的，对不对？”

乔恩点点头。

“只要跟你在一起都行，”他說；“不过为什么非要装成那样——”

芙蕾把小拇指伸进乔恩的掌心：

“你聞不出味道，乔恩；你得把事情交給我来办。我們家里人很当作一回事情。目前我們要在一起，非得保持秘密不可。”門开了，她高声接上一句：“你眞是蠢貨，乔恩。”

乔恩心里翻着骨嘟；这样自然，这样强烈，这样甜蜜的爱情要这样遮遮掩掩的，使他簡直忍受不了。

星期五晚上将近十一点钟时，他把行李打好，正在凭窗閑眺，一半儿惆悵，一半儿梦想着巴丁登車站；就在这时他听見一点輕微的声响，就象有个指甲在他門上敲着似的。他跑到門后面倾听着。又是那个声音。确是指甲。他开了門。呀！进来的是多么可爱的一个仙女啊！

“我想让你看看我的化装衣服，”仙女說，就在他床脚头迅速做出一个姿势。

乔恩透了一口长气，身子倚着門。仙女头缠白紗，光脖子上圍了一条三角披肩，身上穿了一件葡萄紫的衣服，腰部很細，下面裙子完全鋪了出来。仙女一只手撑着腰，另一只手举起来，和胳臂形成直角，拿了一柄扇子頂在头上。

“这应当是一籃葡萄，”仙女低声說，“可是現在我沒有。这是我的戈雅装束。这就是那張画里的姿势。你喜欢嗎？”

“这是个梦。”

仙女打了个轉身。“你碰碰看。”

乔恩跪下来恭恭敬敬把裙子拿在手里。

“葡萄的顏色，”她輕輕說，“全是葡萄——那張画就叫‘摘葡萄’。”

乔恩的指头簡直沒有碰到两边的腰；他抬起头来，眼睛里露出爱慕。

“唉！乔恩，”仙女低低說，弯身吻了一下他的前額，又打了一个轉身，一路飘出去了。

乔恩仍旧跪着，头伏在床上；这样也不知耽了多久。指甲敲門的輕微声响，那双脚，和簌簌的裙子——就象在梦中——在他脑子里翻来复去地轉；他閉上的眼睛仍看見仙女站在面前，微笑着，低語着，空气里仍旧留下一点水仙花的微香。前額被仙女吻过的地方有一点凉，就在眉毛中間，好象一朵花的印子。爱洋溢在他的灵魂中，一种少男少女之爱，它懂得那样少，希望的那样多，不肯絲毫惊动一下自己的幻梦，而且迟早一定会成为甜蜜的回忆——成为燃燒的热情——成为平凡的結合——或者千百次中有那么一次看見葡萄丰收，顆顆又满又甜，望去犹如一片紅霞。

在本章和另一章里，关于乔恩·福尔賽已經写了不少，从这里也可以看出他和他的高祖，那个杜薩特州海边的第一个乔里恩之間相去是多么的远了。乔恩就象女孩子一样敏感——时下女孩子里，十有九个都不及他那样敏感；他和他姊姊琼的那些“可怜虫”一样地富于想象；也象他父母的儿子那样很自然地富于感情。可是他內心里仍旧保留自己老祖宗的那一点东西，一种坚忍不拔的灵魂气息，不大愿意暴露自己的想法，而且决不承认失敗。敏感的、有想象的、富于感情的孩子在学校里常常混得很不好，可是乔恩天生就不大暴露自己，因此在学校里仅仅一般地郁郁不乐而已。直到目前为止，他只跟自己的母亲无話不談，而且随随便便；那天星期六他回罗宾山时，心里很沉重，因为芙蕾关照他連自己母亲都不能随便說出他們相爱，連他們重又見面的事都不能讲——除非她已經知道了。可是他从沒有什么事情瞒着自己母亲过；这事他太受不了啦，使他几乎想打个电报給

母亲托辞不回家，在倫敦耽住。而且他母亲看見他的头一句話就是：

"你在那边見到我們在糖果店里碰見的那个小朋友吧，乔恩。你現在看看觉得怎样？"乔恩心情一松，臉漲得通紅，就回答說：

"好玩得很，媽。"

她的胳臂抵了他的胳臂一下。

乔恩从沒有比这个时候更爱她了，因为这好象証明芙蕾的顾虑靠不住，他的心也放了下来。他轉过头看看她，可是她的笑容里有一点异样——这一点点恐怕只有他能够看得出——使他把一肚子要說的話全止住了。笑里还能夹杂着忧虑嗎？如果能，她臉上就有忧虑。乔恩于是大談其农場、好丽和高原。他讲的很快，一面等待她再回到芙蕾上来。可是沒有。他父亲也沒有提到芙蕾，不过他当然也知道。这样絕口不提芙蕾簡直令人信不了，簡直不象眞事——而他是一脑門子都想的她；他母亲则是一脑門子想的乔恩，他父亲又是一脑門子想的他母亲！三个人就是这样度过那个星期六晚上。

晚飯后，他母亲彈了鋼琴；她彈的好象全是他最喜欢的曲子，他盘着一只腿坐着，手指伸进头发里使头发豎了起来。她彈琴时，他的眼睛盯着她，可是看見的却是芙蕾——芙蕾在月下果园里，芙蕾在日光照着的石灰矿里，芙蕾穿着那件化装的衣服，搖曳着，低語着，弯着腰吻他的前額。听琴时，他一度无意間瞄了一眼坐在另一張沙发里的老父。爹为什么是这副神气？他臉上的表情那样又愁苦，又疑虑。这使他感到有点不过意，就站起身过去，坐在他父亲的椅子靠手上。从这里他就可以看不見他的臉；忽然他又看見了芙蕾——在他母亲的一双雪白纤削的按着

鍵子的手上，在她的侧面和花白的头发上；也在这个长房間尽头开着的窗子里，窗子外面五月的夜晚正在散步。

上楼睡觉时，他母亲到了他房間里。她站在窗口，說道：

“那边你爷爷种的柏树长得眞好。我总觉得这些树在月亮斜西时最美。可惜你沒有見过你爷爷，乔恩。”

“他在世时，你和爹結婚沒有？”乔恩忽然問。

“沒有，亲爱的；他——九二年死的——很老了——八十五岁，好象。”

“爹跟他象嗎？”

“有点象，不过人要細心些，不及他那样实在。”

“我从爷爷那張肖象上看出来；这張象誰画的？”

“琼的一个‘可怜虫’。不过画得很好。”

乔恩一只手挽着母亲的胳臂。“媽，你把我們家里那件斗气的事讲給我听听。”

他觉得她的胳臂在抖。“不行，亲爱的；让你父亲告訴你，哪一天他认为适当的时候。”

“那么眞是严重了，”乔恩說，深深抽进一口冷气。

“是啊。”接着双方都不再說話，在这个时候，誰也知道抖得最厉害的是胳臂还是胳臂里的手。

“有些人，”伊琳輕輕地說，“认为上弦月不吉利；我总觉得很美。你看那些柏树的影子！乔恩，爹說我們可以上意大利去玩一趟，我跟你两个，去两个月。你高兴嗎？”

乔恩把手从她胳臂下面抽出来；他心里的感觉是又强烈又混乱。跟他母亲上意大利去走一趟！两个星期前那将是再好沒有的事；現在却使他彷徨无主起来；他觉得这个突如其来的建議和芙蕾有关系。他吞吞吐吐地說：

“噢！是啊；不过——我說不出。我应当嗎——現在才开始学农場？让我想一下。”

她回答的声音又冷静，又溫和：

“好的，亲爱的；你想一下。可是現在去比你认眞开始之后去好些。跟你一起上意大利去——！一定很有意思！”

乔恩一只胳臂挽着她的腰，腰身仍旧象个女孩子那样的苗条坚挺。

“你想你应当把爹丢下嗎？”他心怯地說，觉得自己有点卑鄙。

“爹提出来的；他觉得你在认眞学习之前，至少应当看看意大利。”

乔恩的自咎感消失了；他懂了，对了——他懂了——他父亲和他母亲讲話都不坦白，跟他一样不坦白。他們不要他接近芙蕾。他的心腸硬了起来。她母亲就好象感觉这种心情变化似的，这时候說：

“晚安，乖乖。你睡一个好觉之后再想过。不过去的确有意思！”

她很快摟了他一下，乔恩連她的臉都沒有看見。他站在那里觉得自己完全象做頑皮小孩时那样在那里生气，气自己不跟她好，同时又认为自己沒有錯。

可是伊琳在自己房間里站了一会之后，就穿过那間隔着她丈夫房間的梳妆室，到了乔里恩的房間里。

“怎么样？”

“他要想过，乔里恩。”

乔里恩看見她嘴边挂着苦笑，就靜靜地說：

“你还是让我告訴他的好，一下子解决。乔恩反正天性正派。他只要了解到——”

“只是！他沒法了解；这是不可能的。”

“我想我在他这么大时就会懂得。”

伊琳一把抓着他的手。“你一直不象乔恩那样只是个現实主义者；而且从来不单純。”

“这是眞的，”乔里恩說。“可不是怪嗎？你跟我会把我們的經过告訴全世界然而不感到一絲慚愧；可是我們自己的孩子却使我們說不出嘴。”

“我們从来不管世界贊成与否。”

“乔恩不会不贊成我們！”

“唉！乔里恩，会的。他正在恋爱，我觉出他在恋爱。他会說：‘我母亲一度沒有爱情就結婚。她怎么会的！’在他看来，这是罪恶！而且的确是罪恶！”

乔里恩抓着她的手，带着苦笑說：

“唉！为什么我們出世时这么年輕呢！如果我們出世就很老，以后一年年变得年輕的話，我們就会懂得事情怎样产生的，并且丟掉我們所有的不近人情的想法。可是你要曉得，这孩子如果眞在恋爱，他就不会忘記，就是上一趟意大利也不会忘記。我們家里人都很頑强；他而且天然会懂得为什么把他送到意大利去。要治好他只有告訴他，让他震动一下。”

“总之让我試試。”

乔里恩站着有半晌沒有說話。在这个魔鬼和大海之間——也就是在讲出眞情的可怕痛苦和两个月看不見自己妻子之間——他私心里仍盼望着这个魔鬼；可是她如果要大海，他也只好忍受。說到底話，这在将来那个一去不返的离别上，倒也是个訓练。他抱着她，吻一下她的眼睛說：

“就照你說的办吧，亲爱的。”

第十一章

二人奏

爱情这个“小小的”情感碰到毁灭的威胁时，就会长得惊人地快。乔恩半小时前到达巴丁登車站，可是在他看来，已經晚了整整一星期了。他站在約定的书摊前面一群星期日旅客中間，穿的一套哈里斯粗呢服装，好象在散发着他跳动的心情。他看着书摊上小說的名字，終于买了一本，免得引起书摊伙計的疑心。小說的名字叫《荒徑之心》！这总該有它的意思，虽則看上去实在讲不通。他还买了两份《妇女鏡报》和《陆居人》①。每一分钟都象一小时那样长，而且充满可怕的幻想。过了十九分钟，他看見芙蕾提了一只手提包，随着搬夫推着她的行李走来。她来得很快，神色泰然，招呼他时就象招呼一个兄弟一样。

“头等車，”芙蕾跟搬夫說，“靠窗的位子；对座。”

乔恩眞佩服她这样的鎮定。

“能不能我們单独弄一間車厢？”他低低說。

“沒有用；这是慢車。过了梅登海也許可以。装得自然些，乔恩。”

乔恩的眼睛鼻子挤成一副苦相。两个人上了車——另外还有两个渾蛋！——唉！天哪！他在心慌意乱之下給了搬夫小費，

神情很不自然。这个坏家伙把他們带到这种車厢里来，就不配給小費，而且看上去就象知道他們的事情似的。

芙蕾打开《妇女鏡报》，装着讀报。乔恩也学着她打开《陆居人》。車开了。芙蕾扔下《妇女鏡报》，探出身子来。

“怎么样？”她說。

“好象有半个月了。”

她点点头，乔恩臉上立刻高兴起来。

“放自然些，”芙蕾低声說，吃吃笑了起来。他觉得很难过。有意大利压在头上，他怎么能装得自然呢？他本来打算慢慢告訴她，現在却冲口而出。

“家里要我跟母亲上意大利去两个月。”

芙蕾的眼皮垂下来；臉色有点发白，咬着嘴唇。

“哦！”她說。就这么一声，可是什么都在里面了。

这声“哦”就象击劍时一只手迅速抽回来准备反击似的。反击来了。

“你得去！”

“去？”乔恩連声音都不大发得出。

“当然。”

“可是——两个月——太可恨了。”

“不，”芙蕾說，“六个星期。那时候你該把我忘記了。[2] 我們在你回来之后的第二天在国立美术館碰头。”

乔恩笑了。

“可是如果你忘記了我呢？”他向着火車声音喊。

---

① 一种农业的报紙，这因为乔恩喜欢农业才买的。

② 这是教給乔恩装作在六个星期后好象忘掉芙蕾了。

芙蕾搖搖头。

“别的什么渾蛋也許——”乔恩低低說。

她的脚碰了他一下。

“沒有别的渾蛋，”她說，重又举起《妇女鏡报》。

火車停下来：两个客人下去，另一个上来。

“如果永远不能单独在一起，”乔恩想，“我眞要死了，”火車又开动了，芙蕾又探出身来。

“我从不放手，”她說；“你呢？”

乔恩拚命地搖头。

“决不！”他說；“你給我写信嗎？”

“不写；但是你可以写——寄到我的俱乐部。”

她还有个俱乐部；眞了不起！

“你探听过好丽的口气沒有？”他問。

“探过，可是一点摸不到什么。我也不敢多問。”

“是什么緣故呢？”乔恩叫出来。

“我总会打听出来。”

接着是大半晌的沉默，后来芙蕾开口說：“这是梅登海了；等着，約翰[①]！”

火車停下来。剩下的一个客人下去了。芙蕾把窗帘拉下。

“快！”她叫。“头伸出去。尽量装出凶恶的样子。”

乔恩擤一下鼻子，做出横眉竪目的神气；有生以来，他从沒有显得这副模样过！一位老太太縮了回去，一位年輕女太太正来开門。門柄轉过去，可是門开不开。火車动了，年輕女太太三

① 这是芙蕾故意把乔恩的名字讀錯，免得車中乘客注意到这个陌生名字。

脚两步跳上另一車厢去了。

"好运气!"乔恩叫。"門塞着了。"

"是啊,"芙蕾說;"我拉着門不放的。"

火車开动了,乔恩跪了下来。

"当心过道里有人,"她低声說;"——快点起来!"

她吻了他。这一吻虽則只有短短的十秒钟,可是乔恩的灵魂已經出了窍,而且飞出去很远很远;等到他重又对着那个故作端庄的人儿坐着时,他的臉色就象死人一样。他听見她叹口气,这在他簡直是有生以来听到的最可貴的声音——清楚地說明他在她心里的地位。

"六个星期并不太长,"她說;"只要你在那边保持冷静,而且好象不想我的样子,你很容易六个星期就回来了。"

乔恩抽了口气。

"要叫他們相信,乔恩,这是最最要紧的事,你懂嗎?如果你回来时,我們还是和从前一样要好,他們就会眞正着急起来。可惜你去的不是西班牙;爹說,馬德里有一張戈雅的画,里面一个女孩子就象我。不过并不是我——我們有一張摹本呢。"

乔恩觉得象一道阳光透过云雾。"我就改上西班牙去,"他說,"媽不会反对的;她从沒有去过西班牙。而且爹认为戈雅很不錯。"

"哦!对了,他是个画家——是嗎?"

"只画水彩画,"乔恩說,老老实实的。

"到了雷丁之后,乔恩,你先出站,到凱弗山姆水閘那边等我。我把車子打发回家,然后我們沿着拉纤的小路走回去。"

乔恩感激地抓着她的手,两人默默坐着,完全忘掉世界,只用一只眼睛瞄着过道里。可是火車現在象是加倍快了起来,車

子的声音簡直完全浸沒在乔恩的叹息里。

"我們快到了，"芙蕾說；"那条拉縴的小路非常显眼。再来一个吧①！唉！乔恩，不要忘記我。"

乔恩用接吻回答她。不多一会，一个(如果有人在場看見的話)满臉通紅、神色仓徨的青年——据人說——从火車上跳下来，急急忙忙沿着月台走去，一面向口袋里去摸車票。

等到她在凱弗山姆水閘走过去一点的地方和他重又会面时，他已經經过一番努力，相当显得自如了。如果非要分手不可的話，他决不作出儿女态！明媚的河上吹来了一陣清风，把柳树叶的背面翻起向着太阳，带着輕微的蕭蕭声随在两人后面。

"我告訴我們的車夫，說我暈車，"芙蕾說。"你出站时神情很自然嗎？"

"我不知道。怎么叫自然？"

"你要装得极端快活，这在你就叫做自然，我第一次看見你时，觉得你跟别人完全不一样。"

"我看見你时，也完全是这样想法。我立刻知道我决不会爱上第二个人了。"

芙蕾大笑。

"我們的年紀太輕了，有点不象話。两小无猜的爱情現在已經过时了，乔恩。而且，这种爱情非常浪費。你想，如果不这样的話，你会过得多有意思。你还沒有自立呢；眞是可惜得很。現在又有了我。怎么办！"

乔恩弄得莫名其妙。在他們就要分手的当儿，她怎么能讲出这种話来？

① 指接吻。

"你假如是这样想法，"他說，"我还是不去的好。我去告訴媽，說我应当努力工作。世界上是这种情形！"

"世界上是这种情形！"

乔恩双手插进褲袋里。

"可是的确如此，"他說；"你想想那些餓得快死的人！"

芙蕾搖搖头。"不来，不来，我从不，从不让自己白白的吃苦头。"

"白白的！可是情形实在太糟了，一个人当然应当出点力。"

"哦！对了，我全知道。不过你救不了那些人，乔恩，他們全沒出息。东边扶起来，西边又倒。你看看他們，一直都大批大批地死掉，可是仍旧你爭我夺，尔虞我詐的。全是白痴！"

"你替他們难受嗎？"

"唉！难受是有的，不过我不打算替他們耽忧。这沒有好处。"

两个人都默然无語，这是第一次相互看出对方的性情来，所以都有点徬徨不安。

"我觉得人都是畜生和白痴，"芙蕾执拗地說。

"我觉得他們是不幸的，"乔恩說。这情形就象两个人吵过嘴似的——而且是在这样一个严重关头，因为眼看着走到这条柳岸最后的一个口子时，他們就要分手了。

"好吧，你去帮助你那些不幸的人去，不要再想我。"

乔恩站着不动。前額上冒出汗珠，手足都在抖。芙蕾也站着不走，皺着眉头看河。

"我一定要有个信仰，"乔恩說，人有一点难受；"上天生我們全指望我們过得幸福。"

芙蕾大笑。"是啊；而且你如果不当心的話，恰恰就不会过

得幸福。不过也許你对幸福的看法就是使你不幸。当然，有不少人都是这样。”

她臉色蒼白，眼睛里显出忧郁，嘴唇閉得很紧。这样望着河流的难道就是芙蕾嗎？乔恩有一种不眞实的感觉，好象自己正經历着小說里的一幕情景，男主角得在爱情和責任之間作出抉擇。可是就在这时候，她轉过头来望着他。更沒有比这种生动的神情令人心醉的了。他的感觉完全象狗頸上的鏈子被人拉了一下那样——使他搖头摆尾、舐嘴咧唇地来就她。

“我們不要鬧了，”她說，“时間就到了。你看，乔恩，你正好望得見我要过河的地方。就在那里，河水轉弯的地方，树林边上。”

乔恩望見一面三角墻，一两处烟囱，掩映在树林中的一片白墻——觉得心往下一沉。

“我再不能閑聊了。前面那道籬笆再不能过去，太引人注目。我們走到那边就分手吧。”

两人并排向那边籬笆走去，手搀着手，一声不响；籬笆上的野棠花有紅有白，正在盛开。

“我的俱乐部叫符咒俱乐部，在毕卡第里的斯曹登街。信寄到那里不会丟掉，我差不多每星期都要去一趟。”

乔恩点点头，一張臉变得非常严肃，眼睛瞪得笔直。

“今天是五月二十三，”芙蕾說；“七月九号那天我将在《巴卡司和阿里亚丁》[1]前面等你，下午三点钟。你来嗎？”

“来。”

“你假如和我一样，就行了。世界上的那些人由他們去！”

---

① 齐珊的名画。

一对携带儿女出来透空气的夫妇走了过去，按照星期天的习惯走成长长的一串。

他們里面最后的一个穿过柴門。

“天倫之乐!”芙蕾說，一头鉆到棠篱下面去。野棠花紛紛落在她头上，一簇粉紅的花扫上她的粉頰。乔恩妒忌地抬起一只手来把花擋着。

“再見，乔恩。”有这么一秒钟，两人紧紧握着手站着。接着两个人的嘴唇第三次接上；分开时，芙蕾掙开身子从柴門穿了出去。乔恩站在原来的地方，前額抵着那簇粉紅花。走了！要等过六个星期零五天！等于永恒！而他却耽在这里，放过最后的一眼！他赶到柴門边上。她正随在那些掉队的孩子后面，走得很快。头回过来了。他望見她作了一个飞快的手势，就向前赶去，那走在后面的一家人遮得他望不見了。

他脑子里想出了一只滑稽歌曲，歌詞是这样：

> 巴丁登呻吟——从没有那样难听——
> 他发出一声凄愴的巴丁登呻吟——

他立刻快步走回雷丁車站。从雷丁到倫敦，倫敦到旺斯頓，一路上他都把那本«荒徑之心»攤在膝上，脑子里謅着一首詩，但是由于感情太充沛了，簡直押不了韵。

第十二章

神經

芙蕾赶着路。她非迅速动起来不可；时間已經晏了，到了家里，她还得用尽一切方法来遮盖。她經过了小島、車站和旅館，正預备上摆渡，忽然看見一条小船上面站了一个年輕人，船系在小树丛上。

“福尔賽小姐，”他說；“让我把你送过去。我特地来的。”

她望着他，惊得都呆了。

“沒有关系。我剛和你家里人吃过茶。我想我可以省掉你最后一段路。我正要回龎本去，所以是順路。我叫孟特。我在画店里見过你——你記得——就是那天你父亲請我到府上来看画的。”

“哦！”芙蕾說；“对了——那个手絹。”

她认識乔恩还得感激他呢；她抓着他的手，上了小船；由于心情还在激动，而且人有点喘，所以坐着一声不响。那个年輕人可不然。她从沒有听見一个人在这样短的时間讲了这么多話过。他告訴她自己的年龄，二十四岁；体重，一百五十一磅；住的地方，离这儿不远；形容自己在炮火下的感受，中毒气时是什么滋味；批評了那座朱諾，提到自己对这个女神的看法；談到那張

戈雅摹本，說芙蕾和那張画上幷不太象；迅速地概括了英国的現状；談到普罗芳先生——或者不管什么名字①，——說他人非常之好；认为她父亲有几張很不錯的画，有些有点过时；希望能够再把小船划来，带她到河上去玩，因为自命很靠得住；問她对契訶夫的看法，談了自已的看法；希望哪一天两个人一同去看俄国巴蕾舞——认为芙蕾·福尔賽这个名字簡直妙极；駡自已家里人在孟特的姓上給他取了个馬吉尔的名字②；大致形容了一下他的父亲，說她如果要看好书的話，应当讀一讀《約伯記》③；他父亲就象还有着田地时的約伯。

"可是約伯幷沒有田地，"芙蕾低声說，"他只有牛羊和駱駝，而且搬走了。"

"啊！"馬吉尔·孟特說，"我們老爷子如果搬走了就好了。我幷不是要他的田地。田地在今天眞是麻煩透頂，你說是不是？"

"我們家里从来沒有过田地，"芙蕾說。"别的东西全有。好象我們一个叔祖一度在杜薩特州有过一个农場，完全感情用事，因为我們原籍是杜薩特州人。那个农場使他賠了不少的錢，很受罪。"

"他卖掉嗎？"

"沒有；还留着。"

"为什么？"

"因为沒有人肯买。"

"对他反而好！"

---

① 孟特和普罗芳初会，所以不一定說得正确。

② 馬吉和馬吉尔是双声，容易招致嘲弄。

③ 《旧約》中的一章。

“不，对他不好。爹說他很气憤。他的名字叫斯悦辛。”

“多妙的名字！”

“你知道我們沒有靠近，反而更远了。河在流呢。”

“好极了！”孟特叫，把双桨暗暗沉一下；“难得碰見一个会打趣的女子。”

“可是不及碰上一个有心計的男子。”

小孟特举起一只手来扯自己头发。

“当心！”芙蕾叫。“你的脑壳啊！”

“不要紧！脑壳很厚，划一下沒关系。”

“你划行不行？”芙蕾狠狠說。“我要回去。”

“啊！”孟特說；“可是你知道，你回去之后，我今天就看不見你了，‘非尼’，[1]就象法国女孩子說完祈禱跳上床时說的那样。那一天你有了个法国母亲，并且談起你这样一个名字，你說是不是个吉祥日子？”

“我喜欢我的名字，但那是我父亲起的，媽想要叫我瑪格丽特。”

“荒唐。你叫我 M. M.，我叫你 F. F.，好不好？[2]这样合乎时代精神[3]。”

“我什么都无所謂，只要回去就行。”

孟特捉到一只螃蟹，回答說：“这很討厌[4]！”

“你划好不好。”

“我划呢。”他蕩了几桨，带着忧郁的焦切。“当然你知道，”

---

① 法語“完了”。

② M. M. 和 F. F. 是两个人名字的縮写。

③ 大战时英国盛用簡称，故云。这个风气現在更厉害了。

④ 指螃蟹，亦指芙蕾的話。

他冲口而出，又等一下，"我是来看你的，不是看你父亲的画。"

芙蕾站起来。

"你不划，我就跳下河去游泳。"

"当真嗎？那样我就可以跳下去追你。"

"孟特先生，我晏了，而且人很疲倦；請你立即送我上岸吧。"

她登上花园上岸的地方时，孟特站起来，两手扯着头发望着她。

芙蕾笑了。

"不要这样！"孟特說，再也按捺不住了。"我曉得你要說：'滚吧，該死的头发'①！"

芙蕾一个轉身，向他揚一揚手。"再見，M. M. 先生！"她叫，就走进蔷薇丛里。她看看手表，又望望大房子的窗戶。她有一个怪感觉，好象大房子里沒有人住似的。六点钟过了！鴿子正群集归栖，日光斜照在鴿塒上，照在它們雪白的羽毛上，而且象暴雨一样落在后面林子高枝上。从壁炉角上傳来彈子的清响，——沒有問題是杰克·卡狄干；一棵有加利树也发出輕微的簌簌声；在这个古老的英国花园里，这树是个出人意外的南国佳人。芙蕾到达走廊，正要进去，可是听見左边客厅里的人声又站住了。媽！普罗芳先生！她从那扇遮断壁炉角落的阳台屏风后面听見这些話：

"我不，安耐特。"

爹可知道他喊媽"安耐特"呢？她一直都站在父亲这边——在夫妇关系不正常的人家，孩子們总是不帮这一边，就帮那一边

---

① 这句引文是套的莎士比亚《麦克佩斯》第五場第一景麦克佩斯夫人的話"滚吧，該死的血迹，滚吧！"

——所以站在那里躊躇不决。她母亲低低的、柔媚而有点清脆的声音正在說着——她只听出一句法文："明天。"普罗芳就回答："好的。"芙蕾眉头皺起来。一个輕微的声音傳到外面寂靜里①，后来是普罗芳的声音："我散一回步去。"

芙蕾三脚两步从落地窗进了那間早晨起坐的小間。他来了——从客厅里出来，通过阳台，到了草地上；方才傾听别的声音时，已經听不見的彈子声，現在重又听見了。她抖擻一下，进了穿堂，打开客厅的門。安耐特坐在两扇窗子之間的长沙发上，蹺着腿，头枕在一只墊子上，樱唇微启，星眸半闔，那样子看去非常之美。

"啊！你来了，芙蕾！你爹等得都要发脾气了。"

"他在哪儿？"

"在画廊里，上去吧！"

"你明天打算怎样，媽？"

"明天？我和你姑姑上倫敦去。"

"我本来想你会去的。你替我买柄小阳伞行嗎？要素底子的。"

"什么顏色？"

"綠的。客人全要回去的吧，我想？"

"是啊，全要回去；你去安慰你爹去吧。現在，吻我一下。"

芙蕾穿过房間，弯下身子，在前額上受了一吻，掠过沙发另一头椅墊上的人坐过的印子出去了。她飞步上楼。

芙蕾幷不是那种旧式的女儿，定要父母按照管束儿女的标准来管束他們自己。她要自顾自，不愿别人干涉，也不想干涉别

① 指接吻声。

人；何况，一个正确的本能已經在盘算怎样一种情形对她自己的事情最有利了。

在一个家庭起了风波的气氛下，她和乔恩的恋爱将会获得一个更好的机会。虽說如此，她仍旧很生气，就象花朵碰上冷风一样。如果那个男人当真吻了她母亲，那就——很严重，她父亲应当知道。“明天！”“好的！”而她母亲又要上倫敦去！她轉身进了自己卧室，头伸到窗子外面使面頰凉一下，因为脸上突然变得滚烫。乔恩这时該到达車站了！她父亲可知道乔恩什么呢？也許什么都知道——大致知道。

她换了衣服，这样看上去就好象回来有一会了，然后跑上画廊。

索米斯頑强地站在那張斯蒂芬司[①]前面一动不动——这是他最心爱的一張画。門响时，他头也不回，可是芙蕾知道他听見，而且知道他在生气。她輕輕走到他身后，用胳臂摟着他的脖子，把头从他肩膀上伸出去，和他脸挨着脸。这种亲近的方法从来沒有失敗过，可是現在不灵了，她曉得下面情形还要糟糕。

“怎么，”索米斯硬帮帮地說，“你这算来了！”

“就这么一句話嗎，我的坏爸爸？”芙蕾說，用粉頰在他臉上挨挨。

索米斯尽可能地搖头。

“你为什么叫我盼得这样焦心？一再不回来！”

“亲爱的，这又沒什么害处。”

“沒害处！你懂得多少有害处、沒害处？”

芙蕾放下胳臂。

① A. 斯蒂芬司（一八一八——一八七五），英国雕刻家和画家。

"那么，亲爱的，你就讲給我听听；而且一点不要遮遮掩掩的。"

她走到窗口长凳子旁边坐下。

她父亲已經轉过身来，瞪着自己的脚；样子很抑郁。"他的脚长得很小，很好看，"她心里想，眼睛恰巧和他的眼睛碰上。索米斯的眼光立即避开。

"你是我唯一的安慰，"索米斯忽然說，"然而你鬧成这种样子。"

芙蕾的心开始跳起来。

"鬧成什么样子，亲爱的？"

索米斯又看了她一眼，如果不是眼中含有亲热，說不定可以称得上偷看她。

"你懂得我过去跟你讲的話，"他說。"我不愿意跟我們家那一房有任何来往。"

"我懂得，亲爱的，可是我不懂得为什么我不应当来往。"

索米斯轉过身去。

"我不打算列举理由，"他說；"你应当相信我，芙蕾！"

他說話的神情使芙蕾很受感动，可是一想到乔恩，她就不作声，用一只脚敲着壁板。她不自觉地摆出一副摩登姿态，一只腿将另一只腿盘进盘出，弯曲的手腕托着下巴，另一只胳臂抱着胸口，手抱着另一只胳臂的肘部；她身上沒有一处不是弯弯扭扭的，然而——尽管如此——仍旧有一种风采。

"你懂得我的心思。"索米斯继續說，"然而你在那边待上四天。我想那个男孩子今天跟你一起来的。"

芙蕾的眼睛盯着他望。

"我不要求你什么，"索米斯說；"我也不打听你做了些什

么。”

芙蕾忽然站起来，两手支頤，凭着窗子看外面。太阳已落到树后，鴿子全都闃靜地歇在鴿塒上；彈子的清脆声升了上来，下面微微有点光亮，那是杰克·卡狄干把灯捻上了。

“如果我答应你，譬如說，六个星期不和他見面，”她突然說，“你会不会高兴一点呢？”索米斯无所表示的声音还有一点打抖，使她有点意想不到。

“六个星期？ 六年——六十年还象点話。 自己不要迷了心窍，芙蕾；不要迷了心窍！”

芙蕾轉过身来，有点吃惊。

“爹，这怎么讲？”

索米斯走到近前盯着她的臉看。

“我看你只是一时神經，”他說，“除此以外，你还当眞有什么糊涂心思嗎？ 那太笑話了。”他大笑起来。

芙蕾从来沒有看見他这样笑过，心里說，“那么，仇确是深了！ 唉！ 是什么呢？”她一只手挽着他的胳臂，淡然說：

“当然不会；不过，我喜欢我的神經，不喜欢你的神經，亲爱的。”

“我的神經！”索米斯恨恨地說，轉身走开。

外面的光綫暗了下来，在河上投上一层石灰白。 树木全失去了葱翠。芙蕾忽然苦念起乔恩来，想着他的臉、他的手和他的嘴唇吻着自己嘴唇时的那种感觉。 她双臂紧紧抱着胸口，发出一陣輕盈的笑声。

“哦啦！ 啦！ 就象普罗芳說的，多么小小的无聊啊！ 爹，我不喜欢那个人。”

她看見他停下来，从里面口袋里掏出一張紙头。

"不喜欢?"他問。"为什么?"

"沒有緣故,"芙蕾說;"就是神經!"

"不,"索米斯說;"不是神經!"他把手里的小紙头一撕两半。"你对的。我也不喜欢那个人!"

"你看!"芙蕾輕輕說。"你看他走路的派头! 我不喜欢他这双鞋子;走起来一点声音沒有。"

下面,普罗斯伯·普罗芳在暮色中走着,两手插在两边口袋里,輕輕从胡子中間吹着口哨;他停下,望望天,那神情好象說:"我觉得这个小小的月亮不算什么。"

芙蕾身子縮回来,低低說,"他象不象个大猫?"这时彈子的声音升上来,就好象杰克·卡狄干的一記"碰紅落袋"[1]把猫子、月亮、神經和悲剧全盖过了。

普罗芳又踱起来,胡子中間哼着一支調侃的小曲。这是什么曲子? 哦! 对了,歌剧《里果莱多》[2]里面的《水性楊花》。正是他心里想的! 她紧紧勒着父亲的胳臂。

"就象一只猫在那里探头探脑!"她低声說,这时普罗芳正繞过大房子角上。一天中那个日夜交錯的迷幻时刻已經过了——外面靜靜的,又旖旎,又温暖,野棠花和紫丁香的香气仍旧留在河边空气里。一只山鳥突然唱了起来。乔恩現在当已到了倫敦;也許在海德公园里,走过蛇盘湖,心里想念着她! 她听見身边有一点声音,眼睛瞄了一下;她父亲又在撕碎手里的那張紙头。芙蕾看出是一張支票。

---

① 英国彈子台有四只角袋和两只腰袋,凡能用自己的彈子击中紅,而使自己的球落到袋里时,得三分。

② 意大利浮尔地所写。

“我的高根不卖給他了，”索米斯說。“我不懂得你姑姑和伊摩根看中他什么。”

“或者媽看中他什么。”

“你媽！”索米斯說。

“可怜的爹！”她想。“我看他从来沒有快乐过——从沒有眞正快乐过。我不想再刺激他，可是乔恩回来以后，我当然顾不了他了。唉！这一夜碰到的尽够了！①”

“我要去換衣服吃飯，”她說。

她到了房間里忽发奇想，穿上了自己的一件“奇装”。那是一件金綫織錦的上袄，褲子也是同样料子，在近脚踝的地方束得很紧，肩膀上搭着一条侍僮的短斗篷，一双金色的鞋子，綴着金翅膀的麦鳩利②的金盔，渾身上下都是小金鈴，盔上尤其多；只要一搖头，就丁丁当当响起来。穿好了衣服，她觉得很倒口味，因为乔恩看不到她；連那个活潑的年輕人馬吉尔·孟特沒有能見到也似乎有点遺憾。可是鑼声响了，她就走下楼来。

客厅里被她引起一陣騷动。維妮佛梨德认为“非常有意思”。伊摩根簡直着了迷。杰克·卡狄干滿口的“好极”、“妙透”、“穷嶄”、“眞棒”。普罗芳先生眼睛含笑，說：“这是件很不錯的小小行头！”她母亲穿一件黑衣服，非常漂亮地坐在那里望她，一言不发。他父亲只好对她来一次常識測驗：“你穿上这样衣服做什么？你又不去跳舞！”

芙蕾打一个轉身，鈴子丁丁当当响起来。

“神經！”

---

① 暗用《新約》《馬太福音》第六章第三十四节：一天碰到的苦处尽够了。

② 麦鳩利是天帝朱庇特的使者。

索米斯瞪她一眼，轉过身去，把胳臂伸給維妮佛梨德。杰克·卡狄干挽着她母亲，普罗斯伯·普罗芳挽着伊摩根。芙蕾一个人走进餐厅，鈴声丁丁响……

"小小"的月亮不久就落下去了，五月的夜晚温柔地来到，用它的葡萄花的顏色和香气裹着世間男男女女的千万种神經、詭計、情爱、渴望和悔恨。杰克·卡狄干身子抵着伊摩根的雪肩，打起鼾来，健康得就象头猪；悌摩西在他的"古墓"里，由于太老的緣故，也不能不象个嬰儿那样睡着；他們都是幸福的，因为有不少、不少的人受到世上錯綜人事的揶揄，都醒在床上，或者做着梦。

露水降下来，花儿斂上了；牛群在河边草場上吃着草①，用它們的舌头探索着眼睛看不見的青草；南撒州高原上的綿羊睡得就象石头一样寂靜。龐本林中高树上的雉鸡、汪斯頓石灰矿旁边草窠里的云雀、罗宾山屋檐下的燕子、美非尔的麻雀，因为夜里沒有风，全都睡得很酣，一夜无梦。那匹梅弗萊牝駒，对自己的新地方簡直不习慣，微微撥弄着脚下的干草；少数夜游的动物——蝙蝠、蛾子、猫头鹰——則在温暖的黑暗中非常活跃；但是自然界一切白昼里出来的东西，脑子里都享受着夜的宁靜，进入无色无声的状态。只有男人和女人还騎着忧心或爱情的竹馬，把梦魂和思緒的殘烛独自燒到夜靜更深。

芙蕾身子探出窗外，听見穿堂里的钟低沉地敲了十二点；一条魚发出輕微的濺水声，沿河升起的一陣輕风使一棵白楊树的叶子突然搖曳起来，远远傳来一列夜車的隆轆声，不时黑暗中傳来那一点无以名之的声音，輕微而隐約的、沒有名目的情緒表

① 英国夏季，牛群都在草場上过夜。

現，是人，是鳥兽，是机器，抑是已故的福尔赛家或者达尔第家或者卡狄干家的幽灵回到这个他們过去有过軀壳的世界来，作一次夜晚的散步，誰也說不出。可是芙蕾并不理会这些声音；她的灵魂虽則远远沒有脫离軀壳，却带着迅疾的翅膀从火車車厢飞到开花的棠篱那儿，竭力找寻乔恩，頑强地抓着他被視为忌諱的声音笑貌。她皺起鼻子，从河边的夜晚香气里追忆着乔恩用手隔开野棠花和她秀頰的那一刹那。她穿着那件“奇装”，凭窗佇立多时，一心要在生命的烛焰上燒掉自己的翅膀，而那些蛾子也在这时紛紛掠过她的两頰，象朝圣的香客一样，向她梳妆台上的灯光扑去，沒想到在一个福尔赛人家火焰是从来不露在外面的。可是終于連她也有睡意了；她忘掉身上的那些鈴子，迅速进房去了。

索米斯在他那間和安耐特臥房并排的房間里，也醒在床上；他从开着的窗子听見一陣隐約的鈴声，就象是从星星上搖落下来的，或者象露珠从一朵花上滴下来那样，如果人能够听得見露水的話。

“神經！”索米斯想。“我眞說不出。她非常执拗。我怎么办呢？芙蕾！”

他这样一直沉吟到深夜。

第 二 卷

第一章

母与子

要說乔恩·福尔賽不愿意随母亲上西班牙去，那是一点不正确的。他就象一只好脾气的狗随着女主人出外散步，把一根美味的羊肉骨头留在草地上。他走时回头看了一下。福尔賽家人被夺掉嘴里的羊肉骨头时，往往会生悶气。可是乔恩生性却不大会生悶气。他依恋自己的母亲，而且这是他头一次出国旅行。他只随便說了一下："媽，我倒想上西班牙去；你去意大利的次数太多了；我愿意我們两个人都玩得新鮮。"于是意大利就改为西班牙了。

这小子不但天眞，而且也很細心。他始終記着自己要把原来建議的两个月縮短为六个星期，因此切不能露出一点馬脚。作为一个家里放着一根那样迷人的羊肉骨头，而且主意那样坚定的人，他实在算得上一个好旅伴；他对上哪儿去和几时去都无所謂，吃飯从不在乎，而且十分欣賞这样一个对多数英国人都是陌生的国家。芙蕾拒絕跟他写信，眞是极端明智，因为这样子他就可以每次到达一个新地方时，不存有任何希望或者狂热，而把注意立刻集中在当地风光上面：驴子和蕩漾的钟声、神父、内院、乞丐、儿童、叫喚的公鸡、闊边帽、仙人掌編的篱笆、古老的白色

山村、山羊、橄欖树、綠油油的原野、关在小籠子里的鳴禽、卖水人、夕照、西瓜、騾子、大教堂、油画和这个迷人的国土上那些浮空的灰褐色山岭。

天气已經热了，很少看見有什么英国人来此，这使他們玩得很开心。乔恩就他自己所知，并沒有非英国人的血統，然而碰到自己本国人时，他却往往內心感到不乐。他觉得英国人一点沒有荒唐气息，而且比自己看事物还要实际。他私下跟母亲說，自己一定是个非社会的动物——这样离开那些人，不去听他們談論人人都談論的事情，确是开心。伊琳听了，只随便回答一句：

“对啊，乔恩，我懂得。”

在这种隔离的情况下，他有一个无比的机会来領略母爱的深厚；这是做儿子的很少能理会的。由于肚子里有事情瞞她，他当然变得感觉特别敏銳；而南欧的民族风尙又刺激了他对母亲这种美丽典型的傾倒。他过去总听見人称她是西班牙美人，可是現在他看出完全不是这回事。她的美旣不是英国美、法国美、意大利美，也不是西班牙美——是一种特殊的美！他也很欣賞母亲那样的玲瓏剔透，这是他以前沒有过的。比如說，他就說不出她是否看出他在全神貫注地看那張戈雅的“摘葡萄”，或者是否知道他在午飯后和第二天早上又溜出去，第二次、第三次在那張画前面足足站上半个钟点。当然，这張画并不象芙蕾，然而照样能使他感到情人們所珍視的那种迴腸蕩气滋味——使他想起她站在自己床脚边，一只手举到头頂上。他买了一張印了这張画的明信片，放在口袋里，不时掏出来看看；这种坏习惯当然迟早会在那些因爱、妒或者忧虑而变得尖銳的眼睛下暴露出来。而他母亲又是三者俱全，眼睛自然更加尖銳了。在格兰那达时，他就老老实实被捉着了。那天他在阿兰布拉山一处小堡的园子

里，坐在一条被太阳晒得暖暖的长石凳上；他原应該从这里眺望风景，可是他沒有。他以为母亲在端詳那些剪平的刺球花中間的盆花，可是听見她的声音說：

"这是你喜欢的戈雅嗎，乔恩？"

他縮了一下，已經太迟了——那点动作就象他在学校里藏起什么秘密文件时可能做出的那样——他于是回答："是啊！"

"这一張当然很可爱，不过我觉得我还是喜欢那張'阳伞'。你爹一定会大大賞識戈雅；敢說他九二年到西班牙时沒有見到[1]。"

九二年！比他出生还要早九年！他父亲和他母亲在他出生前的生活是怎样的呢？如果他們有权利分享他的未来，肯定說，他也有权利分享他們的过去。他抬头望望母亲。她臉上有一种——一种历尽坎坷的神情，和喜怒哀乐、閱历与痛苦留下的神秘痕迹，使她望去深不可測、庄严而神圣，連好奇心都不敢有了。他母亲过去的生活一定非常、非常有意思；她是这样的美，而且这样——这样——他形容不出那种感觉。他起身站在那里凝望着山下的城市、麦苗青青的平疇和消逝的阳光中閃映的迴环山脉。她的身世就象这座古老的摩尔城市的历史一样，丰富、深邃、辽远——他自己的生命到現在为止还只是这样的幼稚，愚昧和天眞得不象話！他望見西面的一带山岭就象从海中拔起一样矗立在青綠平原上；据說当初的腓尼基人——一个黝黑、古怪、隐秘的山居民族——就住在那些山岭里！对于他，他母亲的身世就象这个腓尼基人的历史对于下面的城市一样；朝朝暮暮，城中鸡鳴犬吠、儿童欢鬧，然而对它的历史則茫然无知。他母亲会

---

[1] 这是因为戈雅当时还沒有受到重視。

知道他的一切，而他只知道她爱他，爱他的父亲，以及她长得很美，这使他感到很抑郁。別人还有一点大战的經历，差不多人人如此，他連这个都沒有：他的幼稚和愚昧使他在自己眼中变得渺小了。

那天晚上，他从臥室的凉台上凝望着城中的屋頂——那就象嵌上黑玉、象牙和黄金的蜂窩；事后，他躺在床上久久不能入睡，倾听着钟动更移时哨兵的呼喚，一面在脑子里吟成下面这些詩句：

深夜里的呼声！沉睡着的古老的西班牙城市，
　　在它晰白的星光下看去是那样黑漆漆地！

清彻而纏綿的声音，它訴說些什么悲痛？
　　是否那巡夜夫，讲着他太平无事的古話？
　　还是个筑路人，向明月振起他的歌喉？

不，是一个孤单客在哭訴自己的情怀，
　　是他在叫喚，"要多久?"

他觉得"孤单"两个字太平淡，不够满意，但是"孤伶"又太过头了，此外再也想不出两音的字眼能用得上的。詩写成时已經两点过了，再拿来自个儿哼上二三十遍，一直过了三点方才睡去。第二天，他把詩抄出来，夹在写給芙蕾的一封信里；他总要把信写好方才下楼，这样就可以心无挂碍地陪他的母亲說笑了。

就在同一天快近中午的时候，他在自己旅館的瓦頂平台上，感到脑后忽然隐隐的一陣子痛，眼睛里有种怪感觉，人要作嘔。

这是太阳和他太亲热了，中了暑。往后的三天全在半昏迷中度过，除掉前額上的冰块和他母亲的微笑外，他对什么都只有一种迟鈍的、痛楚的冷淡感觉。他母亲从不离开房間一步，总是靜悄悄地守护着他，在乔恩的眼中簡直象个天使。可是有时候他会极端自伤，并且希望芙蕾能看見他。有几次他痛苦地想象自己和她、和尘世永訣。他甚至拟了一个由他母亲轉給芙蕾的遺言——可怜的母亲啊！她一直到死都会懊悔不該分开他們！可是他也很快看出現在他可以借口回家了。

每天傍晚时会傳来一連串的钟声——一串跌蕩的丁鐺声从下面城市里升起来，然后又一个个落了下去。他听到第四天傍晚时，忽然說道：

“媽，我想回英国去，这儿太阳太厉害了。”

“好的，亲爱的。等你能够上路时，就走。”立刻他觉得自己好过了些——但也卑鄙了些。

他們是在出来五个星期之后启程返国的。乔恩的头脑已經恢复原来那样的清醒，可是他母亲还要在他帽子里縫上許多层黃絲綢子，逼着他非戴不可，而且走路总是拣蔭处走。由于母子間长时期的小心翼翼已告結束，他愈来愈弄不清她有否看出自己急于赶回去会面的也就是她要使他离开的那个人。在馬德里換車，倒楣要耽上一天，自然再到大美术館去看看。这一次在他那張戈雅女子前面，乔恩特別装出不經意的样子。現在要回到芙蕾身边去了，少端詳一点也不妨。倒是他母亲逗留在这張画前面說：

“这女孩子的臉蛋和身条眞爱人。”

乔恩听了很不自在。她是不是理会了呢？可是他又一次觉得自己在涵养和机智上都不是她的对手。她能够以一种超感觉

的方式知道他的思想脉搏；这里的秘密他至今还沒有探出；她本能地知道他盼望什么，耽心什么，希企什么。这使他感到极度的不安和內疚，因为他和多数的男孩子不同，有一个良心。他巴不得她坦坦白白談出来，他簡直希望来一个公开斗爭。但是两者都沒有实現，两个人就这样平平稳稳地、默默无言地一路北返。他就这样第一次懂得女人在耐性上比男人强得多。在巴黎又得耽擱一天，弄得乔恩很不开心，因为一天变成了两天，由于要跟一家服装店打交道；他母亲穿什么衣服都那样美，打扮做什么？这次旅行最快乐的时刻是在他踏上开往富尔克斯敦渡船[①]的时候。

他母亲站在船舷闌干旁边，和他搀着胳臂，說道：

"恐怕你玩得并不怎样开心呢，乔恩。不过你对我很体貼。"

乔恩勒一下她的胳臂。

"說哪里話，我玩得非常开心——只是最近头不大好罢了。"

現在到了旅行的終点，他的确感到过去几个星期有一种魅力，一种痛苦的快感，就象他努力在那些写深夜呼声的詩句里所要表現的那样；也就是他孩提时一面貪听母亲彈蕭邦一面想要哭的那种心境。他弄不懂为什么自己不能象她跟自己讲的那样，随便地跟她說：

"你对我很体貼。"怪啊——他就是不能这样亲热自然！他接上的一句話是："恐怕我們要暈船了。"

果然說中了，到达倫敦时，两个人都相当虛弱；就这样出国玩了六个星期零两天，对于那件一直盘踞在各人心里的事情，一个字也沒有提。

---

① 从法国布隆开往英国坎特州富尔克斯敦。

第二章

父与女

自从老婆和儿子丢下他去西班牙之后，乔里恩觉得罗宾山寂寞得簡直受不了。一个事事如意的哲学家和一个并不事事如意的哲学家是有所不同的。不过这种听天由命的生活，他即使没有习惯，至少脑子里时常想到过，如果不是他的女儿琼搞那么一下，他也許始終都抵御得了。他現在也是个"可怜虫"了，所以时刻挂在琼的心上。她这时手边剛巧有个鏤刻家，境遇很窘；她設法为这个鏤刻家暂苏眉急之后，便一脚到了罗宾山，就在伊琳和乔恩离开两个星期之后。琼現在住在齐夕克区①，房子很小，但是有一間大画室。单以不負經济責任而言，她是属于福尔賽家鼎盛时代的一个人，現在收入虽則減少了，她的克服办法还使她父亲满意，而她自认也很满意。她父亲給她买下考克街附近的那爿画店，由她付給父亲房租，現在所得税长得和房租相等，她的解决办法很簡单——干脆就不再付給他房租。十八年来这爿店一直享受着使用权而不負任何义务，現在說不定有一天可以指望不賠本，所以敢說她父亲也不会介意了。采用了这种办法以后，她每年还能有一千二百鎊，經过节衣縮食，并把原来雇用的两个貧苦的比利时女佣换为一个更貧苦的奧地利女佣之

后，就能有两笔大致相等的节余来救济天才。她在罗宾山住了三天之后，就把父亲带到城里来。在那三天里面，她碰巧摸到父亲保持了两年的秘密，立刻决定給他治病。医生事实上已經被她选定，再沒有比他更合适的了。保尔·波斯特——那个比未来派还得风气之先的画家——就是他治好的，簡直是神医；可是跟他父亲談时，他却把眉毛抬起来，說这两个人他都沒有听說过，叫她眞捺不住生气。当然，他如果不相信的話，那就永远不会复原！保尔·波斯特原是工作过度或者生活过度了，人家只叫他重又松下来，就将他治好，这样还不相信人家，岂不荒唐！这个医生最了不起的地方是倚靠自然。他曾經对自然的症候作过一番专門研究；当他的病人缺乏某些自然症候时，他就給病人提供导致这种症候的药石，于是病就好了！琼对父亲的病满怀希望。他显然在罗宾山过着一种不自然的生活，所以她打算給他提供一些症候。她觉得他和时代脫了节，这是不自然的；他的心脏需要刺激。所以在齐夕克她的那幢小房子里，她和她那个奥地利女佣想出种种方法来刺激他，为他的就医作好准备——那个女佣感激琼救命之恩，忠心耿耿地工作，簡直快断气了。可是事情并不如意，比如晚上八点钟乔里恩正要睡去被女僕喚醒时，或者琼从他手里把《泰晤士报》夺去，认为讀"这类东西"不自然，应当对"生活"感点兴趣时，她們总沒法不使乔里恩的眉毛不抬起来。說实話，琼的花样这样多，的确使他十分惊异，尤其是在晚上。她声称这对他有好处——虽則他疑心她也有一点——把代表时代的一些青年男女召集攏来，說他們都是天才的卫星；这个时代于是在画室里来来往往跳起狐步舞，以及那种方式比較高尚的一

---

① 在海德公园三角場之西的一个区，英国画家賀加斯在这里住过。

步舞来；后一种舞簡直和音乐合不上来，看得乔里恩把眉毛抬得都碰到发际了，因为他盘算这一定使那些跳舞的人意志力极度紧張。他知道自己在水彩画协会里虽則很出人头地，但是在这些勉强够得上称做艺术家的青年眼中却是陈貨，所以总是找一个最黑暗的角落坐下，弄不懂是什么音乐，而音乐却是他从小听大了的。有时琼領一个年輕女孩子或者男孩子到他面前，他总是非常謙虛地竭力去迎合他們的艺术水准，心里想，"糟糕！他們一定觉得很乏味呢！"乔里恩和他老父一样，一直都同情青年，可是为了領会他們的观点，往往弄得精疲力尽。不过这一切都很刺激，而且他对女儿不屈不撓的精神总很欽佩。有时候，便是天才也会来参加这些集会，連正眼都不瞧一瞧的样子；而琼却总要給他介紹。她觉得这对他特別有益，因为天才正是她父亲所缺乏的自然症候——尽管她爱他。

尽管他完全有把握她是自己亲生，乔里恩却时常弄不清她的相貌象誰——她的金紅色的头发現在已經花白了，看上去顏色非常特别；一張开朗的、精神抖擻的脸，和他自己比較有丘壑、神情比較細膩的相貌相差很远；身个那样小巧玲瓏，而他和多数的福尔賽家人都生得高大。他时常会寻思人种起源的問題，自己問自己琼是不是有古丹麦或者凱尔特血統[1]。他觉得从她爱斗气这一点以及喜欢伊斯兰教徒穿的长袍上看来，好象是凱尔特种。他喜欢她，而不大喜欢包圍着她的这个时代，虽則大部分是年輕人；这一点絲毫不过分。可是她对他的牙齿太感觉兴趣了，原因是他仍旧保留了几只这种自然症候。她的牙医一下就查出"純培养状态的葡萄状球菌"（当然有可能生疖），要把剩

[1] 早期英国常受古丹麦海盜侵入，凱尔特人則是英国土地上最早的民族。

下来的牙齿全数拔掉，給他装上两副完整的不自然症候。乔里恩的頑强天性激动起来，那天晚上在画室里就提出反对。他从来沒有生过疖，而且他自己的牙齿到死也不会坏。当然——琼也承认——这些牙齿不拔，到死也还是好好的。但是装上假牙的話，他的心脏就会好些，人就可以活得长些！他的抗拒——她說——是病的一个症候：病就由它病去。他应当起来斗爭。他几时去看那个治好保尔·波斯特的人呢？乔里恩很抱歉，老实說，他就不預备去看他。琼冒火了。龐决基——她說——那个治病的，人眞是太好了，而且經济非常之窘，他的医道也得不到人家承认。就是她父亲这样的冷淡和偏見，害得他一直不得意。找找他对于他們两个人都好！

“我懂了，”乔里恩說，“你是打算一石打死两鳥。[①]”

“你的意思是說救下两鳥！”琼叫。

“亲爱的，这里幷沒有分别。”

琼抗議了。試都沒有試就这样說，太不讲道理了。

乔里恩說他現在不說，事后也許沒有机会再說呢。

“爹！”琼叫，“你眞讲不通。”

“这倒是事实，”乔里恩說，“不过我愿意永远不通下去。孩子，我看睡着的狗子还是让它睡吧[②]。”

“这是不給科学出路，”琼叫。“你不知道龐决基多么忠于科学。他把科学看得比什么都要紧。”

“就跟保尔·波斯特先生看他的艺术一样，呃？”乔里恩回

---

① 英諺，犹言一举两得或一箭双鵰，看情形而定。此处为照应下文，仍用直譯。

② 英諺，犹言省些事，免得自找麻煩，与“打草惊蛇”用法微异。

答，一面抽着他不得已而抽的温和紙烟。“为艺术而艺术——为科学而科学。这种热心的、自我中心的瘋狂先生們我很清楚。他們拿你解剖时眼睛睒都不睒一下。琼，我总算是个福尔賽，这些人还是不要惹吧。”

“爹，”琼說，“你这种口气簡直是老过头了！当今之世誰也不应当不冷不热的。”

“恐怕，”乔里恩低声說，带着微笑，“这是龐決基先生用不着給我提供的唯一自然症候。亲爱的，我們天生就是或者走极端或者有分寸的人；不过你如果不見气的話，今天多数的人自以为走极端的，其实都很有分寸。我現在活得并不比我指望的差到哪里去，所以这事情还是由它去吧。”

琼默然无語；她在年輕时就尝到过，自己父亲碰到涉及个人自由时总是那样委婉然而頑固的态度，你再說也說服不了他。

乔里恩弄不懂的是，自己怎么会透露給她伊琳带乔恩上西班牙的原因，因为他向来认为她不知輕重。琼获悉这件事情之后，經过一番盘算，便和父亲作了一次尖銳的爭論；从这次爭論中，乔里恩完全看出琼的积极性格和伊琳的消极对付基本上是对立的。他甚至嗅得出两个人在几十年前为了菲力普·波辛尼身体的那一場爭夺战，現在还遺留一点不快下来；当时消极的一方把积极的一方簡直打得落花流水了。

照琼說来，瞞着乔恩，不让他知道过去的事情，是愚蠢的，甚至是懦怯的行为。完全是机会主义，她說。

“亲爱的，”乔里恩温和地說，“这也是实际生活中的处世原則啊。”

“唉！爹！”琼叫，“她不告訴乔恩，难道你眞正要替她辯嗎？要是由你做的話，你就会讲出来。”

“我也許会，不过只是因为他一准会打听出来，那就比我們告訴他更加糟糕。”

“那么为什么你不告訴他呢？这又是让狗子睡觉。”

“亲爱的，”乔里恩說，“我怎么样也不能違反伊琳的意思。乔恩是她的孩子。”

“也是你的孩子，”琼叫。

“一个男人的心怎么能比得一个母亲的呢？”

“是嗎？我觉得你太懦弱了。”

“也許如此，”乔里恩說，“也許如此。”

談話的結果就是如此；可是这件事悶在琼的肚子里实在不好受。她最恨让狗子睡觉。这件事非得有个解决不可，她心痒痒地要来試一下，簡直如坐針毡。这事应当让乔恩知道，这样他說不定在含苞未放时就打掉爱情的花朵，或者不管过去的那一切，听它开花結果。她决心去看看芙蕾，亲自判断一下。碰到琼决心做一件事时，冒失不冒失在她是相当次要的問題。她究竟是索米斯的远房侄女，而且，两个人都喜欢画。她要去跟他說，他应当买一張保尔·波斯特的画，或者波立斯·斯屈魯摩洛斯基的一件雕刻，当然跟她父亲可一点不能說。下一个星期天她就出发了，臉色是那样的坚决，使她到达雷丁車站时好容易才雇到一部馬車。六月里的天气，河边这一带乡下眞是可爱。琼看了，心里有种說不出的感觉。由于她这一生从来沒有尝过結婚的滋味，她爱好大自然的风光簡直近于瘋狂。当她抵达索米斯扎寨的那个胜地时，她就把馬車打发掉，因为正事办完之后，她还要在水边林下享受享受。所以她就象寻常行路人一样到了索米斯的大門口，把名片送进去。由于性格使然，她一向认为如果你心里感到振奋，那你就是在做一件值得做的事。如果你心里不感到

振奋，你就是在随波逐流，并不是出于高尚的动机。当时有人領她到了一間客厅，陈設得虽然不是她喜欢的派头，却也极尽漂亮的能事。她正在想“太考究了——小玩意太多”时，从一面旧漆框的鏡子里看見一个女孩从走廊上走进来。女孩子穿了一件白衣服，手里拿了几朵白玫瑰花，从那个銀灰色玻璃缸子里望去，簡直不象眞人，仿佛一个美丽的幽灵从葱綠的花园里跑出来。

“你好嗎？”琼說，轉过身来。“我是你父亲的远房侄女。”

“哦，对了；我在那家糖果店里見过你。”

“跟我年輕的异母兄弟。你父亲在家嗎？”

“他就要回来了。他不过出去散一回步。”

琼的一双藍眼睛微微眯起，坚定的下巴抬了起来。

“你叫芙蕾，是不是？我听見好丽告訴我过。你觉得乔恩怎样？”

女孩子举起手上的玫瑰花看看，泰然答道：

“他很不錯。”

“跟好丽，跟我，都一点儿不象，是不是？”

“一点儿不象。”

“她很冷靜，”琼心里想。

女孩子忽然說道：“我希望你能告訴告訴我为什么我們两家不和。”

这个問題原是琼劝她父亲回答的，現在自己碰上，却說不出話来；也許是因为女孩子在套她的話，但也許仅仅是因为人在理論上认为做得了，到了眞正关头并不总是一样做法。

“你知道，”女孩子說，“越要瞒着人家，人家就越要打听，結果是什么都瞒不住，这是一定的。我父亲告訴我說是为了財产争执。可是我不相信；我們两家的財产都很多；他們不会变得

那样的小市民气。”

琼脸紅起来。用小市民气这个字眼来指她的祖父和她父亲，使她生气。

“我祖父，”她說，“过去很慷慨，我父亲也很慷慨；他們两个人都一点不小市民气。”

“那么究竟是什么呢？”女孩子又問。琼觉出这个年輕的福尔賽非要問到底不可，立刻决定不让她問下去，而且要給自己捞到一点东西。

“你为什么要知道呢？”

女孩子聞聞玫瑰花。“我想知道，只因为他們不肯告訴我。”

“是关于财产爭执，不过財产也有好多种呢。”

“这就更糟糕了。現在我的确非曉得不可了。”

琼的一張坚决的小脸顫动了一下。她戴了一頂小圓帽子，头发在帽子下面露了出来。这場交鋒使她恢复了青春，脸色这时看上去非常年輕。

“你知道，”她說，“我看見你丢掉手絹的。你跟乔恩之間有意思嗎？因为，如果有意思的話，你还是丢掉的好。”

女孩子的脸色有点蒼白，可是微笑起来。

“即使有的話，也不是这样子就能叫我丢掉。”

琼听到这句壮語，伸出手来。

“我很喜欢你；不过我不喜欢你的父亲；从来就不喜欢。这不妨坦白告訴你。”

“你下来专为告訴他这句話嗎？”

琼大笑。“不是；我下来是看你的。”

“多謝你的盛意。”

这孩子很会招架。

“我比你年紀大一倍半，”琼說，“可是我很同情。可恨是我不能做主。”

女孩子又笑了。“我还以为你会告訴我呢。”

这孩子眞是一点儿不放过！

“这不是我的秘密。不过我看看有沒有什么办法可想，因为我认为你和乔恩，他們都应当告訴。現在再見。”

“你不等爹回来見見嗎？”

琼搖搖头。“我怎样到达河那边呢？”

“我划你过去。”

“你記着，”琼說，人冲动起来，“下次你上倫敦来，可以来看看我。这是我的住址。我晚上一般都招待一些年輕客人。不过我觉得用不着让你父亲知道你来。”

女孩子点点头。

琼看着她把小船划过河，心里想：

“她非常之美，而且身个也长得好。想不到索米斯会有这样漂亮的女儿。她跟乔恩正好是一对。”

这种撮合的本能，由于琼自己始終沒有得到滿足，始終在她的心里作怪。她站在那里望着芙蕾划回去；女孩子放下一支桨向她招手道别，琼就懶懶地在草地和河岸之間向前走去，心里感到一种惆悵。青春找青春，就象蜻蜓相互追逐，而爱情就象日光一样把他們照得暖洋洋的。而她自己的青春呢！那是多年以前了——当菲力和她——可是此后呢？什么都沒有——沒有一个是她眞正中意的。因此她的青春就这样完全虛度了。可是这两个年輕的人儿，如果眞如好丽坚决說的，也如她父亲和伊琳，以及索米斯好象非常害怕的那样，眞正相互爱上，这要碰上多大的麻煩。多大的麻煩，多大的障碍啊！琼的为人一向就主張一个人

要的东西总是比别人不要的东西更加重要，現在那种向往未来，和鄙視过去的积极原則在她心里又活跃起来。她在河边上温暖的夏日寂靜中賞玩了一会儿水蓮和楊柳，和水中魚跃，嗅着青草和綉綫菊的香气，盘算着怎样一个法子逼使大家都获得快乐。乔恩和芙蕾！这两个可怜虫——两个羽毛未丰的可怜虫！可惜啊可惜！总該有个办法可想吧！一个人总不能就这样算了。她向前走去，到达車站时又是热又是生气。

那天晚上，仍旧抱着直接行动的死心眼儿——这使許多人都避开她——她告訴父亲說：

"爹，我去看了小芙蕾来。我觉得她很惹人疼。埋头不問总不是好办法，你說呢？"

乔里恩吃了一惊，把手里的大麦湯放下，开始捡起面包屑来。

"好象你做的就是好办法？"他說。"你知道她是誰的女儿？"

"能不能过去的就算埋葬了呢？"

乔里恩站起身来。

"有些事情是永远埋葬不了的。"

"我不同意，"琼說。"阻碍人类一切幸福和进步的就是这个。爹，你不懂得时代。过了时的东西是沒有用的。你为什么认为乔恩知道母亲的事情就这样不得了呢？現在誰还来注意这种事情？現在的婚姻法还是和索米斯不能跟伊琳离婚时一样，所以你只好插一手。我們进步了，婚姻法并沒有；因此誰也不去理它。結婚而沒有一个正正經經的摆脫机会只是一种蓄奴制度；而人是不应当把对方当作奴隶的。如果伊琳破坏这种法律，这有什么关系？"

"这个我也不想跟你爭辯，"乔里恩說，"不过跟你說的毫无关系。这是人的感情問題。"

“当然是的，”琼叫，“那两个年轻小东西的感情問題。”

“亲爱的，”乔里恩說，微微有点发毛，“你簡直是胡說。”

“我并不。如果他們出于眞正相爱，为什么要为了过去的事情弄得不快乐呢？”

“过去那个事情你沒有身受过。我通过我妻子的心情才領会到；也通过我自己的脑子和想象，这只有爱情专一的人才能領会到。”

琼也站起身，开始彷徨起来。

“如果，”她忽然說，“她是菲力普·波辛尼的女儿，我还可以了解你一点，伊琳爱过他，从沒有爱过索米斯。”

乔里恩发出一声长吁——就象意大利农妇赶騾子时发出的那种声音。他的心脏开始跳动得很厉害，但是他毫不理会，完全被感情攪昏了。

“这表明你簡直不懂得。如果过去有过爱情，我就不会在乎，而且乔恩，以我所知，也不会在乎。可恨的就是这种沒有爱情的結合，那簡直是殘酷。这个人从前占有乔恩的母亲就象他买的黑奴一样，而这个女孩子就是他的女儿。这个冤仇是埋葬不了的；你也不必費力，琼！这等于要我們看着乔恩和过去霸占乔恩母亲的人的血肉联合起来。这事用不着吞吞吐吐的，完全讲明白倒好。現在我不能再讲話了，否則我这个地方就要害得我整夜不能睡。”他用手按着胸口，轉过身去不理会女儿，站在那里凭眺泰晤士河。

琼天生是碰到鼻子才会轉弯的人，这时才着实惊慌起来。她走上来用胳臂和他勾上。她現在还不觉得父亲对，自己錯，因为这在她是不自然的，可是她深深感觉到这个題目显然对他很不相宜。她用面頰輕輕擦着他的肩膀，一声不响。

芙蕾送堂姊过河之后，并沒有立即上岸，而是划向芦葦丛中的阳光下面。下午的静謐风光暂时使这个不大接近模糊詩意境界的人儿也着迷了。在她停舟的河岸那边，一架由一匹灰色馬拖着的机器正在刈割一片早熟的飼草田。她津津有味地看着那些青草象一匹瀑布似的从輕便的輪子上面和后面泻了出来——看上去那样的新鮮凉爽。机器的軋軋声、青草的簌簌声和柳树、白楊树的蕭蕭声、斑鳩的咕咕声，混成一只眞正的河上清歌。沿岸的深綠色河水里，水草象許多黃色的水蛇随着河流在扭动着、伸探着；对岸斑駁的牛群站在树蔭里懶懶地刷着尾巴。这是一个引人遐想的下午。她掏出乔恩的来信——信上并沒有华丽的辞藻，但是在叙述他的見聞和游踪时，却流露出一种苦恋之情，讀起来非常好受，而且最后署名总是"你忠实的乔"。芙蕾并不是一个感情冲动的人，她的欲望都很具体而且集中；可是这个索米斯和安耐特的女儿如果有什么詩意的話，在这几个星期的等待中，肯定伺候在她对乔恩的回忆周圍。这些回忆全留在草色花香里，留在潺潺流水里。当她皺起鼻子嗅着花香时，她在享受着的就是他。星星能使她相信自己和他并肩站在西班牙地图的当中；而大清早上园中着露的蛛网上面那种迷离而閃爍的白昼初吐的景象，在她看来簡直就是乔恩的化身。

她在讀着乔恩的来信时，两只白天鵝庄严地游来，后面跟着六只小鵝，每一只小鵝中間都刚好隔开那么一段水，就象一队灰色的歼灭舰一样。芙蕾把那些信重又揣起来，架起双桨，划到上岸的地方。穿过草地时，她盘算要不要告訴父亲，瑔曾經来过。如果他从管家那里知道了，說不定对她不提起反而觉得古怪。告訴他还可以使她多一个机会把結怨的原因从他嘴里套出来。所

以她就走到大路上去迎他。

索米斯是出去看一块地皮去的，原因是当地政府建議要在这块地上造一所肺病疗养所。索米斯对地方上的事情向不过問，始終忠于自己的个人主义本质；地方上有什么捐税照付，而捐税总是越来越高。这个造肺病疗养所的新計划可是危及他的本身安全了，所以再不能淡然处之。这个地点离自己的房子还不到半哩远。他完全主張国家应当消灭肺病；但是造在这个地方可不对。应当造得更远一点。他抱的态度其实是所有眞正福尔賽的共同态度，别人身体上有什么疾病跟他自己都不相干；这是国家的責任所在，不应当影响到他所取得的或者继承得的天然利益。佛兰茜，他这一代福尔賽中最有自由精神的一个（除非还有乔里恩那个家伙），有一次用她慣用的恶意口吻問过他："索米斯，你可曾在捐簿上看見过福尔賽的名字？"这說不定是如此，但是造一所肺病疗养所将会降低这一带地方的声价，所以有人正在拟定一份反对造疗养所的請愿书，他一定要在上面签上自己名字。他回家来心里就打定了这个主意，正好看見女儿走过来。

芙蕾近来跟他显得特别亲热，这样的初夏天气在乡下和她靜靜地过着日子，使他感到人簡直年輕了；安耐特总是有点什么事情要跑倫敦，所以他几乎是十分称心地独自享有着芙蕾。当然，小孟特差不多隔一天就要坐着他的摩托車跑来，已經成了习慣。他总算把那半截牙刷剃掉，看上去不再象一个江湖上卖膏药的了！芙蕾有个女友住在家里，再加上邻近的一个青年之类，晚飯后就可以有两对男女在厅堂里跳起舞来；一架电动的鋼琴能够自动地奏着狐步調音乐，那个富于表現力的琴面发出异样的光采。甚至安耐特有时也会由这两个青年之一摟着，婀娜地来回跳着。索米斯常会走到客厅門口，把鼻子微微偏上一点，望

着，等芙蕾向他笑一下；然后又回到客厅壁炉边沙发上，埋头看《泰晤士报》，或者什么别的收藏家的价目表。在他那双永远焦急的眼中，芙蕾好象已經完全忘記掉她的神經对象了。

当芙蕾在多尘的路上迎上他时，他就一只手搭着她的胳臂。

“爹，你想哪个来看你的？她不能等！你猜猜看！”

“我从来不猜，”索米斯不安地說。“誰呢？”

“你的堂房侄女，琼·福尔賽。”

索米斯完全不自觉地紧紧抓着她的胳臂。“她来做什么？”

“不知道。不过吵嘴之后，这总算是打破一次僵局，可不是？”

“吵嘴？什么吵嘴？”

“在你想象中的那个吵嘴，亲爱的。”

索米斯放下她的胳臂。她开玩笑嗎，还是想套他？

“我想她是来兜我买画的，”他終于說了一句。

“我想不是。也許只是家族感情。”

“她不过是个堂房侄女，”索米斯說。

“而且是你仇人的女儿。”

“你这話什么意思？”

“对不起，亲爱的；这是我的想象。”

“仇人！”索米斯重复一句。“这是陈年古代的事情了。我不懂得你哪里来的这种想法。”

“从琼·福尔賽那里。”

她灵机一动，觉得他如果当作她已經知道，或者知道一点影子，就会把事情告訴她。

索米斯听了一惊，可是芙蕾低估了他的警惕性和坚韌性。

“你既然知道，”他冷冷說，“又何必纏我呢？”

芙蕾看出自己有点弄巧成拙。

"我不想缠你，亲亲。正如你說的，何必多問呢？为什么想知道那个'小小的'秘密呢——我才不管，这是普罗芳的話！"

"那个家伙！"索米斯重重地說了一句。

那个家伙今年夏天的确扮演着一个相当重要的、可是无形的角色——因为他后来就沒有来过。自从那一个星期天芙蕾引他注意到这个家伙在草地上探头探脑之后，索米斯时常想起这个人来，而且总是联带想起安耐特；也沒有别的，只是因为安耐特比前一个时期看上去更漂亮些了。索米斯的占有本性自从大战后已經变得更細致了，不大拘泥形式而且比較有伸縮性，所以一切疑虑都不露痕迹。就象一个人在俯視着一条南美洲的河流，那样的幽靜宜人，然而心里却知道說不定有一条鰐魚潜身在泥沼里，口鼻露出水面一点，跟一块木桩完全沒有分别——索米斯也在俯視着自己生命的河流，在潜意識里感觉到普罗芳先生的存在，但是除掉他露出的口鼻引起疑心外，别的什么都不肯去看。他一生中这个时期差不多什么都有了，而且以他这样性格的人說来，也够得上快乐和幸福了。他的感官在休息；他的感情在女儿身上找到一切必要的发泄；他的收藏已經出了名，他的錢都放在很好的投資上；他的健康极佳，只是偶尔肝脏有那么一点痛；他还沒有为死后的遭遇认眞发愁过，倒是偏向于认为死后什么都沒有。他就象自己的那些金边股票[1]一样，如果为了看見原可以避免看見的东西，而把金边擦掉，他从心里觉得这是胡鬧。芙蕾的一时神經和普罗芳先生的口鼻，这两片弄縐了的玫瑰花叶子，只要他勤抹勤压，就会弄平的。

当天晚上，机緣把一个綫索交在芙蕾手中；便是投資得最安

① 英国政府公債券印有金边，故名，后来用以指可靠的財产投資。

全的福尔賽，他們的一生中也常有机緣光顾。索米斯下楼吃晚飯时，忘了带手絹，碰巧要擤鼻子。

"我去給你拿，爹，"芙蕾說，就跑上楼。在她寻找手絹的香囊里——一只旧香囊，綢子都褪色了——她发現有两个口袋；一个口袋里放手絹，另一个鈕着，里面装了个又硬又扁的东西。芙蕾忽然孩子气上来，把鈕扣解开。是一只鏡框，里面是她幼时的一張照片。她望着觉得非常好玩，就象多数人看見自己的肖象时那样。照片在她摩挲的拇指下滑了出来，这时才看出后面还有一張照片。她把自己的照片再抹下一点，就看見一个似曾相識的女子的脸，长得很漂亮，穿了一件式样非常之老的衣服。她把自己的照片重又插在上面，取了手絹下楼，走到楼梯上她才想起那張脸来。肯定是——肯定是乔恩的母亲啊！这一肯定之后，她就象触电一样，站在那里不动，思緒紛集。当然是这么一回事！乔恩的父亲娶了她父亲想要娶的女子，而且可能从她父亲手里騙过去的。接着耽心到自己的神色会让父亲看出来，她就不再想下去，把綢手絹抖开，进了餐厅。

"爹，我挑了一块最軟的。"

"哼！"索米斯說；"我只在伤风时才用的。沒有关系！"

整个的晚上芙蕾都在盘算着事情的眞相；她回忆着父亲那天在糖果店里脸上的神情——神情又奇特，又象生中带熟，非常古怪。他一定非常之爱这个女子，所以尽管失掉她，这多年来仍旧保存着她的照片。她的头脑本来很冷酷、很实际，一下就跳到她父亲和她母亲的关系上去。他过去可曾眞正爱过她呢？她觉得沒有。乔恩的母亲才是他眞正爱的。那样的話，他的女儿爱上乔恩，他也肯定不会介意了；只是要使他慢慢的习惯才行。她套上睡衣时，从衣褶中間迸出一声如釋重負的叹息。

第 三 章

会 見

青春只是偶尔认識老年。拿乔恩說，他就是一直到自己从西班牙回来之后才眞正看出父亲老了。这位第四代的乔里恩由于望眼欲穿的緣故，初看見时使乔恩吓了一跳———张臉那样又憔悴、又老。見面时的激动逼得那个假面具似的脸都变歪了，乔恩因此忽然悟出他們出門时老父一定非常寂寞。他心里讲了一句聊以自慰的話："又不是我要去的!"要青春对老年恭顺，現在是过时了。不过乔恩全不是那种时下的典型。他父亲一直都跟他很亲热；他捱了六个星期的寂寞全为了制止自己的某种行动，然而现在自己却打算立刻照样行动起来，想到这里他眞不好受。

"孩子，那个偉大的戈雅給你的印象怎么样?"他父亲这个問題就象在他的良心上戳了一下。偉大的戈雅之所以存在，只是因为他創造了一張酷肖芙蕾的臉罢了。

抵家的那天晚上，他睡觉时充滿了內疚；可是醒来时却充满了企望。今天还是七月五号，他和芙蕾要到九号才有約会。在他回到农場之前，他要在家耽上三天。他非得設法和她見面不可!

男子的生活中有一种做褲子的周期性需要，而且是毫不徇情的，連最鍾爱的父母也沒法阻止。因此乔恩在第二天便上了倫敦；他在水道街裁縫店定做了那个少不了的牢什子，使自己在良心上感到无愧之后，就轉身向毕卡第里大街走去。芙蕾的俱乐部所在的斯曹登街就連着达房州大厦。她只有万一机会会在俱乐部里。然而他仍旧怀着一顆跳动的心沿着金融街蕩去，看出所有的年輕人都比他出众。他們的衣服穿得神气十足；他們有气派，他們都比他老。乔恩忽然忧从中来，认为芙蕾一定已經把他忘記了。这許多星期来他一直沉浸在自己对芙蕾的情意里，竟然一时找不出芙蕾爱他的可能性了。他的嘴角閉紧，手掌心湿漉漉的。芙蕾！只要她嫣然一笑，就可以使多少俊逸拜倒在石榴裙下！芙蕾，哪个能比得上！这是一个不吉利的时辰。可是乔恩很有志气，觉得一个人必須能够經得起任何挫折。他一面恨恨想着，一面振作精神在一家卖小摆設的店前面站住。目前正是过去倫敦游宴季节的高潮，可是街上除掉一两頂灰色大禮帽和阳光之外，簡直看不出有什么特別。乔恩又向前走，拐个弯上了毕卡第里大街，一头撞見法尔·达尔第上伊昔姆俱乐部去；他是新近被通过做会員的。

“哈罗！小伙子！你上哪儿去？”

乔恩臉紅了。“我剛才上我的服装店去的。”

法尔上下把他打量一下。“好的！我要在这个店家訂点香烟；之后一同上我的俱乐部吃中飯去。”

乔恩謝謝他。說不定从法尔嘴里打听得到芙蕾的消息！

在他們現在走进的这家烟絲店里，人們对那个使报紙和公共人士睡梦不安的英国現状，却有另外一种看法。

“是啊，先生；就是你父亲过去向我們这里訂制的，一点不

錯。天哪！蒙达古·达尔第先生从——我想想看——从买尔东跑到大賽馬錦标[1]那一年起，就是小店的主顾。他是我們的一个頂好的顾客。”烟絲店老板臉上显出隐約的笑意。“当然，他透露給我不少內幕消息！我想这种香烟他每星期总要抽上二百支呢，終年如此，而且从来不換牌子。人是頂好的脾气，給我介紹了不少生意。眞是不幸摔了那样一跤，这样的老主顾眞叫人想。”

法尔笑了。他父亲挂賬的年代大約比任何人都久，这一死总算結束了。他抽了一口那支年高德重的卷烟，在他噴出的烟圈里好象又看見自己父亲的容貌，黑黑的，生得很漂亮，留两撇小胡子，臉有点肥胛，头上現出他一生賺得的唯一的一圈神光。他父亲至少在这丬店里是有名气的——他能够每星期抽二百支香烟，能够透露給人家跑馬的內幕消息，能够永远欠賬！在烟絲店老板的眼中，他至少是一个角色！便是这一点也值得他继承呢！

“我付現鈔，”法尔說；“多少錢？”

“你是他的儿子，先生，而且付現鈔——就算十个六吧[2]。蒙达古·达尔第先生是叫人永远忘記不了的。我記得他就站着跟我談过半小时之久。現在大家都那样急匆匆的，再沒有他那样的人了。大战把礼貌都破坏了——把礼貌都破坏了。你参加大战的吧，我看出？”

“沒有，”法尔說，在膝蓋上拍一下，“我在上一次战爭里受了伤。所以到現在还活着。乔恩，你要买什么香烟嗎？”

---

[1] 买尔东，馬名；大賽馬每年六月第一个星期三在爱普索姆举行，通常称为賽馬日。

[2] 即十先令六辨士。

乔恩有点难为情的样子，低声說，“你知道的，我并不抽烟，”同时看見老板的嘴唇撇了一下，那意思好象是弄不清究竟要說“天哪！”还是“先生，現在你好抽了。”

“行，”法尔說；“能不抽还是不抽的好。你受了打击时就会抽的。那么烟絲是一样的嗎？”

“一样的，先生；价錢稍微貴一点罢了。大英帝国的毅力——眞是了不起。我总是这样說。”

“这是我的住址，每星期給我送一百支来，月底开发票。走吧，乔恩。”

乔恩带着好奇心走进伊昔姆俱乐部。他过去除掉偶然跟父亲在什錦俱乐部吃頓午飯外，就从来沒有进过倫敦的俱乐部。乔治·福尔賽現在是伊昔姆俱乐部的理事了，他的考究飲食几乎成了俱乐部的控制因素，而且只要他始終参加理事会，这个舒适而不讲究排場的俱乐部就不会变样子，也不可能变样子。伊昔姆俱乐部一直都抵制暴发戶加入，乔治·福尔賽为了介紹普罗芳加入，卖尽了面子，而且口口声声称他是个“漂亮朋友”，才勉强得到通过。

郎舅两个进餐室时，乔治和普罗芳正在一起吃午飯；乔治用一只食指招呼两人在他們那張桌子上坐下，法尔眼光奕奕，笑得很动人，乔恩庄严地閉着嘴，眼神微带靦覥，很逗人。这張餐厅角上的桌子带有特权意味，就象是大头儿們才在这里吃飯似的。这种催眠的气氛使乔恩很心喜。那个侍应生穿的美国西部牧童的长牛皮褲，身材瘦削，十足的共济会会員的恭謹派头。他好象整个心神都放在乔治·福尔賽的嘴唇边上，带着一种同情心留意看他眼睛里面的快意，滿心欢喜地看着那些沉重的、刻了俱乐部名字的銀食器的动作。他的穿了制服的胳臂和蜜語总是冷不

防地从乔恩的肩头送过来，弄得他很着慌。

乔治只跟他說了一句"你爷爷教給我一次乖，他在品第雪茄烟上的确是个能手"，后来就不再理他；另外一位大头儿也不理他，这倒使乔恩很感激。桌上談的全是养馬、馬的特点和馬的价錢，开头把乔恩听得糊里糊涂，弄不懂一个人的头脑里怎么能保留这么多知識。他的眼睛总沒法不望着那个黄肤色的大头——那人讲話总是那样坚决，那样令人扫兴——語音又重又怪气，而且总夹着微笑。乔恩心里正在联想到蝴蝶上面，忽然听見那人說：

"我很想看見索米斯·福尔西先生迷一下跑馬！"

"老索米斯！那家伙太乏味了！"

乔恩竭力使自己不要显出脸紅，同时又听見那个黄肤色的大头儿继續說道：

"他的女儿是个很逗人的小女孩子。索米斯·福尔西稍微老派一点。我想看他有一天能寻点开心。"

乔治·福尔賽咧开嘴笑了。

"你别愁；他并不象看上去那样不快乐。他永远不会显出他在什么上面感到快乐——那些人說不定会設法把它拿走。老索米斯！被蛇咬了，看見绳子都怕！"

"乔恩，"法尔匆匆說，"你如果吃完了，我們就去喝咖啡吧。"

"这两个人是誰？"乔恩到了楼梯上时問，"我还弄不大——"

"老乔治·福尔賽是你父亲和我舅舅索米斯的堂弟。他一直就是这里的会員。另外普罗芳那个家伙，是个怪物。不妨告訴你，我觉得他在轉索米斯老婆的念头！"

乔恩望望他，簡直吓了一跳。"可是这太难堪了，"他說，"我的意思是——叫芙蕾太难堪了！"

“你别当做芙蕾会怎样在乎；她很时髦呢。”

“是她母亲呀！”

“乔恩，你很幼稚。”

乔恩脸紅了。“母亲跟别人总不同，”他結結巴巴地說，很气憤。

“你对的，”法尔忽然說；“可是时世已經不是我象你这样年紀时的时世了。現在人都有一种‘明天就死’的感觉。老乔治讲到我舅舅索米斯的时候就是指这个。索米斯偏不肯明天就死。”

乔恩赶快問：“他跟我父亲之間有什么不快呢？”

“內幕秘密，乔恩。你听我的話，不要再提了，知道对你沒有好处。来杯甜酒嗎？”

乔恩搖搖头。

“我就恨把事情瞞着不告訴人家，”乔恩說，“然后又笑人家幼稚。”

“你可以去問好丽。她如果不肯告訴你，我想你就相信这是对你好的。”

乔恩站起来。“現在我得走了；多謝你的午飯。”

法尔向他微笑着，心里有点抱歉，可是又觉得好笑。这孩子看上去心緒很乱。

“好吧！星期五見。”

“我說不定，”乔恩說。

他就是說不定。这个沉默的阴謀弄得他走投无路。把他当做三岁孩子看待，眞是丟臉。他悶悶不乐地一步步走回斯曹登街。可是現在他要上她的俱乐部去，准备使自己失望了！詢問的結果是，福尔賽小姐不在俱乐部里。說不定晚一点会来。星

期—她时常会来的——他們也說不准。乔恩說他过会再来，就穿过馬路进了格林公园，在一棵小菩提树下躺了下来。阳光很大，清风吹拂着菩提树叶子；可是他心里却感到难受。他的幸福好象被一片黑暗籠罩着。他听見园外高临鬧市的議会大钟敲了三点。钟声打动了他的心弦，他取出一張紙，用鉛笔在上面胡乱写着。他写完了一节詩，正在青草中間搜索另一节詩时，觉得一件硬东西碰了碰他的肩膀——是一把綠阳伞。芙蕾正在低头望着他！

“他們告訴我你来过，而且还要回来。因此我想你可能在公园里；果然在这里——眞妙啊！”

“芙蕾！我以为你已經忘記我了。”

“可是我告訴过你不会忘掉你的。”

乔恩一把抓着她的胳臂。

“这太运气了！我們离开这一带。”他等于拖着她穿过了那个管理得无微不至的公园，总算找到一处蔭蔽的地方，两个人可以坐下来，相互握着对方的手。

“有沒有人插了进来？”他問，向她香腮上面神情焦急的睫毛仔細打量着。

“的确有个小蠢貨，可是毫不足道。”

乔恩对这个小蠢貨頓然起了——一絲怜憫。

“你知道我中了暑；不过沒有告訴你。”

“眞的嗎！中暑有意思嗎？”

“沒有意思。媽招呼得我太好了。你碰上什么事情呢？”

“沒有。不过我觉得我已經发現我們两家不和的原因了，乔恩。”

他的心怦怦地跳起来。

“我敢說我父亲想要娶你的母亲，可是倒被你父亲娶去了。”

“哦！”

“我看到她一張照片；就在一个放我的照片的鏡框后面。他如果十分喜欢她，这事当然会使他非常气恼，你說对嗎？”

乔恩想了一下。“如果我母亲最爱的是我父亲，他就不会。”

“可是如果他們已經訂了婚呢？”

“如果我們两个訂了婚，而你发現自己更爱另外一个人，我可能气得发瘋，不过不会因此就恨你。”

“我会。乔恩，你决不許这样对待我。”

“天哪！决計不会的！”

“我觉得他从来就不大爱我母亲。”

乔恩默然。他想起法尔的話——和俱乐部里那两个大头儿的談話！

“你知道，我們并不清楚，”芙蕾继續說；“也許对他是个极大的震动。她也許会非常之对不起他。人常会这样。”

“我母亲不会。”

芙蕾聳聳肩膀，“我觉得我們都不大懂得我們的父母。总是从他們怎样对待我們来看他們为人；可是在我們出生以前，你知道——他們还对待过别的人，不少的人呢，我敢說。你知道，他們全都老了。你看你父亲，就有三房儿女！”

“这个渾蛋的倫敦可有什么地方让我們能单独在一起呢？”乔恩叫。

“只有出租汽車。”

“那么我們就叫一部汽車去。”

两个人上了汽車之后，芙蕾忽然說：

“你回罗宾山去嗎？我倒想看看你住的地方，乔恩。我晚上

住在我姑姑那里，不过还来得及赶回来吃晚飯。房子里面当然不进去。”

乔恩满心快活地盯着她望。

“太妙了！我可以从小树林那边指給你看房子，不会碰上人的。四点钟有一班火車。”

財产的神和他的大大小小的福尔賽，空閑的，担任公职的，經商的或者从事专門职业的，都跟工人阶級一样仍旧做着每天七小时的工作，所以这两个第四代福尔賽坐着这班过早的火車上罗宾山去时，那个满是灰尘而且被太阳晒得暖暖的头等車廂里簡直空无一人。旅途中两个人脉脉无言地相互握着对方的手。

出站时，他們除掉行李員和一两个乔恩不认識的乡下人之外，什么人也沒有碰見；两个人从那条小徑一直走上去，鼻子里聞到的是灰尘和耐冬花的香气。

对乔恩說来——現在芙蕾已是十拿九稳了，而且眼前两个人又不会分离——这次徜徉比过去在高原上那許多次，以及沿泰晤士河边那一次，都更加快意，更加象个奇迹。这是一种雾里的爱情——是人生最金碧輝煌的一頁，这里男女相互間的一言一笑以及一点輕微的接触都象是充塞在文字间的那些金色的、紅色的、藍色的小蝴蝶、小花朵、小鳥——是一种沒有前思后想的心心相印，这种幸福持續了足足有三十七分钟之久。他們到达小树林时正是挤牛奶的时候。乔恩不肯带她走到农場那边，只到能够望得見那片田野和上面的花园以及花园那边的大房子为止。两人走进落叶松中間，忽然間就在小徑拐弯的地方撞上伊琳坐在一棵老断株座子上。

人受到的震动有种种不同：有的是在脊椎骨上；有的是在神經上；有的是在道德感受上；而最强烈、最持久的則是在个人尊

严上。后面一种震动就是乔恩撞見母亲时所感受到的。他忽然意識到自己做了一件很不檢点的事，把芙蕾公然带下来——行！但是这样偸偸地跑来，象什么——！他满心羞慚，竭力做出一副老臉皮厚的样子。

芙蕾微笑着，带有一点挑战的味儿，他母亲的吃惊馬上轉为不介意和嫻雅神气。第一个开口的倒是她：

"很高兴看見你。乔恩很不錯，会想到带你上我們这里来。"

"我們原来沒有打算上大房子去，"乔恩脫口而出，"我只預备让芙蕾看看我住的地方。"

他母亲靜靜地說：

"你上来吃杯茶好嗎？"

乔恩正觉得方才的話只显得自己更加沒有教养，这时听見芙蕾回答說：

"多謝；我得赶回去吃晚飯。我和乔恩无意中碰上的，我們觉得跑来看一下他住的地方一定很有意思。"

她多么的鎮定啊！

"当然啊；不过你非喝杯茶不可。我們叫車子送你上車站。我丈夫一定很高兴跟你見見。"

他母亲眼睛里的那种神情对他凝視一下，使他笔直地摔在地上，就象个十足的虫豸。接着她就向前引路，芙蕾跟在后面。乔恩象个小孩子尾随在两个人的后面，听着她們談西班牙和旺斯頓，和从树草坡上面的那座大房子。他留神看着两人的眼睛都避开对方，相互瞄这么一下——这两个他在世界上最爱的人。

他能望見自己父亲在橡树下面坐着。蹺着大腿，人又瘦又老，然而很整洁，不由得想到自己在这个安詳人物眼中一定显得多么丢臉，便是現在，他已經能够感到他的声音笑貌中带有那种

輕微的揶揄气味了。

"乔里恩，这位是芙蕾·福尔赛；乔恩带她下来看看我們的房子的。我們馬上吃茶吧——她得赶火車呢。乔恩，亲爱的，你去关照他們，而且打电話給德拉貢旅館派部車子来。"

丟下芙蕾一个人和他父母在一起，眞是古怪的感觉，然而正如他母亲預見到的，在当时还是下策中的上策；所以他就向大房子跑去。現在他再也不能和芙蕾单独在一起了——連一分钟也不能够，而且兩个人連下一次約会也沒有讲好！当他在女佣和茶壶的掩护下回来时，橡树下面一点看不出有什么窘状；窘只在他的心里存在着，可是并不因此就减少一点。他們正在談論考克街附近的那家画店。

"我們这些过时的人，"他父亲正在說，"非常之想知道为什么不能欣賞这些新的繪画；你跟乔恩一定得讲給我听听。"

"据說这些画都是带有諷刺意味的，是不是？"芙蕾說。

他看見父亲笑了。

"諷刺？哦！我觉得不仅如此。你怎么說，乔恩？"

"我一点不懂得，"乔恩吞吞吐吐說。他父亲脸上忽然显出一种不快的神情。

"那些年輕人現在对我們，对我們的神、我們的理想全都厌煩了。将他們斬首，他們說——把他們的偶象打掉！让我們回到——眞空！而且，老天啊，他們就这样做了！乔恩是个詩人。他也会搞起那些新詩来，而且把我們剩下的那一点点踏在地上。財产、美、感情——全是狗屁。我們今天是什么都不許有，連自己的心情也不許有。它們都是障碍——眞空的障碍。"

乔恩听得摸不着头脑，他父亲这番話好象含有深意，然而又摸不透，这使他很生气。他并不要把什么东西踏在地上！

"今天的神就是真空，"他父亲继續說；"我們正回到六十年前俄国人开始提倡虛无主义的时代了。"

"不是的，爹，"乔恩忽然叫出来，"我們不过是要生活，而不知道怎样生活——都由于过去在作梗；如此而已！"

"天哪！"乔里恩說，"这話說得非常深刻，乔恩。是你自己想出来的嗎？过去！旧的占有，旧的情感，和它的后果。我們来抽支香烟。"

乔恩把香烟递过去，同时意識到母亲的手很快地抬起来碰一下嘴唇，就象将一些話堵回去似的。他給父亲和芙蕾点上香烟，然后又給自己点上一支。他是不是如法尔說的受了打击呢？他沒有吸进的烟噴出来是青色，抽进去的噴出来是灰色；他喜欢鼻子里的那种感觉，以及抽烟給予他的那种平等感觉。他很高兴沒有人說："原来你現在开始了！"他觉得自己大了一点。

芙蕾看了看手表，站起身来。他母亲陪她进屋子去。乔恩留下来和父亲在一起，抽着香烟。

"你送她上車，乔恩，"乔里恩說；"她走了之后，告訴你母亲到我这里来。"

乔恩起身走了，在厅堂里等着。他送芙蕾上了汽車。連讲一句話的机会都沒有；拉手也不能多拉一下。整整一个晚上他都等着父母跟他談話。什么都沒有提。什么可能发生的事情都沒有发生。他上楼去睡觉，在梳妆台的鏡子里看到了自己。他沒有說話，鏡子里的他也沒有說話；可是两个人看上去好象心思更重了。

第四章

格林街

普罗斯伯·普罗芳給人以危險印象，究竟是因为他打算把梅弗莱牝駒送給法尔而引起的，还是因为芙蕾說了一句“他就象米甸人的軍队——到处在探头探脑”①而引起的，还是因为他問了杰克·卡狄干“保持健康有什么用处?”那句荒唐話而引起的，还是仅仅因为他是个外国人或者如时下說的异族而引起的?这都拿不准。拿得准的是，安耐特近来看上去特别漂亮，索米斯卖給他一張画，后来又把支票撕掉，弄得普罗芳先生說：“我向福尔西先生买了一張小小油画，但是沒有拿到。”

尽管受到許多猜疑，普罗芳先生仍旧时常光顾維妮佛梨德在格林街的那所青春常在的小房子；他有一种温和的迟鈍派头，而迟鈍和天眞是誰也不会弄錯的，因为天眞这两个字对普罗斯伯·普罗芳是簡直用不上的。維妮佛梨德仍旧觉得他“有意思”，常会写个便条給他：“来跟我們乐一下”——乐一下是时髦話，对于維妮佛梨德說来，更沒有比跟上时髦話还性命交关的了。

大家都觉得他有一种神秘气氛：这是由于他不論做什么，看見什么，听見什么，知道什么，总认为沒有什么——一切都空，这是不正常的。那种英国类型的幻灭，維妮佛梨德是相当熟悉的；

她自己就一直在时髦社会走动。英国派的幻灭使人看上去很神气，所以还是合算的。但是把什么都看成空的，而且不是一种姿态，而是因为任何事情确然都是空的，这就不是英国派了；既然不是英国派，就沒法不使人家暗暗感到这样卽使不是眞正的坏习气，至少也是危險的。这就象让大战遺留下来的心情高踞在你的帝国式大椅子上——黄皮肤、沉重的身体、微笑而冷淡；这就象倾听着这种心情通过那一小撮魔鬼式胡子上面的淡紅厚嘴唇談說着。这正象杰克·卡狄干說的——代表一般的英国性格——“有点太过分了”，因为如果眞正沒有什么事情值得感觉兴趣的話，一个人总还可以打打球，而且打球是可以使人感觉兴趣的！維妮佛梨德原是个福尔賽根性，所以，便是維妮佛梨德也觉得这种幻灭的心情是不合算的，因此实在不应該有。事实上，普罗芳先生把他这种心情暴露得太明显了，而他来到的这个国家却是将这类現实很有礼貌地遮盖起来的。

那天晚上，芙蕾从罗宾山匆匆赶回来，下楼吃晚飯的时候，这个心情正站在維妮佛梨德家小客厅的窗子口，带着一种空无所屬的神气望着外面的格林街。芙蕾立刻也瞪着眼睛向壁炉望着，那种神气就象望着一堆并不存在的炉火似的。

普罗芳先生从窗口走过来，全副行头，穿一件白背心，領子鈕孔里插一朵白花。

“怎么样，福尔西小姐，”他說，“我非常高兴看見你。福尔西

① 引自J.M.奈尔的贊美詩：
“基督徒，可看見他們，
在圣洁的土地上，
那些米甸人的軍队，
到处在探头探脑。”

先生好嗎？我今天还說我很想看見他尋尋开心。他太煩神了。”

“你这样看嗎？”芙蕾簡短地回了一句。

“太煩神了，”普罗芳先生又着重地重复一句。

芙蕾猛的轉过身来。“要不要我告訴你，”她說，“怎样可以使他快乐？”可是看見他臉上的神情，她那句“就是听見你滚蛋”沒有說。普罗芳的牙齿全露出来。

“今天我在俱乐部里听人談起他的过去糾紛。”

芙蕾睁大了眼睛。“你怎么讲？”

普罗芳先生梳得光光的头动了一下，仿佛减輕自己的語气。“在你出世以前，”他說；“那件小事情。”

芙蕾明知道他是想岔开他自己引起她父亲煩神的責任，可是禁不住一陣好奇心的震动。“告訴我你听到了些什么。”

“怎么！”普罗芳先生輕声說，“那些你全知道的。”

“我大約知道，不过我想知道你听到的有沒有完全不对头的地方。”

“他的第一个妻子，”普罗芳先生低声說。

芙蕾把到了嘴边的一句“他以前从沒有結过婚”咽下去，改問道，“她怎么回事呢？”

“乔治·福尔西先生告訴我，你父亲的第一个妻子后来嫁給他的堂兄乔里恩。我要說，这是有一点点不愉快的。他們生的那个男孩子我看見了——孩子很不錯！”

芙蕾朝上一望。普罗芳先生在她眼前搖晃着——完全一副魔鬼气。就是这个——原因！她使出有生以来最大的英雄气概，总算制止住对面这个人形不再搖晃。她不清楚有沒有被他看出来。就在这时候，維妮佛梨德走了进来。

“噢！你們两个都已經来了！伊摩根和我今天下午在嬰儿义

卖会上玩得眞开心啊！”

“什么婴儿？”芙蕾木然問。

“‘救救婴儿’的义卖。我买了一件天大的便宜貨，亲爱的。一块旧亚美尼亚的織錦——前洪水时期的。普罗斯伯，我要你給我鉴定一下。”

“姑姑，”芙蕾忽然低低說了一句。

維妮佛梨德听見她声音有异，向她走近了一点。

“什么事情？你不舒服嗎？”

普罗芳先生早已退到窗子那儿，几乎可以听不見她們讲話了。

“姑姑，他——他告訴我，爹从前結过婚。說爹和她离了婚，她后来嫁給乔恩·福尔賽的父亲，这話是眞的嗎？”

維妮佛梨德在她做四个小达尔第母亲的一生中，还从来沒有感到这样眞正窘过。芙蕾的脸色又是那样的蒼白，眼睛那样的愁苦，讲話的声音那样的低沉而克制。

“你父亲不愿意你知道，”她說，竭力装出鎮定的样子。“事情总会漏出来的，我常跟他說应当让你知道。”

“哦！”芙蕾說，就不再开口，可是維妮佛梨德不由得在她肩上拍了一下——坚实的小肩膀，又美又白！她碰到自己的侄女总不免要打量上一眼两眼，或者拍这么一下；她当然应当嫁人了——不过不能嫁給乔恩那个孩子。

“我們多年前就已經忘記了，”她晏然說。“来吃晚飯吧！”

“我不吃，姑姑。我不大舒服。我可以上楼去嗎？”

“亲爱的！”維妮佛梨德輕声說，关心起来。“你难道把这件事情看得这样认眞？怎么，你还沒有眞正到了交际年龄呢！那个男孩子也还小！”

"什么男孩子？我不过头痛罢了。可是那个男人我今天晚上可受不了。"

"好吧，好吧，"維妮佛梨德說，"你上去躺一下。我叫人送点头痛药上来給你，让我来跟普罗芳先生談。他有什么資格来搬这些鬼話！不过我要說，我认为你知道要好得多。"

芙蕾笑了笑。"是啊，"她說，就溜出屋子。

她上楼时头只是暈，喉嚨里觉得发干，心里翻騰着一种恐惧的感觉，到現在为止，她一生还沒有須臾感到怕自己会丧失心爱的东西过，今天下午的感受是旣丰富，又强烈，而晚間的这个登峰造极的可恨发現眞正使她的脑袋痛起来了。无怪她父亲要那样偸偸摸摸地把那張照片藏在她的照片后面——不好意思把照片还保留着！他可能够又恨乔恩的母亲，又保留她的照片呢？她用手按着前額，想把事情弄弄清楚。他們告訴了乔恩沒有呢？她上罗宾山之行会不会逼得他們把事情告訴乔恩呢？一切成敗都系在这上面！她已經知道了，他們全都知道了，只有乔恩——也許还不知道！

她来回走着，咬着嘴唇拚命地想。乔恩爱他的母亲。如果他們已經告訴了他，他将怎么办呢？她說不出。可是如果他們还沒有告訴他，她要不要——在他知道以前——能不能把他弄到手，跟他結婚呢？她竭力回忆着适才在罗宾山的情景。他母亲的脸色是那样的平靜——深褐色的眼珠、洒了粉似的花白头发、矜持的微笑——使她迷惑不解；他父亲脸色和藹、面容瘦削、微带揶揄。她本能地感到便是現在他們也会害怕告訴他，怕使他伤心——因为他知道了，当然会非常难受！

她一定要告訴維妮佛梨德不要告訴她父亲，說她知道。只要他們沒有当作她自己和乔恩知道，就还有一綫生机——她就

可以随意掩飾自己的行动，而获得自己心心念念的东西。可是苦的是她已經陷于完全孤立。所有人的手都在反对她——所有人的手！正如乔恩說的——他和她不过是要生活，而过去却在作梗；这个过去又沒有他們的份儿，而且他們也不了解！唉！眞是倒楣啊！忽然間她想起琼来，琼会不会帮助她呢？琼不知怎样却留給她一个印象，好象很同情他們相爱，而且不耐煩过去在作梗。接着，她本能地想道："不过我連她也不告訴。我有点怕。我非要得到乔恩不可；抵抗着所有这些人。"

佣人把一盘湯和維妮佛梨德最心爱的头痛片送上来。她把两者都吞下肚子。后来維妮佛梨德亲自来了。芙蕾先是用这些話展开攻势：

"姑姑，你知道，我不愿意人家当做我爱上了那个男孩子。奇怪，我跟他見都不大見到！"

維妮佛梨德虽則富有經驗，但幷不"精細"，听到这話，相当松了一口气。当然，听到家里的丑事在芙蕾是不开心的，所以她便設法把这件事情說得幷沒有什么了不起；以她这样一个在生活舒适的母亲和神經不能受刺激的父亲的时髦教养下长大的女儿，和做了蒙达古·达尔第多年妻子的人，这事在她做来是再适当沒有的了。她的一段描写簡直是一篇輕描淡写的杰作。有个年輕人被車子撞死了，她就离开了芙蕾的父亲。后来，多年以后，事情原可以圓了过来，她又和他們的堂兄乔里恩搭上了；当然她父亲弄得不得不提出离婚。現在誰也不記得这事情了，除掉家里人。也許这样做的結果反而好；她父亲有了芙蕾；乔里恩和伊琳据說也过得很快乐，而且生的一个孩子也很不錯。"法尔也娶了好丽，你看，这也算是一种弥补吧？"讲了这番安慰話之后，維妮佛梨德在侄女儿肩上拍了一下；心里想："她是个很不

錯的結实的小东西呢!"于是下楼重又去找普罗斯伯·普罗芳去了;这个人虽則讲話不知輕重,今晚可着实"有意思"!

維妮佛梨德走后,芙蕾有几分钟都在受着头痛片的物质和精神影响。后来,現实感又回来了。她姑姑把所有要紧的事情全撇开了——所有的情感、爱、恨以及深情热爱的人們所有的那种不能原諒的心情。她自己对人生了解得太少了,而且仅仅接触到爱的边缘,然而,便是她也能够本能地感到有些話和事实、和人的心情毫无关系,就如同錢币和它买的面包一样毫无关系。"可怜的爹!"她想,"可怜的我!可怜的乔恩!可是我不管。我非得到他不可!"她从熄了灯的自己窗戶里望見"那个人"从下面大門里钻出来,"探头探脑地"走了。如果他跟媽——这对她的事情有什么影响呢?敢說她父亲只会更加紧紧地摟着她,到后来一定会答应她的要求,或者赶快和她背着他做的那些事情妥协。

她从窗口养花的木箱里抓了一把泥土,用全力向那个消逝的身形擲去。扔得不够远,可这一举动使她很好受。

格林街上涌起一陣气流,聞上去并不香,而是带有汽油味①。

① 指普罗芳的摩托車开动时发出的油气。

第五章

純福尔賽事务

索米斯上商业区来，原是打算在一天完毕时上格林街去看看，順便带芙蕾回家，沒想到增加許多感慨。他現在虽則仍在克司考特、金生、福尔賽法律事务所挂着名，但很少上商业区来，不过事务所仍旧給他留一个房間，而且指定一个专职、一个兼职的职員专管純属于福尔賽家的事务。目前财产上的变动相当大——正是抛出房产的大好时机。索米斯正在解除他父亲和他四叔罗杰的那些房产，以及五叔尼古拉的一部分房产。他在一切金錢事务上很精明，正直更不用說，这使他在这些委托上頗有点象个专制君主。如果索米斯认为要这样做或者要那样做，别人最好还是省事些不要再动脑筋了。对于不少不管财产死活的第三代和第四代福尔賽說来，他可以說是一个靠山。那些共同的委托人，如他的堂弟罗杰或者尼古拉，他的堂妹夫狄威第曼和斯宾德，或者他妹妹茜席丽的丈夫，全都信任他；他先签字，他签了字之后别人就跟着签字，这样誰都不損失一个銅子。現在他們的鈔票全比从前多出来，索米斯却开始看到有些委托需要結束了；只有一些符合时代趋势的金边产业收入，他还可以代为分发。

穿过商业区那些比較尘嚣的部分向倫敦最僻静的街道走来时，他不禁感慨系之。头寸是那样的紧；而道德风气却是那样极端松弛！这都是大战造成的。銀行不肯放款；到处都听見有人違反契約。目前人都有一种普遍的感觉，臉上都有一种表情，使他看了很不乐意。国家好象注定要进入一个賭博和破产的时期似的。所幸的是，不論他或者他那些委托人的财产投資，除掉充公或者征收資本税的瘋狂措施外，任何变动都不会受到影响，想到这里，总还算一点慰藉。索米斯如果有什么信仰可言的話，那就是相信他叫做的"英国人的常識"——或者說占有能力，这个办法不行，再换一个办法。他不妨——象他父亲詹姆士在他之前那样——說他不知道事情会变成怎样，可是內心里他从来就不相信事情会变成怎样。如果事情能由他作主，它就不会变——而且归根結底，他只是一个跟别人一样的英国人，把自己的财产都是那样不声不响地紧紧抓着，他有把握，如果沒有大致相当的东西作为交换的話，誰都不会眞正放手的。他的头脑在物质事务上总是倾向平衡，而他对国內形势的分析在一个由人类組成的世界里却很不容易推翻。拿他自己的例子来說吧！他很富有。这对别人有什么害处呢？他并不一天吃十頓；他并不比穷人吃得多，也許还沒有穷人吃得多。他并不把錢花在荒唐事情上，并不多呼吸空气，并不比技工或者看門的多用一点水。他身边当然有許多美丽的东西，可是这些东西的制造过程却給了人們工作，而且总得有人来使用。他买画，可是艺术总必須提倡。事实上，他是貨币流通的一个偶然渠道，也就是雇用劳动的渠道。这有什么可反对的地方？錢交在他手里，要比交在国家手里，或者那許多迟鈍的、吸取民脂民膏的官吏手中，流动得快得多，也有益得多。至于他每年积蓄下来的錢，那和他沒有积蓄下来的錢

一样在流通着，还不是买了水利局或者市政公債的証劵，或者派些健康和有益的用場。国家对他担任自己或者别人錢財的委托人幷不給他薪水——他这些全是白尽义务。这就是反对国有化的全部理由——私有財产的保有者是不拿酬报的，然而在各方面都刺激了金錢的流通。在国有化之下——情形恰好相反！在一个深受官僚主义之害的国家里，他觉得自己的理由非常充足。

走进那条极端僻靜的后街时，他想起有不少不擇手段的托辣斯和联合企业一直都在市場上将各式各样的貨物囤积居奇，把物价抬到人为的高度，感到特别气憤。这些濫用个人主义經济体系的人都是唯恐天下不乱的恶棍；現在总算看見他們惶惶不可終日了，这也算一点安慰。否則的話，整个經济局势都会一发不可收拾——而且把他們卷在里面。

克司考特、金生、福尔賽法律事务所的写字間占据街右一所房子的底层和二层；索米斯走上自己的房間时，心里想：

"我們該把房子油漆一下了。"

他的老职員格拉德曼还是坐在老地方，旁边是一口大橱，分做无数的小格子。那个兼职的职員站在他旁边，拿着一張掮客的单子，上面記着經售罗杰·福尔賽产业中布里安斯东广場那所房子后的款項投資清单。索米斯接了过来，說道：

"梵古佛城証劵。哼！今天跌了！"

老格拉德曼带着一种粗嗄的逢迎声气回答他說：

"是——啊；不过什么都在跌，索米斯先生。"那个兼职的职員退出去了。

索米斯把那張单子和另外一些单子穿在一起，把帽子挂上。"我要看看我的遺囑和結婚贈与书，格拉德曼。"

老格拉德曼把轉椅极度轉过去，从左手最下面一个抽屜里

抽出两張稿子。恢复了身体原状之后，他抬起那張須发花白的臉，由于弯腰的緣故，漲得通紅。

"这是复本，先生。"

索米斯接过来。他忽然有了一个怪念头，想到栖园有一只高大的、用来看守院子的虎紋狗，总是被他們用鏈子鎖着；后来有一天芙蕾跑来，非要把狗放掉不可，可是那狗一放出来立刻咬了厨子，他們就把狗打死了，格拉德曼多么象那只狗啊。你如果把他的鏈子解开，他会不会咬伤厨子呢？

他一面压制着这种无聊的幻想，一面打开他的結婚贈与书。自从他父亲逝世和芙蕾出生的那一年，他重新做了遺囑之后，已經有十八九年沒有看了。他想看一看那句"在有丈夫保障的法律条件下"写进去沒有。对的，写进去了——怪句子，当你想到它时，这个名辞也許从养馬借用过来的！只要她始終是他的妻子，而且将来居孀时守节，就由他付給她一万五千鎊的利息收入（包括所得稅在內）——文字写得很陈旧，但是相当明确，以此来限制芙蕾母亲的行动不致越軌。他的遺囑上給她凑足了一千鎊的年金，也是同样的条件。好的！他把复本还給格拉德曼，格拉德曼接过来眼睛抬也不抬，轉过椅子，把来放在原来抽屜里面，继續算他的賬。

"格拉德曼！我很不喜欢眼前的这种局势；有不少的人連一点常識都沒有。我要想个方法保障芙蕾小姐不遭受任何可能产生的意外。"

格拉德曼在吸墨紙上記了个"2"字。①

"是——啊，"他說；"风气很糟。"

① 格拉德曼正在算賬，写下数字避免忘掉。

"普通限制期前处分[1]的办法在这里用不上。"

"是——啊,"格拉德曼說。

"假如这些工党家伙,或者更糟糕的人上了台!危險的就是这些一門心思的人。你看看爱尔兰[2]!"

"啊!"格拉德曼說。

"假如我馬上对她作一笔贈与,而把我作为一个終身受益者,他們除掉利息之外就沒法拿走我什么了;当然,除非他們修改法律。"

格拉德曼头移动一下,笑了。

"噢!"他說,"他們不会这样做的!"

"我不敢說,"索米斯說;"我不相信他們。"

"先生,这要等过两年才能免除遺产稅呢。"[3]

索米斯嗤了一声。两年!他不过六十五岁啊!

"这不相干。你起草一張贈与书,把我的全部財产都平均贈給芙蕾小姐的子女,先由我終身享有財产出息,我死后由芙蕾小姐終身享有財产出息,但沒有期前处理权,再加上一条:如果碰到有什么挪用終身出息的情形时,这些出息就归委托人掌管,由他們全权考虑怎样把这些出息用在对她有益的方面。"

格拉德曼嗄声說:"在你这样年紀,先生,这未免太过分了;你自己不能做主了。"

"这是我的事情,"索米斯厉声地說。

格拉德曼在一張紙上記下来:"終身出息——期前处分——

① 指对附有期限的遺产或遺贈財产未到期的处分(或設定債权)。

② 当时爱尔兰正鬧独立运动。

③ 这是英国法律防止人用生前贈与办法来逃避遺产稅。

挪用出息——全权考虑……"又說道：

"哪些委托人呢？小金生先生；倒是个很不錯的稳重的年輕人。"

"是啊，他不妨算一个。我得有三个人。福尔赛家現在沒有一个我看得中的。"

"小尼古拉先生也不行嗎？他現在出庭了，我們給他搞过辯护书的。"

"他不会名动京师的，"索米斯說。

格拉德曼那張被无数羊肉片养得油光刷亮的臉上挤出一点微笑来，那是一个成天伏案的人的微笑。

"你不能指望他在这大年紀就出名，索米斯先生。"

"为什么？他多大年紀？四十岁？"

"是——啊，很年輕呢。"

"好吧，把他放上去；可是我要找一个对这件事情比較关切的人。現在一个也找不到。"

"法勒里先生怎么样，現在不是回国了？"

"法尔·达尔第嗎？那样糟糕的父亲？"

"是——啊，"格拉德曼輕声說，"他已經死了七年——已經符合出訴期限法的規定了[1]。"

"不行，"索米斯說。"我不喜欢这种关系。"他站起身来。格拉德曼忽然說：

"如果他們要征收資本稅的話，他們还可以找上那些委托人。所以，先生，你还是躲不了。我要是你的話，还要多想想再

---

[1] 即握有債权的人向死者或继承人索債的期限（在英国为六年）已过，因此不会連累到法尔了。

做。”

“这話对的，”索米斯說，“我想想。費里街那个房屋倒塌的通知办得怎么样了?”

“还沒有正式送出。对方年紀很老了。她不会在这样大年紀答应退租的。”

“我不知道。这种彷徨不安的心理好象把什么人都傳染上了。”

“不过，先生，我是从大处看。她八十一岁了。”

“你还是把通知送出去，”索米斯說，“看看她怎么說。噢！还有悌摩西先生呢！是不是各事都准备好了，以防——”

“我把他的財产清单已經全准备好了；家具和旧画都估了价錢，将来拍卖时好知道怎样限价。唉！我还是好多年前看見过悌摩西先生的呢！”

“人哪有永远不死的，”索米斯說，把帽子取下来。

“是——啊，”格拉德曼說；“可是仍旧使人很感触——老弟兄里最后一个了。我要不要把老康普吞街那件妨碍居民事件办起来！那些风琴①——眞是討厌东西。”

“你去办。我得去接芙蕾小姐，赶四点钟的火車。再見，格拉德曼。”

“再見，索米斯先生。希望芙蕾小姐——”

“很好，不过腿太散了。”

“是啊，”格拉德曼嗄声說；“年紀还輕呢。”

索米斯出去时心里盘算着：“老格拉德曼！他如果年輕一点的話，我就放他做一个委托人。現在找不到一个对我的事情眞

---

① 指沿街乞討者的手搖风琴扰乱居民的安靜。

正关心的。”

离开了那条后街的乖戾和数学般严格的气氛、那种反常的安静之后，索米斯忽然想道：“在有丈夫保障的法律条件下！他們为什么不赶走普罗芳这种家伙，反而赶走那許多勤勤恳恳的德国人呢？”想到这里，不禁奇怪自己內心怎么弄得这样徬徨不安，竟然产生这种不爱国的思想。可是事情就是如此！你連片刻的安靜也沒有。什么事情总有点鬼！他取路上格林街去了。

湯姆斯·格拉德曼的表上过了两小时以后，他从轉椅上起身，关上大橱的最后一个抽屜，把一大串钥匙放进大衣口袋，钥匙多得使他右边大衣鼓出了一大块；他用袖子把那頂旧大禮帽四面拭一下，拿起雨伞，走下楼。一个肥碩短小的身材，紧紧扣着一件旧大禮服，向古凡园菜場走去。每天坐地道車回高門山之前的这一段散步他是从来不放弃的，而且也很少放弃在途中买些价錢相巧的蔬菜水果。一代代的人尽管生了出来，帽子的式样尽管变了又变，战争尽管进行，福尔賽之流尽管消逝，但是湯姆斯·格拉德曼每天还会照样散步，照样买他的蔬菜。时世是今非昔比了，他儿子一只腿是断送了，現在他們也不再給他那种好玩的小籃子装蔬菜了，而这些地道車却很方便——虽說如此，他还是不应当抱怨；他的健康在他这个年紀算是不錯的了，而且在法律界混了五十四年之后，他已經每年足足有八百鎊的进項；不过这些进項多数都是收房租的佣錢，現在福尔賽家的房产变卖得这样多，看上去这些佣錢的来源也要枯竭了，然而生活費用仍旧很高；想到这里，他不禁有点发愁；不过发愁也沒有用——“我們全都是善良的上帝安排的”——他不是时常这样說么？可是倫敦的房产却表明缺乏这种信仰——罗杰先生或者詹姆士先生如果能看到房产卖成这个样子，不知道他們会是什么

說法；索米斯先生总之——是发愁的。以在世一人或多人之終身并以后之二十一年为限[1]——再不能比这个时間更长了；然而他的身体却保养得非常之好——而且芙蕾小姐也长得很漂亮——的确漂亮；她会結婚的；不过时下很多人都不生孩子——他自己的第一个孩子是二十二岁时生的；乔里恩先生在劍桥大学讀书时就結婚了，就在同一年生了孩子——眞是！那是在一八六九年，远在老乔里恩先生——眞是置产业的好手——把遺囑从詹姆士先生手里拿走以前——怪不怪！那些时候他們是到处买房子，而且也沒有这些黃軍服，这种你挤掉我、我挤掉你的情形；而且黃瓜只卖两辨士一磅；还有香瓜——那种旧日的香瓜，叫你直淌口水！自从他进了詹姆士先生的事务所之后，算来已有五十年了；当时詹姆士先生曾經跟他說："你听着，格拉德曼，你只是个孩子——你小心做着，在你歇手之前，你就会掙到五百鎊一年。"他就这样小心做着，而且敬畏上帝，而且为福尔賽一家效劳，而且晚上总是保持吃素的习慣。他买了一份《約翰牛》周刊——倒不是因为他贊成这个杂志，古怪的东西——带着那个仅仅用黃紙袋袋装的蔬菜，上了地道車的电梯，鉆进地球的心脏去了。

[1] 英国法律所允許的立遺囑者对遺产保留的限期，逾此而无继承者，即予沒收。参看本书最末一章关于悌摩西遺囑一段文字。

第 六 章

索米斯的私生活

在上格林街的途中，索米斯想起应該上塞福克街杜米特里欧画店走一趟，打听波尔德貝家那張老克罗姆[1]有沒有可能出售。这次大战能使波尔德貝家的老克罗姆看上去会卖出来，簡直可以說打得不冤枉！老波尔德貝死了，他的儿子和孙子都在战爭中陣亡了——一个堂弟継承了产业，有心要把这張画卖掉；有人說是因为英国情形不好，另外一些人則說是由于这个堂弟有哮喘病。

如果杜米特里欧把这張画弄到手，价錢就会大得使人不敢問津；所以索米斯有必要弄清楚杜米特里欧究竟到手沒有。不过他跟杜米特里欧只談論蒙第齐里[2]会不会又时髦起来，因为目前的风气就是不要一張画象張画；还有爱德汶·約翰[3]的画有沒有前途，順带还提到奈特。只在快离开时他才問上一句："原来波尔德貝家那張老克罗姆弄到后来还是不卖嗎？"正如他預計的一样，杜米特里欧純粹出于民族的优越感[4]回答他道：

"噢！福尔賽先生，我会弄到手的！"

他的眼皮睒了一下，使索米斯的心思更坚定了；他要直接写信給那个新波尔德貝，提醒他卖掉一張老克罗姆的唯一不失身

份的办法就是不經过画商的手。所以他說声："好吧，再見！"就走掉，引得杜米特里欧倒不放心起来。

到了格林街时，他发現芙蕾已經出去了，而且晚上要回来很迟；她在倫敦还要住一个晚上。索米斯很扫兴，叫了一部馬車上車站，赶上四点钟火車回去了。

到家时大約六点钟光景。空气很悶，蚊蚋襲人，天上雷声轰轰。他拿了信上楼进了更衣室，把身上的倫敦灰尘刷刷干净。

一批很无聊的信件。一張收据，一張芙蕾买东西的賬单。一份鏤刻展覽会的宣傳品。一封信开头写道：

先生，——我覚得有責任……

这准是什么求助或者更加討厌的信。他馬上看看后面的签字。沒有！他簡直不能相信，把信紙翻过来，四个角都找到了。由于不是公共人士，索米斯从来就沒有收到匿名信过；他的第一个心思是把信看作一件危险的东西撕掉；第二个心思是把它看作一件更危险的东西来看一下：

先生，——我覚得有責任告訴你一件和我无关的事：

---

① 約翰·克罗姆（一七六八——一八二一），英国风景画家，諾里奇画派的創始人和主要代表；他儿子約翰·拜尼·克罗姆也是画家，英国人因此称他为老克罗姆，以示区别。

② 蒙第齐里（一八二四——一八八六），法国画家，以善用色彩著称。

③ 奥古斯都·爱德汶·約翰（一八七八——一九六一），英国人象画家。

④ 杜米特里欧是西班牙或葡萄牙人。

你太太在和一个外国人在胡搞——

讀到最后几个字时，索米斯不由得停下来檢查一下信壳上面的邮戳。邮戳打得很难辨认，他看了半天只认出最后是 sea 字，中間有个 t 字。是采尔西嗎？不是！巴大西嗎？也許是的！他又看下去：

这些外国人全都是一样。全要不得。这个家伙每星期要和你太太碰两次面。这是我自己打听出来的——看見一个英国人受人欺侮，簡直使人发指。你留点神，看看我說的是不是事实。如果不是因为有一个混賬的外国人杂在里面，我也不会管这种閑事。

謹上

索米斯扔下这封信时的感觉，就象走进自己臥室，看見屋内到处爬的蟑螂。这种匿名的卑鄙行为使他一时觉得下流得叫人吃不消。可是更糟糕的是，自从那次星期天傍晚芙蕾指着下面在草地上漫步的普罗斯伯·普罗芳，說了那句"探头探脑的猫儿"之后，他一直就怀着这样的鬼胎。便是今天，他不是也为了这个緣故細細看了自己的遺囑和結婚贈与书嗎？而現在这个匿名的坏蛋，显然除掉发泄自己对外国人的气憤外并无任何好处，却把这件事情拎了出来，而索米斯本人則一直希望它蒙在鼓里。逼着他在他这样的年紀知道芙蕾母亲这样的事情，眞是可恨！他从地毯上把信拾起来，撕成两半，后来看見只有在折縫的地方还連在一起时，就不再撕，打开来重又讀了一遍。这时候他正在作出自己生平一个最重要的决定。他决不让自己弄得又出一次

丑。不来！不过这件事他决心解决一下——要考虑得极其明智周詳——一点不能損害到芙蕾的前途。主意打定以后，心里就踏实得多，于是着手盥洗起来。揩手时手有点抖。决不弄得丑声四溢，但是这种事情必須想个法子制止才是！他走进妻子的房間，站在室内四面看看。他根本沒有想到要搜索什么罪状，或者可以用来威胁她的东西。不会有的——她为人太实际了。派人偵察她行动，这个主意沒有出現就被他打消了——过去偵察的經驗他还記得很清楚。不来！他只有这封匿名坏蛋的破信，而这个人对他私生活的无耻侵犯使他痛恨万分。利用这封信来对付安耐特使他很倒口味，但是說不定要用到。芙蕾今天晚上不在家，眞是大幸！一下敲門的声音打断了他的痛苦思維。

"馬吉尔·孟特先生在楼下客厅里。你見嗎?"

"不見，"索米斯說，"等等。我下楼来。"

有点事情能使他脑子不想到这上面去也好！

馬吉尔·孟特穿了一套法兰絨衣服站在阳台上，抽着香烟。索米斯走上来时，他把香烟扔掉，一只手搔搔头发。

索米斯对这个年輕人的感情非常特别。按照旧式的标准，无疑是一个吃吃玩玩的、吊儿郎当的小伙子，可是不知怎样他那种随嘴发表意見的极端乐观派头却有它可喜的地方。

"請进，"他說，"吃过茶沒有?"

孟特走进来。

"我以为芙蕾总会回来了，先生；不过我很高兴她沒有在家。事情是这样，我——我簡直对她着了迷，簡直迷得不成样子，所以我想还是告訴你好些。先找父亲当然是旧式做法，不过我想你会原諒我的。我去找了我自己的爹，他說我如果就业的話，他就成全我的婚事。他事实上很贊成这件事。我跟他談到你那張

戈雅。”

“噢！”索米斯說，非常之冷淡。“他相当贊成嗎？”

“是啊，先生；你呢？”

索米斯淡淡地一笑。

“你知道，”孟特說，一面盘弄着草帽，头发、耳朵、眉毛好象激动得全都竪了起来；“一个人經过这次大战之后，就沒法子不赶快一点。”

“赶快一点結婚；然后又离婚，”索米斯慢吞吞地說。

“不会跟芙蕾离婚的，先生。你想想，如果你是我的話！”

索米斯清一下嗓子。这样說話倒相当动听。

“芙蕾年紀太輕了，”他說。

“呀！不然，先生。我們現在都非常之老了。我爹在我看来簡直是个十足的孩子；他的头脑一絲一毫也沒有变。不过当然了，他是个从男爵；这就使他落后了。”

“从男爵，”索米斯跟着說一句；“这是什么？”

“从男爵，先生。有一天我也会成为一个从男爵。不过你知道，慢慢的我会熬过的[①]。”

“滾蛋，你把这件事情也熬过吧，”索米斯說。

小孟特央求說：“唉！不行，先生。我非釘在这儿不可，否則就連个屁机会也沒有了。我想，无論如何，你总会让芙蕾自己做主的，你太太对我是中意的。”

“是嗎！”索米斯冷冷地說。

“你难不成眞的拒絕我嗎？”年輕人的样子显得非常沮丧，連索米斯都笑了。

---

① 孟特这話有引从男爵为耻之意。

“你也許觉得自己很老，”他說，“可是你給我的印象却是非常年輕。什么事情都呱啦呱啦的，并不說明你就成熟了。”

“好吧，先生；我在年龄上对你让步。不过为了表明我是一本正經——我已經找到工作了。”

“我听了很高兴。”

“我参加了一家出版社。老爷子出的資金。”

索米斯用手堵着自己的嘴——他几几乎說出“倒楣的出版社”来！他一双灰色眼珠打量一下这个激动的年輕人。

“我并不討厌你，孟特先生，不过芙蕾是我的命。我的命——你知道嗎？”

“是的，先生，我知道；她对我也是如此。”

“这也許是的。不过我很高兴你告訴了我。現在我想再沒有什么可談的了。”

“我知道这要由她自己决定，先生。”

“我希望，要有个很长的时間才决定。”

“你有点潑人冷水，”孟特忽然說。

“的确，”索米斯說，“我的人生經历使我不大喜欢急于給人撮合。晚安，孟特先生。你的話我不預备让芙蕾知道。”

“噢！”孟特茫然地說。“为了她，我眞可以脑袋都不要。这个她清清楚楚知道。”

“大約是的。”索米斯伸出手来。瘋狂的一握，深深的一声叹气，接着不久是年輕人摩托車傳来的响声，使人仿佛看見了飞揚的尘土和跌断的骨头。

“这个年輕的一代！”他抑然想着，走到外面草地上来。园丁正割过草，草地上还聞得見新割的青草香——雷雨前的空气把一切气味都压到地面上来。天是一种淡紫的顏色——白楊树是

黑色。有两三条船在河上駛过，大約是在风雨欲来之前急急赶寻一处蔭蔽的地方。“晴了三天，”索米斯心里想，“就要来一次暴风雨！”安耐特哪里去了——很可能就跟那个家伙在一起——她还是个年輕女子呢！奇怪，沒料到自己忽然有了这样的慈善心腸。他走进园中凉厅坐了下来。事实是——而且他也承认——芙蕾在他心里太重要了，所以老婆就显得完全不重要了——完全不重要了；法国人——永远不过是一个情妇，而他在这类事情上早就淡了！奇怪的是，以索米斯这样一个天生注意生活有节和投資安全的人，在情感上却总是那样孤注一擲。先是伊琳——現在是芙蕾。他坐在凉厅里，隐隐意識到这一点，意識到这样非常危险。这种情感曾經一度使他身敗名裂过，可是現在——現在却会救下他了！他太爱芙蕾了，所以决不愿意再把事情鬧出去。如果他能够找到那个写匿名信的人，他就会教訓他一頓，叫他不要多管閑事，把他愿意留在潭底的污泥攪起来！……远远一道电光，一声低沉的雷声，大点的雨滴滴嗒嗒打到他头上的茅屋頂上。他置若罔聞，在一張制作粗野的小木几上划起来，用手指在尘积的几面上画出一个图案。芙蕾的前途啊！“我要她过得一帆风順，”他想，“在我这样年紀，别的全沒有道理。”人生——眞是个孤独的玩意儿！你有的东西永远不能为你所有。前門去虎，后門又来狼。什么事情都拿不准！他伸手把一簇擋着窗子的紅荼蘼摘下一朵来。花开花落——自然眞是个古怪的东西！雷声震得轰轰隆隆，沿着河向东推进，灰白色的电光在他眼中閃爍着；白楊树头被天空衬得又清晰又稠密，一陣傾盆大雨嘩嘩嘩落下来，把小凉厅就象罩了起来，而他坐在里面仍旧置若罔聞地想着。

风雨过后，他离开躲雨的小屋子，沿着湿徑走到河边。

河上来了两只天鹅，躲在芦葦丛里。这些天鹅他很熟悉，所

以站在河边观看它們，弯弯的白頸項、蛇一样怕人的鵝头，样子眞体面。"我要做的事情——可不大体面呢！"他想。然而这事还得对付掉，否則就会弄得更糟。現在已經快到晚飯时間，安耐特不管是上哪里去的，这时总該回来了；現在和她見面的时間愈来愈近，跟她讲些什么以及怎样一个讲法，倒愈来愈使他为难了。他心里有了一个新的可怕想法。假如她要求給她自由，跟那个家伙結婚呢！哼，如果她要，也不能給她。他当初娶她并不是为的这个。普罗斯伯·普罗芳的形象在他眼前徜徉着，使他放下心来。这人不是那种結婚的人！不是，不是！憤怒代替了一时的恐惧。"他最好不要跟我碰上，"他想。这个杂种代表——！可是普罗斯伯·普罗芳究竟代表什么呢？肯定說，不代表任何重要的东西。然而却代表世界上某种相当眞实的东西——摆脱掉鎖鏈的罪恶，探头探脑的幻灭！他代表安耐特从他嘴里听来的那句話："我才不管！"一个宿命論者！一个大陆上的人——一个沒有国界的人——一个时代的产物！索米斯觉得更沒有比这几个字眼更罵得淋漓尽致的了。

两只天鵝掉过头来，眼睛掠过他自顾自向远处望去。其中一只輕輕嘘了一声，摆一摆尾巴，就象有支舵在駕駛似的，轉身游走了。另一只也跟着游去。两个雪白的身体和昂揚的頸項在他眼中消逝，他向大房子走去。

安耐特已經在客厅里，穿上晚餐衣服；他上楼时一面想着："漂亮人要做得漂亮。"漂亮！晚飯尽管数量恰当、口味极佳，可是进餐时除掉提到客厅窗帘和适才的暴风雨外，两个人簡直沒有什么話說。索米斯一口酒也沒有喝。飯后他隨她走进客厅，看見她坐在两扇落地窗中間长沙发上抽香烟，身体差不多笔直地向后靠起，穿一件低領的黑长裳，蹺着腿，藍眼睛半睜半閉；相当

丰满的紅嘴唇中間噴出縷縷青烟，栗色秀发上缠了一条絲带，腿上穿的是那种最薄的絲袜，頂高的高跟鞋，把足背露了出来。放在什么房間里都是一件漂亮的陈設！索米斯一只手揣着晚餐服口袋里那封撕开的信，說道：

"我要把窗子关起来；潮气太重了。"

关上窗子以后，他站在那里望望窗子旁边奶油色护壁板上挂的那張大卫·考克司[1]。

她脑子里在想些什么呢？他一生从来不懂得女子的心理——只有芙蕾是例外——而且連芙蕾也不总是懂得！他的心跳得很快。可是如果他立意要跟她說話，現在可是时候了。他轉过身来，掏出那封撕开的信。

"我收到这样一封信。"

她的眼睛睜大了，盯了他一眼，变得严厉起来。

索米斯把信递給她。

"撕破了，不过你可以看看。"他回身又去看那張大卫·考克司——一張海景，色调很好——但是气韵不够。"不知道那个家伙这时候在做些什么？"他想。"我还要叫他看点顏色呢。"他从眼角里瞄見安耐特僵硬地拿着信，睫毛和紧鎖的眉头都染得黑黑的，眼睛正来回看着信。她把信扔掉，微微聳一下肩膀，微笑說：

"卑鄙！"

"我很同意，"索米斯說；"不成体統。有这回事嗎？"

她一只牙齿紧咬着紅紅的下唇。"有又怎样呢？"

她眞是厚顏无耻！

"你难道只有这一句好說嗎？"

---

[1] 大卫·考克司（一七八三——一八五九），英国画家。

“当然不止。”

“那么你說呢！”

“有什么說头？”

索米斯冷冷地說：“那么你承认有了？”

“我承认个屁。你是个傻子才問。象你这样的人不应当問。这是危险的。”

索米斯在屋内兜了一圈，压制一下心头升起的怒火。

他走到她面前站着。“你可記得，”他說，“我娶你时你是什么情形？飯店里一个管賬的。”

“你可記得我嫁你时还沒有你一半年紀？”

索米斯打断两个人相互怒视的目光，又去看那張大卫·考克司。

“我不打算斗嘴。我要你放弃这种——友誼。我完全是从芙蕾的利害着想。”

“啊！——芙蕾！”

“对啊，”索米斯頑强地說；“芙蕾。她是我的女儿，也是你的女儿。”

“你承认这一点很不錯。”

“你預备不預备照我說的做呢？”

“我拒絕告訴你。”

“那么我就非叫你告訴我不可。”

安耐特微笑。

“不，索米斯，”她說。“你沒有办法的。不要讲了話后悔莫及。”

索米斯額上的青筋气得都暴了出来。他張开嘴想发泄一下怒气，可是——办不到。安耐特继續說：

“我答应你，再不会有这样的信寄来。这就够了。”

索米斯苦着一副脸。他有个感觉，好象被这个女人当作小孩子耍；而她过去还受到他的——連他也説不出来！

“两个人結了婚，而且象我們这样生活着，索米斯，最好相互不要嚕苏。把有些事情翻出来給人家看了笑話，这何苦来。所以，你还是安靜点吧；不是为的我——为你自己。你快老了；我还沒有呢。你把我变得非常之实际。”

索米斯的感觉就象是被人扼着脖子，一点透不过气来，这时木木然重复了一句：

“我要求你放弃这种友誼。”

“假如我不放弃呢？”

“那么——那么我就在遺囑里把你的名字削掉。”

这話好象并不怎样生效。安耐特大笑起来。

“你会活得很久的，索米斯。”

“你——你是个坏女人，”索米斯忽然說。

安耐特聳聳肩膀。

“我不认为这样。的确，跟你生活在一起使我有些心都冷了；可是我不是个坏女人。我不过是——合乎人情。你想过之后也会跟我一样。”

“我要見这个人，”索米斯悻悻說，“警告他离开。”

“亲爱的，你眞可笑。你并不要我，你要我多少你都拿到了；而你却要其余的我象死人一样。我什么都不承认，但是索米斯，在我这个年紀，我却不准备做死人。我看你还是少嚕苏的好，我自己决不鬧出丑事来；决不鬧出来。現在我不打算再說，不管你怎样做法。”

她伸手从茶几上拿起一本法文小說，打开来。索米斯看着

她，心情激动得說不出話。一想到那个人簡直使他想要得到她，这一点正揭露了他們之間的关系，对于他这个性情不大接近內省哲学的人頗有点惊心。他沒有再讲一句話，就走出客厅，上楼到了画廊。一个人娶了法国女人，結果就落到如此！然而沒有她，也就不会有芙蕾。她总算是派了用場的。

“她說的对，”索米斯想；“我无法可想。我連这里面有沒有事儿都不知道。”自卫的本能警告他用木条把仓門釘好，把火头悶熄，不要闖出大禍来。除非一个人相信某件事情有什么不对头，它就并沒有什么不对头啊。

那天晚上，他进了她的房間。她接待他时完全是一副若无其事的派头，就象两个人沒有鬧过似的。回到自己的房間里，他感到一种古怪的平靜，如果一个人不愿意看見，他就用不着看見。而他并不愿意看見——将来也不愿意看見。看見了一点好处沒有——一点沒有！他打开抽屜，从香囊里取出一块手絹，和一只放了芙蕾照片的鏡框子。他向照片望了一会，就把照片抹下来，里面是另外那一个——伊琳的旧照片。他站在窗口凝視着照片时，一只猫头鷹嗚嗚叫了。猫头鷹嗚嗚叫，紅荼蘼的顏色变得更加深，一陣菩提花的香气飄了过来。天哪！当年那是完全不同的一种心情啊！深情——旧恨！轉眼成尘！

第 七 章

琼插手进来

琼·福尔赛在齐夕克区泰晤士河边的那間画室里，有一天晚上来了一位客人；这人是个雕刻家，斯拉夫人，曾經在紐約住过，一个利己主义者而且沒有錢。他的一些作品正在这画室里展出，原因是这些作品太先进了，在别的地方还展不出来。他的鲜明的头发剪成女孩子一样的前刘海，衬出一張年輕的大颧骨的圓臉。七月六号那天晚上，波立斯·斯屈魯摩洛斯基开头表演得很不錯，象基督那样道貌岸然地一声不响，和那副仪表看去非常相称。琼认識他已經有三个星期，仍旧觉得他是个偉大天才的化身和未来的希望，是一顆駛进不理解艺术的西方的东方明星。在这天晚上以前，他談的一直都只是他对美国的印象——他才把这个国家的尘土从脚上跺下去。① 在他看来，美国这个国家不論哪个方面都太野蛮了，所以他几乎沒有卖掉一件作品，而且还被警察局看成嫌疑犯；据他說来，这个国家就不成其为一个民族，沒有自由、平等、博爱，沒有原則、傳統、眼光，沒有——总之一句話，沒有一个灵魂。他为了自己的前途永远离开了美国，而来到了这个唯一他能够生活得好的国家。琼在孤独的时候时常郁郁不乐地盘算到这个人，一面站在他的那些創作面前——簡

直怕人，可是一旦經他解釋之后，却那么有力，那么有象征性！这样一个人！一头鮮明的头发就象意大利早期繪画里神祇头上的圓光一样，而且一脑門子只有自己的天才，别人全不在眼下——当然这是辨别眞正天才的唯一标志——然而仍旧是这样的一个"可怜虫"，使琼的一顆温暖的心完全为他激动起来，連保尔·波斯特都几乎不在她心上了。她而且开始設法淸出自己的画店，好把斯屈魯摩洛斯基的杰作陈列起来。可是她立刻就碰上困难。保尔·波斯特反对；伏斯波維基冷言冷語。她还沒有否认他們的天才，所以他們仍旧以天才的强調口气，要求她的画店至少还要延长六个星期。目前美国人仍在涌到，但是不久就要退去。这批美国人是他們的权利、他們的唯一希望、他們的救星——因为这个"渾蛋"的国家里誰都不关心艺术。琼在这次示威前屈服了。反正波立斯对美国人是深恶痛絕的，也不会介意他們从这批美国人身上尽量弄些油水。

那天晚上，琼把这个問題提出来和波立斯商量；在座的除掉那个中世紀素描画家汉納·霍布代和《新艺术家》杂志主編杰梅·包图格尔之外，并无别人。她提出来时，对波立斯忽然极端信任起来，而且尽管这么多年来和新艺术界一直在接触，这种信任也沒有能够在她慷慨热情的天性里干涸掉。波立斯有两分钟以上仍旧保持着那种基督似的沉默，可是后来看見琼的藍眼睛象猫儿摆动尾巴一样开始左張右望起来。他說，这是典型的英国派头；世界上最自私的国家；这是个吮吸别的国家血液的国家；它毁掉了爱尔兰人、印度人、埃及人、波尔人、緬甸人，毁掉

① 暗用《圣經》《馬太福音》第十章第十四节："凡不接待你們，不听你們話的人，你們离开那家或是那城的时候，就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

世界上一切优秀民族的头脑和心灵；这个横暴的、虚伪的英国！他来到这个国家之后，这完全在他意料之中；終年都是雾，人民全是做生意的，完全不懂得艺术，整个儿堕入謀利和最下等的唯物主义里。琼觉出汉納·霍布代低低說，“妙啊！妙啊！”杰梅·包图格尔在窃笑，自己脸漲得通紅，忽然气冲冲說道：

“那么你为什么来呢？我們又沒有請你。”

斯屈魯摩洛斯基过去和琼的接触，使他沒有料到她会說出这样話来，就伸手拿了一支香烟。

“英国从来不要一个理想家的，”他說。

可是琼心里的那种原始的英国气息被彻底攪动了；老乔里恩的正义感好象从九泉下升了起来。“你跑来吃我們的、住我們的，”她說，“現在又駡我們。你如果认为这是說老实話，我可不觉得。”

她現在才发現别人在她以前就已发現了的——就是天才虽则非常敏感，但是时常为一层厚皮遮盖着。斯屈魯摩洛斯基一張年輕而坦率的脸完全变做嗤笑的神情。

“吃你們的，住你們的，并不；我拿的只是差欠我的——而且不过是十分之一的差欠。你将后悔讲出这种話来，福尔賽小姐。”

“不会，”琼說，“我决不。”

“哼！我們艺术家很懂得的，——你接納我們是为了尽量榨取我們。我不要你的任何东西。”他噴出一口琼的香烟。

琼感到这簡直是侮辱，她的决心象一陣冷风从紛乱的情緒中涌起来。“很好，那么你可以把你的东西拿走了。”

就在同一时候，她心里想：“可怜的孩子！他只住一个擱楼，很可能連雇汽車的錢都沒有呢。而且是当着这么多人；这簡直

嘔死人！”

小斯屈魯摩洛斯基使勁地搖搖头；他的头发又密又光，象一块金色板貼在头上，并不散下来。

“我可以什么都不需要，”他尖声說；“为了我的艺术，我时常逼得要这样活着。是你們資产阶級逼得我們花錢的。”

这些話就象鵝卵石一样打中琼的胸膛。她为艺术做了这么多事情，这样关心艺术界和它的那些可怜虫，这样把他們的困难看作是自己的困难，却落到一个資产阶級。她正在竭力找寻适当的字眼时，門开了，她的奥地利女佣低声說：

“小姐，一位年輕女客人要見你。”

“在哪儿？”

“在小飯室里[①]。”

琼把波立斯·斯屈魯摩洛斯基、汉納·霍布代、杰梅·包图格尔挨次看了一眼，一句話不說，走了出去，神情甚为激动。进了“小飯室”时，她看見那位年輕女客人原来是芙蕾——看上去很美，虽則蒼白一点。在这样一个幻想破灭的时刻，一个至亲骨肉的可怜虫对琼說来是受欢迎的，从本能上觉得这是很好的顺势疗法。

这孩子跑来当然是为了乔恩；如果不然，至少是想从她嘴里打听出一点事情。而琼在这个时刻所感到唯一受得了的事情便是帮助人。

“你还記得上这儿来玩，”她說。

“是啊，这房子眞是小巧玲瓏得很！不过你如果有客人的話，可不要为我耽擱。”

---

① 这是表示奥国女僕不会說英文，直接根据本国語称“飯室”而不称餐室。

“毫无关系，”琼說。“我預备让他們自己回味一下。你来是为了乔恩的事嗎？”

“你說过你认为应当把事情告訴我們。現在我已經打听出来了。”

“哦！”琼茫然說。“不大好听吧，是不是？”

两人正站在琼用餐的那張小桌子的两头，桌上沒有东西。一只花瓶插滿了冰島罂粟；芙蕾抬起手用一只戴了手套的指头碰一碰这些花。琼看見她穿了一件新里新气的衣服，臀部做得縐起，膝盖以下束得很紧，忽然喜欢起来——麻青色，顏色很爱人呢。

“她眞象一張画。”琼想。这間小房間，白粉刷的墻壁，地板和壁炉都是旧粉紅磚头砌的，黑色的漆，格子窗斜照进太阳最后的光綫，衬上这样一个年輕女子，一張淡黃的、双眉微蹙的臉，——小房間看上去从来沒有这样漂亮过。她忽然想起当年自己倾心菲力普·波辛尼时，長得多么漂亮，現在想来如在目前，而波辛尼，她那个死去的情人，和她断絕以后，就使伊琳和这个女孩子父亲的結合永远破裂了。这个芙蕾也知道嗎？

“那么，”她說，“你預备怎么办呢？”

芙蕾等了几秒钟，方才回答。

“我不要使乔恩痛苦。我一定要跟他再見一次面，把这件事情結束掉。”

“你預备把事情結束掉！”

“除此还有什么法子？”

琼忽然觉得这个女孩子太沒有种了，簡直使人无法忍受。

“我想你做得对的，”她說。“我知道我父亲也是这样看的；不过——我自己决不会做出这样事情来。我就不能这样算了。”

这孩子的神态多么自如，多么詭譎；她的声音听上去多么不

带情感啊！

“人家会当作我爱上他呢。”

“你沒有嗎？”

芙蕾聳聳肩膀。“我早知道就好了。”琼想；“她是索米斯的女儿啊——这个家伙！可是——乔恩呢！”

“那么你找我做什么呢？”琼問，感到有点厌恶。

“我能不能在乔恩上好丽家去之前，在你这儿和他見見呢？你今晚若能写个条子給他，他就会来的。这事之后，你不妨悄悄让罗宾山那边知道事情已經过去，他們用不着把乔恩母亲的事情告訴他了。”

“好的！”琼突然說。“我現在就写，你拿去寄掉。明天下午两点半。我自己不会在家的。”

她在屋角一張小书桌旁边坐下。便条写好之后，她回轉头来，看見芙蕾仍旧用一只戴了手套的指头碰那些罂粟。

琼把邮票用舌头舐了一下。“信写好了。当然，如果你沒有爱上他，那就沒有什么可談的了。乔恩算是运气。”

芙蕾接过信。“多謝你！”

“冷心腸的小賤人！”琼想。乔恩，她父亲的儿子，爱上她，而沒有被——沒有被索米斯的女儿爱上！眞是失面子！

“沒有别的事嗎？”

芙蕾点点头；她搖摆着腰肢向門口走去时，衣服的縐边搖晃着。

“再見！”

“再見！……时髦的小东西！”琼咕嚕着，一面关上門。“这种人家！”当她大踏步走回画室时，波立斯·斯屈魯摩洛斯基已經恢复了他的基督式沉默，杰梅·包图格尔正在把什么人都罵到，

只有那一群出錢給他办《新艺术家》的人算是除外。他罵的人里面包括伊立克·考柏莱和另外几个"可怜虫"天才，这些过去在不同的时候都曾經在琼的資助和捧場的剧目单上占首位的。琼感到一陣无聊和厌恶，走过去打开窗子，让河上的清风把那些吱吱喳喳的声音吹掉。

可是最后当杰梅·包图格尔罵完了，和汉納·霍布代一同走掉之后，她又坐下来，象个母亲一样安慰了小波立斯·斯屈魯摩洛斯基半小时之久，答应他让这次美国热浪再延长一个月；所以波立斯走时头上的圓光非常之整齐。"尽管这样子，"琼想，"波立斯还是了不起的。"

第八章

背城借一

当你知道人人的手都向你举起的时候，对于某些人說来，你反会感到一种道德上的解放。芙蕾离开琼的房子，一点不感到良心的責备。她看出这位小堂姊的藍眼睛含有譴責和憤恨，反而很高兴自己騙了她，一面又鄙視她，因为这个年长的理想主义者幷沒有看出她的心意所在。

結束，才不会呢！她不久就要使他們全都看出她不过剛剛开始。她坐在公共汽車頂上[①]回美菲尔区时，自己在微笑。可是一陣陣的預測和焦虑把她臉上的微笑挤掉了。她能不能使乔恩听她調度呢？她已經决心背城借一了，可是能不能使他也这样做呢？她知道事情的眞相和曠日持久的眞正危險——他两者都不知道；这就有天渊之别。

“假如我告訴了他，”她想；“会不会眞正更有把握些呢？”这个丑恶的命运絲毫沒有权利破坏他們的爱情；他非认識到这一点不可！决不能让命运来破坏他們的爱情！人对于旣成事实总是經过一个时期才接受的！这一点哲学見解，以她的年紀而論，应当是相当深刻，可是她轉到另一个不大带哲学意味的想法上去。如果她說服乔恩赶快和她秘密結婚，然而事后发現她早就

知道事情的真相，那会是怎样情形呢？乔恩最恨人支吾其辞呀。那么告訴他是不是会好些呢？可是一想起他母亲那張臉来，芙蕾又冷了半截。她实在害怕。他母亲有力量能制服他；也許比她的力量还大。誰說得了？这个危險太大了。这些出于本能的打算使她想得完全出神了，以至公共汽車已經开过格林街，把她一直带到雷慈旅館。她下了公共汽車，沿着格林公园步行回来。暴雨把所有的树木都洗滌过；現在树上还滴着水。大滴的雨水不絕落到她衣服的縐边上。为了避免把衣服弄湿，芙蕾就迎着伊昔姆俱乐部走到馬路对面来。这时她碰巧抬头望一下，看見普罗芳先生和一个身材高大的人正坐在拱窗前面。到格林街轉弯时，她听見后面有人喚她，回头看見"那个探头探脑的人"赶上来。他摘下帽子——一頂刷亮的圓頂帽，正是她特别厌恶的那一种。

"你好！福尔西小姐。有什么小事我可以效劳嗎？"

"有的，你走到馬路对面去。"

"哎呀！你为什么不喜欢我呢？"

"是嗎？"

"好象是的。"

"好吧，那是因为你使我觉得人活在世上不值得。"

普罗芳先生笑了。

"你听我說，福尔西小姐，你别愁。不要紧的。沒有一件事情是持久的。"

"反正对我說来，"芙蕾高声說，"事情是持久的——尤其是喜欢和不喜欢。"

---

① 指双层公共汽車的上面一层。

“哦，这可使我有点点不快乐了。”

“我还以为沒有一件事情会使你快乐或者不快乐呢。”

“我不喜欢弄得别人生气。我要駕游艇走了。”

芙蕾望望他，吃了一惊。

“上哪儿去？”

“到南洋或者別处作一次小小旅行，”普罗芳先生說。

芙蕾感到松了一口气，同时象受到侮辱。显然他的意思是說跟她母亲拆伙了。他竟然敢于有伙可拆，而且竟然敢于拆！

“晚安，福尔西小姐！替我向达尔第太太致意。我其实并不那样坏。晚安！”芙蕾扔下他走了，由他站在那儿，把帽子抬了起来。她悄悄回顾一下，看見他漫步向俱乐部走回去——穿得一身整洁，但是步履很沉重。

“他連爱都不能有信心，”芙蕾想。“媽怎么办呢？”

那天夜里，她做了无限的梦，做得非常不好受；起来时，她觉得渾身无力，而且沒有睡好，可是立刻就抱着一本《惠太克年鉴》[①]研究起来。一个福尔赛总是本能地觉得事实是任何尴尬局面的决定因素。她說不定能克服乔恩的偏見，但是如果沒有什么固定手續来实現他們的殊死决心，那就等于什么都沒有做。她从这部宝貴的大书里获悉他們两个人都必須到达二十一岁；不然的話就得有某些人的同意，这当然是不可能得到的；接着她就迷失在关于結婚許可証、結婚証书、結婚启事、結婚管轄区的說明里，最后碰上了“伪証”条。可是这毫无道理！誰会在乎他們两情相爱地結婚而虛报年龄呢！早飯她簡直沒有吃什么，飯后又翻起《年鉴》来。她越研究越感到沒有把握；后来，随便翻

① 一种近于日用百科全书的参考书。

翻，被她翻到苏格兰部分。在苏格兰，人們可以完全不通过上面那一套无聊的手續就可以結婚。她只需要到苏格兰去住上二十一天，然后乔恩就可以到苏格兰来，那时他們就当着两个人宣布他們結了婚。不但如此——他們就算是結婚了！这个办法好得多；她立刻就盘算起自己的同学来。她有个叫瑪丽·兰姆的同学住在爱丁堡，人很"够朋友！"瑪丽还有个哥哥。她可以住在瑪丽家里，她和她哥哥就可以做証人。她滿知道有些女孩子会认为这一切全都不必要，她跟乔恩只要一同出去度一个周末，然后跟自己家里人說："我們天然已經結婚了，所以在法律上現在也必然是結婚了。"但是芙蕾是个福尔賽，很能觉出这种做法不大可靠，也很怕看見她父亲听到上面一番話之后的脸色。还有，她也不相信乔恩肯这样做；他对她很敬重，决不能使他瞧不起自己。不行！瑪丽·兰姆那一着比較好，而且目前正是上苏格兰的季节。現在她寬心了一点，就收拾起东西，避开她姑姑，搭上一部公共汽車到了齐夕克区。她来得太早了，所以上植物园去逛逛。在那些花床、釘了木牌的树木和广闊的草地中間，她簡直平靜不下来；她吃了些鯡魚酱三明治和一杯咖啡算是午飯，就回到齐夕克区，按按琼的門鈴。那个奥地利女佣領她进了那間"小飯室"。这时她明白到自己和乔恩将要决定的是一种什么事情，就对乔恩十倍地想念起来，好象自己孩提时有一件容易割破手或者油漆有毒的玩具，人家要从她手里拿走似的。如果她不能如愿以償，永远把乔恩弄到手，她觉得自己簡直要餓死了。她非想尽方法把他弄到手不可！粉紅磚壁炉上面挂了一面模糊的圓鏡子，玻璃已經很旧了。她站在那里望望鏡子里照出自己的影子，臉色蒼白，眼睛下面有道黑圈；她的神經不絕地感到微微震栗。后来她听到門鈴响，悄悄走到窗口，看見乔恩站在进門阶

台上，抹着自己的头发和嘴唇，好象他也竭力在压制心情的振奋。

室內原有两張草垫椅子；她正坐在一張椅子上，背朝着門；乔恩进来时，她立刻就說：

“乔恩，你坐下，我要談談正經事情。”

乔恩坐在她旁边的桌子上，她看也不看他就继續說道：

“你假如不想放弃我的話，我們非結婚不可。”

乔恩抽进一口气。

“为什么？又发生了什么事情嗎？”

“沒有，不过我觉得罗宾山不对头，我家里人也不对头。”

“可是——”乔恩囁嚅說，“在罗宾山——情形非常平靜——而且他們跟我什么話都沒有說。”

“可是他們决心要阻止我們。你母亲的那張臉很看得出。我父亲的臉色也是一样。”

“你后来見过他嗎？”

芙蕾点点头。一点儿附带的說謊有什么关系。

“可是，”乔恩急切地說，“我不懂得，經过了这么多年，他們怎么还会有这样想法。”

芙蕾抬头把他看看。

“也許你并不眞正爱我。”

“并不眞正爱你！怎么——我——”

“爱我你就先把我弄到手。”

“不給他們知道？”

“事后再让他們知道。”

乔恩不作声。她第一次看見他不过在两个月前，可是現在他看上去要比两个月前老得多了——足足老了两年！

"这会叫嫣非常伤心的,"他說。

芙蕾把手抽开。

"你得在我們两个中間决定一个。"

乔恩从桌子上滑下来,跪在她面前。

"可是为什么不告訴他們呢?他們并不能眞正阻止我們呀,芙蕾!"

"他們能!我告訴你,他們能。"

"怎样阻止呢?"

"我們是完全不能自立的——他們可以使用金錢压力,和其他种种压力。乔恩,我是忍耐不了的。"

"可是这样做岂不是欺騙他們?"

芙蕾站起来。

"你并不眞正的爱我,否則的話你就会毫不迟疑。'不敢把事情揭出来……就是畏首畏尾'①。"

乔恩抬手挽着她的腰,把她硬拉着重又坐下。她急促地又說下去:

"我全計划好了。我們只要上苏格兰去走一趟。等我們結了婚,他們就会很快妥协。人总是会向事实妥协的。你懂得嗎,乔恩?"

"可是这使他們多么伤心!"

原来他宁可使她伤心,不愿使他家里人伤心!"那么好吧;你

① 引用英国蒙特罗斯侯爵《我的爱和唯一爱》一詩,意譯如下:
"不敢把事情揭出来,
成就成,不成就失敗,
他就是畏首畏尾,
或者是一个胆小鬼。"

放我走。”

乔恩站起来，用脊背抵着門。

“我想你也許做得对的，”他說得很慢；“不过我要想过。”

她看得出他心里感情在沸騰。可是表現不出来；而她也根本不想帮他說出。这时候她簡直恨自己，而且差不多連他也恨起来。为了保全他們两个人的爱情，为什么事事都要落到她身上来呢？这不公平。接着她看見他眼睛里的神情，又是爱又是窘。

“不要这副样子！我不过是不想失掉你，乔恩。”

“只要你要我，你就不会失掉我。”

“唉，会的，我会失掉你的。”

乔恩双手搭着她的肩膀。

“芙蕾，你是不是知道什么事情沒有告訴我呢？”

这話問得直截了当，她就怕的这个。她眼光笔直地望着他，回答說：“沒有。”这一来她連个退路都沒有了；可是只要能得到他，这又算什么呢？他会原諒她的。她双臂摟着他的脖子，吻他的嘴唇。她在得手了！他的身体抵着她；从他跳动的心房和閉上的眼睛，她能感到自己正在得手。“我要我們的爱情落实——落实！”她悄声說。“答应我！”

乔恩沒有回答。臉上虽則毫无表情，可是看得出心緒极端煩乱。終于他說：

“这就象給了他們当头一棒。我得想一下，芙蕾。我的确非想一下不可。”

芙蕾掙开他的摟抱。

“哦！很好！”忽然間失望、羞愧和高度紧張使她禁不住哭了出来。接着是极端苦痛的五分钟。乔恩是說不尽的悔恨和温柔；

可是他并沒有答应她。她尽管想叫，“那么很好，你旣然不是眞正爱我——再見，”可是不敢叫出来。她从小就是任性慣了，現在却受制于一个这样年輕、这样温柔、这样专情的乔恩，使她旣惶惑又詫异。她想把他从身边推开，装出憤怒和冷淡，看有什么用处，可是她仍旧不敢。她意識到自己是在用計驅使他盲目地去做一件不可挽回的事，这种意識把一切都冲淡了——她的憤怒、热情全都不大象从心里发出来的；便是接吻也不如她原来向往的那样迷人了。这一場疾风暴雨的小約会竟然弄得毫无結果。

“你要来点茶嗎，小姐？”

芙蕾推开乔恩，回答說：

“不要——不要，謝謝你！我就要走了。”

乔恩还沒有来得及拦止，她已經走了。

她悄悄走着，一面揩着火燙的、泪漬的臉，人又怕，又气，非常难受。她把乔恩激得那样厉害，可是他什么也沒有答应，一点具体安排沒有！可是前途越是沒把握，越是危机重重，“占有意志”的触須就越发钻进她內心的深处——就象深嵌在肉里的扁虱一样！

格林街一个人也沒有。維妮佛梨德和伊摩根去看話剧去了；这戏有些人說是寓意性质的，有些人又說“你知道嗎，很紧張呢。”維妮佛梨德和伊摩根就是因为别人这些談論才去看的。芙蕾接着就上巴丁登車站去。西德萊登的磚窰和晚麦田那边的空气从車窗里吹进来，拂着她仍旧火燙的面頰。过去好象是随手可摘的花朵，現在却变得長滿尖刺了。但是在一串花穗最上面的那朵金色花朵对于她的坚韌性格說来，却变得更加美丽、更加令人动心了。

第 九 章

种 下 禍 胎

抵家时，芙蕾发現家里空气非常特别，連她自己私生活周圍的迷雾都戳破了。她母亲在呆呆出神，簡直对她不瞅不睬；她父亲在葡萄藤温室里生悶气。两个人誰也一句話沒有。"是为了我的事情嗎?"芙蕾想，"还是为了普罗芳?"她問母亲：

"爹怎么啦?"

她母亲只聳一下肩膀，算是回答。

她問父亲：

"媽怎么啦?"

她父亲回答說：

"怎么啦? 应当怎么?"就狠狠看了她一眼。

"我想起来了，"芙蕾低声說，"普罗芳先生要坐游艇去作一次小小旅行，上南洋去。"

索米斯把一枝沒有結果子的葡萄藤仔細端詳着。

"这棵藤长坏了，"他說，"小孟特上这儿来过。他問了我一点你的事情。"

"哦！爹，你觉得他怎么样?"

"他——他是个时代的产儿——跟所有那些年輕人一样。"

“亲爱的，你在他这样年紀时是什么样子？”

索米斯獰笑一下。

“我們都出去工作，并不到处晃膀子——乱跑啊，开汽車啊，談爱情啊。”

“你談过爱情沒有？”

她問这句話时避免正眼望他，可是瞧得很清楚：索米斯蒼白的脸紅了起来，两道花白的眉毛皺着，里面还夹有一些黑的。

“我沒有时間拈花惹草的，也不喜欢。”

“也許你有过一种崇高的感情呢。”

索米斯带有深意地看了她一下。

“如果你想知道的話，是有的，而且对我很有好处。”他走开了，沿着那些热水管子走去。芙蕾踮着脚悄悄跟在后面。

“告訴告訴我呢，爹！”

索米斯的态度变得非常安靜。

“你这样年紀要知道这些事情做什么呢？”

“她还在嗎？”

他点点头。

“結婚了嗎？”

“是的。”

“那是乔恩·福尔賽的母亲，是不是？而且她是你的第一个妻子。”

这話是凭一刹那的直觉說出的。他反对自己和乔恩一准是由于他耽心自己知道这件伤害他自尊心的往事。可是話說出后，却使她吃了一惊。一个年紀这样大、心情这样平靜的人会象当头棒击那样縮一下，而且声音里面含有那样强烈的痛苦，眞是想不到。

“誰告訴你的？如果你姑姑……！我不愿意人家談这件事，我受不了。”

“可是，亲爱的，”芙蕾說，非常溫柔地，“这是多久以前的事了。”

“不管多久不多久，我——”

芙蕾站在那里拍拍他的胳臂。

“我曾經想法子忘掉，”他忽然說；“我不愿意有人提起。”接着，就象发泄一股长久蘊藏在胸中的怨气似的，他又說：“在这些年头，人們是不了解的。崇高的感情，眞的！誰也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

“我知道，”芙蕾說，几几乎象耳語一样。

索米斯原是背向着她，这时突然轉过身来。

“你說的什么——象你这样大的一个孩子！”

“也許我遺傳了你的崇高感情呢，爹。”

“什么？”

“你知道，我爱她的儿子。”

索米斯的臉色就象白紙一样，而且她知道自己的臉色也一样白。两个人在炎蒸的高热中相互瞠視着，空气中散布着泥土、一盆盆綉球花和生长得很快的葡萄藤的濃香。

“这眞荒唐，”索米斯从干燥的嘴唇中間終于迸出了这一句。

芙蕾的嘴唇几几乎沒有动，輕声說：

“爹，你不要生气。我自己也沒有办法。”

可是她看出他并沒有生气；只是害怕，非常之害怕。

“我还以为你这种蠢念头，”他断断續續地說，“已經完全忘掉了呢。”

“唉，沒有忘掉！而且比从前增加了十倍。”

索米斯踢一下热水管。这一可憫的动作感动了她，因为她并不怕父亲——一点也不怕。

"最亲爱的！"她說。"你知道，事情避免不了，就避免不了。"

"避免不了！"索米斯跟着說了一句。"你不知道你說些什么。那个男孩子你告訴他沒有？"

她的两頰突然漲得緋紅。

"还沒有。"

他已經又轉过身去，一只肩膀微微聳起，站在那里盯着一处热水管接榫的地方看。

"这事使我非常厌恶，"他忽然說；"再沒有什么事情更使我厌恶的了。那个家伙的儿子！簡直——簡直——渾蛋！"

芙蕾注意到，几乎是不自觉地，他并沒有說"那个女人的儿子"；她的直觉又开始活动了。

难道那种崇高感情的殘魂还逗留在他心田的某一角嗎？

她一只手伸到他胳臂下面。

"乔恩的父亲已經很老了，而且身体很不好；我見过他。"

"你——？"

"对，我随乔恩去的；他們两个人我都看見了。"

"那么，他們跟你說些什么呢？"

"什么都沒有說。他們很客气。"

"他們会的。"他重又研究热水管的接榫起来，后来忽然說：

"我得想过——今天晚上再跟你談。"

她知道目前只能到此为止，就悄悄走开，丟下索米斯继續望着热水管的接榫。她信步进了果园，走在那些黑莓和紅醋栗中間，也沒有心思摘果子吃。两个月前——她的心情多么輕松啊！甚至两天以前，在普罗芳告訴她这件秘密之前——她的心情也

还是輕松的。現在她觉得自己就象落在网罟里，无法自拔——感情、既得权利、压制与反抗、爱与恨，全都交織在一起。在这阴暗的失意时刻，連她这样一个遇事死也不放手的人，也觉得走投无路了。怎样办呢——怎样去左右和扭轉客观事物，使它服从自己的意志，并且滿足自己的心愿呢！忽然間，就在高高的黃楊籬笆的轉角上，她迎头撞上自己的母亲，路走得很快，手里拿着一封打开的信。她的胸口起伏着，眼睛睜得多大，两頰緋紅。芙蕾立刻想道："游艇的事情啊！可怜的母亲！"

安耐特惊异地狠狠看了她一眼，就說：

"我头痛。"

"我眞替你难过，媽。"

"嗯，对啊！你跟你父亲——难过！"

"可是，媽——我是眞的。我知道头痛是什么滋味。"

安耐特惊异的眼睛睜得多大，連上眼白都显出来了。

"可怜的不懂事的孩子！"她說。

她母亲——平时那样的鎮靜，那样的現实——竟然会这副形相，而且說出这种話来！这使人不禁心惊！她父亲，她母亲，她自己，都变得这样子！然而两个月前，这一家人好象世界上的什么都应有尽有了。

安耐特把手里的信团了起来。芙蕾知道自己只好裝作沒看見。

"媽，可不可以让我給你的头痛想想法子？"

安耐特搖搖那顆痛头，扭着身子走开了。

"眞殘忍！"芙蕾想，"可是我很高兴！那个男人！这些男人跑来探头探脑做什么，攪得什么都不对头！我想他是对她膩味了。他有什么資格对我母亲膩味？有什么資格！"这种想法很自然，又

很古怪，使她不禁噗哧笑出声来。

当然，她应当高兴，可是究竟有什么值得高兴的呢？她父亲并不眞正在乎！她母亲也許在乎。她走进果树园，在一棵樱桃树下坐下来。微风在高枝上叹息着；从綠蔭中望出去的藍天非常之藍，天上的白云又非常之白——这些厚厚的白云几乎一直是河上景色的点綴。蜜蜂在风吹不到的树蔭里，发出輕柔的嗡嗡声，果树在滋潤的草地上投出濃密的影子——这些果树都是她父亲二十五年前种的。园中差不多寂无鳥声，連鷓鴣鳥也噤声了，只有斑鳩还咕咕叫着。微风的吹拂、蜜蜂的嗡嗡声和斑鳩的叫喚織成一片盛夏气氛，使她的激动心情不久便安靜一点。她抱着膝盖，开始策划起来。她非得使父亲支持她不可。只要她能够快乐，他有什么看不开的呢？他眞正关心的就是她的未来；这一点如果不懂得，她就是白活了十九年。所以她只需要使他相信她沒有乔恩就活不下去。他认为这簡直荒唐。老年人多么愚蠢啊，总以为自己懂得年輕人的心情似的！他不是供认自己年輕的时候恋爱，有一种崇高的感情嗎？他应当了解！她想：“他为我积攢了这許多錢，可是这有什么用呢，如果我不能快乐的話？錢，以及所有錢买得了的东西，并不能給人快乐。只有爱情能够。这个果园里的牛眼菊，使果园有时候看上去那样带有梦意，开得又潑皮又快乐，这些才算抓着了青春呢。”

“他們就不应当給我起这样一个花草的名字，”她思量着，“如果他們不打算让我抓着青春和及时享乐的話。”眞正的障碍，諸如貧穷、疾病，并不存在，只是感情在作梗，一个从过去不快乐日子带来的鬼影！乔恩說得对。这些年紀大的人，他們就不愿意你生活下去。他們做錯了事，作了孽，却要他們的儿女继續还債还下去！风息了；蚊蚋开始叮人。她站起来，摘了一朵忍冬，

进屋子去了。

那天晚上很热。芙蕾和她母亲都穿上低領口的薄薄的灰白衣服。晚飯桌上的花也是灰白的。芙蕾特别感觉到什么都是灰溜溜的；她父亲的脸，她母亲的肩头；灰溜溜的木板墙壁，灰溜溜的灰絲絨地毯，灯罩，甚至湯也是灰色的。屋子里一块顏色都看不見，連灰玻璃杯里的酒也沒有顏色，因为沒有人喝它。眼睛望去不是灰色，便是黑色——她父亲的衣服，男管家的衣服，自己那头筋疲力尽地躺在窗子口的猎狗，和带有奶色图案的黑窗帘。一只蛾子飞了进来，連蛾子也是灰色。一頓在悶热中的半殯仪似的晚飯吃得闃靜无声。

当她随着母亲走出去时，她父亲喊她回来。

她挨着他靠桌子坐下来，从头发上取下那朵忍冬花，凑着鼻子聞聞。

"我在想，"他說。

"怎样呢，亲爱的？"

"我讲話使我感到极端痛苦，可是沒有办法不說。我不知道你懂得不懂得你对我是多么宝貝——我从来沒有談过，觉得沒有必要；不过——你就是我的一切。你母亲——"他停頓一下，眼睛盯着威尼斯玻璃的洗指碗望。

"怎样呢？"

"我只有你一个生活指望。自从你生下以后，我就沒有——沒有喜欢过任何别的东西。"

"我知道，"芙蕾輕声說。

索米斯舐了舐嘴唇。

"你也許以为这件事我可以給你打开僵局，安排得好好的。你錯了。我——我一点办法沒有。"

芙蕾沒有开口。

“我的个人感情姑且不談，”索米斯以更加坚决一点的口气說下去，“我不管怎样說，那两个也是不买賬的。他們——他們恨我，正如人們总是恨他們伤害过的人一样。”

“可是他——乔恩——”

“他是他們的亲骨肉，她的唯一的儿子。可能她宝貝他跟我宝貝你一样。这是个致命伤。”

“不是的，”芙蕾叫，“爹，不是的！”

索米斯往后靠起，一副灰溜溜的忍耐神气，就好象打定主意不流露任何情感似的。

“你听着，”他說。“你是以两个月——两个月的感情来对抗三十五年的仇恨！你想你会有多大的希望？两个月——而且是你的初恋，不过五六次会面，几次談話和散步，几次接吻——来对抗，对抗你无从想象的，任何人不亲身經历都不能想象的仇恨。芙蕾，放理智一点吧！这簡直是瘋狂透頂了！”

芙蕾把那朵忍冬一点一点地扯碎掉。

“瘋狂的是让过去毁掉一切。我們管过去什么？这是我們的生命，不是你們的。”

索米斯抬起手遮着前額，芙蕾忽然看見額上亮晶晶的汗水。

“你是誰的孩子？”他說。“他又是誰的孩子？現在是和过去联着的，未来也是和現在，和过去联着的。你沒法逃避得了。”

她从来没有听見索米斯談过哲学，虽則自己很激动，但仍然深深感动了；她两肘撑着桌子，手托着下巴。

“可是，爹，你想想实际情形。我們两个人相爱。錢又是那么多，除掉感情上的障碍，任何阻碍都沒有。爹，让我們把过去埋葬掉吧。”

他的回答只是一声叹息。

"而且，"芙蕾温和地說，"你阻止不了我們。"

"我想，"索米斯說，"如果能由我作主的話，我就不会想到要阻止你；我知道，为了保持你的感情，有些事情只好容忍。可是事情并不操在我手里。我要你了解的就是这个，免得将来后悔莫及。如果你继續认为你可以随心所欲，而且鼓励这种想法，等到你发現自己无能为力时，你受到的打击就要重得多。"

"唉！"芙蕾叫，"你帮帮忙呢，爹；你知道你是帮得了我的忙的。"

索米斯猛然做了一个否定的手势。

"我？"他恨恨地說。"帮得了你的忙？我是障碍——恰恰是原因和障碍①——是不是那句老話？你眞是我的女儿。"

他站起来。

"禍胎已經种下了。你再要固执下去，那就只能怪你自己。唉！不要傻啊，我的孩子——我的唯一的孩子！"

芙蕾用前額抵着父亲的肩膀。

她的心情簡直激动到了极点。可是露出来也沒有用！毫无用处！她丢下父亲，走到屋外的暝色中，五心煩乱，可是仍旧不服。她脑子里的一切都是縹縹緲緲、昏昏糊糊的，就象园子里的那些黑影子一样——只有占有的意志仍旧清楚。一棵白楊树刺破暗藍色的天空，碰到一顆白星。露水打湿了她的鞋子，使她的裸肩感到寒意。她走到河边，河面已經暗了下来；她站在那里凝望水上的一痕月光。忽然間，她鼻子里聞到烟草的味道，同时河

① 引自《祈禱书》婚姻章："如果你們知道这两个人为什么不能在神圣婚姻中結合的原因，或者障碍，你們应說了出来。"

边钻出一个穿白衣服的人来，就象是月亮里掉下来的。原来是小孟特穿了一身白法兰絨的衣服，站在自己的小船里。她听見香烟头丢在水里吱了一声。

“芙蕾，”孟特的声音說，“可怜可怜一个倒楣蛋吧。我等了你好几个钟点了。”

“为什么？”

“你上我的小船来！”

“我不来。”

“为什么不来？”

“我又不是水神。”

“你难道一点风流都不懂？不要摩登呀，芙蕾！”

他在小徑上出現，离她只有一碼远。

“走开！”

“芙蕾，我爱你。芙蕾！”

芙蕾发出一声短笑。

“等我心里沒有愿望的时候，你再来吧。”她說。

“你有什么愿望？”

“你另外問个問題。”

“芙蕾，”孟特說，声音听上去很古怪，“别拿我开玩笑！連解剖的狗在开刀之前也应当好好对待。”

芙蕾搖搖头；可是嘴唇却在抖。

“你不应該吓我一跳。給我一枝香烟。”

孟特給了她一枝，替她点上，又給自己点上一枝。

“我不想談廢話，”他說，“可是請你想象一下过去所有的爱人談过的所有廢話，而把我的特殊廢話也加了进去。”

“謝謝你，我已經想象过了。晚安！”

在一棵被月光照白的刺球花影子里，两个人有这么一刹那面对面望着，两枝香烟的烟气在他們中間溶混到一起。

"'馬吉尔·孟特'：落选了？"他說。芙蕾毅然轉身向大房子走去。在草地上她駐足回顾一下。馬吉尔·孟特正在把胳臂揮得老高的；她能望見他正在用胳臂打自己的头；然后又向月光照着的刺球花招手。她勉强听得見他的声音。"好好！"芙蕾抖擻一下身子。她自己的心事太重了，也顾不了他。到了阳台上，她猛然又停下来。她母亲正坐在客厅里写字台那儿，就只有她一个人。脸上的表情也沒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只是板得厉害。可是样子看上去非常惨！芙蕾上了楼。在自己房門口又停下来。她能听見自己父亲在画廊里走来走去，走来走去。

"眞是孟特說的好好！"她想。"唉，乔恩啊！"

第 十 章

下 决 心

芙蕾走掉以后，乔恩笔直地盯着奥国女佣望。她是一个瘦削的妇人，一張黃臉带着关切的神气，說明这个女人曾經目睹人生曾經有过的一切小幸福都一一从她身边溜了过去。

“不吃茶嗎?”她問。

乔恩觉出她的声音带有失望，就低声說：

“不吃，眞的不吃；多謝。”

“来一点吧——已經泡好了。来点茶，和一枝香烟。”

芙蕾走了！这下面将是长时間的內疚和摆布不下！他笑着說——深深感觉到和自己处境很不相称：

“好吧——謝謝你！”

女佣送来一小壶茶、两只小茶杯和一只銀烟盒，里面放了香烟，都搁在小托盘里。

“糖要嗎？福尔賽小姐的糖很多——她买了我的糖，还买了我朋友的糖①。福尔賽小姐心腸眞好。我伺候她很高兴。你是她兄弟嗎?”

“是啊。”乔恩說，开始抽起他有生以来的第二枝香烟。

“很年輕的兄弟，”奥国女佣說，带有一点焦心的微笑，使乔恩

想到一条摇尾乞怜的狗。

"我来給你倒杯茶，"他說。"你坐下来好不好？"

女佣摇摇头。

"你父亲是个很好的老先生——我看到的最好的老先生了。福尔賽小姐把他的事情全告訴我了。他好些嗎？"

她这話乔恩听到就象責备一样。"啊！我想他沒有什么。"

"我很想再看見他，"女佣說，把一只手掩着胸口，"他的心非常之好。"

"是啊，"乔恩說。这話在他听来又象責备一样。

"他从来不麻煩人，而且笑起来那样和气。"

"可不是。"

"他有时望着福尔賽小姐的样子很古怪。我把我的事情全告訴了他；他非常同情。你的母亲——她好嗎？"

"很好。"

"他在梳妆台上放了她的照片。很美呢。"

乔恩三口两口把茶喝掉。这个女人一張关切的臉和那些提醒他的話，就象《理查三世》的第一刺客和第二刺客[②]。

"謝謝你，"他說，"現在我得走了。这个——这个請你收下。"

他带点犹豫在茶盘里放了一張十先令的票子，就向門口走去；耳朵里听見女佣喘气的声音，就匆匆出了門。他剛来得及赶上火車；在上維多利車站途中，他把每一个过路人的臉都看过，

---

① 当时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大約食糖还在配給。

② 莎士比亚《理查三世》一剧中謀刺克拉倫斯公爵的两个刺客事前有一段良心交战的对話。

就象情人們慣常做的那样，絕望中还存着希望。到达渥辛[1]之后，他把行李交給区間車运走，自己就穿过高原向旺斯頓走去，想要在一路上摆脱掉犹豫不决的痛苦。只要他加紧脚步走，他总还能够欣賞那些青綠的坡隴，不时停下来匍匐在草地上，玩賞一朵开得正好的野薔薇，或者倾听云雀的歌声。可是他心里的思想交战仅仅推迟了一下——一方面渴想芙蕾，一方面又恨欺騙自己父母。到达旺斯頓上面那处石灰矿时，他还是和出发时一样沒有拿定主意。把一个問題的两面都看得十分有理由，旣是乔恩的优点，也是他的缺点。他走进屋子时正值第一次晚餐打鈴。行李已經送到了。他匆匆忙忙洗了个澡，下楼来看見只有好丽一个人——法尔进城去了，要等最后一班車才能回来。

自从上次法尔劝他問問自己姊姊两家有什么不快之后，事情实在太多了——先是芙蕾在格林公园里告訴他那个秘密，后来是芙蕾上罗宾山，后来又是今天的幽会——所以到了現在，好象已經沒有什么話可問了。他談到西班牙，談到中暑，談到法尔的馬，和老父的健康。好丽說她觉得父亲的身体很不好，这使他吃了一惊。她說有两次上罗宾山去度周末，老爹好象衰得厉害，有时候甚至样子很痛苦，不过总是不肯談到自己。

"他总是那样可爱，那样毫不自私——你說是不是，乔恩？"

乔恩觉得自己离可爱和毫不自私太远了，所以只回答一声："嗯！"

"我觉得，从我記事以来，他就是一个理想的父亲。"

"是啊，"乔恩回答，声音非常之低。

"他从来不干涉子女，而且他好象总很理解你。我永远不能

---

[1] 南撒州的一个海濱胜地。

忘記我和法尔恋爱时他放我上南非洲去的那件事，那正是波尔战争的时候。”

“那还是在他娶我母亲之前，是不是？”乔恩忽然問。

“对啊，你这話什么意思？”

“哦！沒有什么。只是，她是不是先和芙蕾的父亲訂了婚嗎？”

好丽把手里的湯匙放下来，抬起眼睛望他。她的眼光显出小心翼翼的神气。这孩子究竟知道些什么呢？如果知道得很多了，是不是索性告訴他好？好丽也决定不了。他的神情显得很紧張，很焦灼，人老得多了，不过这可能是那次中暑的关系。

“是有点事情，”她說。“不过我們那时在南非洲，当然一点听不到。”她还是不能大意。这并不是她的秘密。而且，乔恩現在对芙蕾的情意如何，她也完全不清楚。在上西班牙之前，她可以肯定他在恋爱着；可是孩子終究是孩子；那已是七个星期以前的事了，中間还夹有西班牙之行。

她看出乔恩知道她是在支吾其辞，就接着問一句：

“你最近听到芙蕾的情形嗎？”

“听到。”

这一来他的脸色比任何最詳尽的解释都清楚。原来他并沒有忘記！

她很安靜地說：“乔恩，芙蕾非常之可爱，可是你知道——法尔和我并不怎样喜欢她。”

“为什么？”

“我們觉得她好象有种‘占有’天性。”

“‘占有’？我不懂得你是什么意思。她——她——”他把甜食盆子推开，站起来，走到窗口。

好丽也站起来，用胳臂摟着他的腰。

“你不要生气，乔恩，亲爱的。我們看人不可能完全一样的，你說是不是？你知道，我认为我們誰都只能有一两个眞正懂得我們优点，而且能发揮我們优点的人。拿你来說，我觉得这就是你的母亲。我有一次看見她讀你的一封信；看見她当时的臉色眞使人感动。我觉得她是我生平看見的最美丽的女子，她好象一点沒有老。”

乔恩的臉色緩和下来；接着又变得很严肃起来。所有的人——所有的人都在和他、和芙蕾作对！这就使芙蕾的那句話更加有說服力了：“乔恩，假如你不想放弃我的話，你我非結婚不可！”

他曾經在这里跟她度过那个不平凡的一星期——想到現在沒有她来給这个房間、这个花园、这片空气添上詩意，他对她的嬌姿的思恋，和心里的痛苦，越来越强烈了。这样在这儿住下去，永远和她不見面，他受得了嗎？他一头鉆进自己房間，很早就睡了。这样虽然不会使他变得健康、富有和聪慧①，但却能把自己关进芙蕾的記忆里——那个穿化装衣服的芙蕾。他听見法尔到家——听見福特汽車卸貨，接着仍旧是夏夜的一片寂靜——只有很远傳来的羊鳴，和一只蚊母鳥刺耳的鳴鳴声。他把头伸出窗外，冷靜的月光——温暖的空气——一片灿銀的高原！小鳥，潺潺的溪流，荼蘼花！天哪——这一切，沒有了她，多么空虛啊！《圣經》上写道：你要离开父母，与——与芙蕾連合②！

让他鼓起勇气来，去告訴他們。他們不可能阻擋他和芙蕾結婚——当他們知道他对芙蕾的感情时，他們也不会想阻擋他

---

① 暗引佛兰克林的格言：“早早起，早早睡，使人健康、富有和聪慧。”

② 見《馬太福音》第十九章第五节：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連合，二人成为一体。

的！对啊！他要去說！勇敢而坦白地說了出来——芙蕾的想法錯了！

那只蚊母鳥已經停止叫喚，羊鳴也停止了；只有溪水的潺湲声还从黑暗中傳来。乔恩在床上睡熟了，总算摆脫人生的最大痛苦——摆布不下。

第十一章

悌摩西的預言

在芙蕾和乔恩約好在国立美术館碰头但沒有实行的那一天[①]，英国的优秀分子，或者說紳士阶級的第二个复活节就开始了。在貴族板球場上[②]——这个节期在大战期間曾經被逐出去过——淡青和深青的旗子[③]第二次又升了起来，炫耀着过去光荣傳統上的一切特征。这里，在午飯的休息期間，可以看見形形色色的女帽和一色的男子大礼帽保护着那些和"上流社会"有关的多种多样的臉型。一个作壁上观的福尔賽說不定会在散座或者不足道的座位中間辨别出若干軟呢帽来，可是这些人簡直不敢闖到草地上来；所以那些老学校仍旧可以庆幸无产阶級还沒有能付出那个必要的两个半先令門票。这里仍旧是个特权領域，唯一的一个大規模的特权領域——因为报紙上估計观众可能达到一万人。而这一万人全都被一个希望鼓舞着，全都相互問着一个問題："你在哪儿吃午飯？"这一句問話，以及眼前有这么多和他們一样的人都在問这一句話，特别使人感到趾高气揚，和心定神安！大英帝国的儲备力量多么雄厚啊——有那么多的鴿子、龙虾、羊肉、鮭魚和橄欖油酱[④]、草莓和一瓶瓶的香檳酒来喂这許多人！用不着指望什么神迹——根本不是七个大麦餅和

几条魚的事情[5]——信仰的基础要有把握得多。六千頂大禮帽，四千柄小阳伞，将要除下或者折起来，一万張說同样英語的嘴将要装满吃的。这个老帝国还是生气勃勃呢！傳統！仍旧是傳統！多强壮，多有彈性啊！战争尽管发威，捐稅尽管肆虐，工会尽管榨取，欧洲别处尽管餓死人，但是这一万人仍旧要喂得飽飽的；而且在他們圓栅栏里的青草地上随意散步，戴着他們的大禮帽，并且——跟自己圈子里的人碰头。老东西的心脏就是这样健康，脉搏就是这样正常！伊……頓！哈……罗！

在这片由于自己取得的时效权或代理权[6]而属于他們的逐鹿場上来了許許多多的福尔賽，而索米斯和他的老婆、女儿也在其中。索米斯并不是伊頓或者哈罗的校友，并对板球不感兴趣，可是他要芙蕾卖弄一下她的新装，自己也想戴一回大禮帽——重又在这个太平和丰足的年头，在身份和自己一样的人中間漏一下。他把芙蕾夹在自己和安耐特之間，泰然走着。在他的眼中看来，任何女人都及不上这两个。她們不但走路好看，腰杆笔挺，而且相貌也着实的美；那些时下女子就沒有身腰，沒有胸脯，

---

① 見第一卷第十一章，芙蕾与乔恩約在七月九号見面。

② 貴族板球場是瑪丽里朋板球会的总部。英国中撒州体育会的板球賽在此举行。七月里，牛津和劍桥两大学、伊頓和哈罗两个有名中学以及其他公立中学的板球賽也都在此举行。倫敦紳士阶級以在这个季节看貴族板球場的球賽为时髦，男子都穿燕尾服，戴大禮帽，女子皆着盛装。

③ 劍桥和伊頓的校旗用淡青，牛津和哈罗的校旗用深青。

④ 用橄欖油和蛋黃攪成的。

⑤ 引《圣經》《約翰福音》第六章五——十四节，耶穌以五个大麦餅和两条魚使五千人众吃飽。此处說七个大麦餅系記忆之誤。

⑥ 这是把进場子比作据有土地使用权。

什么也沒有！他忽然想起在他和伊琳結婚的头几年里，带着她这样走着时自己多么的躊躇滿志啊！他記得自己和她时常在敞篷馬車里吃午飯，因为他母亲总要他父亲这样做，說是非常之“趣”——那时候人全都是坐在馬車上看打球，还沒有这种累贅的大看台！蒙达古·达尔第永远是喝得烂醉。想来人們現在还是会喝得烂醉，可是不象过去那样可以随便。他記得乔治·福尔賽——他的哥哥罗杰上的伊頓，兄弟欧斯代司上的哈罗——在馬車頂座上站得老高的，一手拿着一面淡青旗子，一手拿着一面深青旗子，正当大家都不作声时，大贼其“伊罗——哈頓”和他平时那副小丑行徑如出一轍；还有欧斯代司穿得一身笔挺，坐在下面馬車里，一副紈袴派头，旗子也不拿，什么也不瞅不睬。嗯！当年啊，那时伊琳穿的衣服是灰色杂淡綠的綢子。他偏着头望望芙蕾的脸。相当的蒼白——脸上沒有光采，也不显得热心！这个恋爱弄得她什么都沒有心腸了——眞是糟糕透頂！他再望望那边安耐特的脸，比平时倒打扮了一下，微微有点輕蔑的神气——在他看来，她就沒有什么可輕蔑的理由。她对普罗芳遺弃她显得异常鎮靜；还是普罗芳的小小旅行只是烟幕呢？即使是烟幕，他也拒不相信！三个人兜过擲球場和看台前面，上貝杜因[①]俱乐部帳篷里来寻找維妮佛梨德定的桌子。这是一个新的、男女会員都吸收的俱乐部，俱乐部的宗旨是提倡旅行，創办者是一位苏格兰旧家，他的父亲有点莫名其妙地被人都叫做里維[②]。維妮佛梨德加入这个俱乐部倒不是因为自己旅行过許多地方，而是她的本能告訴自己一个俱乐部有了这样一个名字和这样一

① 北非洲、阿拉伯或叙利亚的一个游牧民族，用来象征旅行生活。

② 希伯来古姓氏，基督教用作人名，今仅有犹太人沿用。

个創办人，一定前途未可限量；如果不赶快加入，說不定永远就沒有机会。这个俱乐部在一張橙黃底子上写了一句«可兰經»的經文，进口的地方綉了一只綠色小駱駝，在球場上算是最最引人注目的了。他們在帳篷外面碰見杰克·卡狄干，打了一条深靑色領带（他从前曾經代表哈罗中学参加过比賽），用一根棕櫚木手杖表演那个家伙剛才应当怎样打那記球。他把索米斯一行人带进帳篷。坐在維妮佛梨德的角落里有伊摩根、班尼狄特和他的年輕妻子、法尔·达尔第（但是沒有好丽）、毛第和她的丈夫；索米斯和妻女就座之后，还剩下一个空位子。

"我指望普罗斯伯会来，"維妮佛梨德說，"不过他忙着搞他的游艇呢。"

索米斯偸瞥了妻子一眼。她臉上毫无表情！显然，这个家伙来不来，她是一肚子的淸賬。他觉察到芙蕾也看了母亲一眼。安耐特即使不管他怎样想法，也应当給女儿留点面子！談話非常之随便，常被卡狄干关于中卫的談論打断，他引証了自有板球以来所有"偉大中卫"的話，仿佛这些人在英国人民中間自成一个单独的民族整体似的。索米斯吃完龙虾，正在开始吃鴿肉餅时，忽然听見有人說，"我来晚了一点，达尔第太太"；再一看时，那个空位子上已經有人了。那个家伙正坐在安耐特和伊摩根中間。索米斯继續慢慢吃着，不时跟毛第和維妮佛梨德讲句話。在他的四周，嘰嘰咕咕全是談話声。他听見普罗芳的声音說：

"我觉得你錯了，福尔西太太；我敢——我敢打賭福尔西小姐同意我的看法。"

"同意什么？"桌子对面傳来芙蕾淸晰的声音。

"我在說，年輕女孩子还是和从前一个样子——一点沒有变。"

“你对她們了解得这样多嗎?”

这句鋒利的回答,在座的人全听見了,索米斯在自己脆弱的綠椅子上不自在地挪动了一下。

“哦,我不知道,我觉得她們都爱使小性子,我觉得她們一直就是这样。”

“眞的嗎!”

“噢，可是——普罗斯伯,”維妮佛梨德舒适地叫出来,“一般的女孩子——那些在兵工厂里做过工的女孩子，鋪子里面的那些打情駡俏的女孩子;她們的派头現在实在叫人看了刺眼。”

这句“刺眼”使杰克·卡狄干停止了他的冗长演説；普罗芳先生在寂静中說:

“过去藏在里面,現在不过露在外面罢了。”

“可見她們的行为太——!”伊摩根叫出来。

“和她們过去的行为一样,卡狄干太太,不过多点机会而已。”

这句带有神秘意味的諷刺引得伊摩根輕声一笑，引得杰克·卡狄干微微張开嘴唇,引得索米斯的椅子吱了一声。

維妮佛梨德說:“这太不象話了,普罗斯伯。”

“你怎么說,福尔西太太;你不认为人性永远一样嗎?”

索米斯忽然想站起身来踢这家伙一脚，但又压制下去。他听見自己妻子回答說:

“人性在英国和别的地方幷不一样。”这就是她的可恨嘲弄!

“哦,我对这个小国家幷不怎样了解,”——索米斯想,“幸亏不了解,”——“不过我要說紙包不住火的情形到处都是一样。我們全想找一点快乐,而且我們一直都要。”

这个渾蛋的家伙！他的冷嘲热諷簡直——簡直不成話說!

吃完午飯，大家分成一对一对的去散步消食。索米斯滿心

知道安耐特跟那个家伙一同探头探脑去了，但是不屑去注意，芙蕾和法尔一同走；所以选擇法尔当然是因为他认識那个男孩子。他自己陪着維妮佛梨德。两人杂在那道服飾鮮明的、洄漩的人流中間走着，臉色紅紅的，感到心滿意足；这样走了好几分钟，后来是維妮佛梨德叹了口气說：

“老兄，我眞想回到四十年前那样！”

在她灵魂的眼睛里掠过一长串自己过去在这种季节穿过的华服，这都是为了防止周期性的危机，用她父亲的錢买来的。“說实在話，那时候还是很有意思。有时候我甚至希望蒙第也能回来。索米斯，你对时下这些人怎样看法？”

“簡直沒有派头。有了自行車和汽車之后，事情就开始不对头了；大战把它整个毁了。”

“我不知道往后会是怎样。”維妮佛梨德說，由于鴿肉餅吃多了，声音里带有睡意。“說不定我們还会恢复箍裙和扎脚褲呢。你看那件衣服！”

索米斯搖搖头。

“錢是有的，可是对什么都失掉了信心。我們不再为明天筹划了。这些年輕人——对于他們說来，人生只是朝露，和及时行乐。”

“信心是有的！”維妮佛梨德說。“我可說不来——当你想起大战期間陣亡的那么多人和那一切牺牲，我觉得相当的了不起。沒有第二个国家——普罗斯伯說余下的国家全都破产了，只有美国不是；当然美国男人的衣服式样全是抄的我們的。”

“那个家伙，”索米斯說，“当眞的要上南洋去嗎？”

“噢！誰也不曉得普罗斯伯要上哪儿去！”

“你要是不見气的話，”索米斯說，“他就是个时代的标志。”

維妮佛梨德的手忽然紧紧勒着他的胳臂。

"不要掉头，"她低声說，"可是你向右边望望看台的前排。"

索米斯在这种限制下竭力向右边望去。一个男人戴了一頂灰色大礼帽，花白胡子，消瘦的、黃黃的面頰滿是皺紋，姿态相当的神气，和一个穿草綠色衣服的女子坐在一起；那女子的深褐色眼睛正盯着他看。索米斯迅速把眼睛垂下去望自己的脚。这两只脚的动作多么古怪，这样子一步接一步的！維妮佛梨德的声音在他耳边說：

"乔里恩看上去很不行了；可是他总是很有派头。她却沒有变——只有头发花白了。"

"你为什么把那件事情告訴芙蕾？"

"我沒有告訴她；她不知道从哪儿听来的。我早料到她会听到。"

"唉，事情弄得糟透了。她爱上了这两个人的孩子了。"

"这个小促狹鬼，"維妮佛梨德說。"她在这件事情上还想騙过我呢。你怎么办，索米斯？"

"看事而行。"

两人又向前走，不声不响地杂在那堵几乎是坚实的人墙当中。

"眞的，"維妮佛梨德突然說，"这簡直象是命中注定的，不过这种說法太陈旧。你看！乔治和欧斯代司来了！"

乔治·福尔賽的魁偉身軀已經站在他們面前。

"哈罗，索米斯！"乔治說。"剛碰見普罗芳和嫂子。你赶快的話，还可以追上他們。你还去看望看望老悌摩西嗎？"

索米斯点点头，人流逼得他們分手了。

"我一直喜欢老乔治，"維妮佛梨德說。"这样的逗人喜欢。"

"我从来不喜欢他,"索米斯說。"你的座位在哪儿?我要到我的位子上去了。芙蕾可能已經回去了。"

他送維妮佛梨德就座之后,就回到自己座位上,意識到一些遙远的穿白衣服的小人儿在奔馳、球板的滴搭声、欢呼声和对抗的欢呼声。芙蕾不在,安耐特也不在!这种年头,女人是什么也說不准!她們有了选举权!她們解放了,这对她們非常之有利!原来維妮佛梨德还想回到过去那样,而且愿意重新忍受达尔第的一切,可不是嗎?再一次回到过去那样——象他在八三年和八四年那样坐在这里;那时候他还沒有发現自己的婚姻是一件大錯,那时候她对他的敌意还沒有显得那样赤裸裸的,弄得他即使怀着世界上最好的心腸也不能視若无睹。今天看見她跟那个家伙在一起把往事全勾起来了。便是現在,他也弄不懂她为什么这样不肯迁就。她能够爱别的男人;她并不是那种冷漠无情的性格!然而对于他,对于这个她应当爱的唯一男子,她却偏偏不肯把心掏出来。現在回想起来,他竟然有了一种怪想法,好象这一切时下婚姻关系的松弛——虽則婚姻的形式和法律和他娶她时还是一样——这一切时下的放纵都出于她的反抗;他觉得——眞是想入非非——她是个始作俑者,这就使一切規規矩矩的所有权,任何东西的所有权,都完蛋了,或者瀕于完蛋。全是她引起的!而現在——事情眞不成話說!家庭!請問相互沒有所有权,怎么能有家庭呢?这并不是說他有过一个眞正的家庭!但是这难道是他的过錯嗎?他已經用尽了心力。然而他的酬报是——这两个并坐在那边看台上,和芙蕾的这件事情!

索米斯一个人越坐越不好受,心想:"我不再等她們了!只好让她們自己想法子回旅館去——如果她們打算来的話。"他在球場外面雇了一部汽車,說:

"給我开到灣水路。"他的那些老姑母从来就沒有使他失望过。他在她們眼中永远是一个受欢迎的客人。現在她們虽則下世了，悌摩西总还活着！

大門开着，史密賽儿正站在門洞里。

"索米斯先生！我正出来透透气。厨娘一定非常高兴呢。"

"悌摩西先生好嗎？"

"最近这几天簡直鬧得厉害，先生：老是讲話。今天早上他还說：'我哥哥詹姆士老了。'索米斯先生，他的脑子胡想一气，然后就把想的那些說了出来。他耽心他們的那些投資。前两天他說：'我的哥哥乔里恩，他就不理会公債，'——他好象对这件事很难受。請进，索米斯先生，請进！今天眞是难得！"

"好吧，"索米斯說，"我只耽几分钟。"

穿堂里的空气就象外面阳光下一样清新。史密賽儿說，"这几天他的情况很使人耽心，整整这个星期都是这样。他这个人吃东西总要留下一口好菜最后吃；可是从星期一起，他一上来就吃掉了。索米斯先生，你去留意一只狗看，狗就是先把肉吃掉的。我們一直认为悌摩西先生在这大的年紀还能够留在最后吃，是一个好兆，可是現在他的自我克制好象完全失掉；而且余下的东西当然也丢下不吃了。医生一点不认为奇怪，可是——，"史密賽尔摇摇头，"——他好象非首先吃掉不可，否則就会吃不到嘴似的。是这种情形以及他的那些讲話使我們害怕起来。"

"他讲过什么要紧的話嗎？"

"这事我是不愿意提的，索米斯先生；不过他变得反对自己的遺囑起来。他变得很暴躁——这的确有点可笑，因为他这么多年来每天早上都要把遺囑拿出来看。那一天他說：'他們要我的錢。'我吃了一惊，因为，正如我跟他說的，沒有人要他的錢，我

敢說。而且在他这样的年紀还会想到錢上面来，的确有点不象話。我鼓起勇气来了。我說，‘您知道，悌摩西先生，我們亲爱的女主人——’福尔賽先生，我是指福尔賽小姐，当初訓练我的安小姐，我說，‘——她就从来不想到錢。她这个人的人品就是这样高尚。’他望望我——我眞沒法告訴您他那副怪相——而且冷冷地說：‘人品，誰也不要我的証明书[1]。’可想得到他讲出这样的話来！可是有时候他会說出一句話非常尖銳，而且非常有道理。”

索米斯正在瞧着帽架旁边的一張旧版画，心里想：“这張値錢的！”就說：“我要上去看看他，史密賽儿。”

“厨娘在陪他，”史密賽儿从她束胸上面回答；“她看見你一定高兴。”

索米斯緩步上楼，一面想：“我可不愿意活到这大的年紀。”

他上了二楼，停一下然后敲門。門开处，他看見一張圓圓的、平凡的女人的臉，大約六十岁光景。

“索米斯先生！”她說，“眞是索米斯先生！”

索米斯点点头。“行，厨娘！”就走了进去。

悌摩西身后用东西墊起，坐在床上，两只手交在胸前，眼睛瞅着天花板，一只蒼蝇正倒釘在天花板上。索米斯站在床脚边，面对着他。

“悌摩西叔叔，”他說，声音抬了起来。“悌摩西叔叔！”

悌摩西的眼睛离开了蒼蝇，放平向着客人。索米斯能够看出他的蒼白的舌头在舔自己深暗的嘴唇。

“悌摩西叔叔，”他又說，“有什么事情要我替你做嗎？你有

[1] 悌摩西把史密賽儿說的人品誤会为关于佣人品德的証明书。

什么話要說嗎？”

“哈！”悌摩西說。

“我来看望你的，看看你这里好不好。”

悌摩西点点头。他好象竭力在适应眼面前这个人。

“你过得称心嗎？”

“不，”悌摩西說。

“有什么事情要我做的嗎？”

“不，”悌摩西說。

“你知道，我是索米斯；你的侄儿，索米斯·福尔賽。你哥哥詹姆士的儿子。”

悌摩西点点头。

“有什么事情要我給你做的，我非常高兴。”

悌摩西招招手。索米斯挨到他跟前。

“你——”悌摩西用一种听去毫无抑揚的声音說，“你告訴他們是我說的——你告訴他們——”他用一只指头敲敲索米斯的胳臂，“——不要放手——不要放手——公債是要漲价的，”說完头連点了三下。

“好的！”索米斯說；“我去告訴他們。”

“对，”悌摩西說，随着又把眼睛盯着天花板，接上一句：“这个蒼蝇！”

索米斯莫名其妙地感动起来；他望望厨娘胖胖的、討人喜欢的脸，由于眼望着炉火，脸上照得全是細小的皺紋。

“这对他好处太大了，先生，”她說。

悌摩西低低說了一声，不过显然是在跟自己說話；索米斯就跟厨娘走了出去。

“我眞想給你做点粉紅奶油冻吃，索米斯先生，就象往年那

样；你当初多么喜欢吃啊。再見，先生；今天叫人太高兴了。”

“多多的照应他，厨娘，他眞的老了。”

他握一握厨娘满是皺紋的手，就下楼来。史密賽儿仍旧在門洞里透空气。

“你觉得他怎么样，索米斯先生？”

“哼！”索米斯說。“他神智不清了。”

“对啊，”史密賽儿說，“我就怕您会这样看法，这样老远的跑来看他！”

“史密賽儿，”索米斯說，“我們全都要感謝你。”

“哎，不要，索米斯先生，不要讲这种話！我很高兴——他眞是个了不起的人。”

“那么，再見！”索米斯說，上了自己雇的汽車。“漲价！”他想着；“漲价！”

抵达武士桥旅館之后，他走进自己的起坐間，按鈴叫茶。安耐特和芙蕾都沒有回来。那种孤零零的感觉又来了。这些旅館！現在大得多么可恨啊！他还記得当时的旅館就沒有比郎家宾館、布朗客棧、莫萊旅社或者达維司托克旅館更大的，还記得当时人們看見郎干旅館和格兰德旅館都搖头表示不满。旅館和俱乐部——俱乐部和旅館；今天簡直沒有个完！索米斯剛才在貴族板球場上目睹过傳統和继承的奇迹，現在又对这个他六十五年前出生的倫敦所起的变化遐想起来。不管公債要漲价与否，倫敦总之变成一块碩大无朋的产业了！当前的报紙上誠然有不少歇斯底里的言論①，但是任何人，象他这样記得六十年前的倫敦，而且看見今天的倫敦的，都懂得財富的生产力和彈性。他們

① 指英国工党提出的所謂“国有化”主張。

只要保持头脑冷静，稳步前进就行。怎么！他还記得那些鋪路的石子和鋪在馬車里面的臭稻草。还有老悌摩西——如果他还有記忆的話，什么事情他都会告訴他們！今天的局勢虽則动蕩，人心虽則害怕或者焦切，但是倫敦和泰晤士河仍旧在那儿，大英帝国仍旧在那儿，一直伸到地球的边緣。"公債要漲价！"他一点不奇怪。一切都看你是怎样一个民族。索米斯性格里頑強的一面这时全引起来了，他睜大一双灰色眼睛瞠視了半天，后来还是墻上挂的一張維多利亚时代的板画打乱了他的心思。旅館里头了三打这样的画，那些老旅館里的旧猎景和"浪子历程"[1]很有个看头——但是这些低級趣味的东西——也好，維多利亚朝的趣味总算完結了！悌摩西說的，"你告訴他們不要放手！"可是在这个"民主原則"的現代混乱中，你抓着什么不要放手呢？哼，連私人生活也受到威胁了！一想到私人生活說不定也要毁灭，索米斯把茶杯推开，走到窗口。試想自己比海德公园里那些占有花树和潮水的人群并不占有得更多一些？不行，不行！私人所有权是一切值得占有的东西的基础。这个世界不过是有一点离开正常，就象狗有时候在月圓时偶然发瘋，跑出去整夜追逐兎子一样；但是世界和狗一样，却知道自己的利益所在，知道哪儿的床鋪最暖和，因此一定会回到它唯一值得居住的老窩来——回到私有权上来。世界不过是暫时回复童年，就象悌摩西那样——把美肴首先吃掉！

他听見身后一点声响，看見自己妻子和女儿都回来了。

"你們都回来了！"他說。

芙蕾沒有回答；她站在那里望了父亲和母亲一会，就溜进自

---

[1] 賀加斯于一七三五年所画的一套八幅連环画。

己臥室去了。安耐特給自己斟上一杯茶。

“我預备上巴黎，到我母亲那里去，索米斯。”

“哦！上你母亲那儿去嗎？”

“对。”

“去多久？”

“不知道。”

“你几时走呢？”

“星期一。”

她眞的上她母亲那儿去嗎？奇怪，他这样的不在乎！奇怪，她看得多么清楚，只要事情不鬧出来，他是不会在乎的。忽然間他在她和自己之間清楚看見那天下午他看見的那張臉——伊琳的臉。

“你要錢嗎？”

“多謝你；我够用了。”

“很好。你回来时告訴我們一声。”

安耐特放下手里盘弄着的一块蛋糕，从黑睫毛中間望出来，說；

“有什么口信要我带給母亲嗎？”

“替我問好。”

安耐特伸了个懶腰，两手插在腰間，用法文說：

“索米斯，你从沒有爱过我眞是幸运！”随即站起来，走了出去。索米斯很高兴她說的法文——好象这一来就可以不理睬。又是那張臉来了——蒼白的臉，深褐色的眼珠，仍然那样美！他的內心深处涌起了一陣殘余的溫情，就象一堆灰烬里遺留的火星一样。而且芙蕾偏又对她儿子那样的倾心！眞是巧得很！然而，巧事情眞有嗎？一个人走到街上，一块磚头掉到他头上。啊，

这当然是碰巧。但是这件事情！他女儿說的，"是遺傳"。她——她眞是"不放手"啊！

第 三 卷

第一章

老乔里恩显灵

双重的冲动使乔里恩在早飯时向他妻子說："我們上貴族板球場看球去!"

有这种需要：一来是，自从乔恩把芙蕾带下来之后的六十小时里，这两个人一直处在焦虑之中，有必要排除一下；二来是，乔里恩总記着自己說不定哪一天会丢下她們母子死去，出去走动走动說不定可以减少这种內心的痛苦。

乔里恩是在五十八年前进伊頓中学的，当时老乔里恩的一个狂想就是尽可能地負担抬高儿子社会地位的費用。他自己的青春是在十八世紀二十年代度过的，沒有来得及学会板球这种上流社会玩意儿，因此乔里恩年年便随着这样一个父亲从斯丹奴普門上貴族板球場去看球。老乔里恩会毫不顾忌地大談其重击、滿擲、半球和大半球①，常使小乔里恩那样天眞而爱面子的年輕人捏一把汗，深怕父亲这些話被人家窃听了去。不过他只在板球这种十分緊要的問題上悬心，因为他父亲——当时还留着腮須——給他的印象一直是无疵可击的人物。老乔里恩自己虽則沒有受过上流社会的教育，但是由于天生的爱讲究、識輕重，所以能避免一般庸俗人們的錯誤。那时眞是开心啊，戴着大

礼帽在溽热的天气下大喊大叫一陣之后，就跟着父亲坐上馬車回家，洗一个澡，换上晚礼服，上解体俱乐部吃晚飯；晚飯是炸小魚、煎肉片和果子酥，然后一老一少，两个漂亮人物，戴着淡紫色羊皮手套，一同去看歌剧或者話剧。在星期天，看完了板球而且把大礼帽折起[2]放好之后，便跟着父亲坐着特制的馬車上里希蒙的皇家酒店和泰晤士河边的长廊园——那时是鼎盛的六十年代，世界很单純，豪俊如龙，民主还沒有出世，惠特-梅尔菲尔[3]的小說接二連三印了出来。

三十年后，他自己的儿子乔里，由于老乔里恩的狂想，也受到了上流社会的教育，不过費用稍微减少了一点；乔里恩和領孔上別着哈罗中学深青矢車菊校徽的儿子重又尝到白天里那种溽热天气和相互抵触的热情，然后回到罗宾山凉爽的草莓圃里来，吃过晚飯，打一回彈子；儿子的球运时常好得叫人气破脑門，可是他还装得那样懶洋洋的大人派头。那时年年总有这么两天是他和儿子单独过的，不过各人站在一方——而民主不过剛才出世！

乔里恩就这样一面回忆，一面发掘出一頂灰色大礼帽来，向伊琳借了短短一根淡青絲带，小心翼翼地，鎮靜地，坐了汽車、火車和出租汽車，到达貴族板球場。伊琳穿的草綠色衣服，黑滚边；他坐在伊琳身边，望着球賽，觉得往日的激动心情又涌起来了。

索米斯走过时，这个好日子全破坏了。伊琳的嘴唇紧閉，臉

---

① 这些都是板球术語，老乔里恩不会打板球，在这里假充內行。

② 即，将大礼帽的帽筒部分压平。

③ 乔治·約翰·惠特-梅尔菲尔（一八二一——一八七八），英国小說家，小說多以打猎生活为题材。

色很不自然。跟索米斯一同这样坐下去太沒意思了，說不定他的女儿还会在他們面前出現，就象循环小数一样。所以他說：

"亲爱的，你看厌了沒有——？我們走吧！"

那天晚上乔里恩觉得人很吃力。他不想让伊琳看出，所以一直等到她开始彈琴时才躡足走进小书房。他打开落地窗透透空气，又打开了門，俾能听見傳来的琴声；接着在他父亲的旧圈椅上坐下，合上眼睛，头枕着破旧的褐皮椅背。就象塞沙·佛朗克①长曲的这一段一样，他和伊琳的結合也是一段神圣的第三乐章。而現在有了乔恩的这件事情——这件糟糕的事情！在半醒半睡的当儿，他簡直弄不清楚是不是在梦中聞到一股雪茄烟味，而且好象在閉上眼睛的黑暗中看見自己的父亲。那个相貌出現后又消失掉，重又出現；他看見老父穿一件黑大衣，就象坐在自己坐的圈椅上，拇指和食指平捻着眼鏡；大白胡子，隆起的前額罩着的深陷的眼睛抬了起来，好象在搜索他的眼睛，說："乔，你管不管呢？事情要你决定。她只是一个女子！"啊，这句話多么象他所熟悉的老父啊；使人想起了整个的維多利亚时代！而他的回答是："不，我不敢做——我怕使她、乔恩和我伤心。我心腸太軟；我不敢做。"可是那双衰老的眼睛，比他的眼睛老得多，又比他的眼睛年輕得多，却紧紧望着他："这是你的妻子，你的儿子；你的过去。你要对付，孩子！"这难道是老父显灵嗎；还是父亲的本能在他心里复活呢？那股雪茄烟味又来了——从那片陈旧的、飽和烟味的皮革上发出来。好吧！他要对付一下，写信給乔恩，把事情的經过从头到尾写出来。忽然間他感到呼吸困难，一种窒息的感觉，就象心脏肿了起来。他站起身走到室外空气

---

① 塞沙·佛朗克（一八二二——一八九〇），法国作曲家。

里面。星儿很亮。他穿过走廊繞到大房子角上，使自己能从音乐室的窗子里望見伊琳彈琴；灯光恰好映出她的一头白发，她象在陷入沉思，深褐色的眼睛瞠望着，手停着不动。乔里恩看見她抬起双手紧握在胸前。"她想的是乔恩，"他心里說，"全是乔恩！我在她心里慢慢死了——这也是自然的！"

他留心不让她看見，又溜回书房。

一夜沒有睡好；第二天，他动手来写信，写得很吃力，許多地方都涂掉。

我最亲爱的孩子——你年紀相当大了，該能懂得年长的人向小輩傾吐心曲时多么的感到为难，尤其是象你母亲和我(虽則在我的心目中，她始終是年輕的)，两个人的心整个就放在要向他坦白的那个人身上，那就更为难了。我不能說我們承認眞正犯过什么罪——我敢說，人們在实际生活里很少这样承認的——但是多数人会說我們是这样，而且归根結底，我們的行为，不管正当与否，总是証明了这一点。亲爱的，事实是，我們两个都各有各的一段身世，而我現在的任务便是使你知道，因为这些事情非常可恨地深深影响了你的未来。多年前，好多年以前，老实說远在一八八三年，当你母亲还不过二十岁的时候，她遭遇到一件最大的而且持久的不幸；她結了婚——不，不是和我結婚，乔恩——但是得不到幸福。她自己沒有錢，而且堂上只有一个継母——簡直是个蕩妇——因此居常郁郁。她嫁的就是芙蕾的父亲，也是我的堂弟，索米斯·福尔賽。他一直死釘着她，而且平心而論也深爱她。嫁后一个星期，她就发現自己鑄成大錯。这不是索米斯的过錯；是她自己看錯了人——

她自己遭到的不幸。

到現在为止，乔里恩还保持着一种近于冷嘲的口吻，可是下面要談的使他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了。

乔恩，我眞想尽可能地向你說明——这很不容易——这样的不幸婚姻怎样会那么容易产生的。你当然会說："如果她不眞正的爱他，她怎么会嫁他呢？"你这話也可以是說得对的，如果不鉴于另外还有一些重大的原因。从她这个初步的錯誤开始，継之而来的是各种的风波、苦恨和悲剧，因此我必得尽可能地向你說清楚。你知道，乔恩，在那些年头里，甚至于在今天——說实在話，尽管人們談了那么多关于开通风气的話，我就看不出会有什么两样——多数女子在結婚前都对性生活的一面毫无了解。卽使知道是怎么一回事，她們也没有經驗过。症結就在这里。使婚姻那么不如人意和产生无数风波的，就是这种缺乏实际經驗的情形，不管她們具有多少书本知識都没有用。在无数的婚姻上——而你母亲的婚姻也是其中之一——女子就拿不准，而且没法拿准自己爱不爱所嫁的人；她們要在婚姻成为現实的結合后才能知道。有不少的例子，可能包括一些靠不住的例子，說明这种結合行为巩固并加强双方的感情，但也有其他的例子，你母亲的例子就是一个，事后暴露出这是一个錯誤，是先前感情的幻灭。在一个女子的一生中，再没有比这种暴露更悲惨的了，一天一天过去，一夜一夜过去，錯誤变得愈来愈清晰。粗心浮气的人，不动脑筋的人，会嘲笑这种錯誤，說"大惊小怪些什么呢！"偏狭和自以为是的人，那

些只能从自己的生活角度来衡量别人的人，会申斥犯这种悲惨错誤的人，要把她們終身打进她們自己造的地牢。你知道那句話嗎："她自己鋪的床，只好自己来睡！"这話眞是粗暴，讲这种話的人簡直够不上一个上流人士的称号；我极其深恶痛絕。我过去幷不是个所謂道学君子，但是我不愿意用什么字眼，亲爱的，使你对自己結下的婚約有所輕視。我決計不来！但是以我一生的經驗，我的确要說那些人申斥这些鑄成悲慘错誤的受害者，罵她們，而且从不伸出援助之手——这些人都毫无人性，或者說，如果他們理解到自己做的什么的話，那就是毫无人性。可是他們就不理解！由他們去吧！我要詛咒他們正如他們——我敢說——要詛咒我一样。这些話我不得不讲，是因为我要使你能用正确的观点来看你母亲，因为你年紀还輕，不知道人生是怎样一回事。現在回到正文。你母亲以三年的功夫努力克服那种畏縮——我眞想說厌恶，而且这个字眼幷不太重，因为畏縮在这种情况下很快就变成了厌恶，而且对你母亲那样敏感的、爱美的天性来說，眞是刑罰啊——三年之后，她碰見了一个爱上她的青年。这个青年就是造我們現在住的这座房子的建筑师；当时造这所房子是給你母亲和芙蕾的父亲住进来，一座囚禁她的新监獄，用来代替她跟他在倫敦住的那所监獄。也許这件事情和往后的发展有点关系。不过反正她也爱上了这个青年。一个人爱上哪一个，是自己做不了主的，这一点我想不需要向你解釋。爱就是那么来了。好吧！爱当时来了。我可以想象得出——虽則她从来不跟我多提——她当时心里引起的掙扎，因为，乔恩，她的家教很严，而且思想一点不浪漫——絲毫不浪漫。可是这是一种无法抗拒的感情，

而且他們相爱不但表現在思想上，而且也表現在行动上。接着发生了一件可怕的悲剧。这事我非告訴你不可，因为如果不告訴你的話，你就决計不会了解你目前的眞正处境。她嫁的那个男子——索米斯·福尔賽——有一天晚上，就在她对那个青年的热情达到頂点时，强制地对她使行了丈夫的权利。第二天，她会到自己的情人，把这件事情告訴了他。那个青年是否自杀，还是在心煩意乱中碰巧被馬車撞死，我們永远沒法知道；但是事实就是这样。你想想你母亲那天听到他死訊时是什么滋味。那时我碰巧見到她。你祖父派我去設法安慰她一下。我只和她見了一面，接着她的丈夫就呼的把我关在大門外面。但是她臉上那种表情我永远忘記不了，現在还如在目前。那时候我并沒有爱上她，我爱上她是在十二年以后，但是当时的情景我永远忘記不了。我亲爱的孩子——这样写眞不容易。可是你知道，我非写不可。你母亲整个的心就在你身上，整个地，一心一意地。我不想苛責索米斯·福尔賽。我并不痛恨他。多年来我一直为他扼腕；也許当时就为他扼腕。在世人看来，錯的是她，而他則是有权这样做。他也爱她——不过是他的那种爱法。她是他的財产。他对人生的見解，对人类感情、对爱情的見解就是这样——什么都是財产。这不是他的錯处——他就是这样教养大的。对我說来，这种見解一直使我厌恶——我也是这样教养大的啊！以我知道你的为人，我覺得你一定也会感到厌恶。現在再說下去。那天晚上，你母亲从家里逃了出来；有十二年她一直悄悄地一个人过活，和任何人沒有来往，一直到一八九九年她的丈夫——你知道，他仍旧是她的丈夫，因为他并不打算和她离婚，而她当然沒有資格向他

提出离婚——她丈夫好象忽然想起要孩子，这就有一个很长的时期想法子劝她回家，好給他生一个儿子。根据你祖父的遺嘱，我那时候是她在錢財上的委任人，所以冷眼看着一切經过。在这期間，我对她慢慢有了爱慕之心，全心的爱慕。索米斯的压力愈来愈大，終于有一天她跑到我这里来，等于把自己完全放在我保护之下。她丈夫对她的行动一直都掌握着情报，于是提出离婚訴訟，企图使我們分开——可能他眞的想使我們分开，我也不知道；总之这一来我們的名字便公开了出来，而且牵連在一起了。这使我們下了决心，我們的結合便成了事实。她被判离婚，和我結了婚，而且生了你。我們生活得极端幸福，至少我是如此，而且我相信你母亲也是如此。索米斯离婚后不久，娶了芙蕾的母亲，这就生下她。乔恩，事情就是这样。我把这件事情告訴你，是因为我們看出你对这个人的女儿的感情，将使你盲目地走向一个結局，那就是最后一定把你母亲的幸福毁灭无余，即使不毁掉你自己的幸福。我不想提我自己，因为我这样的年紀可以說在世上已經活不了多久了，而且如果我感到什么痛苦的話，那主要还是为的她和你。可是我要你领会的是，当初的那些苦痛和厌恶是永远忘記不了，埋葬不了的。这些苦痛和厌恶今天还活生生地藏在她心里。昨天在貴族板球場我們还碰巧看見索米斯·福尔賽。你母亲的臉色，如果你当时看見的話，就会使你相信。一想到你会娶他的女儿，乔恩，这对她簡直象一个恶梦。我对芙蕾毫无偏見，只因为她是索米斯的女儿。可是你的儿子，如果你娶了芙蕾的話，就会是你母亲的孙子，也是索米斯的外孙，而这个人当初却曾經占有过你的母亲，就如同占有一个奴隶一样。你想想这

将是什么滋味。通过这样的婚姻，你就加入了那个囚禁你母亲而且使她苦恨多年的陣营。你不过剛踏上人生的道路，你認識这个女孩子只有两个月；不管你自以为多么爱她，我求你和她立刻断絶。不要使你母亲終身都感到这种椎心的痛苦和耻辱。虽則她在我眼中永远年輕，她毕竟有五十七岁了。在这个世界上，她除掉我們两个外，沒有任何亲人。不久她就会只有你一个人了。乔恩，拿出勇气来断絶这种关系吧。不要在你和你母亲之間形成这种阴影和隔閡。不要使她伤心！老天保佑你，我亲爱的孩子，而且再一次原諒我这封信不可避免地要带給你的痛苦——我們本来想不告訴你，但是西班牙之行看上去并沒有收效啊。

你的爱父

乔里恩·福尔赛

写完供状，乔里恩手托着消瘦的面頰，坐着重讀一遍。这里面有些事情使他太痛心了，一想到乔恩会讀到这些事情时，他几乎要把信撕掉。把这种事情拿来跟一个孩子——他自己的孩子——談，拿来联系自己的妻子和孩子的亲生母亲談，对于他这个沉默寡言的福尔賽性格說来，簡直叫人受不了。然而不談这些又如何能使乔恩了解实际情况，了解两家的深刻裂痕和磨灭不掉的創伤呢？不談这些，又有什么理由来扼杀孩子的爱情呢？那还不如干脆不写的好！

他把信折好，放在衣袋里。幸亏是星期六；在星期天傍晚之前，他还可以重新想过；因为卽使現在寄出，这封信也要星期一才到乔恩手里。古怪的是，一想到可以这么耽擱一下，而且不管寄出不寄出，信反正已經写好了，倒使他松了一口气。

他能望見伊琳在玫瑰花圃里——那是原来凤尾草圃改的——臂上携着一个籃子，在那里剪花修树。她好象从来不閑，而他現在差不多整天都无所事事，这使他很羡慕。他走下坡子到了她面前。她抬起一只沾污的手套，微笑着。一块織綫巾扣在下巴下面把头发全藏起来，一張橢圓臉，和两道至今沒有变白的眉毛，人看上去还很年輕。

"这些綠蝇今年眞討厌，然而天气很冷。你看上去很倦呢，乔里恩。"

乔里恩从衣袋里掏出那封供状来。"我在写这封信。我觉得你应当看一下。"

"給乔恩的嗎？"她的臉上登时变了色，簡直变得消瘦了。

"是啊；案子发了。"

他把信交給她，自己走到玫瑰花中間去。不一会，他看見她讀完了信，把信紙按在裙子上站着一动不动，就回到她身边来。

"怎么样？"

"写得太好了，我就想不出怎样能讲得更好些。多謝你，亲爱的。"

"有什么地方你想要删掉嗎？"

她搖搖头。

"沒有；如果要他了解，还是全部告訴他的好。"

"我也是这样想，不过——我眞恨这样做！"

他有种感觉，好象他比她还要恨些——在他看来，性的問題在男女之間要比在男子与男子之間容易談得多；而且她一直都比較自然和坦率，不象他这个福尔賽那样諱莫如深。

"就是这样，不知道他会不会了解呢，乔里恩？他年紀这样輕；而且总是害怕肉体上的事情。"

“他这种害怕是傳自我的父亲，他在所有这些事情上就象一个女孩子一样臉嫩。或者把这封信重新写过，只說你恨索米斯，会不会好些？”

伊琳搖搖头。

“恨不过是一个字眼。什么都說不清楚。还是这样的好。”

“好吧。明天就寄出。”

她抬起臉来就他；他眼望着大房子那些长满藤蘿的窗戶，吻了她。

第 二 章

供 状

那天下午稍晚一点，乔里恩在那張旧圈椅上打了一个瞌睡。他膝上复着一本《貝杜克女王熟食店》①；剛要入睡之前，他在想："作为一个民族而言，我們会不会眞喜欢法国人呢？他們会不会眞喜欢我們呢？"他自然一直很喜欢法国人，对他們的諧謔、趣味和烹飪都很习慣。战前伊琳和他曾多次上法国去旅行，那时候乔恩正在家里讀书。他和伊琳的那段姻緣也是从巴黎开始的——他最后的而且最持久的一段姻緣。但是法国人——一个英国人如果不能多少用客观的艺术眼光来看他們，是沒法喜欢的！他就怀着这种抑郁的心思蒙矓睡去。

他醒来时，看見乔恩正站在自己和落地窗之間。这孩子显然是从花园里进来的，正在等他醒轉。乔里恩笑了，可是人还在半醒半睡状态。这家伙看上去多神气——敏感、热情、爽直！接着他的心脏怦地跳了一下；整个身体感到一陣震慄。乔恩啊！那封供状呢！他勉强稳住自己。"怎么，乔恩，你从哪儿鉆出来的？"

乔恩弯下腰来吻一下他的前額。

这时他才看出孩子臉上的神色有异。

"爹，我回来跟你談一件事情。"

乔里恩竭力掙扎着，企图摆脱胸口的那种跳动和激蕩。

"坐下，孩子。見过你母亲嗎？"

"沒有。"乔恩紅紅的臉色忽然变得慘白；他在圈椅的靠手上坐下，当年老乔里恩坐在圈椅里，乔里恩自己往往也这样坐在父亲身边。一直到那次父子关系破裂之前，他都是习惯于歇在这上面——現在他跟自己儿子是不是也面临这样一个重大时刻呢？他一生中就恨和人反目，总是尽量避免大吵大鬧，自己不声不响地独行其是，也让別人各行其是。可是現在——看起来——事情已經到了頂，他不得不准备来一場爭吵，而且比他过去避免的任何爭吵都还要痛苦。他竭力压制着自己的情緒，等待儿子开口。

"爹，"乔恩慢吞吞地說，"芙蕾和我，我們訂婚了。"

"果然不錯，"乔里恩想，呼吸困难起来。

"我知道你跟媽都不贊成我們这样。芙蕾說媽嫁給你之前跟她父亲訂过婚。当然事情的經过我是不知道的，不过一定是多年以前了。我非常之爱她，爹，而且她說她也非常之爱我。"

乔里恩发出一声怪响，一半象笑，一半象呻吟。

"乔恩，你十九岁，而我是七十二岁。我們两个人在这种事情上很难相互了解，你說是不是？"

"爹，你爱媽；一定能了解我們的心情。让那些宿怨破坏我們的幸福，对我們說来未免太不公平了，你說呢？"

眼看着非供认不可了，乔里恩却下了决心，只要有法子避免，决不說出来。他把一只手擱在儿子的手臂上。

"乔恩，你听我說！我很可以說你們两个年紀太輕而且不懂得自己在做什么，諸如此类的話，将你頂了回去，可是你不会

---

① 法国作家A.法朗士（一八四四——一九二四）的一部哲理小說。

听，而且在这里用不上——年輕无知，不幸是自己会好的。你輕描淡写地談‘那些旧怨’，然而——正如你說的——你对事情的經过絲毫不知道。我問你，我过去的所作所为有什么地方会使你对我的話或者我对你的爱不信任呢？”

乔恩焦切地拥抱他一下，使他在这些事情上不要多心，同时脸上的神情說明他耽心这样表示所带来的后果——如果不是在这样焦急的时刻，乔里恩对自己这番話所引起的矛盾說不定会觉得好笑；可是目前他对孩子摟他只觉得感激。

“很好，你可以相信我告訴你的話。如果你不放弃这个爱情，你就会使你母亲抱恨終身。亲爱的，相信我的話，过去，不管是怎么一回事，是埋葬不了的——确实如此。”

乔恩从椅子靠手上站起来。

“那个女孩子，”乔里恩想，“作祟了，在他眼前冒了出来——栩栩如生——焦切、美丽、热恋着！”

“爹，我不能；我怎么能——仅仅因为你讲了这种話就放弃？当然我不能！”

“乔恩，如果你知道事情的經过，你就会毫不迟疑地放弃；那时你非放弃不可！你能不能相信我呢？”

“你怎么能知道我会是怎么想法？爹，我爱她超过世界上的任何东西。”

乔里恩苦眉皺脸，話說得非常之慢，痛苦地慢：

“也超过你母亲嗎，乔恩？”

从孩子的脸色，和勒紧的拳头，乔里恩体会出他心里正在掙扎、斗爭。

“我不知道，”他冲口而出，“我不知道！但是要我无緣无故——或者为了我并不了解的一点緣故，为了一点点在我看来实

在幷不怎样重要的緣故而放弃芙蕾，这会使我——使我——”

“使你觉得我們不公平，觉得我們阻碍你——对的。但是这要比这样爱下去好。”

“我不能。芙蕾爱我，我也爱芙蕾。你要我信任你；为什么你不信任我呢，爹？我們不想知道什么事情——我們决不让那些事情影响我們。这只会使我們两个人更加爱你和母亲。”

乔里恩的手探进衣袋里，可是伸出来时仍旧是空手；他坐着用舌头掠着牙齿。

“你想想你母亲待你怎样，乔恩！她只剩下你了；我是活不了多久的。”

“为什么活不了？这样說不大——为什么不能？”

“因为，”乔里恩說，相当地冷淡，“医生說的，就是这样。”

“呀，爹爹！”乔恩叫，一面眼泪涌了出来。

乔里恩从乔恩十岁时候起还沒有看見他哭过；这种控制不住的情感很使他感动。他充分认識到这孩子的心非常之軟，在这件事情上，以及在一般生活上，都会非常的痛苦。他无可奈何地伸出手来——幷不是想要站起，老实說也不敢站起。

“亲爱的，”他說，“不要——否則我也要——！”

乔恩勉强抑着悲痛，背过脸去站在那里，一动不动。

“現在怎么办？”乔里恩想。“有什么話能够打动他呢？”

“附带說一句，不要把我这件事情告訴你母亲，”他說；“你这件事情已經够她受的了。我知道你心里是怎样想法。但是，乔恩，你对她和我太了解了；我們决不愿意随随便便破坏你的幸福，这一点你該有把握。唉，亲爱的，我們除掉你的幸福，还关心什么？至少，对我說，关心的只是你母亲和你的幸福，对你母亲說，只是你的幸福。現在受到威胁的正是你們两个的整个未来。”

乔恩轉过身来。臉色变得雪白；深陷在額头下面的眼睛象在燃燒着。

“是什么事情？是什么事情？不要叫我总是这样呢！”

乔里恩知道自己已經打敗了，把手探进胸口衣袋，坐着整整有一分钟很吃力地呼吸着，眼睛閉上；脑子里掠过一个念头：“我活了相当大的年紀——也碰过一些相当痛苦的場合，但是这一次最受不了！”接着他从衣袋里掏出那封信来，带着一种疲倦的口吻說：“乔恩，你今天如果不来的話，我本来要寄給你的。我原想使你少痛苦些——想使你母亲和我少痛苦些，可是我看出这沒有用。你看信，我想我还是到园子里去。”他探身打算站起来。

乔恩已經把信接到手里，赶快說，“不，我去；”就走了。

乔里恩重又躺下。一只肉蝇偏偏选了这个时刻圍着他，带着一股怒意嗡嗡地飞；那声音很安适，比沒有声音好……这孩子上哪里看信去了？可詛咒的信——可詛咒的故事！眞是殘酷的事情——对伊琳——对索米斯——对这两个孩子——对他自己——都殘酷！……他的心脏怦怦怦跳，使他很痛苦。生命——带来爱——工作——美——苦痛——和生命的終結！你先是生活得很不錯；尽管有那些苦痛，你仍旧生活得很好；一直到——你懊悔自己为什么要生出来。生命——生命把你消磨尽了，然而并不使你想要死——生命就是这样一个詭詐的罪恶！人有一顆心眞是大錯！那只肉蝇又嗡嗡飞来了——把夏天的热意、虫声和香气都带进来了——对啊，連香气都带进来了——就象聞到熟透的果子、晒干的青草、多汁的灌木和乳牛散发的香草味似的。而在外面那片香气中某个处所，乔恩将会讀着那封信，在苦痛中，在惊愕和苦痛中一頁頁翻着，扯着——同时感到肝腸寸断！想到这里，乔里恩觉得极端难受。乔恩是一个心地最仁慈

的家伙，天性极厚，而且很有良心——这样眞对他不起，太对他不起了！他記得伊琳有一次对他說："从来沒有一个比乔恩更多情、更可爱的了。"可怜的小乔恩！他的世界就在一个夏天的下午全冲掉了！年輕人是經不起打击的！一想到年輕人經不起打击，乔里恩又难受又不安，就从椅子上起来，走到窗口。哪儿也看不見这孩子。所以他就到了外面。如果这时候能够給这孩子一点帮助的話——他非帮助他不可！

他穿过灌木丛，向有圍墻的花园里張一下——乔恩不在！那一边，树上結的桃杏都长得很大而且快紅了，那边也看不見他。他走过那些蒼郁的、尖塔似的龙柏，到了草場上。这孩子哪里去了？难道溜进他最喜欢去的地方——小树林里去了？乔里恩穿过草場上割下的一排排干草。他們将在星期一把这些草堆起来，而且第二天继續做一天，只要天不下雨。乔恩做孩子时，他們时常这样一同穿过这片草場——手挽着手。唉！一个人到了十岁，黃金时代就完結了！他走到小池边上——蒼蝇和蚊蚋正在一处长滿芦葦的明媚水面上跳着舞——又走进小树林。林子里很凉爽，充滿落叶松的香气。仍旧找不到乔恩！他叫了几声。沒有人答应！他在那棵断株座子上坐下，又心神不宁，又着急，自己的疲劳反而忘記了。他不应該让这孩子把这封信带走；应当一开头就不让他跑得太远！他越想越煩，起身又順着原路走回去。在农場房子那边，他又叫了几声，还朝阴暗的牛房里張了一下。三条阿尔德尼乳牛正在清凉的牛房里，在香草气和阿莫尼亚气味里靜靜吃草；这些牛都挤过奶不久，正在等待傍晚来临，由人把它們重又带到草場低下的地方去。有一条牛懶洋洋地掉过头来，轉动着一只明亮的眼睛；乔里恩能看得見它灰色的下唇流着涎水。一切他都看得很清晰，而且感到热情，感到心情振奋——

这些他平时都很爱，而且打算画了出来——光綫、层次、色彩多美啊。无怪乎相傳基督是生在芻槽里的——一头牛在温暖的半明暗中吃草，还有比它的大眼睛和淡白的牛角更虔誠的嗎？他又叫了一声。沒有人答应！他匆匆出了小树林，經过小池，朝上走去。現在想起来，如果乔恩在小树林里发現这段往事，而且受到打击，那未免太富于揶揄的意味了；他母亲和波辛尼当年就是在这个林子里突然相互道出心曲的；他自己从巴黎回来的那个星期天早上，也是坐在林中断株座子上，充分体会到自己生命中少不了伊琳的。弄人的造化如果要揭开伊琳孩子的眼睛，使他看見旣往，恰恰就会是这个地点啊！但是他并不在这里！他上哪里去了呢？我非找到这个家伙不可！

一絲阳光照了出来，虽则来不及观賞，乔里恩仍旧敏銳地感到下午的美——高高的树木和长长的影子，青色的云和白色的云，干草香和鴿子的咕咕叫噢，花草长得高高的。他到了玫瑰花圃，玫瑰花的嬌美在突然照出来的阳光中使他觉得簡直不象尘世。“玫瑰花，你这西班牙人啊！”[①] 多美妙的詩句！剛才她就是靠这丛深紅玫瑰花站着；站着讀完那封信，并且决定让乔恩知道全部經过的！他現在全知道了！她的决定錯了沒有呢？他弯身聞一聞玫瑰花，花瓣拂过他的鼻子和顫抖的嘴唇；沒有比玫瑰花絲絨似的花瓣更柔軟的了——除非是她的頸子——伊琳！穿过草地时，他上坡到了那棵橡树跟前。只有树头在閃閃发光，因为阳光已經照到大房子上面去了；树蔭很濃，凉得非常适意——他走得太热了。乔里恩有这么一分钟把手放在秋千绳子上——乔里，好丽——乔恩！这架老秋千！忽然間他觉得人可怕地——

① 借用英国詩人白朗宁《花名》一詩的一句：“花啊，你这西班牙人啊！”

极端地难受起来。“我的心脏太吃力了，”他想；“天哪！我的心脏太吃力了——真沒有想到！”他歪歪倒倒朝着走廊走上去，拖着身子上了石阶，靠在大房子墻上，倚着喘气，臉埋在忍冬里；这些忍冬是他和伊琳費了很大的劲才种起来的，为了使飘进屋子来的空气含有香气。可是香气里杂着极大痛苦！“我的伊琳啊！”他想；“那孩子！”他非常吃力地跌跌撞撞走进落地窗，倒在老乔里恩的圈椅上。那本小說还放在那里，里面夹了一支鉛笔；他勉强拿起笔来，在翻开的一頁书上草草写了两个字……手垂下去……原来这种情形——是嗎?……

一陣剧烈的心痛；接着是黑暗……

第 三 章

伊　琳！

乔恩手里拿着信溜开时，心里又是怕又是混乱；他沿着走廊跑，又繞过大房子，身子倚在藤蘿墙上，把信拆开。信很长——非常之长！这使他更加怕起来。他开始看信；看到那句"她嫁的就是芙蕾的父亲"时，一切都天旋地轉起来。他站的地方原靠近一扇窗子，于是爬进窗子，穿过音乐室和厅堂，上楼进了自己臥室。他用冷水浸一浸臉之后，就坐在床上，继續看信，每一頁看完把来放在床上。他父亲的书法很容易认，——他已經很熟悉了，虽则他从来沒有接到一封信有这封信四分之一这样长。他木木然看着信——想象只有一半在活动。看第一遍时，他最能理会到的是父亲写这封信一定非常痛苦。他把最后一頁丢下，以一种心理上和道德上无可奈何的感觉，从第一頁重新看起。这一切在他看来都很令人厌恶——旣陈旧又令人厌恶。接着，一陣震栗的情緒象热浪似地透过他全身。他两手蒙着臉。他母亲！芙蕾的父亲！他又拿起信，机械地讀着。那种陈旧而令人厌恶的感觉又来了；和他自己的爱是那么的不同！这封信談到他的母亲——和她的父亲！眞是一封令人吃不消的信！

财产！难道有男人把女人当做财产嗎？过去在街头，在乡

間，看到的那些臉，全涌到眼前来了——紅紅的、干魚似的臉；冷酷的、单調的臉；拘謹的、乏味的臉；粗暴的臉；几千張，几万張！他怎样能知道有这些臉的人在想些什么和做些什么呢？他两手捧着头呻吟起来。他的母亲啊！他一把拿起信，重又看起来：“苦痛和厌恶——今天还活生生地藏在她心里……你的儿子……孙子……而这个人当初却曾經占有过你的母亲，如同占有一个奴隶一样……”他从床边上站起来。这个殘酷的、影子一样的过去，潛匿在那里，要扼杀他的爱情和芙蕾的爱情，是眞事，否則他父亲决不会写这封信。“为什么他們在我看見芙蕾的第一天，”他想，“不首先告訴我呢？他們知道我看見过她。他們害怕，而——現在——我——懂得了！”他难受到了极頂，簡直一点动不了脑筋，一点运用不了理智，爬到屋子的一个阴暗角落里，在地板上坐下来；坐在那里象一个不快活的小猫小狗似的。在阴暗中，他好象感到一点安慰，而坐在地板上——倒很象自己做孩子时爬在地板上玩那些古代战爭。他蜷縮在屋角里，头发蓬乱，两只手紧紧抱着膝盖，不知坐了多久。后来是他母亲房間开門的声音把他从茫然的愁苦中召回。屋子里的遮阳帘在他不在家时全已經拉下来遮着窗子，他从自己坐的地方只能听見一种簌簌声，表明母亲在走过来，后来他就看見她站在自己臥床的那一边的梳妆台前面，手里拿了一样东西。乔恩連呼吸都不敢呼吸，希望她沒有看見他就走掉。他看見她碰碰台上的东西，就好象这些东西有生命似的，然后臉朝着窗子，从头到脚都是一片灰色，就象幽灵一样。她只要稍微偏过头来，就准会看見他！她的嘴唇动着：“唉！乔恩！”她是在自言自語；那个声气使乔恩感到心痛。他看見她手上拿了一張小照片；拿了向着光，对着看——很小的照片。他认識它——是他孩提时的一張照片，平时她总是放在

手提包里的。他的心跳得很快。忽然間，就象听見他的心跳似的，她眼睛一瞄，就看見他了。看見她抽进一口气，同时手动了一下，把照片按在胸口，他就說：

"是我。"

她走到床面前，在床边坐下，和他靠得很近，两只手仍旧按着胸口，脚插在落在地板上的那些信紙中間。她看見了信紙，两手紧抓着床沿；身子坐得笔直，烏溜溜的眼睛盯着他望。終于她說：

"怎么，乔恩，你知道了，我看出来。"

"知道了。"

"你見过爹嗎？"

"見了。"

长久的沉默，后来她說：

"唉，我的乖乖！"

"不要紧。"他心里是那样的激动，而且那样的酸甜苦辣，使他一点不敢动彈——又是恨、又是失望，然而莫名其妙地渴望她的安慰的手撫摸一下自己的額头。

"你打算怎么办呢？"

"我不知道。"

又是长久的沉默，后来她站起来；有这么一会儿站在那里一动不动，手微微作了一个动作，說："乖乖，我的好乖乖，不要想到我——想到你自己好了。"說完她繞过床脚，回了自己房間。

乔恩轉身又縮进那个由两面墙形成的角落里，身子象只刺猬，縮成一个圓球。

他耽在那里总有二十分钟之久，后来被一声呼喚惊醒。那是从下面走廊上傳来的。他站起来，甚为駭异。接着呼喚又来了："乔恩！"是他母亲在叫！他跑出房間，下楼穿过空无一人的

餐室进了书房。他母亲正跪在那張旧圈椅前面，他父亲躺在圈椅里，脸色雪白，头垂在胸口，一只手放在一本攤开的书上，手里紧紧勒着一支鉛笔——异常地沉寂，比他从前看見的任何东西还要沉寂。他母亲茫然回看一下，就說：

“唉！乔恩——他死了——他死了！”

乔恩赶快跪了下来，头伸过自己适才坐过的靠手，用嘴唇碰一碰父亲的前額。冰冷！爹怎么会——怎么会死呢，还不过一小时前——！他母亲的胳臂摟着死者的膝盖，自己用胸口抵着。“怎么——怎么我不在他身边？”他听見她低声說。接着，他看見那本攤开的书上用鉛笔抖抖地写的“伊琳”两个字，自己也忍不住哭了。这是他第一次看見人死，那种无法用言語形容的寂靜把他心里的一切其他情緒都排除掉；原来此外的一切，都是这种状态的前奏啊！一切爱情和生活，快乐、焦虑和愁恨，一切行动、光明和美，都只是这种可怕的、蒼白的寂靜的开始罢了，这事在他心上留下很深的印子；忽然間一切都变得渺小、徒劳和短促了。終于他克制着自己，站起来，扶起母亲。

“媽！不要哭了——媽！”

几小时后，当一切应当安排的事情都安排了，而且他母亲正要去躺一下时，他一个人望着父亲躺在床上，身上盖了一床白被单。他有很久很久都望着这張从不发怒——永远令人莫测，然而永远仁慈的脸。他有一次就听見父亲說：“做人要厚道，而且尽你的本分，别的都沒有关系。”爹是多么忠于这种哲学啊！他現在懂得父亲老早就知道这种結局会突然到来——老早知道，然而一字不提。他带着畏惧然而热烈的敬意凝視着。多么的孤寂啊——就为了使他們母子不要愁心！望着这張脸，使他自己的痛苦变得渺小了。这一頁书上草草写的两个字！两个道别的

字啊！現在他母亲除了他，更沒有別的亲人了！他凑近那張臉看——一点沒有变，然而完全变了。他記得听見父亲有一次說过自己不相信死后还有意識，即使有的話，那也不过持續到身体的自然限度为止——到身体的固有生命期限为止；因此如果身体因意外、纵欲、急病而毁坏时，意識說不定还会持續下去，直到它在天然的、不受外来影响的过程中，逐渐自自然然地消失掉。这話当时給他印象很深，因为从来沒有任何人向他这样說过。当人的心脏象这样失效时——敢說这是不大自然的！也許他父亲的意識仍旧和他一起留在这間书房里。床上面挂着一幅他祖父的象。也許他的意識也仍旧活着；而且他的哥哥——那个在德兰士瓦流域死去的异母兄——他的意識也仍旧活着。他們是不是都圍繞着这張床呢？乔恩吻了一下死者的前額，悄悄回到自己的臥室。通往母亲房間的門还半开着；显然她曾經到房間里来过——一切都給他准备好了[①]，还有一杯热牛奶和一点餅干；地板上的信已經不見。他一面吃餅干，一面喝牛奶，看着窗外天色黑了下来。他不想考虑将来——只瞅着那些長得和窗戶一样高的阴暗的橡树枝条，好象生命已經停止一样。半夜里，当他在沉睡中輾轉反側时，意識到有个白白的、靜靜的东西站在他的床面前，他一惊而起。

他母亲的声音說：

“是我，乔恩，乖乖！”她的手輕輕按着他的額头使他睡下；她的白身形接着消失了。

剩下他一个人！他重又沉沉睡去，梦見床上到处爬的是自己母亲的名字。

---

① 当是指給乔恩預备换上的孝服，即黑色衣服。

第四章

索米斯盘算

索米斯对《泰晤士报》上乔里恩訃告的反应很单純。原来那个家伙死了！在这两个人的一生中，他們相互从来就沒有喜欢过。那种血液沸騰的仇恨在索米斯心中早已燒光了，現在他也不愿意再爆发一次，不过这样早死他认为倒是天公地道。二十年来，这家伙一直承继着他的妻子和房子——而現在——死了！报上隔了几天之后的紀念文，他觉得，对乔里恩太重视了。里面提到这位"勤奋而可喜的画家，他的那些作品現在看来很代表維多利亚后期最好的水彩画艺术"。索米斯过去差不多一直都机械地贊成摩耳、毛龐和加司威尔·拜依[1]，碰到展覽会上高挂出自己堂兄一張画时，总要高声嗤笑出来，所以看到这里，便使勁地把《泰晤士报》翻过去。

那天早上他得到商业区去办点福尔賽家的财产事务；格拉德曼从眼鏡上面斜瞥着的那种表情，他完全意識到。这位老职員对待他完全是一种又是惋惜、又是祝賀的神气。你差不多能够听得出他心里在說："乔里恩先生——是——啊——和我一样大，就死了——唉，唉！我敢說她很伤心呢。她长得很不錯。人总不免一死。他們給他在报上还写了紀念文章。想不到！"老实

說，他这种神气使索米斯不得不赶快对付掉某些租賃事务和談話，对付得异乎寻常地快。

“关于芙蕾小姐那件贈与呢，索米斯先生?”

“我想等等再說吧，”索米斯簡短地說。

“哦！我很高兴。我觉得你本来太性急了一点。情况确是变了。”

乔里恩这一死对芙蕾将有什么影响，索米斯已經开始躊躇起来。他不知道她知道沒有——她从不看报，从来不看报上的生卒栏、結婚栏。

他把事情赶完，就上格林街来吃午飯。維妮佛梨德的样子簡直可怜。杰克·卡狄干看上去健康上出了一点毛病，要过一段时期才能复原。她簡直想不开。

“普罗芳究竟走了沒有?”索米斯忽然問。

“走了，”維妮佛梨德回答說，“至于上哪儿去——我可不曉得。”

对了，就是这样——什么都沒法說！并不是說他想知道。安耐特的来信是从地艾普[2]发出的，說和她母亲住在那边。

“我想，你总看見那个家伙的訃告了吧?”

“看見了，”維妮佛梨德說。“我替他——替他的儿女很难受。他对人非常和藹。”索米斯嘴里发出一种怪声音。世界上总是就一个人的为人而不就他的行事来判断一个人——这个古老、深刻的眞理好象在蹑手蹑足走来，憤憤地敲着他的后脑門。

“我知道有人对他就抱有这种无聊看法，”他說。

① 都是与乔里恩同时代的水彩画家。

② 法国沿英法海峽一个海濱游覽地。

"現在人死了，也应当給他一点公道。"

"我倒想早一点給他一点公道看，"索米斯說，"可是沒有机会。你这里有《从男爵录》沒有？"

"有；就在頂下面一层。"

索米斯取出一本厚厚的紅皮书，翻了起来。

"孟特——劳倫斯爵士，第九世从男爵，一六二〇年受封，八世从男爵乔弗萊之长子；母，西洛潑州莫司肯厦从男爵查理·莫司肯爵士之女拉芬尼亚。一八九〇年娶牛津州康大福庄康威·夏威尔先生之女爱米丽，一子，馬吉尔·康威，继承人，一八九五年生；二女。住白金汉州富尔威尔鎮黎宾霍尔邸。斯諾克司俱乐部，咖啡室俱乐部，飞机俱乐部会員。参閱貝德立考特条。"

"哼！"索米斯說。"你可认識过什么出版家嗎？"

"悌摩西叔叔。"

"我是指活的。"

"蒙第在他的俱乐部里认識过一个。带他到家里来吃过一頓飯。你知道，蒙第一直都在想写一本书，讲跑馬致富术。他想兜那个人的生意。"

"怎么样呢？"

"他劝他賭了一匹馬——在一次两千基尼賽上。后来就沒有看見过。現在回想起来，这个人相当精明。"

"那匹馬跑贏了沒有？"

"沒有；好象落在最最后面。你知道蒙第的确也有他聪明的地方。"

"是嗎？"索米斯說。"一个乳臭未干的从男爵和出版之間你能看出有什么关系嗎？"

"时下的人什么事情都会做，"維妮佛梨德回答說。"最要紧

的事情就是不要閑着——跟我們那个时代完全相反。那时候无所事事最时髦。不过我想这仍旧会来的。”

“我談的这个小孟特对芙蕾很顚倒。如果能够把芙蕾的另外那件事挤掉，我說不定会鼓励一下。”

“他有派头嗎？”維妮佛梨德問。

“人幷不漂亮；还討人喜欢，有点粗心浮气。我想，田地大約不少。他好象眞正在追芙蕾。不过我也說不出。”

“是啊，”維妮佛梨德低声說，“很难說。我总觉得还是不要鼓励的好。杰克这样眞是个麻煩；現在要过了八月节[①]才能够出去度夏了。不过倫敦人总是很有意思，那一天我預备上海德公园去看他們怎样开心法。”

“我要是你的話，”索米斯說，“我就在乡下租一幢小房子，碰到节日和罢工的时候，你要避开就可以避开。”

“我頂膩味乡下，”維妮佛梨德回答，“而且我觉得鉄路罢工很令人兴奋。”

維妮佛梨德素来就是这样冷靜。

索米斯别了維妮佛梨德，向雷丁車站进发；一路行来时，心里盘算着要不要告訴芙蕾那个男孩子父亲的死訊。这事对这孩子的处境幷沒有变动，只是現在經济上已經独立，而且只剩他母亲一个人要对付了。他无疑会继承一大笔財产，可能連那幢房子也归了他——那座房子当初原是为伊琳和自己造的，而造房子的那个建筑师就是他的家庭幸福破坏者。自己的女儿——成了那座房子的主妇！这应是天公地道的事！索米斯发出一声短短的冷笑。他原来打算用那幢房子恢复自己婚姻上的失敗，使

---

① 八月里的第一个星期一，为英国的全国休假日。

它成为子子孙孙的基业，如果他能够使伊琳为他生一个儿子的話。現在她的儿子如果娶了芙蕾！他們的儿女在某种意义上也就是自己和伊琳結合之后所生的了！

这种想法太戏剧性，使他的冷静头脑很有反感。然而——現在乔里恩既然死了，这将是解决这个难题最便当的办法——也是最闊气的办法。把福尔賽两房的财产联合在一起很有一种保守性的誘惑。而她——伊琳——也会和他重又联合在一起了。无聊！荒唐！他把这种念头从脑子里驅逐出去。

抵家时，他听見彈子的滴搭声，向窗口一張，看見小孟特正伏在台子上。芙蕾手叉着腰拿着球杆，微笑地望着他。她样子多美呀！无怪这个小伙子要为她失魂落魄呢！一个从男爵头銜——和田地！在这种年头，田地的出息是不多的；头銜的出息可能更少。福尔賽家的老一輩子对头銜向来就看不大起，总有点不切实际，不大自然——花那么多錢很不値得，而且要和宫廷发生关系。索米斯記得那些老一輩子或多或少都有这种感觉。斯悦辛在自己最发达的年头确曾参加过一次召見的朝会；回来之后說他再也不去了——"全是些无名小卒。"有人疑心他穿了縛腿短褲[1]，个子显得太大了。索米斯記得自己母亲曾經希望能够参加一次召見，因为这是时髦玩意儿，可是他父亲毅然决然拒絕了。她要打扮得那样花枝招展做什么——浪費时間和金錢；一点沒有道理！

由于英国平民有那种成为国家力量的本能，而且保持不变，由于他們觉得自己的生活圈子已經很好了，而且就因为是他們的，所以比任何別的生活圈子还要好一点，老一輩的福尔賽始終

① 召見时穿的朝服。

都不喜欢那些“虚文俗套”，正如尼古拉得了风湿症之后經常那样說的。索米斯这一代人，由于比較敏感，比較憤世嫉俗，一想到斯悦辛穿着短縛腿褲的可笑神气，也就不想到这些上面去。至于第三代和第四代，在他看来，对什么都只有嘲笑。

可是这个年輕小伙子能继承一个头銜和一些地产倒也不坏——这种事情原是他自己做不了主的。他輕輕走进去，正当孟特一杆子沒有击中。芙蕾接上去打；他看出这个年輕人的眼睛盯着芙蕾弯下的身子望，眼睛里的那种爱慕之情简直使他感动。

她把球杆放在纤手拿成的架子上，停了一下，搖搖她蓬松的深栗色短发。

“我决計打不到。”

“不試总不行。”

“好吧。”球杆打了出去，球滚起来。“你看！”

“运气不好！沒有关系！”

接着两人看見了索米斯，他說：

“我来給你們記分。”

他在記分板下面的高凳上坐下，外表很整洁，但是人觉得很累，暗暗打量着两張年輕的臉。打完了球，孟特走到他面前。

“我已經搞起来了，先生。怪玩意儿，生意經，可不是？我想你当律师总閱过不少人情世故吧！”

“閱过。”

“要不要我告訴你我看到的事情：那些人出价錢总要低过自己出得起的数目，这完全不对头；他們应当一上来出得多，然后逐渐减少。”

索米斯的眉毛抬了起来。

“倘使人家一上来就接受呢？”

“这毫无关系,”孟特說;“减价要比加价上算得多。比如說我們对一个作家提出优厚的条件——他当然接受。后来我們仔細研究一下,发現出版这本书沒有多大油水可賺,就告訴他这种情形。他因为我們对他很大方,因而信任我們,于是服服貼貼地减了价錢,而且对我們毫无芥蒂。可是如果我們开头給他的条件就很苛刻,他不肯接受,弄得我們加价他方才答应;答应归答应,他却会觉得我們是小气鬼。”

“你买画也試試这个办法看,”索米斯說,“价錢讲好了就是一項合同——难道这个你还不曉得?”

小孟特掉头望着芙蕾站的窗口。

“不曉得,我眞想早就曉得。另外还有一件事情。一个人要悔約的話,对他决不留难。”

“做广告嗎?”索米斯冷冷地說。

“当然是一种广告;不过我是作为原則来看待。”

“你的出版社就是这样做法嗎?”

“还沒有,”孟特說,“不过慢慢会来。”

“而且会关門。”

“不会,眞的,先生。我作了不少次的观察,全都証明我的理論不錯。在生意經上,人性总是一直被估得太低,人們这样做法使自己丧失了很大一笔快乐和利潤。当然,你必須絕对的眞实和坦率,可是只要你感觉到,做起来也并不难。你越是近人情,越是大方,你做生意的机会就越好。”

索米斯站起来。

“你是一个股东嗎?”

“还要等六个月。”

“那么其余的股东还是赶快退休的好。”

孟特大笑。

"你会懂得的，"他說。"底下将要有一个极大的变化。占有原则非关門不可。"

"什么？"索米斯說。

"店堂要出租了！再見，先生；我現在走了。"

索米斯看着女儿伸出手来，看見她在孟特紧握着手时縮了一下，同时清清楚楚听見年輕人出去时的叹息。她接着从窗口过来，一只指头沿弹子台的桃花心木边子划着。索米斯望着她，知道她有話要問自己。手指繞过最后一个落彈袋时，她抬起头来。

"爹，你是不是做了手脚，不让乔恩写信給我？"

索米斯搖搖头。

"这一說，你是沒有看見嗎？"他說。"他父亲在一个星期前死了。"

"哦！"

他从女儿吃惊的、眉头深鎖的臉上看出她立刻紧張起来，想要弄清这一事件的后果。

"可怜的乔恩！你为什么不告訴我，爹？"

"我永远不懂得！"索米斯慢吞吞地說；"你总是不信任我。"

"亲爱的，只要你肯帮忙，我就会信任你。"

"我也許会。"

芙蕾两只手勒在一起。"唉，亲爱的——一个人拚命想得到一件东西，就不大会想到别人。你别生我的气。"

索米斯伸出一只手，就象是推开一句誹謗似的。

"我在盘算呢，"他說。他怎么想得到用了这样一个字眼！"小孟特又来纏你嗎？"

芙蕾笑了。"哦，馬吉尔！他总是缠人；不过人倒是好人——我并不在乎。"

"嗯，"索米斯說。"我人很吃力；我要走了，打个瞌睡再吃晚飯。"

他上楼进了画廊，在榻上躺下来，閉上眼睛。这个女儿眞是个大累贅——她母亲是——啊，是什么呢？眞是个累贅！帮忙——他怎样能帮她的忙呢？他是她的父亲，这件事实是他改变不了的。伊琳是乔恩的母亲——也改变不了！小孟特剛才讲的什么——占有本能——上門了——出租了？胡說八道！无聊！

悶热的空气，夾着綉綫菊的香气，河上和玫瑰的气息，向他襲来，他入睡了。

第五章

一門心思

人一門心思起来会比任何精神病态都超出常軌，而一門心思披上熾热的爱情服装时则会更有冲劲，更加精力过人。这种在爱情上一門心思的人，对藩篱、沟渠、門戶；对那些并不是一門心思，或者是一門心思的人；对街上的儿車，和車子里面一門心思吮吸着奶瓶的嬰儿；甚至于对其他害这种痼疾的病人——对这些，他都不会去注意。他走起来眼睛只是向內看，除掉自己心里的那点光亮外，一切别的星星全看不見。有些一門心思的人，认为人类幸福要靠自己的孜孜营求，靠解剖小狗，靠仇視外国人，靠付超額稅，靠继續担任閣僚，靠各方面的事情順利进行，靠阻止邻居离婚，靠反战、反对兵役，靠希腊語根、教会教条、哲学悖論和做人上人；还有其他利己主义病者——所有这些人，和那些一門心思只想获得某一个女子或男子的男子或女子比起来，都要动搖得多。在这个寒冷的夏天，虽则芙蕾过着一个小福尔賽的散漫生活，买衣服有人付錢，自己只管寻欢作乐，她对这一切都无动于衷——正如維妮佛梨德会用晚近最时髦的口头禪来形容的——"惟天可表！"她指望拿到手的是中天明月，而明月却在河上寨空或者进城时格林公园上面周行着。她甚至把乔恩

的信用粉紅綢子包起来貼胸藏着，而在这种胸衣領子开得那样低，感情那样受到鄙弃，高胸脯那样不时髦的年头里，恐怕更沒有比这种举动更能証明她的一門心思了。

在获悉乔恩父亲死訊之后，芙蕾就写了一封信給他；三天后从一次河上野餐回来，她收到了乔恩的回信。这是他們在琼家里会見之后的第一封信。她带着疑虑把信拆开，惶恐地讀着。

> 自从上次見面之后，我已經获悉全部往事了。我不想告訴你——我想我們在琼家里会見时，你已經知道了。她說你知道。如果你知道的話，芙蕾，你当时就应当告訴我。我想你听到的只是你父亲讲的一面。我听到的是我母亲讲的一面。太可怕了。現在她这样悲伤，我可不能再有什么事情使她伤心了。我当然非常之想念你，不过目前我認为我們无法結合——有一种强烈的力量非把我們拆开不可。

原来是这样！她的騙局暴露了。可是乔恩——她觉得——已經原諒她。倒是信上讲的关于他母亲那些話使她的心怦怦跳起来，使她的腿打軟。

她的第一个念头是回信——第二个念头是不回信。这些念头在往后几天里一直在心里反复着，同时人变得愈来愈走投无路。可是她究竟不愧是她父亲生的女儿。那种使索米斯同时成功和失败的坚韌性格也是她的主要性格，不过加上法国人的文雅和敏捷一粉飾，不容易看出来罢了。她本能地在"有"这个字的前面总是加上"我"字。可是她把这种日益变得走投无路的心情隐藏得一点不露痕迹，尽管七月里那样恼人地风风雨雨，但只要天气还好，她总要到河上去游賞，就好象一点心事沒有似的；

在所有的"乳臭未干"的从男爵里，也沒有比她的护神馬吉尔·孟特更加一貫地不管出版生意的了。

在索米斯眼中，她可說是个謎。这种万事不关心的豪情逸致几几乎把他瞞过了。不过只是几几乎——因为她时常視若无睹地瞠着一双眼睛，而且她臥房窗子常在深夜时还显出一縷灯光，这些他都看在眼里。她在想些什么呢，弄到夜里一两点钟还沒有睡觉？可是他不敢問她有什么心事；而且自从上次彈子房里一次短短的談話之后，她什么話都沒有跟他說过。

在这些双方諱莫如深的日子里，碰巧維妮佛梨德来邀父女两个去吃午飯，飯后还要去看一出"頂有意思的小戏：«乞丐的歌剧»①。"能不能再带一个男的，凑成四个人？索米斯是什么戏都不想看，但是芙蕾是什么戏都想看，所以就答应下来。他們坐着汽車进城，带着馬吉尔·孟特一起；孟特快活到三十三天，所以維妮佛梨德觉得他"很有意思"。«乞丐的歌剧»看得索米斯莫名其妙。那些角色都不討人喜欢，整个的戏充满諷刺。維妮佛梨德很"着迷"——迷上了那些服装。那些音乐她听了也并不討厌。头一天晚上，她上皇家歌剧院去看俄国巴蕾舞，到得太早了，看見台上满是歌手，那些人整整有一小时都吓得面无人色或者快要倒下去的样子，深怕一不小心唱对了腔②。馬吉尔·孟特对整个的戏都非常喜欢。三个人都弄不清楚芙蕾是怎样想法。可是芙蕾幷不在想。她的一門心思正站在台上和波丽·皮秋姆唱着歌，和費尔齐做着手势，和珍妮·第佛跳着舞，和露茜·劳吉特装模作态，和麦克希司接吻、放歌、拥抱③。她的樱唇說不定輾然微笑，她的手說不定会鼓掌，可是这出古老的著名喜剧，就和一出时下的"歌舞剧"一样，喜也好，悲也好，她全然沒有一点印象。上車回家时她很伤感，因为坐在她身边的不是乔恩，而是馬吉尔·

孟特。汽車在路上顛簸一下，而小孟特的胳臂好象无意中碰一下她的胳臂时，她只是想："要是乔恩的胳臂多好！"当小孟特高兴的声音，由于和她坐得很近而变得温柔起来，比車子走动的声音高一点說着时，她也微笑回答，心里想："要是乔恩的声音多好！"而当他有一次說"芙蕾，你穿这件衣服簡直象仙女一样！"时，她回答說，"哦，你喜欢这衣服嗎？"心里却想，"要是乔恩能看見多好！"

在回家的路上她下了一个决心。她要上罗宾山去看他——单独看他；她要坐車子去，事先不告訴他，也不告訴她父亲。自从收到他的来信，这已經是第九天，她再也不能等了。星期一她就去！这样一决定，使她对小孟特也好了起来。心里有了奔头，容忍一点和敷衍一点都沒有关系。他不妨吃过晚飯再走；不妨照例向她求婚，和她跳舞，紧握着她的手，叹气——随便他。他只在打乱她的一門心事时才叫人討厌。她甚至于在她目前只怜惘自己的情况下尽其可能地怜惘他起来。晚飯桌上，孟特談到他称做的"特权領域的死亡"时，好象比平时更加毫无忌惮。她簡直不去理会，可是她父亲好象在密切注意，臉上带着即使不代表生气，至少意味着反对的微笑。

"年輕的一代并不象你这样想，先生；是不是，芙蕾？"

芙蕾聳聳肩膀——年輕的一代就只有乔恩，然而她却不知道他在怎样想。

---

① 約翰·戴的这出社会諷刺剧于一九二〇年在英国重演达三年半之久。

② 巴蕾舞节目很短，前面是出歌剧；这里挖苦那些蹩脚歌手全唱走了腔，然而还是那样心惊胆战的样子。

③ 都是《乞丐的歌剧》里的角色。波丽是女主角，賚尔齐是皮秋姆先生的僕人，珍妮是妓女，露西是波丽的情敌，麦克希司是男主角。

"年輕人到了我的年紀，就会象我这样想，孟特先生。人性是不变的。"

"我承认这个，先生，但是思想方式却随着时代改变。追求个人利益的思想方式已經快过时了。"

"是嗎！各人管自己的事情并不是一种思想方式，孟特先生，这是本能。"

对啊，乔恩就是我的事情！

"可是什么是自己的事情呢，先生？問題就在这里，随便哪个的事情都要成为自己的事情。对吧，芙蕾？"

芙蕾只是微笑。

"否則，"小孟特接着說，"就要流血。"

"人們几千年来一直这样說。"

"可是你会承认，先生，財产意識是在消灭吧？"

"我要說在那些毫无財产的人中間，反而在增长呢。"

"那么，你看看我吧！我是一笔限定嗣續田产[①]的继承人。我不要这东西；明天我就把这个关系割掉。"

"你还沒有結婚，根本不知道你說的什么。"

芙蕾看見小孟特的眼睛相当可怜相地望着自己。

"你难道眞的认为結婚——？"他开始說。

"社会就是建筑在婚姻上面，"她父亲严肃地說；"建筑在婚姻和婚姻的后果上面。你要廢除这些嗎？"

小孟特做了一个困惑的姿势。晚餐桌上变得沉默下来；电灯光——灯罩是一个方解石圓球——照着桌上的許多銀匙，上面全刻有福尔賽族徽飾——一只"正式雉鸡"。外面河上的夜色

---

① 即不能卖出，而且只能遺留給合法的继承人，不能随便贈与。

暗了下来，空气中充满潮湿气息和香味。

"星期一，"芙带想；"星期一！"

第六章

走投无路

对于那位碩果仅存的乔里恩·福尔賽說来，他父亲死后的一星期是旣悲痛而又无聊。那些必不可少的仪式——宣讀遺囑，房地产估价，分配遺贈——全都是向一个未满成年的家长演出的。乔里恩是火葬的。根据他特別留下的遺言，火葬时誰也不让参加，也不許戴孝。財产的继承，在某种程度上受了老乔里恩遺囑的限制，使罗宾山属于乔里恩的寡妻，另外每年有二千五百鎊归她終身支配。除掉这一笔財产，其余部分的支配都相当复杂，目的在于使乔里恩的三个子女将来和現在都平均地享有老乔里恩和乔里恩的財产，只是乔恩由于性别关系，当他到达成年时，将取得全部遺产，而琼和好丽只能享受这些財产的灵魂[1]，而不能享受其实质，这样庶几她們的子女在她們死后仍旧能享受到实质。如果她們沒有子女，这几笔財产全都要归到乔恩手里，只要他死在她們后面；旣然琼已經有五十岁，而好丽也已年近四十，法律界都认为小乔恩，如果沒有那样苛刻的所得稅的話，活到他祖父那样大年紀时将会和老乔里恩一样舒泰。这一切，乔恩都不放在心上，对他母亲也无所謂。只有琼給乔里恩这样一个把后事全都安排得妥妥貼貼的人，做了一切应做的事。她走

了以后，母子两个重又在那座大房子里变得孑然无靠了；死亡使他們靠攏，而爱情又使他們分开；乔恩在这些日子里过得非常痛苦，暗暗地对自己感到厌恶和失望。他母亲会带着一种非常忍耐的悲痛望着他，然而悲痛中仍有一种本能的驕傲，就好象保留着自己的防御似的。如果她笑，他就恨自己回答的笑会那样勉强和不自然。他并不判断她或者責备她；这都远說不上——老实說，他脑子里从沒有轉到这上面来过。不！他所以笑得那样勉强和不自然是因为她弄得他不能得到自己要的东西。眼前只有一項减輕痛苦的办法——这事和他父亲的一生成就很有关系，但是交給琼去做，使人很不放心，虽則她曾經提出由她来做。母子两个都觉得，如果让琼把乔里恩的一包包遺作——包括沒有展出的和沒有完成的——一古脑儿带走，这些作品一定会遭到保尔·波斯特和别的常上她画室来的人潑冷水，結果連她的心也会冷掉。按照这些作品的旧日风格和水彩画这一門来說，可以說是不錯的，决不能让它受到嘲弄。一个个人展覽会应当是母子两个对他們深爱的人一种最起碼的表示；为了准备这个展覽会，母子两个花了許多时間。說也奇怪，乔恩对自己父亲日益变得欽佩起来。他通过一系列的研究，发現乔里恩的天資虽然不高，但是由于悶声不响地苦干，却能眞正創出自己的面目。从一大批作品里可以看出他有一种难能可貴的連續成长，境界逐漸变得深邃了，扩大了。当然这并不是說內容非常深刻，或者造詣十分的高——不过就它本身来說，这些画都是精到的、认眞的、完整的。想起老父生平从不狂妄自大，談到自己的造詣时总是象开玩笑似地那样謙卑，甚至于自称是个业余画家，乔恩不由

① 指只能动利，不能动本。

觉得自己从来就沒有真正理解老父过。他的立身之道好象律己很严，然而决不让人家知道他是这样的为人，免得使人討厌。这种态度对乔恩很有一种吸引的地方，所以听到他母亲談論他父亲的一段話时，滿心地贊成。她說，"他是一个真正有修养的人；他不管做什么事情，都沒法不想到别人。碰到他下决心和人家作对时，他做起来也尽量避免使人难堪——跟当今时世全不同，可不是？他一生中有两次不得不和整个社会鬧翻；然而从不因此而变得憤世嫉俗。"乔恩看見她流下眼泪来，并且立刻把臉儿背了过去。她总是那样不声不响地伤悼死者，使他有时候以为她并不怎样悲伤。現在看見她这副样子，他觉得自己的克制能力和自尊心比起父亲和母亲来都还差得很远。他悄悄走到她身旁，用胳臂摟着她。她迅速地吻了他一下，可是带着情感冲动的样子走了出去。

那間他們用来选画和貼标签的画室原来是好丽小时候的課室，她养蚕、晾紫薄荷、学琴，以及其他学习，都是在这間屋里。現在七月底，虽則房間是东北向，却从久已褪了色的淡紫紗窗帘間傳来一陣陣熏人欲醉的暖风。为了恢复一下殘留在这間人去楼空屋子里的已往光荣，就象追念一片古战場的鼎盛时代一样，伊琳特地在那張沾滿顏料的桌子上放了一瓶玫瑰花。这瓶花，和乔里恩的爱猫——它仍旧死守着这个廢弃的住所——是这間凌乱而悲惨的工作室里的两个快乐場所。乔恩站在北窗跟前，聞着那股带有神秘的温暖草莓香的空气，听見一部汽車开来。那些律师又来談什么无聊的事情了！为什么这种香味使人聞了有点迴腸蕩气呢？是从哪里吹来的——房子这一面并沒有草莓圃啊。他不自觉地从口袋掏出一張弄縐了的紙，在上面断断續續写了些字，胸臆間开始变得温暖起来；他搓了搓手掌，沒有多大

一会就匆匆写出下面几行:

如果我能够作一首短歌——
一首短歌来安慰我的心!
我要全用小东西来編成——
流水的濺潑声,翅膀的磨擦声,
蒲公英的金冠放蕊吐萼,
雨点噝噝簌簌地落,
猫儿的嗚嗚,鳥儿的喁喁,
和一切我听見过的低語:
青草間、綠草間无主的清风,
远处飄来的营营和嗡嗡。
一首歌象花儿一样嬌嫩,
象蹁躚的蝴蝶一样輕盈;
而当我看見它一旦开放,
我就让它去飞翔歌唱。

他站在窗口仍在一个人低声讀着詩时,忽然听見有人叫他的名字,轉身看时原来是芙蕾。望着这个駭人的精灵,他开头幷沒有表示,也沒有做声,同时她明媚而生动的眼波在他心里引起一陣狂喜。接着他走到桌子面前說:"謝謝你来看我!"但是看見她退縮了一下,就象他扔了一个东西过去似的。

"我說我要見你,"芙蕾說,"他們就把我带到这儿来了。不过我还可以走。"

乔恩紧抓着那張沾滿顏料的桌子。她的脸,她穿着花边衣服的身条,在他眼中印上一个极深刻的、极鮮明的影子,就是她

这时从地板上沉下去[1]，他一定仍旧看見她站在那里。

“我知道我告訴你的是謊話，乔恩。可是我說謊是为了爱你。”

“哦，是啊！是啊！这沒有关系！”

“我沒有回你的信。有什么意思呢——沒有什么需要回的。我只想看看你。”她两只手伸了出来，乔恩从桌子对面抓着她的手。他想讲几句話，可是心思全放在不要勒痛她上面。他自己的手好象很硬，而她的手则是那样的軟。她差不多挑战似地說：

“那段往事——难道那样的十分可怕嗎？”

“是啊。”他的声音也带有一点挑战意味了。

她抽开手。“我沒有想到，在这个年头，男孩子还是听母亲摆布。”

乔恩的下巴抬了一下，就象被人打了一拳。

“呀，我不是这个意思，乔恩。这話讲得太沒有道理了！”她迅速挨到他身边来。“乔恩，亲爱的；我不是这个意思。”

“沒有关系。”

她的两只手搭在他肩膀上，用額头抵着手；帽沿碰到他的脖子，乔恩能感到帽子在抖。可是他就象变得麻木不仁一样，对她毫无表示。她把手拿掉，走开去。

“好吧，你不要我的話，我就走。不过我沒有想到你会丢掉我。”

“我沒有，”乔恩叫，人忽然活了过来。“我不能。我要再想想法子。”

她的眼睛一亮，扭着身子向他走来。“乔恩——我爱你！不

[1] 作者在这里似乎想入非非地把芙蕾比作舞台上魔鬼的出現和消失。

要丢掉我！你要是丢掉我，我眞不知道怎么——簡直叫人走投无路。那算什么呢——过去的那些事情——跟我們的事情比起来？”

她紧紧抱着他。他吻了她的眼睛，她的粉頰，她的樱唇，可是吻着她时，他眼睛里看見的却是散在自己臥室地板上的那些信紙——他父亲蒼白的遺容——他母亲跪在死者面前。芙蕾的低語，“叫她同意！你答应我！唉！乔恩，想想法子！”听上去好象非常稚气。他觉得自己莫名其妙地老了。

“我答应！”他說。“不过，你不了解。”

“她要毁掉我們的一生，就因为——”

“哦，因为什么呢？”

他的声音里又显出挑战的意味，可是她不答腔。她用胳臂紧紧抱着他，吻他，他也連連吻还；可是便在这种屈伏下，那封信給他下的毒仍然在起作用。芙蕾不知道，她不了解——她錯怪了他母亲；她是属于敌人的陣营的！这样的可爱，而且他是这样的爱她——然而，便在她的摟抱中，他仍不禁想起好丽的話：“我觉得她有一种‘占有的天性’”，和他母亲說的“亲爱的孩子，不要想到我——想到你自己好了！”

当她象一場热情的梦消逝掉，在他的眼睛里留下她的容貌，在他的嘴上留下她的香吻，在他的心里留下那种迴腸的痛苦之后，乔恩靠着窗子，倾听着汽車将她开走。仍旧是那股温暖如草莓的香味，仍旧是那些会形成他那首短歌的夏天輕微声息，仍旧是七月里一切青春和幸福的遐想——叹息的、浮动的、蹁躚的七月——但是他的心碎了；他的心充满爱的飢渴，充满希望，然而希望却垂着眼皮，象是感到慚愧。眼前这件事情太棘手了！如果芙蕾走投无路，他也是走投无路——在这里空望着搖曳的白

楊、飞駛的白云、草地上的阳光。

他等到晚上——一直等到母子两个几乎默默无言地吃完晚飯，等到他母亲为他彈完了琴——可是他仍旧等着，觉得她已經知道自己等着要說什么。她吻了他上楼去了，可是他仍旧逗留在那里，望着外面的月光和飞蛾，和那种悄悄来临的、沾汚夏夜的、不眞实的颜色感。他眞想能够重又回到过去啊——仅仅回到三个月以前那样；或者活到多少年后的将来。眼前有着这样一件极端残酷的事情要决定，不这样就得那样，实在使人活不下去。他現在比初上来更加深刻地体会到他母亲的痛苦情怀；就好象那封信里讲的往事是一种有毒素的微菌，使他发了宗派主义的高热症，以至于认眞当作有两个陣营存在，他母亲和他是一个陣营——芙蕾和她父亲是另一个陣营。这种陈年古代的悲剧性的占有和敌意說不定早已死去了，但是死去的东西在时間把它們淸除掉之前，仍旧是有毒的。連他的爱情也好象沾染上了，不大带有幻想，更加具有現实意味，而且隐隐含有一种背叛似的疑虑，深怕芙蕾也会象她父亲，想要占有起来；这种疑虑并不明晰，只是一种侵襲，非常之卑鄙，钻在他的热情記忆里蠕蠕爬动，用它的呼吸吹淡了那个生动的、迷人的臉龐和娉婷的倩影——这种疑虑，說它眞实，却好象并不存在；說它不眞实，却足以摧毁一个人坚定的信心。而对于不满二十岁的乔恩說来，坚定的信心却是生命里最少不了的东西。他仍旧有年輕人的一股热力，愿意双手奉上，一毫不取——热情地把一切交給一个象自己一样豪爽慷慨的人儿。敢說她就是这样一个人！他从窗口长凳上站起来，在那間灰色的阴森森的大屋子里胡乱走着，房間墙壁上挂着涂了銀粉的帆布。这幢房子——他父亲在那封弥留的信里說过——是造了給她母亲——和芙蕾的父亲住的！他在半阴暗中两

只手伸了出来，就好象要抓住死者縹緲的手一样；他两手勒紧，竭力想接触到他父亲消瘦而消失了的手指——紧紧抓着，并以此稳住自己——使他觉得仍站在父亲的一边。眼泪，忍在肚皮里，使他眼睛觉得又干又热。他又回到窗口。窗口比較暖和，不是那样鬼气森森的，外面要舒适得多，月儿高高地現出金黄色，再过三天就要圓了；夜的自由眞給人安慰。倘使芙蕾和他是在什么荒島上碰見，根本沒有什么过去不过去——大自然就是他們的房子，那要多好！乔恩长到这么大还对荒島非常向往——那里生长着面包果，珊瑚礁上海水一碧如藍。夜晚是深沉的，自由的——充滿着魅力；它是誘惑，是期望，是尘网的逋逃藪，是爱情！一个仍旧受母亲摆布的膿包——！这使他的两頰火热起来。他关上窗子，拉上窗帘，把墙上烛架的电灯关掉，上楼去了。

他的臥室的門开着，灯也亮着；他母亲仍旧穿着晚服，站在窗口。她轉身向他說：

“你坐下，乔恩；我們談談。”她在窗口长凳上坐下，乔恩在床边坐下。她只是側面向着他，額头、鼻梁、頸子的柔和綫条，以及那种奇特的然而又象是冷峻的风度，使他很动心。他母亲从来就不象是这个环境里的人；仿佛是从别的什么地方跑来的！她打算跟自己談什么呢？他的心里也有那么多事情要跟她談啊！

“我知道芙蕾今天来了。我并不詫异。”这句話好象还有一种言外之意：“她原是她父亲的女儿啊！”乔恩的心硬了起来。伊琳靜靜地說下去：

“我有你爹的信在这里。那天晚上我拾了保存起来。你要不要拿回去，亲爱的？”

乔恩搖搖头。

“在他交給你之前，我当然讀过了。这封信对我作的孽并沒

有如实地叙述。”

“媽！”乔恩脫口而出叫了一声。

“他讲得对我非常体贴，可是我知道自己不爱芙蕾的父亲而嫁給他，是做了一件很坏的事情。不幸福的婚姻，乔恩，不但会毁掉自己的一生，也会毁掉别人的一生。亲爱的，你年紀太輕了，而且爱得非常厉害。你认为你跟这个女孩有可能过得幸福嗎？”

乔恩望着她那双深褐色眼睛，这时由于痛苦显得更深了；他回答說：“会的；啊！会的——只要你能够。”

伊琳微笑。

“对美色的倾倒，和渴望占有对方，并不是爱。如果你的情形跟我的情形一样，乔恩——把灵魂最深处的东西扼杀了；肉体結合了，但是灵魂在抗拒，怎么办？”

“为什么会是这样，媽？你以为她一定会象她父亲，但是她并不。我看見过她父亲。”

伊琳的嘴边又浮出那种微笑，乔恩心里有点动搖起来；她的微笑带有无数的諷刺和經历。

“你是給，乔恩；她是拿。”

那种卑鄙的疑虑和侵襲的动搖又来了！他憤憤然說：

“她不是——不是。媽，我不过是不忍心使你不快活，現在爹——”他用拳头敲自己脑袋。

伊琳站起来。

“那天晚上我跟你說过，亲爱的，不要想到我。我說的眞話。为你自己和你的幸福着想好了！以后的事情我会挺得住的——是我自己造的因。”

乔恩又脫口而出叫了一声“媽！”

她走到他跟前，用手按着他的手。

“你头不好过嗎，亲爱的？”

乔恩搖头。他的不好过在心口——被两种爱把心都拉碎了。

“不管你怎样，乔恩，我将始終一样爱你。你不会失掉任何东西。”她輕輕抹一下他头发，就走了。

乔恩听見房門关上，翻身上床，躺在那里硬压着自己的喘息，心里感到极端抑郁。

第七章

使　命

索米斯在吃茶的时候問起芙蕾，才知道她两点钟就坐汽車出去了。三小时！她上哪里去了呢？上倫敦去为什么不留一句話給他？他对汽車始終不能习慣。他只在原則上接受——就象一个天生的經驗主义者，或者他这样一个福尔賽会做出的那样——每一个标志进步的事物出現时，他都接受；"是啊，現在是少不了它們了。"但是事实上，他觉得汽車这东西又鬧人、又笨重、又有气味。安耐特逼着他买了一部之后——一部"罗拉德"牌，配有深灰色坐墊、电灯、小鏡子、烟灰碟、花瓶；一股汽油和斯地番諾花①的味道——他的厌恶不下于过去对自己的妹夫蒙达古·达尔第的厌恶那样。这东西是今天生活中一切高速度、不安全和骨子里俚俗东西的代表。时下生活越变得高速度、放纵、年輕，索米斯就越变得衰老、迂緩、拘謹，而且和他父亲詹姆士从前一样，在思想和談吐上愈来愈流露出来。他自己也差不多意識到这一点。速度和进步愈来愈使他討厌了；目前工党这样得势，連一部汽車也有一种趾高气揚的地方，看了叫人生气。有一次西姆司②那个家伙把一个工人的唯一既得利益压死了。索米斯并沒有忘記狗主人当时的行徑，因为很少人会象他那样耽在

那里忍受他的辱駡的。他很替那只狗难受，如果不是因为那个坏蛋那样不讲道理，他眞愿意站在狗的一方来反对汽車。四小时快变成五小时了，芙蕾仍旧沒有回来；过去因汽車交涉而使他变得謹愼的个人經驗和代理人經驗，这一切的郁結和丧魂落魄的感觉，鬧得他五內不安。七点钟时，他打了一个长途电話給維妮佛梨德。不在！芙蕾幷沒有上格林街去。那么她上哪儿去了呢？他开始愁煩起来，仿佛看見爱女遭到横禍，漂亮的花边衣服縐成一团，滿身的血迹和泥污。他走进她房間張張她的东西。什么都沒有带去——梳妆盒子、首飾都沒有拿。这总算使他放心一点，可是因此更加耽心会是汽車出事。自己爱的人失踪了，尤其是他絕对經不起有任何事情或者风声傳了出去，这样的一筹莫展眞叫人吃不消。如果她天黑还不回来，他怎么办呢？

八点欠一刻时，他听見汽車的声音；心里一块大石头这才放下，赶快下了楼，芙蕾正从汽車上下来——臉色又蒼白，又疲劳，可是人好好的。他在穿堂里和她碰上。

"你把我吓死了。你上哪儿去的？"

"上罗宾山。对不起，亲爱的。我非去不可；等会儿我告訴你。"她匆匆吻他一下，就跑上楼。

索米斯在客厅里等她。上罗宾山！这是凶兆还是吉兆？

这个題目晚飯时是不能談的——怕引起管家們疑心。剛才經历的那一陣惊恐，以及看見她安然无恙后如釋重負的心情，使他不舍得再責备她，或者禁止她以后怎样做；他在一种松弛的心情下木木然等待她自已讲。人生眞是个怪玩意！他現在六十五

---

① 一种暖房花草。

② 索米斯的汽車司机。

岁了，然而还是和他四十岁以前建立家业时一样掌握不了命运——总有些事情弄得你不如意！他的晚餐服口袋里放了一封安耐特的来信，說她两个星期后就要回来。她在法国做些什么他一点不知道；而且乐得不知道。安耐特不在家使他少嘔許多閑气。眼不見，心不煩！現在她要回来了。又多了一件心事！波尔德貝家那張克罗姆完蛋了——被杜米特里欧弄去了——全是那封匿名信使他把这件事情整个忘怀。他偸眼瞧一下女儿臉上的紧張神情，就好象她也在望着一張不能买到手的旧画似的。他簡直希望仍旧回到大战的日子里。那时候的一些忧虑比起眼前来好象要差得远。从她讲話的那种亲昵口吻，和她臉上的神情，他知道她对自己有所要求，可是拿不定怎样才是明智的对策，答应她还是不答应她。他把面前的一盆小食推开，沒有动，还和她一起抽了一支烟。

晚飯后，她把电动鋼琴开起来。索米斯看見她靠着自己膝盖坐在一張軟脚凳上，手搭着自己的手，猜到大难要临头了。

"亲爱的，不要怪我。我非去看乔恩不可——他写了一封信給我。他要尽量說服他的母亲。不过适才我在想，爹，这件事情全操在你手里。只要你使他母亲相信这絲毫不意味着旧事重提！我仍旧是你的女儿，乔恩仍旧是她的儿子；你永远用不着跟她和乔恩見面，她也用不着跟你和我見面！只有你劝得了她，亲爱的，因为只有你說的話才算数，别人不能代替你說。現在乔恩的父亲已經死了——你就看她这一次，敢說对你也不会太难堪吧？"

"太难堪？"索米斯重复一句。"这事整个儿不成話說！"

"你知道，"芙蕾說，头也抬起来，"你其实并不反对跟她見面。"

索米斯默然。她說的是实話，不过太触及他的内心深处了，使他无法承认。她把手指插在他手指中間——热热的、纤削的，焦切的手指紧勒着他。这个女儿便是銅墙鉄壁也非要钻个洞不可！

“你不去我怎么办呢，爹？”她非常輕柔地說。

“为了你的幸福，我什么事都愿意做，”索米斯說；“不过这样幷不是使你幸福。”

“唉！是的；是的！”

“只会把事情鬧出来，”他恶狠狠地說。

“可是事情已經鬧出来了。現在是要把事情平息下去。使她体会到这只是我們两个的事，和你或者她都毫不相干。你能够做的，爹，我知道你能够。”

“那么你知道的不少了，”索米斯阴阴地回答。

“只要你肯，乔恩和我可以等过一年——你要我們等过两年[1]也可以。”

“我觉得，”索米斯說，“你对我的痛苦一点不关心。”

芙蕾拿他的手抵着自己粉頰。

“关心的，亲爱的。不过你总不愿意我非常不快活吧？”她多么会用甜言蜜語来达到目的啊！他竭力想象她是眞正关心他的——可是仍旧拿不准——拿不准。她关心的只是这个小伙子！就是他破坏了女儿对自己的爱，他为什么还要帮助她得到他呢？为什么？根据福尔賽家的法律，这是愚蠢的！这样做一点好处沒有——一点沒有！把芙蕾交給这个小伙子！把她送进敌人的陣营，使她处在那个伤透了他的心的女人的影响之下！慢慢地

[1] 即等到成年才結婚。

——而且不可避免地——他就要失掉自己生命中的这个花朵。忽然他觉得自己的手掌湿了。他心里痛苦地跳了一下。他最受不了女儿哭泣。他用另外一只手放在芙蕾的手上，一滴眼泪也滴在这只手上。这样下去可不成功！“好吧，好吧，”他說，“让我想想，看有什么办法。好了，好了！”如果她非要到手才有幸福——她就非要到手决不甘心；他沒法子不答应帮忙。他深怕女儿会向他称謝，連忙从椅子上起来，走到电动鋼琴旁边——这东西吵死人！鋼琴在他走近时，吱了一声停下。他想起儿时的那架八音琴：奏着“和諧的鉄匠”、“光荣的波得酒”——每到星期天下午他母亲把这东西开起来时，总使他很不好受。现在又是这个玩意儿——同样的东西，不过大一点，而且价錢貴得多，这时它正在奏着“野性的、野性的女人”和“警察的假日”，而他已經不再穿着黑絲絨衣服、戴一条天藍領子了。“普罗芳說得对，”他在想，“人生一切都是空！我們行程的終点就是坟墓。”他心里說了这句意想不到的話，就走出去了。

那天晚上他沒有再見到芙蕾。可是第二天早飯时，她的眼睛老是带着恳求的神情跟着他，使他沒法逃避得了——这并不是說他想逃避。不！他对这件伤脑筋的事情已經下了决心，他要上罗宾山去——上那个充满回忆的罗宾山去。最后的那次記忆是——愉快的[1]！那次去是为了阻止那个孩子的父亲和伊琳在一起，否則就以离婚为威胁。那次之后，他时常想到这一来反而把他們拉攏了。現在他又要来拉攏那个男孩子和自己女儿。“我眞不知道我作了什么孽，”他想，“要逼着做这些事情！”他上火車，又下火車，从火車站沿着那条长长的上坡小徑走来，跟他記得

① 这句話带有自嘲意味。

的三十年前的情景还大致差不多。怪事——离开倫敦是这样的近！显然有些人在抓着这儿的土地不放手。这样的遐想使他很欣慰，一面在两排高高的籬笆中間緩步走着，以免走得太热，虽则天气相当的冷。不管人家怎样說，怎样处置，地产仍旧有它的眞实一面，它并不变动。地产和好的繪画！行情也許有点上落，但是整个說来还是朝上漲——在一个充满靠不住的财产、劣等房屋、变动风尙、充满"今天活，明天死"精神的世界里，地产是值得抓着不放的。也許法国人的自耕农制度是对头的，虽则他不大看得起法国人。一个人有一块地！給人以落实之感！他曾經听見人把自耕农形容为一伙思想閉塞的人；曾听見小孟特称他父亲是一个思想閉塞的《晨邮报》①讀者——眞是个目无尊长的小畜生。哼，有些事情比思想閉塞或者讀《晨邮报》坏得多。象普罗芳和他的一班人，和所有这些工党家伙，和那些大喊大叫的政客，以及"野性的、野性的女人"！一大堆坏得多的东西！忽然間，索米斯觉得人又沒有气力，又热，又心神不宁起来。完全是因为这底下要和伊琳会面弄得他神經紧張！裘丽姑太如果活着的話，会引用"杜薩特大老板"的話，說他的神經"太刺激了"。他現在已經能望見那座房子聳立在丛树中間；这座房子是他亲眼看着造起来的，当初原打算給自己和这个女人住的，而她阴錯阳差終于和另外一个男人在房子里住了下来！他开始想到杜米特里欧、公債和其他的投資方式起来。他万万不能和她会面时弄得神經这样紧張；他——不但在将来的天堂，而且也在尘世上——代表对她的末日审判；他是法律上所有权的人性化，現在来会見不法的美的化身。如果当初她克守妇道的話，他們的儿女就

① 当时倫敦的保守党报紙。

会是兄妹；現在，在这一次为这一对儿女撮合的使命上，他的尊严絕对不能侵犯。那个倒楣的調子"野性的、野性的女人"一直在他的脑子里轉，轉得非常頑强，而一般說来他脑子里是不大鉆进去調子的。走过房子大門前那些白楊树时，他心里想："这些树长得多高了；还是我种的呀！"

他按了按鈴，开門的是个女佣。

"你說……福尔賽先生，来談一件专門的事情。"

如果她曉得他是誰的話，很可能就会不接見。

現在痛苦的时刻要来了，他变得强硬起来；"天哪！"他想，"这事从哪里說起呢！"

女佣回来。"請問先生有什么事情？"

"你說跟乔恩有关系，"索米斯說。

厅堂里重又剩下他一个人了，这座灰白相間的大理石砌的小池子就是她第一个情人設計的。啊！她是个坏人——有过两个情人，可是不爱他！这一次和她重新見面，他一定要記着这个。忽然他看見她在两道长长的、沉重的紫帘幕中間出現，身子有点晃，好象在犹疑不定；仍旧是往日的姿态和身条，褐色的眼珠里仍旧是那种惊异而严肃的神情，声音仍旧是那样鎮静而兼有提防。"請进来。"

他穿过帘幕走进去。和那天在画店和糖果店里一样，他觉得她仍旧很美。而这还是他三十七年前和她結婚以来的第一次——真正是第一次——在法律上沒有权利称呼她为自己的妻子。她并沒有穿黑——他想这大約是那个家伙的怪念头之一吧。

"我来得很冒昧，"他恶狠狠地說；"可是这件事非解决不可，要么成，要么不成。"

"你請坐。"

"不坐，謝謝。"

他对自己今日所处的地位感到憤怒，对他和伊琳之間这样拘礼感到不耐煩，一时失去了控制，把肚子里的話全倒了出来：

"这眞是倒楣透頂的事；我尽量的潑冷水。我认为我的女儿简直发瘋，可是我把她嬌纵慣了，所以只好跑来。我想你也欢喜你儿子呢？"

"当然。"

"那么怎么样？"

"由他决定。"

他感到自己受到頂撞而且有点不知所措。总是这样子——便是在当年和她做夫妇的日子里，她也总是弄得他不知所措。

"这眞是异想天开，"他說。

"本来是。"

"如果你当初——！哼——他們說不定还是——"他本来想說，"他們說不定还是兄妹，而且少掉这許多麻煩，"可是还沒說完，看見她震栗了一下，就好象自己已經把話說出来似的；这使他很刺痛，就走到对面的窗子面前。窗子外面那些树倒沒有长——长不了，这些树已經老了！

"至于我这方面，"他說，"你可以尽管放心。如果将来結婚，我幷不想和你或者你的儿子見面。这种年头的年輕人眞是——說不上来。可是看見女儿那副可怜相我实在受不了。回去我該跟她怎么說呢？"

"請你把我告訴你的話告訴她，这由乔恩决定。"

"你不反对嗎？"

"我心里极端反对；但是不說。"

索米斯站着啃指头。

"我記得有一次傍晚——"他忽然說；可是又沉默下来。这个女人有什么地方——有什么地方使他恨或者譴責都有点說不上来呢？"你的儿子——他在哪里？"

"我想大約在他父亲的画室里。"

"你何妨叫他下来一趟。"

他看見她按一按鈴，看見女僕进来。

"去告訴乔恩說我叫他。"

女僕退出后，索米斯匆促地說，"如果由他决定的話，恐怕这件反常的婚事大致已經算是定局了；那样的話，那就有些例行手續要办。我找哪一家律师接头呢——海林嗎？"

伊琳点点头。

"你不預备跟他們一起住嗎？"

伊琳搖搖头。

"这座房子怎么办呢？"

"乔恩要怎么办就怎么办。"

"这座房子，"索米斯忽然說；"当初我造时就存在过希望。如果他們住在里面——和他們的儿孙住在里面！人家会說报应是有的。你說这話对嗎？"

"对。"

"哦！你相信！"

他已經从窗口走回来，站得和她很近，而她站在大鋼琴的半圓弧中間，看上去就象受到包圍一样。

"我可能和你不会再見面了，"他慢慢地說。"拉拉手好嗎？"——他的嘴唇有点抖，話說得断断續續的——"过去的算死掉好了。"他伸出手来。伊琳的臉色变得更蒼白，眼睛是那样的忧郁，一动不动地盯着他的眼睛望，两只手操在前面仍旧緊緊地勒在

一起。他听見一点声息，回头看見乔恩正站在帘幕拉开的地方。他的样子很古怪，簡直看不出是他在考克街附近画店看見的那个年輕人——非常古怪；人老得多，脸上一点沒有年輕人的神气——消瘦、呆滞、头发蓬松、眼睛陷下去。索米斯掙扎着說了一句話，嘴唇稍为抬一点起来，既不象是笑，也不象是嘲弄：

"怎么样，小伙子！我是代表我女儿来的；看起来，这件事——要由你决定。你母亲說她不管。"

乔恩继續盯着母亲的脸望，不答話。

"我是为了我女儿的緣故才走这一趟的，"索米斯說，"回去我該跟她怎么說？"

那孩子眼睛仍旧盯着母亲，靜靜地說：

"請你告訴芙蕾，这事不成；我必須按照我父亲去世前的意愿行事。"

"乔恩！"

"沒有关系，媽。"

索米斯呆了，他把乔恩看看，又把伊琳看看，然后拿起自己放在椅子上的帽子和阳伞，向帘幕走去。男孩子閃过一旁让他出去。才走出帘幕，索米斯就听見帘幕拉起来的銅环响。那声音把他心里的一个想法解放了出来。

"故事結束！"他想，出了大門走了。

第 八 章

忧 郁 的 調 子

索米斯离开罗宾山房子时，太阳正透过那天寒峭下午一片阴晦里照了出来，带着雾漫漫的光华。他平日的心思只放在风景画上，很少认眞观看戶外大自然的景色。眼前这种阴沉沉的光彩使他很惊奇，就象带着一种和他心意相投的胜利感在悲叹着。失敗中的胜利！他的使命一点沒有完成。可是他总算把这些人摆脫掉了，在牺牲女儿的——女儿的幸福下，重又得到她。芙蕾将会对他說些什么呢？她会不会相信自己已經竭尽了心力呢？小徑上，阳光照耀着那些楡树、榛树、冬青树，和沒有人开发的田地，索米斯感到怕起来。她会非常之伤心的！他一定要劝她顾到自己的尊严。这个男孩子抛弃了她，宣称跟那个多年前抛弃她父亲的女子死活要在一起！索米斯勒起拳头。抛弃他，为的什么呢？他有什么錯处呢？他重又象一个人用别人的眼光看自己那样感到不安起来——就象一只狗在鏡子里碰巧看到自己的影子，对这个攫不到手的东西感到又喜又急。

他并不急急忙忙要赶回家，所以在城里鉴賞家俱乐部吃了晚飯。吃着梨子时，他忽然想到，如果不到罗宾山走这一趟，說不定这个男孩子还不至于这样断然拒絕。他想起自己伸出手，

伊琳拒絕握手时那孩子脸上的表情。他有一个古怪的、尴尬的想法！难道芙蕾操之太急反而自取失敗不成？

他八点半到家。汽車开进这一边車道大門时，听見摩托車以刺耳的軋軋声从那边大門开出去。无疑是小孟特，所以芙蕾在家并不寂寞。可是他进屋子时心里灰溜溜的。在鑲有乳白色壁板的客厅里，芙蕾两肘支着膝盖坐着，两手交在一起托着下巴，面对着一株塞滿壁炉的白山茶花。在她看見他之前，看她这一眼使他重又耽心起来。她从这些白山茶花里能看見什么呢？

“怎么样，爹？”

索米斯搖搖头，有話說不出来。这眞是要命的事情！他看見女儿眼睛睁得多大，嘴唇在抖。

“什么？什么？快說，爹！”

“亲爱的，”索米斯說。“我——我想尽了一切方法，可是——”他又搖了搖头。

芙蕾三脚两步赶到他跟前，一只手搭着他的一面肩膀。

“他母亲嗎？”

“不，”索米斯說。“他。我正預备告訴你这不成了；他必須按照他父亲去世前的意愿行事。”他一只手忙托着她的腰。“好了，孩子，不要让他們伤你的心了，这些人不值得你生气。”

芙蕾掙脫他的摟抱。

“你沒有——你不可能想过法子。你——你騙了我，爹！”

索米斯心上象戳了一刀，盯着他面前的那个扭动的瘋狂身体看。

“你沒有想法子——你沒有——我是个傻子——我不相信他能够——永远不能够！他昨天还——唉，我为什么要求你呢？”

“对啊，”索米斯靜靜地說，“你为什么求我呢？我忍气吞声，

違反自己的見解，为你想尽法子——这就是我的酬报。晚安！"

他向門外走去，身上每一根神經都在激动。

芙蕾在后面赶来。

"他丢掉我嗎？你是这个意思嗎，爹！"

索米斯轉过身来，勉强回答一声：

"是的。"

"噢！"芙蕾叫。"你做了什么——你当初究竟做了什么呢？"

这眞是天大的冤枉，索米斯气得直喘气，喉嚨堵得一时說不出話来。他做了什么呢？他們对他做了什么事情！出于一种不自觉的自尊心，索米斯用一只手按着胸口，看看女儿。

"太可耻了！"芙蕾激动地叫出来。

索米斯出去了。他緩步地、冷冰冰地上楼进了画廊，在自己的那些宝藏中間走着。不成話說！唉！不成話說！她嬌慣坏了！啊！把她慣坏的又是誰呢？他站在那張戈雅摹本面前。什么事都是那样为所欲为。他生命中的花朵！而現在她却沒法为所欲为了！他轉身走到窗口透透空气。天色快黑了，月亮正在升起来，白楊树后面透出一片淡黄！那是什么声音？怎么！是电动鋼琴！一个忧郁的調子，朋朋朋、拍拍拍。是她开的——她从这里面能获得什么安慰？他望見草地那边有人走动，就在月光照着的荼蘼和刺球花架下面。是芙蕾在那里来回踱着。索米斯心里难受地跳了一下。受了这样打击，她将怎么办呢？他怎么說得出来？他理解她究竟有多少呢——他只是一直在爱她——把她看作掌上明珠！他什么都不知道——一点影子沒有。現在她弄成这样——还有这支忧郁的調子——和月光下閃映的河流！

"我得到外面走走，"他想。

他匆匆下楼进了客厅，灯光和他离开时一样，照旧点着，电

动鋼琴朋朋朋奏着舞曲，是华尔滋还是狐步舞还是时下人們叫做的什么，他也說不出。他穿过客厅到了阳台上。

找个什么地方窺看她而不让她看見自己呢？他悄悄穿过果园到了河边碇船上。現在处在芙蕾和河流之間了，他心里感到輕松一点。她是他的女儿，和安耐特的女儿——当不至于寻什么短見；不过眼前这种情形——他也說不了！从碇船窗子里他能望見最后的一株刺球花和她轉身时飄动的裙子——她总是那样心煩意乱地走着。那个調子总算奏完了！他走到对面窗子口看河水緩緩流过那些睡蓮。碰到睡蓮时，河水激起許多小泡泡，被月光照得雪亮。他忽然記起当年父亲逝世，他在碇船上睡了一夜之后的清晨景色，那时她不过剛才生下来——快是十九年前的事了！便在今天他还能記得一觉醒来看見的那个陌生世界，和在他心里引起的异样感受。那一天开始了他一生中第二次的爱——爱上了这个現在在刺球花下踱着的女儿。她对他是多么大的安慰呀！而且一切怨恨和憤激的心情都烟消云散了。只要能够使她重又快乐起来，他什么都不在乎！一只猫头鷹飞起来，吱吱，吱吱叫；一只蝙蝠飞掠过去；河上的月光亮了起来，照得更广闊了。她这样要踱到多久呢？他又回到原来的窗子口，忽然看見她向河边走来。她站的地方离他很近，就在上岸的碼头上。索米斯一面窺看，一面緊勒着双手。要不要找她談談呢？他的心情激动到极点。她的身子木然不动，那样的年輕，那样的陷入絕望，陷在思恋里——好象身外什么都沒有似的。他将永远忘記不了这一幕情景——这样一个月夜，河水散发着微香，柳枝在輕輕搖曳。这个世界上他能够給她的都給她了，只有这唯一的一件因他的緣故而不能够到手的爱情！造化弄人，就象喉嚨里一根魚骨头一样，使他这时候觉得簡直說不上来。

后来看見她轉身向大房子走去，他这才大大地松了一口气。拿什么来給她做补償呢？珍珠、旅行、好馬、別的年輕男子——她要什么都可以——只要使他能够忘記年輕的她一个人站在河边的那种景象！呀！她又把那只調子开起来了！怎么——这简直发瘋！声音忧伤、单調、低微，从房子那边傳过来。那就象她跟自己說了这样的話：“如果我沒有什么东西給我排遣一下，我就要死了！”索米斯隐隐懂得这种心理。行，只要对她有益，就让她整夜朋朋朋开下去吧！他一路摸索着回去，穿过果园又到了阳台上。这一次他虽則打算进去找她談話，但仍旧迟疑不决，不知道跟她談什么好，自己竭力追忆着情場失意的滋味。他应当懂得，应当記得——然而却記不起来！一切眞正的回忆——全失去了，只記得当时自己非常痛苦。就在这种脑子一片空白的状态下，他站着用手絹擦擦双手和嘴唇，嘴唇非常之干。他伸头剛剛能望見芙蕾背朝着电动鋼琴站着——鋼琴仍在发出那个难听的調子——胳臂紧紧抱着胸口，嘴上吊着一支燃着的香烟，烟气遮掉半个臉龐。臉上的表情索米斯看来非常古怪，眼睛睜得多大，而且奕奕有神，臉上每一根肌肉都显出强烈的鄙視和憤怒。有一两次他看見安耐特就是这副样子——这張臉太清晰、太沒有遮盖了，簡直不象他的女儿。他不敢走进，知道任何安慰都无济于事，于是在壁炉角的黑暗里坐下来。

命运这个家伙和他开的玩笑眞厉害啊！报应！就是当初那个不幸婚姻的报应！天哪——这是为什么呢？当时他那样热烈地要娶伊琳，而她也答应嫁他，他怎么会知道她永远不会爱他呢？那个調子奏完又开起来，又奏完了，但是索米斯仍旧坐在黑暗里，弄不清自己在等的什么。芙蕾的烟蒂仍从窗口扔出来，落在草地上；他看着烟蒂燒起来，燒光。月亮已經从白楊树中掙脱

出来,将一座花园照得象幻境一般。令人不安的光华,神秘而矜持——就象那个永远不爱他的女人的美貌——給那些尼米西亚[①]花和蕓薹花穿上斑斑点点、非复尘世的衣装。花呀!而他自己的花朵却是这样的不快乐!唉!为什么人不能把快乐变成地方公債,給它加上金边,保險它永远不跌价呢?

这时客厅窗子里的灯光已經熄灭,里面是一片寂静和黑暗。她上楼了嗎?索米斯站起身来,蹑手蹑足朝里面窺望一下。好象是的!他走进客厅。阳台擋着了月光;开头他除掉比屋內黑暗更黑的家具輪廓外,什么都看不見。他摸向最远的一面窗子,打算把窗子关上;脚碰到一張椅子,他听見一声喘息。她在这里呢,蜷縮在,癱瘓在长沙发的角上!他的手要碰她又不敢碰她。她需要安慰嗎?索米斯站在那里,凝視着这个衣飾、头发和美好青春的紛乱一团,死命想从苦恨中钻出来。丟下她在这儿怎样?終于他碰一碰她的头发說:

"不要这样,乖乖,还是睡觉去吧。我想法子賠你的。"讲的多不象話!可是他又能讲什么呢?

---

① 一种非洲种的花草,因讀音很近报应女神尼米西斯,可能是故意用的,因此譯文也只譯音。

第九章

橡树下

客人走后，乔恩和他母亲都站着不作声，后来他忽然說：

“我应当送他出去。”

可是索米斯已經沿着汽車道走去，所以乔恩上楼进了父亲的画室，如果再回到母亲那里，連他自己都有点不保險。

自从头一天晚上伊琳离开他房間之后，他已經愈来愈下定决心；这次看見母亲当着她从前嫁过的那个人脸上的表情，他就毅然决定了。这等于給一幅現实图画最后来一个画龙点睛。他娶芙蕾等于打他母亲一記嘴巴；等于背叛死去的父亲！这不行！乔恩天生不是那种記恨的人。便在这种进退两难的时刻，他对自己父母也毫无怨言。年紀尽管这样輕，他却有一种权衡事情輕重的异常能力。这对芙蕾，甚至对他母亲，都要坏得多。被人丢掉，或者成为你爱的人为了你而丢掉别人的原因，都要比丢掉人更受不了。他决不能够流露出怨恨，也不愿意！当他伫立在窗口，望着迟迟的落日时，头一天晚上見到的那种人世景象忽然又在眼前涌現出来。成千上亿的人——一个国家接一个国家，一座海洋接一座海洋——全都有各自的生活、奋斗、快乐、忧愁、痛苦；全都有各自的东西要丢掉，全都要为各自的生存而斗爭。

即使他愿意为了那唯一不能获得的东西而放弃一切，他的痛苦放在这样龐大的世界上也算不了什么；把自己的痛苦看得这样重要，象三岁孩子那样哭哭啼啼的，或者象一个下流人那样說話行事，都是愚蠢的。他心里描繪出无数两手空空的人——千百万在大战中丧失生命的人，千百万在大战中逃出命来但是一无所有的人；他在书报上讀到的飢餓儿童和神經失常的人；监狱里的人，各种各样不幸的人。然而——这些对他并沒有多大帮助。如果一个人不得不少吃一頓飯，知道别人也不得不少吃一頓对他又有什么安慰呢？离开家到这个他还一无所知的广大世界上去看看，想到这里心情倒为之一寬。他不能再在这儿住下去，关在房子里一点不透风，什么事情都是那样順順当当、舒舒服服的，而且除掉胡思乱想一些想入非非的事情之外，毫无事做。旺斯頓是不能回去了，那只会勾起他和芙蕾的旧情。如果再和她碰面，連他自己都不能担保；如果耽在这儿或者回旺斯頓，那就准会碰見她。只要两个人住得相去不远，这事一定会发生。唯一的办法是出远門，而且要快。但是尽管他那样爱自己母亲，他却不愿和她一起出門。他随即觉得这样太殘酷了，无可如何只好决定提議两个人一同上意大利去。有两个钟点他在那間忧郁的屋子里拚死地克制自己，然后换上衣服庄严地去吃晚飯。

他母亲也换了晚服。两个人吃得很少，但是很长，談到乔里恩遺作展覽的目录。展覽会已經安排好在十月里，除掉一点抄写小事外，已經无事可做了。

晚飯后，伊琳披上外衣，和他一同到外面去散散步，談談心，終于到了那棵橡树下面，默然站着。乔恩心里一直在想，“如果我流露出一点点，我的心事就会全盘毕露，”所以他用胳臂挽着她的胳臂，若无其事地說：

“媽，我們上意大利去。”

伊琳按一下他的胳臂，同样若无其事地回答：

“这样很好；不过我在想，要是我跟你在一起，就会累你；你应当多跑些地方，多看些国家。”

“不过那样你要一个人了。”

“我一个人曾經住过十二三年。而且我想在爹的展覽会开幕时留在国內。”

乔恩把母亲的胳臂紧勒一下；这話他当然明白。

“你不能一个人住在这儿；这房子太大了。”

“也許不住在这儿。住在倫敦；展覽会开幕后，我說不定会上巴黎去。乔恩，你至少应当出去一年，看看世界！”

“对，我很想看看世界，而且磨炼一下。不过我不想把你一个人丢下来。”

“亲爱的，这頂少也是我的責任。只要对你有好处，对我也就有好处。你何不明天就走呢？你的护照已經有了。”

“是啊；如果要走的話，那还是早走的好。不过——媽——如果——如果我想要在什么地方耽下来——美国或者哪儿，你肯立刻来嗎？”

“不管是在哪儿，不管在什么时候，只要你喊我。不过等你眞正要我的时候再喊我。”

乔恩深深透口气。

“我觉得英国悶得慌。”

母子两个在橡树下面又多立了几分钟——望着爱普索姆大看台被夜色籠罩着的那一边。橡树的枝条給他們遮掉月光，可是月光却到处照着——照着田野和远处，照着他們后面大房子的窗子；房子长满了藤蘿，但不久就要出租了。

第十章

芙蕾的婚礼

十月报紙上形容芙蕾和馬吉尔·孟特婚祇的那一段新聞，簡直沒有表达出这个事件的象征意义。这个“杜薩特大老板”的曾孙女和一个第九代从男爵继承人的結合可以看出阶級滲透的外在标志，而阶級滲透正是国家政治安定的一个保証。不妨說，福尔賽家人放弃那种对原来不属于他們的“虛文俗套”的自然憎恨，把它看作是他們占有本能更自然的酬报，現在已經到时候了。而且为了让位給那許許多多更加新近的暴发戶，他們也不得不高升一下。在汉諾威方場圣乔治教堂举行的清靜而文雅的仪式上，以及后来在格林街客厅的新婚家宴①时，那些不知底細的人决計分別不出誰是福尔賽家人，誰是孟特家人——“杜薩特大老板”現在已經很远了。在索米斯和那位第九代从男爵之間，不論褲子的折印、上須的式样、讲話的声調、或者大祇帽的光澤，誰能說得出有絲毫分別呢？再拿芙蕾来說，和那些最象样的莫司肯家或者孟特家或者夏威尔家女孩子比起来，不是一样的大方、活潑、明媚、美丽和硬掙嗎？如果說有什么分別的話，那就是福尔賽家在服装、仪态、举止上还要高一等。他們已經成了“上流人士”，現在他們的姓名将正式收在名門簿里，他們的財产将要

和土地联合起来了。至于这种荣华是不是来得太晚一点，——这些占有本能的报酬，土地和财产，迟早都将是革命的对象——这仍旧是一个爭論不休，甚至无法爭論的問題。反正悌摩西曾經說过公債要漲价。悌摩西这个最后的、失去的一环；灣水路上的那个快达到終点的悌摩西——佛兰茜就是这样說的。还有人偸偸地說，这个小孟特是个社会主义者——鉴于他們生活在这种年头里，他这样做眞是再聰明不过了，簡直象保险。关于这一点，大家并不感到任何不安。地主阶級有时候就会显出这种可爱的愚昧，做起来非常謹愼小心，只是理論上讲讲罢了。正如乔治跟他妹妹佛兰茜說的：

"他們不久就会有小家伙了——那就会使他收斂。"

教堂內陈設的白花和东面窗子中間那一点点青色[②]，望上去显得极端貞靜，就好象故意用来抵消这一段祈禱中难听詞句似的——那一段話的主旨是使大家的思想集中在小家伙上面。福尔賽家、海曼家、狄威第曼家坐在左边座位上，蒙特家、夏威尔家、莫司肯家坐在右边座位上；芙蕾的一些同过患难的同学，和孟特的一些同过患难的战友，零零落落地坐着，从两边座位上張着嘴东張西望，最后还有三位小姐从时季华时装店出来时顺便走进来的，加上孟特家两个随身服侍的人和芙蕾的女佣，客人就齐全了。在这样一个时局动蕩的情况下，也就算得上是济济一堂。

法尔·达尔第夫人和她丈夫坐在第三排，在婚礼进行中她

① 英俗婚礼在上午举行后，两家亲友在妇家进早餐，然后新夫妇出发度蜜月。索米斯因为家不在倫敦，故借用格林街招待。

② 这所教堂是时髦人家举行婚礼的場所，东面窗子鑲有比利时馬林地方从一五二〇年起所制的染色玻璃。

不止一次地抓紧丈夫的手。这出悲喜剧的来龙去脉她是知道的，所以戏演到高潮时，她的心情簡直近于痛苦。"不知道乔恩心灵上有反应沒有，"她想——乔恩現在正在英属哥倫比亚[1]。今天早上她还接到他一封信，那时她向法尔微笑說：

"乔恩到英属哥倫比亚了，法尔，因为他要待在加利福尼亚。他觉得那边天气太好了。"

"哦！"法尔說，"原来他也慢慢悟过来了。"

"他买了一点地，要接他母亲去呢。"

"她上那边去做什么？"

"她一心只放在乔恩身上。你仍旧认为这是幸福的解放嗎？"

法尔一双精細的眼睛眯起来，从黑睫毛中間望去只剩下两个灰色針头。

"芙蕾和他一点不适合。她沒有教养。"

"可怜的小芙蕾！"好丽叹口气。唉！这个婚姻——真怪啊！这个年輕人孟特当然是在芙蕾憤激之下获得她的；一个人的希望剛剛破灭之后，是一切都不顾的。这样仓促的决定——正如法尔說的——只能有万一的机会。看着自己小堂妹戴着面紗的后影，很难說出什么来，所以好丽的眼睛就巡視一下这个基督教婚礼的全貌。她自己的婚姻是成功的，所以对不幸的婚姻特別害怕。这个婚姻說不定最后还会幸福——可是摆明的只是賭博；而把賭博这样子用制造出来的宗教热忱在一群时髦的自由思想者中間神圣化起来（把一个人花花綠綠打扮起来，他除掉自由思想，或者絲毫不想之外，还能做什么），她觉得在这个廢除宗教罪恶的时代里簡直近于犯罪。她的眼睛从穿着长袍的主教（是个

---

[1] 加拿大西部一个州。

姓夏威尔的——福尔賽家至今还沒有拿出一个主教过）轉到法尔身上，他正在——她有把握說——想着劍桥州賽馬中那匹梅弗萊牝駒十五对一的事情。她眼睛又移开去，落到那位第九代从男爵的側面上，也装着跪在那里祈禱。她剛好能看見他膝盖上面提起褲子的地方两道整齐的折印，心里想："法尔忘記把他的褲提一下了！"她眼睛又移到前一排，維妮佛梨德肥碩的身軀穿着长服，显得很热情；于是又移到并排跪着的索米斯和安耐特。好丽嘴边浮出一絲微笑——那个剛从英法海峽的"南岸"回来的普罗斯伯·普罗芳将也会跪在六七排后面。是啊！这是一件可笑的"小小"事情，不管将来的結果如何；可是它总是在一个規規矩矩的教堂里举行的，而且明天早上会在一家規規矩矩的报紙上登出来。

大家唱起贊美詩来；她能听見那位第九代从男爵在座位那边唱着《米甸人的軍队》。她的小指头碰一碰法尔的拇指——一陣輕微的震栗，从二十年前保持到今朝，透过她全身。法尔弯身低低地說：

"喂，你記得那只老鼠嗎？"他們在哥罗尼角結婚时有一只老鼠就在婚姻登記所的桌子后擦胡子！好丽用小指和中指死命捏一下法尔的拇指。

贊美詩唱完了，主教开始布道。他告訴他們現在处在一个危险时代，因为上議院对待离婚問題是那样的态度[①]。他說，你們都是战士，曾經在战壕里尝到过魔鬼的毒气，因此必須勇敢。婚姻的目的是为了生男育女，不是仅仅为了罪恶的快乐。

好丽的眼光变得頑皮起来——法尔的睫毛剛好和她碰上。

---

① 英国上議院当时討論对离婚限制放寬，遭到教会反对。

不管怎么样，他总不能打斷。她用食指和拇指捏一下他的大腿，捏得他不自在地动了一下。

布道完了，危险也过去了。一对新人正在內間签字，大家都松了一口气。

“她会完得了嗎？”①

“誰在說話？”她低声問。

“老乔治·福尔賽！”

好丽安詳地打量一下这个时常听人提起的福尔賽。由于自己新从南非洲回来，碰到家里亲友总不免带有近乎孩提的好奇心。这人个子很大，而且穿着非常整洁；他的眼睛使她有一种古怪的感觉，好象这人沒有固定职业似的。

“他們走了！”她听見他說。

新人从圣坛所里出来。好丽先望望小孟特的脸：嘴唇和耳朵都在动，眼睛从自己脚下望到胳臂里挽着新娘的手，忽然間瞠目向着大家，就象人要被枪斃似的。好丽觉得他簡直心醉神迷。可是芙蕾！啊！那就不同了。一身白禮服，面紗遮着前額剪平的深栗色头发，显得特別鎮靜，而且比平时更美；眼皮安詳地遮着深褐色的眼珠。从外表看，她好象人在这儿。可是从內心看，她又在哪儿呢？两个人經过时，芙蕾的眼皮抬了一下——清徹的眼白那么一閃，使好丽觉得就象籠鳥振翅一样，久久不能釋然。

維妮佛梨德在格林街站着招待客人，比平时显得稍为不够鎮定一点。索米斯要求借用她的房屋正逢她处在一个极端要紧的时刻。她受了普罗斯伯·普罗芳一句話的影响，正开始把她的

---

① 用跑馬术語以喻芙蕾能不能和孟特有始有終。

帝国时代家具換成表現派家具。米拉德木器店可以买到各种非常有意思的設計，紫色的、綠色的、橙黃色的圓点子和乱七八糟的綫条。再过一个月，房間陈設就可以整个換过。在目前，她录取的那些极其“迷人”的新兵和那些老兵还不能步伐一致。这就象一支軍队穿了一半黃制服，一半紅軍装和皮帽似的。可是她坚强而乐天的性格使客厅生色不少，而这間客厅也許比她想象的更能十足表現这个国家半赤化的帝国主义呢。反正这是个企业合并的时代，所以你也不能过存奢望！她的眼睛鍾爱地巡视一下客人。索米斯紧紧抓着一張布尔式①椅子的椅背；小孟特站在那个“非常有意思”的圍屏后面，这个圍屏到現在为止还沒有人能够給她說出个所以然来。第九代从男爵看見那張大紅圓桌子，桌子玻璃下面嵌的是藍色的澳洲蝴蝶翅膀，吓了一大跳，現在正紧紧守着那張路易十五时代的橱柜。佛兰茜·福尔賽死盯着那块新壁炉板，那是烏木底子細雕了許多紫色的光怪陆离的小图案；乔治靠着那張古瑟，手里拿了一个天藍色小本子，好象正要記下賭注；普罗斯伯·普罗芳在盘弄着那扇敞开的門的門鈕，門是黑底子鑲上孔雀藍夹板；靠近他的安耐特两手勒着腰；两位莫司肯家的人死耽在凉台上那些花草中間，就好象人不舒服似的；从男爵夫人，又瘦又勇敢的样子，正拿着手中的长柄眼鏡，凝望着屋子中間的灯罩，罩子是酱黃和橙黃色，涂上些深紫紅，就象天堂开放了一样。每一个人事实上好象都在釘着一样东西。只有芙蕾，仍旧穿着新娘的衣服，沒有任何依靠，站在那里眼光四射，左右交談。

屋內充滿了嘰嘰咕咕的談話声。誰也听不出誰讲的什么；这

---

① 布尔是法国路易十四御用的橱柜設計师，这里是仿效其风格打造的。

好象毫无关系，因为誰都不耐煩等待别人回答。时下的談話，在維妮佛梨德看来，和她自己少年时代太两样了，那时候最时新的是慢吞吞地談。不过仍旧"很有意思"，而且既然有意思，那当然就行了。連福尔賽家人也談得非常之快——芙蕾和克里斯朵佛，和伊摩根，还有尼古拉最小的儿子，培特里克。索米斯当然不作声；可是乔治靠近古瑟站着。佛兰茜靠近壁炉板站着，都不停地在发表意見。維妮佛梨德挨近第九代从男爵一点。他好象还会停止一下；他的鼻子很美，而且有点朝下弯，花白的上須也是这样；所以維妮佛梨德在微笑中慢吞吞地說：

"好玩，是不是？"

从男爵从微笑中发出的回答就象連珠炮似的：

"你記得佛萊塞书里[①]那个把新娘埋了半人深的部落嗎？"

他的話說得跟别人一样快！他还有一双深褐色的生动的小眼睛，就象天主教神甫的眼睛一样，四周全是皺紋。維妮佛梨德忽然觉得他說不定会讲出一些不入耳的話来。

"婚礼——总是非常有意思，"她咕嚕了一句，就走到索米斯跟前。索米斯沉默得有点古怪，維妮佛梨德立刻看出是什么事弄得他这样呆板。在他的右边是乔治·福尔賽，在他的左边是安耐特和普罗斯伯·普罗芳。他只要轉动一下就会看見那两个人，或者从乔治·福尔賽嘲笑的眼光中看見这两个人的影子。所以他不瞅不睬是完全对的。

"他們說悌摩西已經垂危了，"索米斯抑然說。

"你把他葬在哪里呢，索米斯？"

---

① 指詹姆士·佛萊塞（一八五四——一九四一），英国著名人类学家所著的《金枝》。

“高門山。”他数数指头。“連他一共十二个了，包括妻子。你觉得芙蕾打扮得怎么样？”

“漂亮极了。”

索米斯点点头。他也从来沒有看見她这样漂亮过，然而他总免不了有这样的印象：这个婚姻是不正常的——他仍旧記得一头埋在沙发角上的那个瘫痪的人儿。自从那一夜之后，一直到今天，她都沒有跟他談过心里話。他从車夫那里知道她又上罗宾山跑了一趟，可是扑了个空——一座空房子，沒有人在家。他知道她收到过一封信，可是不知道信里讲的什么，只看見她躲到房間里哭了一場。他留意到她有时候看着自己，以为他不注意到，好象仍旧弄不明白他究竟做了什么事情，使这些人恨他到这种地步。唉，事情就是如此！安耐特回来了，夏天慢慢的挨过了——挨得人眞不好受，后来芙蕾忽然説她要跟小孟特結婚。告訴他时，她对他表現得稍微亲热一点。他就答应了——反对有什么用处？他从来就不愿使她拂意过，这有老天可表！而且那个年輕人好象对她非常顚倒。当然，她当时是一种什么都不在乎的心情，而且年紀很輕，輕得厉害。可是自己如果反对的話，那就保不定她做出什么事来；在他看来，她説不定想要从事一項职业，当医生或者当律师，那类荒唐事儿。她对繪画、創作、音乐都性情不近，然而他以为，一个未婚女子在这种年头如果要做点什么事情的話，还是这些方面最最适宜。整个説来，結婚将会使她安分些，她在家里总是那样五心煩躁、坐立不安的，这一点他看得太清楚了。安耐特也很贊成这門亲事——安耐特由于他拒絕知道她做下什么丑事（如果她眞的做了的話），好象仍旧蒙着一层面紗似的。安耐特曾經説：“让她嫁給这个年輕人吧，这孩子不坏——并不象他表面那样浮泛矯歆的。”不知道她从哪里学来

这种說話——不过她这話总算使他免掉不少狐疑。他这妻子，不管她行为怎样，看事情总还算清楚，而且常識也丰富，丰富得有点使人不开心。他給了芙蕾五万鎊的奩資，注明不得轉让，以防中途变卦。这个婚姻会不会中途变卦呢？ 他知道，她对另外那一个还沒有忘情呢。新夫妇要上西班牙去度蜜月。她走了之后，他要更加寂寞了。可是往后，她也許会忘記掉，而且和他又好起来！

維妮佛梨德的声音打断他的沉思。

"怎么！眞是万想不到的事——琼！"

果然是她，穿了一件伊斯兰教徒穿的长袍——这种衣服象什么样子——系一根束发带，头发拖了出来；索米斯看見芙蕾上前招呼她。两个人一同走了出去，到了楼梯間里。

"眞是的，"維妮佛梨德說，"她做事总是异想天开！你可想得到她会跑来！"

"你怎么想到請她呢？"索米斯問。

"我以为她不会来的，当然是这个緣故。"

維妮佛梨德沒有想到支配行为的总是人的性格；換句話說，她忘掉芙蕾現在也是"可怜虫"了。

接到請帖以后，琼先是想，"我說什么也不去理会他們！"后来一天夜里梦見芙蕾坐在小船上死命向她招手，神色异常慘淡；早上醒来，她就改变了主意。

芙蕾上前跟她說了一句，"我要去換衣服，跟我上去吧，"她就随她上了楼。芙蕾領她进了伊摩根旧日的寢室，这是預备好給她梳妆打扮用的。

琼在床沿上坐下，瘦瘦的，身体笔直，就象个秋天的精灵。

芙蕾把房門鎖上。

她当着琼把新娘的衣服脫下来。她生得多美呀！

"我想你会当我是个傻瓜，"她說，嘴唇在抖，"因为如果是乔恩多好。可是这有什么关系？馬吉尔要我，我也无所謂。这样我可以离开家。"她把手伸进胸口花边領子里，掏出一封信来，"乔恩写給我的。"

琼看一下信："奥卡納根湖，英属哥倫比亚。我不回英国了。上帝永远保佑你——乔恩。"

"你看出嗎，这一来她永远不怕了，"芙蕾說。

琼把信还了她。

"这对伊琳不公平，"她說，"她一直告訴乔恩可以照自己意思行事。"

芙蕾苦笑一下。"你說，她不是也毁掉你的幸福嗎？"

琼抬起头来。"亲爱的，人的幸福是誰也毁不了的。这話毫无道理。打击是有的，但是我們又冒了起来。"

芙蕾伏了下来，臉埋在她的伊斯兰教徒长袍上；看見这种情景，琼感到一陣难受。一声压抑着的嗚咽升进她耳朵里。

"不要——不要难受，"她輕声說，"不要哭了！来，来！"

可是芙蕾的下巴仍旧紧紧抵着她的大腿，而且嗚咽得不可开交。

唉，唉！这是免不了的。事后她就会觉得好些了！琼拍拍那个美丽头上的短发，她心里所有零碎的母爱一时都集攏来，透过她的指尖进入这个女孩子的脑子里。

"不要让它压着你，亲爱的，"她終于說。"我們不能控制生活，但是我們能够和它斗争。自己要争气。我就是不得不如此。我也抓住不放过，象你一样；我也哭过，象你現在这样哭过。可

是你看看我呢！”

芙蕾的头抬了起来；一声鳴咽忽然轉为短促的慘笑，說实話，她眼前看見的是一个消瘦的，而且相当放纵、相当疲憊的女孩子，可是眼睛里仍显出勇敢。

“好吧！”她說。“很对不起。我想只要我飞得快，飞得远，我就会忘記他。”

她爬起来，走到洗臉架那儿。

琼看着她用冷水洗去泪痕。当她站在鏡子面前时，除掉一点宜人的紅潤外，臉上已看不出啼痕。琼从床沿上站起来，把一个針球拿在手里，把两根針故意插錯地方，好象这是发泄同情的唯一办法。

芙蕾打扮好时，她說：“让我吻吻你，”就用下巴使劲抵一下芙蕾溫热的粉頰。

“我要抽支烟，”芙蕾說，“你不用等我。”

琼看見她坐在床沿上，嘴边吊支烟，眼睛半閉，就离开她下楼。客厅門口站着索米斯，好象对女儿迟迟不下楼感到焦急似的。琼把头一昂，下到二楼的楼梯轉角。佛兰茜刚巧站在那里。

“你看！”琼用下巴向索米斯的方向抬一下。“那个人沒有指望！”

“你是什么意思，”佛兰茜說，“沒有指望？”

琼不答腔。“我不等新人上車了，”她說。“再会！”

“再会！”佛兰茜說，一双鉄灰的眼睛瞪得多大。这个古老的仇怨！眞的，很有点傳奇意味！

索米斯走到楼梯边上往下望，看見琼走了，滿意地透了口气。芙蕾为什么还不下来呢？他們要赶不上火車了。火車将要把她从他身边装走，然而他仍旧不能不耽心他們誤掉火車。后来

她来了，穿一身深黃衣服，戴一頂黑絲絨小帽，赶下楼来，掠过他进了客厅。他看見她吻了她母亲、姑母、法尔的妻子、伊摩根，然后向他走来，和平时一样敏捷、美丽。在这閨女生活的最后一刻，她将怎样对待自己呢？他不能指望过多啊！

她的嘴唇在他面頰中間抵一下。

"好爹爹！"她說，就走了。好爹爹！好多年她沒有这样称呼他了。他深深抽一口气，緩步随着下楼。还得鬧那些扔花紙屑和其他无聊的玩意儿。可是他很想再看見她伸出头来笑那么一下，不过如果不当心的話，这些人的鞋子[1]就会打中她的眼睛。他耳朵里听見小孟特兴奋的声音：

"再会，先生；謝謝你！我太快活了。"

"再会，"他說；"不要誤了火車。"

他站在离地面四层的石阶上，这里可以从人头上——从那些討厌的帽子和头上望出去。新人上了汽車了；花紙屑扔了起来，象雨点一样，鞋子也扔起来了。索米斯心里涌起一陣——他也說不出是什么——可是眼睛模糊得看不見了。

---

① 向新婚夫妇扔鞋子也是当时的风俗。

第十一章

老一輩福尔賽的最后一个

当他們前来筹备老悌摩西·福尔賽的殯葬时，他們发現他眞是了不起，便是死亡也沒有改变他的神采——悌摩西，这个巨大的象征，这个碩果仅存的純个人主义者，这个唯一沒有听說有过世界大战的人！

对史密賽儿和厨娘說来，筹备殯葬等于証实了一件她們认为永远不可能出現的事——老福尔賽一輩在尘世上的結束。可怜的悌摩西先生現在一定拿起竖琴，跟福尔賽小姐、裘丽姑太、海絲特姑太一块唱着歌呢；还有乔里恩先生、斯悦辛先生、詹姆士先生、罗杰先生在一起。海曼太太会不会在那儿，很难說，因为她是火葬了的。厨娘暗地里觉得悌摩西先生会很不开心——他过去总是那样討厌风琴啊。他不是說过多少次嗎："該死的东西！它又来了！史密賽儿，你还是上去看看，有什么办法可想。"私心里她其实会很喜欢听这些曲子，不过她知道悌摩西先生不多久就会打鈴叫人，而且說："嗄，給他半个辨士，叫他走开。"她們时常要从自己私囊里多掏出三个辨士才能打发那个人走掉——悌摩西总是低估了情緒的价值。所幸的是在他临死前几年，他总是把这些风琴当作是蒼蝇嗡着，这倒是开心的事，因

此她們也就能欣賞那些曲子了。可是一張豎琴！厨娘心里捉摸，这确是一件新鮮事情！而悌摩西先生从来就不喜欢变革。不过她这些話都不跟史密賽儿談，史密賽儿有她自已对天堂的一套想法，时常听得人莫名其妙。

人們来筹备悌摩西的殯仪时，她哭了；事后大家全喝了那瓶一年一度在圣誕节才启用的雪利酒，現在是用不着了。唉！亲爱的！她在这儿做了四十五年，史密賽儿在这儿做了四十三年！現在她們只好到杜丁[①]去住一所小房子，靠她的积蓄和海絲特留給她們的那点恩賜过活——在有了这样光荣的历史之后再去找一家新戶头——不来！可是单单再看見索米斯先生，和达尔第太太，和佛兰茜小姐，和尤菲米雅小姐一次，她們也很高兴。而且即使要她們自己雇馬車，她們觉得也非要参加送殯不可。六年来悌摩西一直就象她們的孩子，一天天变得年幼起来，終于年幼得不能再活下去了。

她們把規定的等待时間[②]用来擦抹家具、打扫房屋，用来捕捉那只仅剩的老鼠、熏死那些最后的甲虫，使屋子看上去象样些，不然就相互談論拍卖时买些什么。安小姐的針綫盒子；裘丽小姐的（就是裘丽亚太太的）海藻簿子；海絲特小姐綉的隔火屏；还有悌摩西先生的头发——一鬈鬈金黄的头发，粘在一个黑鏡框里。唉！这些她們非买不可——不过物价現在太高了！

訃文是由索米斯发出的。他命令事务所里的格拉德曼拟了一張名单——只发給族中人，鮮花謹辞。他命人准备好六部馬車。遺嘱要在下葬之后在房子里宣讀。

---

① 倫敦西南的一个区。

② 英俗，人死后須經若干时間方可殯葬。

十一点钟索米斯就到了，看看各事是否齐备。十一点一刻老格拉德曼戴了黑手套来了，帽子上缠了黑紗。他和索米斯站在客厅里等着。十一点半馬車来了，在門口排成长长一串。可是另外不見一个人来。格拉德曼說：

“我眞奇怪了，索米斯先生。那些訃文是我亲自寄的。”

“我也不懂，”索米斯說；“他和家里人长久不来往了。”

在过去那些年头，索米斯常常注意到他的族人对死者要比对活人亲爱得多。可是現在，芙蕾的婚礼有那么多人赶了去，而悌摩西出殯却一个不肯来，可以看出世态大大变了。当然，也还可能有别的原因；索米斯觉得如果自己不知道悌摩西遺囑內容的話，他也說不定为了避嫌而不参加送殯。悌摩西留下了一大笔錢，并沒有特别留給哪一个。他們可能不愿意被人家认为指望遺产呢。

十二点钟时，出殯的行列开始出发；悌摩西一个人睡在第一部馬車的玻璃棺材里面。接着是索米斯一个人坐一部馬車；接着是格拉德曼一个人坐一部馬車；接着是史密賽儿和厨娘一同坐一部馬車。車子开始时只是慢步前进，但是不久就在明朗的天空下緩馳起来。在高門山公墓进門的地方，因为要在小教堂里为死者祈禱，把大家耽擱了一下。索米斯很想耽在外面阳光里。那些禱告他一个字也不相信；不过另一方面，这也是一种不能完全忽視的保险，說不定到头来还是有点道理呢。

四个人分做两个一排——索米斯和格拉德曼，厨娘和史密賽儿——向族中墓穴走去，对于这最后一个的老一輩福尔賽說来，实在不够神气。

他带着格拉德曼坐着自己車子回灣水路来时，心里感到一种得意。他給这个替福尔賽家效劳了五十四年的老头子留了一

点甜头——这完全是他帮的忙。他清楚記得那天海絲特姑太出殯之后自己跟悌摩西說:“我說,悌摩西叔叔,这个格拉德曼給我們家里辛苦了多年。你看留給他五千鎊好不好?”出乎他的意外,悌摩西竟而点点头,而在平时要悌摩西留一个錢給人家都是很困难的。現在这个老家伙一定会快活得不可开交,因为他知道格拉德曼太太的心脏不好,儿子在大战时又把一只腿断掉了。現在在悌摩西的财产里留給他五千鎊,索米斯觉得极其快意。两个人一同坐在那間小客厅里——客厅的墙壁就象天堂的景象一样,漆的天藍色和金色,所有的画框都异乎寻常的鮮明,所有的家具都洁无纤尘——准备来宣讀那篇小小的杰作——悌摩西的遺囑。索米斯背着光坐在海絲特姑太的椅子上,面对着坐在安姑太长沙发上臉向着光的格拉德曼;他蹺起大腿,开始讀道:

> 我悌摩西·福尔賽,居住倫敦灣水路巢庐,立最后遺囑如下:我指定我侄儿索米斯·福尔賽,居住买波杜倫栖园,与湯姆士·格拉德曼,居住高門山福里路一五九号(下称我的委托人),为本遺囑的委托人和执行人。对上述索米斯·福尔賽,我贈与一千鎊,遺产稅除外;对上述湯姆士·格拉德曼,我贈与五千鎊,遺产稅除外。

索米斯停了一下。老格拉德曼身子本来向前傾着,这时两只肥手痙攣地紧抓着自己粗肥的黑膝盖;他的嘴張开,三只鑲金的牙齿閃着光;眼睛一霎一霎的,慢慢流下两滴老泪。索米斯赶快讀下去:

> 其余任何財产俱委托我之委托人变卖、保管并执行下

列各項信托：用以償付我之一切債务、丧葬費用及任何与我之遺囑有关之费用，并将其余部分，設定信托，付給我父乔里恩·福尔賽与我母安·皮雅斯在我逝世时所有在世之直系男女卑亲属全部逝世后之最后达到十足二十一岁成年之直系男子卑亲属；我之意愿为将我之財产在英国法律所允許之最大限度內为上述直系男子卑亲属之利益小心保存之。

索米斯讀完那些投資和公証条款，停下来，看看格拉德曼。老头儿正用一块大手絹擦着額头，手絹的鮮明顏色給这个宣讀仪式忽然添上节日的意味。

"天哪，索米斯先生！"他說，显然这时候他的律师一面已把他常人的一面完全挤掉了。"天哪！怎么，現在有两个吃奶的，还有一些年紀很輕的孩子——只要他們里面有一个活到八十岁——而且这也不能算大——再加上二十一年——那就是一百年；而悌摩西先生的財产不折不扣总値上十五万鎊。拿五厘錢来算，加上复利，十四年就是一倍。十四年就是三十万鎊——二十八年就是六十万鎊——四十二年是一百二十万鎊——五十六年是二百四十万鎊——七十年是四百八十万鎊——八十四年是九百六十万鎊……呀，到了一百年那不是两千万鎊！可惜我們是看不見了！眞是个遺囑！"

索米斯淡淡地說："事情总会有的。国家說不定一古脑儿拿去；这种年头他們什么事都做得出来。"

"还有五厘錢，"格拉德曼自顾自說。"我忘了——悌摩西先生是买的公債；現在所得税这样大，恐怕至多只能有二厘。算少一点，只能說八百万鎊。不过，仍旧是可观的。"

索米斯站起来，把遺嘱递給他。"你上商业区去的，这个交你保管，把些手續办一下。登个广告；不过債务是沒有的。拍卖在哪一天？"

"下星期二，"格拉德曼說。"以在世一人或多人之終身幷以后之二十一年为限——时間太远了。不过我还是高兴他留給本族……"

拍卖幷沒有在乔布生拍卖行举行，因为貨色全都是些維多利亚时代的东西；参加拍卖的人比参加出殯的人多得多，不过厨娘和史密賽儿都沒有来；索米斯自己作主把她們心心念念想的东西都給了她們。維妮佛梨德来了，尤菲米雅和佛兰茜也来了，欧斯代司则是坐了自己汽車来的。那些小肖象、四張巴比松派繪画和两張J.R.签名的鋼笔画都被索米斯拍回来了；一些沒有市場价值的遺物都另外放在一間偏房里由族中愿意留点紀念的人自取。除掉上述的东西外，其余的都可以喊价錢，不过价錢都低得簡直有点慘。沒有一件家具，沒有一張画或者一座瓷人儿是投合时下眼光的。那只放蜂鳥标本的盒子从六十年来从未叫过的地方取下来时，象秋叶一样紛紛墜地了。看着他姑母坐过的那些椅子，那架她們几乎从未彈过的小型三角鋼琴，她們只是看看外表的书籍，她們曾經撣扫过的瓷器，她們拉过的窗帘，使她們脚温暖的炉前地毯；尤其是她們睡过的而且在上面死去的床——一件一件地卖給小商小販，和富兰姆[①]的那些主妇，索米斯感到很心痛。然而——你又有什么办法呢？买下来塞在堆杂物的屋子里嗎？不成；只好让它們走一切肉体和家具必走之路，慢慢消耗掉吧。可是当安姑太坐的长沙发拿出来拍而且預备在有

① 西倫敦的一个区。

人喊三十先令就要拍板时，他忽然叫出来："五鎊！"这一声引起相当的騷动，长沙发归他了。

当这次小小的拍卖在那間一股霉味的拍卖行里宣告結束，而且那些維多利亚骨灰被分散了之后，索米斯走了出去；在十月里迷蒙的阳光下面，他觉得世界上的一切舒适都完了，而且說实話，那块"出租"的牌子已經挂起来了。天边已經出現革命的烏云；芙蕾远在西班牙；安耐特不給人一点安慰；灣水路沒有了悌摩西。他在这种可恼的灵魂空虛下走进高班奴画廊。乔里恩那个家伙的水彩画就在这里展出。他进去是为了鄙視一下这些画——說不定可以暗暗感到一点安慰。据說那座房子——罗宾山那座不吉利的房子——要出卖，伊琳要到英属哥倫比亚或者类似这样的地方，和儿子一道过；这个消息是琼傳給法尔的妻子，她傳給法尔，法尔傳給他母亲，他母亲傳給索米斯的。有这么一刹那，索米斯忽发奇想："我何不把它买回来呢？我本来打算給我的——！"这个念头在脑子里只是一掠即逝。这种胜利太慘了；无論他，无論芙蕾，都免不了有許多屈辱的回忆。經过那一段失意之后，她永远不会愿意住在那里。不成，这座房子只好由什么貴族或者暴发戶去买吧。它从一开头就是起衅的根苗，仇怨的外壳；而等到这个女人走后，它已是一只空壳子了。"出售或出租"。他能想象得出那块牌子高高地挂起，挂在他一手造的那片长满藤蘿的墙上。

他看了开头的两个房間。作品的确不少！現在这个家伙死了，好象并不是那样不足一顾似的。那些画都看了叫人喜欢，很有气氛，而且用笔有他独到的地方。"他的父亲和我的父亲；他和我；他的孩子和我的孩子！"索米斯思索着。仇怨就这样继續下去！而且全为了那个女人！上星期芙蕾的婚礼和悌摩西的逝

世使他的心軟了下来，凄凉的秋色使他很有感触，这时的索米斯对他过去所不能領会的眞理——这是一个純福尔賽无法了解的——好象更接近了一点：美的肉体有它高尙灵魂的一面，这一面除掉忘我的忠誠外，是无法捉到的。說实在話，他在对女儿的忠誠上就有点接近这个眞理；也許这使他稍稍了解到自己沒有能如愿以偿的原因。現在，站在自己堂兄的这些作品中間——他达到的这一点成就是自己达不到的——索米斯对他和那个女人的怨恨好象能容忍一点了，連自己也不禁詫异起来。可是他一張画沒有买。

正当他走过收票处向外面走去时，他碰到一件意外事情，不过在走进画廊时他脑子里也并不是完全沒有想到——伊琳本人走了进来。原来她还沒有动身，还要向这个家伙的遺物作最后的告别！和她擦过时，他克制着下意識里的輕微震动，克制着自己感官对这个一度占有过的女子的姿色的机械反应，把眼睛避开去。可是走过去之后，他却沒有办法不回头看一下。原来这就是最后結局——他一生热情和紧張的所在，和由此而招致的瘋狂与渴望，和他一生唯一的失败，这一切都将随着这一次她在他眼前消失之后而消失掉；連这些回忆也显得有一种令人黯然神伤的怪味儿。她也回过头来，忽然間抬起一只戴了手套的手，唇边浮出微笑，深褐色的眼睛象在說話。現在輪到索米斯不理睬那个微笑和永别的輕輕招手了；他走到外面的时髦馬路上，从头抖到脚。他懂得她的意思彷彿在說："現在我要走了，你和你的家人将永远找不到我了——原諒我；愿你好。"就是这个意思；是那个可怕現实的最后象征，那种超出道德、責任、常識之上的对他的厌恨——他，曾經占有过她的身体，但永远不能侵犯到她的灵魂和她的心！伤心啊；的确——要比她臉上仍旧漠无表情，

手不抬起来，更加使他伤心。

三天后，在那个草木迅速黄落的十月里，索米斯雇了一部汽車上高門山公墓去，穿过那一片林立的石碑到了福尔賽家的墓表面前，靠近那株杉树，凌駕在那些墓穴和生壙之上，它看上去就象一个三角形的竞賽图表，又丑，又高，又独特。他还記得当年討論过斯悦辛建議在碑阳添上族徽装飾的正式雛鸡。这个建議后来被否决掉，改为一个石花圈，花圈下面就是那一行生硬的字句：“乔里恩·福尔賽的家墓，一八五〇。”墓表收拾得干干淨淨。一切新近下葬的痕迹全看不出来，靜靜的灰色石头在阳光中凄惻地安息着。現在除掉老乔里恩的妻子根据規定远葬在南福克州，老乔里恩葬在罗宾山，苏珊·海曼火葬到不知哪儿去之外，全家都葬在这里了。索米斯望着墓表，感到滿意——很結实，不需要怎样照料；这一点很重要，因为他知道自己死了之后，再不会有人上这里来，而他自己不久也需要找个安息之地了。他也許还会活上二十年，不过誰說得准呢。二十年沒有一个姑母或者叔父，只有一个最好不要知道她行徑的妻子，和一个嫁出門的女儿。他不禁感慨系之、俯仰今昔起来。

他們說这儿公墓已經滿了——葬的全是鼎鼎大名的人物，坟上修得全都无瑕可击。尽管如此，他們从这儿仍旧可以清清楚楚望見倫敦。安耐特有一次給他看一篇小說，是那个法国作家莫泊桑写的，里面写的眞是丧气：一天夜里所有的髑髏全从坟墓里钻了出来，而他們墓碑上所有神圣的碑文全变作他們生前罪恶行为的行状了。当然不是眞事。他不懂法文，不过英国人除掉牙齿①和趣味討厌之外，倒也沒有什么害处。

“乔里恩·福尔賽的家墓，一八五〇。”自从这一年起多多少

少人埋葬了——多多少少人化为尘土！一架飞机的隆隆声在金黄的云下飞过，使他抬起眼睛。可恨的扩張仍在进行。但是最后仍旧只剩下一抔黄土——只剩下坟上一个名字和生卒年月。想到自己和自己的族人在这个狂热的扩張上并沒有怎样参加，他不由得感到一种莫名的得意。他們都是善良誠实的經紀人，都有自己的身份，工作着，管理着，占有着。“杜薩特大老板”誠然在一个艰难的年代里造了房子，乔里恩·福尔賽在一个动蕩的时代里画过水彩画，但是就他記忆所及，此外就沒有任何人为了創造什么而玷汚过双手——除非你把法尔·达尔第和他养馬的事情也算进来。他們做过收藏家、律师、辯护士、商人、出版家、会計师、董事、房地产代理人、甚至軍人——就是如此！看来尽管有他們这样的人，国家仍旧扩張了。他們曾經在这个扩張过程中起了制止、控制和保卫的作用，而且相机利用——当你想起“杜薩特大老板”創业时还是个穷光蛋，然而他的直系亲属，照格拉德曼估計，已經拥有一百万到一百五十万的財产，这眞不能算坏啊！然而他有时却不免觉得这个家族的干劲已經耗尽，他們的占有本能已經在消逝。这个第四代——他們好象已經沒有能力賺錢了；他們从事艺术、文学、农业或者軍事；或者靠遺产生活——沒有雄心，也沒有堅强的毅力。如果不小心的話，全都要沒落下去。

索米斯从墓表这边轉过身来面对着风向。这里的空气应該是鮮美的，可惜他脑子里总念念不忘这里面夹有死亡的气息。他兀立不安地凝望着那些十字架、骨灰瓶、天使、“不謝花”[②]、艳丽

---

① 此处的牙齿大約指能够咬人，即狗熊脾气。

② 即鼠麴草，花摘下后不易变色，故供在墓前。

的或者雕殘了的鮮花；忽然間望見一处和这儿任何一块墓地都不一样，引得他只好走过几处墓地去看看。一个很幽靜的角落，灰色的粗花崗石砌成一座笨重的怪样子的十字架，旁边种了四株森郁的杉树。墓地后面有一个小小的黃楊籬圈起来的花园，前面又朝着一株叶子变得金黃的樺树，所以在别的坟墓中間显得比較寬敞。在这个傳統的公墓里，这簡直是沙漠中的綠洲，很投合索米斯的艺术眼光，所以他就在阳光里坐下来。他从那棵樺树的金黃叶子中間眺望着倫敦，心里涌起一連串起伏的回忆。他想到在蒙特貝里亚方場时期的伊琳，那时候她的头发是暗金色，她的雪肩还是属于他的——伊琳，他一生的情之所鍾，然而拒絕为他所有。他看見波辛尼的尸体躺在那个四壁白墙的太平間里，看見伊琳坐在长沙发上象一只垂死的鳥，眼睛笔直。他又想到她在波隆森林坐在那座尼奧比綠銅象旁边，重又拒絕了他。想象又把他带往芙蕾快要出世的那个十一月里的一天，自己站在那潺潺的河流旁边，許多落叶在映綠的河面上飄着，河里的水藻象許多水蛇不停地在搖摆探索，永远扭着，盲动着，羈絆着。想象又把他带到那扇敞开的窗戶跟前，眺望着外面寒冷星空下的海德公园，在他身后睡着他死去的父亲。他又想起那張"未来的城市"，想到那个男孩子和芙蕾的初遇；想到普罗斯伯·普罗芳的雪茄发出一縷縷青烟，和芙蕾站在窗口指着下面那个家伙探头探脑的样子。他想到曾經看見和那个死掉的家伙在貴族板球場看台上并排坐着；想到在罗宾山看見她和那个男孩子；想到芙蕾癱在长沙发角上；想到她的嘴唇抵着他的面頰，和那声道别的"好爹爹"。忽然間他又看見伊琳一只戴了淺灰手套的手向他抬一下，表示最后的摆脫。

他坐在那里很久很久，緬怀着自己一生的事业，这一生在占

有意識的逐鹿上他是始終如一的；他甚至拿逐鹿上的一些失敗来安慰自己。

"出租"——那个福尔賽时代和福尔賽生活方式，那个人們可以毫无阻碍、毫无疑問地占有自己的灵魂、自己的投資、自己的女人的时代——出租了。現在是国家占有了或者将要占有他的投資，他的女人占有了自己，而且天知道誰将要占有他的灵魂。"出租"——就是这个健康的、单純的信条！

現在变革的潮水正在澎湃前进，只有它的破坏性的洪水过了高峰时才会有希望看見新的事物、新的財产。他坐在那里，潜意識里感到这些，但是思想仍旧死釘着过去——就象一个人騎着馬駛进深夜然而面向着馬尾巴一样。潮水横越过維多利亚时代的堤防，卷走了財产、习尙和道德，卷走了歌曲和古老的艺术形式——潮水沾在他嘴里，带来了血一样的咸味，在这座长眠着維多利亚主义的高門山脚下喽喋着。而索米斯高高坐在山上最独特的一个地点，就象投資的神象一样，却在拒絕傾听那无休止的潮声。本能上他将不和它抵抗——人这个占有动物的原始智慧他有的太多了。这些潮水在完成其取消和毁灭財产的定时狂热之后，就会平靜下来；当别人的創造和財产充分地遭到粉碎和打击之后，这些潮水就会平息退落，而新的事物、新的財产就会从一种比变革的狂热更古老的本能中——家庭的本能中——升了起来。

"我才不管，"普罗斯伯·普罗芳說过。索米斯这时沒有說"我才不管"——这是法文，而且这个家伙是他的股上刺——可是在内心深处他却知道变革只是两种生活形式之間的瞬息死亡，破坏必然让位給新的財产。

出租的牌子挂上了，舒适的家让出来，这有什么关系？有一

天总会有人跑来，又在房子里住下。

坐在这里只有一件事情使他不能平静下来——內心里那种凄凉的渴望，因为阳光象法力一样照着他的脸，照着浮云，照着金黄的樺树叶子，而且习习清风是那样的温柔，而且这几株杉树綠得是这样濃，而且天上已經挂起了淡淡一鈎新月。

这些他說不定渴想来、渴想去，然而永远得不到手——这些世界上的美和爱！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１３２　福尔赛世家（第三部）出租　［英］高尔斯华绥　周煦良
作者＝ＢＥＸＰ
ＳＳ号＝
加密地址＝
页数＝３３０
下载位置＝ｈｔｔｐ：／／ｂｏｏｋ５．５ｒｅａｄ．ｃｏｍ／３００－５５／ｄｉｓｋｇｄｏ／ｇｄｏ８２／１５／！００００１．ｐｄｇ